

Panasonic®

進階功能使用說明書

數位相機

型號 **DMC-GF6**

LUMIX



使用本產品前請仔細閱讀這些說明，並保留本說明書供日後使用。



VQT4Z03-1
F0413KD1063

查找您需要的資訊



在本“進階功能使用說明書”中，可以從以下頁查找您需要的資訊。

單擊頁碼，可以跳到鏈接的頁，快速查找資訊。

從“目錄”中檢索

P4 ~

從“元件的名稱及功能”中檢索

P12 ~

從“顯示幕顯示”中檢索

P291 ~

從畫面訊息的清單中檢索

P295 ~

從功能表清單中檢索

P299 ~

“功能表清單”

[拍攝].....	P299
[動態影像].....	P302
[自訂].....	P303
[設定].....	P305
[播放].....	P307

從“故障排除”中檢索

P308 ~

有關使用本說明書的方法的詳情，

P3

請參閱下一頁。

Wi-Fi® 功能 /NFC 功能

P223 ~

使用本說明書的方法



單擊此圖示跳到“查找您需要的資訊”。



單擊此圖示跳到“目錄”。



單擊此圖示返回到先前顯示的頁面。

關於適用的模式的指示

適用的模式：

圖示指示適用於功能的模式。

- 黑色圖示：適用的模式
- 灰色圖示：不適用的模式

根據登錄在使用者設定下的拍攝模式不同，**C1**和**C2**也會不同。

- 單擊本文中的相互參照跳到相應的頁面。
- 經由在 **Adobe Reader** 畫面上方的檢索欄中輸入關鍵字，可以進行關鍵字檢索並跳到相應的頁面。
- 根據所使用的 **Adobe Reader** 版本不同，本說明書的操作和其他詳情可能也會有所不同。

關於本文中的符號

MENU： 表示可以經由按 **[MENU/SET]** 按鈕來設定功能表。

Wi-Fi： 表示可以經由按 **[Wi-Fi]** 按鈕來進行 Wi-Fi 設定。

： 可以在 **[自訂]** 功能表中進行的配置。

： 巧妙使用的提示和拍攝的要點。

： 無法使用特定功能的情況。

： 接下頁。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設定功能表項的步驟是像下面所顯示的那樣進行說明的。

MENU → **[拍攝]** → **[畫質]** → **[...]**

目錄



查找您需要的資訊.....	2
使用本說明書的方法.....	3

使用之前

相機的注意事項	10
標準附件	11
元件的名稱及功能.....	12
關於鏡頭	20

準備

更換鏡頭	21
安裝肩帶	24
給電池充電.....	25
• 充電.....	25
• 大約工作時間和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27
插入及取出記憶卡（另購件）/電池	30
關於記憶卡.....	32
• 關於本機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32
• 格式化記憶卡（初始化）	33
• 大約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拍攝的時間	34
設定日期 / 時間（時鐘設定）.....	36
• 改變時鐘設定	37
設定功能表.....	38
• 設定功能表項	38
• 設定功能表畫面背景	42
立即調出常用的功能表（快速功能表）	43
• 將快速功能表變更為您喜歡的項目	45
將常用的功能分配到按鈕（功能按鈕）	46
配置本機的基本設定（設定功能表）	48
輸入文字	56

基本

拍攝優質圖片的技巧	57
• 檢測相機的方向（方向檢測功能）	57
拍攝靜態影像	58
• 使用觸碰快門功能拍攝	60
錄製動態影像	61
切換拍攝畫面上顯示的資訊	62
播放圖片 / 動態影像	64
• 播放圖片	64
• 播放動態影像	67
• 從動態影像中創建靜態影像	68
• 播放圖片群組	68



• 改變播放螢幕上顯示的資訊.....	70
清除圖片.....	72
拍攝	
選擇拍攝模式.....	74
自拍 [自拍]	76
使用自動功能拍攝 (智能自動模式)	78
• 用相機推薦的效果拍攝.....	81
• 拍攝背景模糊的圖片 (柔焦控制).....	82
• 經由變更亮度或色調拍攝影像 (進階智能自動模式).....	84
使用喜歡的設定拍攝 (程式 AE 模式)	86
經由指定光圈 / 快門速度進行拍攝	89
• 光圈先決 AE 模式.....	89
• 快門先決 AE 模式.....	90
• 手動曝光模式.....	91
• 確認光圈效果和快門速度效果 (預覽模式).....	93
• 輕鬆設定光圈 / 快門速度以獲得適當的曝光 (按壓式 AE).....	94
拍攝全景圖片 (全景拍攝模式)	95
配合拍攝場景拍攝 (場景指南模式)	99
• [清晰人像].....	100
• [柔膚].....	100
• [柔和背光].....	100
• [清晰背光].....	101
• [悠閒色調].....	101
• [活潑小孩].....	101
• [清晰風景].....	102
• [明亮藍天].....	102
• [浪漫夕陽].....	102
• [鮮明餘暉].....	102
• [閃耀水面].....	103
• [清晰夜景].....	103
• [冷調夜空].....	103
• [暖色調夜景].....	104
• [藝術夜景].....	104
• [閃爍燈光].....	104
• [夜間人像].....	105
• [柔和花卉].....	105
• [美味佳餚].....	106
• [精緻甜點].....	106
• [生態攝影].....	106
• [運動攝影].....	107
• [單色調].....	107
用不同的影像效果拍攝 (創意控制模式)	108
• [生動].....	111
• [復古].....	111
• [舊時光].....	111



• [明調]	111
• [暗色調]	112
• [復古色]	112
• [動態黑白]	112
• [深刻藝術]	112
• [高動態]	113
• [正片負冲]	113
• [玩具攝影效果]	113
• [玩具普普風]	114
• [漂白效果]	114
• [模型效果]	115
• [柔焦]	117
• [夢幻]	117
• [星芒濾鏡]	117
• [焦點色彩]	118
• [陽光]	119
登錄您喜歡的設定（使用者設定模式）	120
• 登錄個人功能表設定（登錄使用者設定）	120
• 使用登錄的使用者設定拍攝	121
光學影像穩定器	122
使用變焦拍攝	124
• 提高望遠效果	125
• 用觸控操作進行變焦	129
使用閃光燈拍攝	130
• 改變閃光燈模式	132
• 閃光燈的發光量調整	135
• 設定無線閃光燈	135
補償曝光	138
輕鬆地使指定區域的亮度最佳化（觸控 AE）	139
設定感光度	140
調整白平衡	142
用自動對焦拍攝	147
• 關於對焦模式 (AFS/AFF/AFC)	148
• 自動對焦模式的類型	150
• 設定所需的對焦方式	155
使用手動對焦拍攝	157
固定焦點和曝光（AF/AE 鎖）	161
選擇驅動模式	163
使用連拍模式拍攝	164
使用自動曝光包圍拍攝	167
用自拍計時器拍攝	170
使用【拍攝】功能表	172
• [照片樣式]	172
• [寬高比]	174
• [圖片尺寸]	174
• [畫質]	175



• [感光度]	175
• [對焦模式]	176
• [測光模式]	176
• [連拍速率]	176
• [自動曝光包圍]	176
• [自拍計時器]	177
• [智能動態] (智能動態範圍控制)	177
• [智能解析度]	177
• [HDR]	178
• [停格動畫]	179
• [全景設定]	182
• [閃光]	182
• [消除紅眼]	182
• [ISO 上限設定]	183
• [ISO 增量]	183
• [延伸 ISO]	183
• [慢速快門降噪]	184
• [陰影補償]	184
• [擴展遠攝轉換]	185
• [數位變焦]	185
• [色彩空間]	185
• [穩定器]	185
• [臉部辨識]	186
• [記錄設定]	191
• [推薦濾鏡]	191

動態影像

錄製動態影像	192
• 設定格式、尺寸和畫格率	192
• 錄製動態影像時設定焦點的方法 (連續 AF)	194
• 錄製動態影像	194
在錄製動態影像的同時拍攝靜態影像	197
用手動設定的光圈值 / 快門速度錄製動態影像 (創意影片模式)	198
• 將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的操作音降至最低	199
使用 [動態影像] 功能表	200
• [拍攝格式]	200
• [錄影畫質]	200
• [曝光模式]	200
• [影像模式]	200
• [連續 AF]	200
• [擴展遠攝轉換]	201
• [降低閃爍]	201
• [靜音操作]	201
• [麥克風音量顯示]	201
• [麥克風音量調整]	202
• [消除風聲]	202



使用 [播放] 功能表.....	203
• [2D/3D 設定].....	203
• [投影片播放].....	203
• [播放模式].....	206
• [紀錄位置].....	207
• [清除修片].....	208
• [編輯標題].....	209
• [標示文字].....	210
• [影片分割].....	213
• [停格影片].....	214
• [調整大小].....	215
• [剪裁].....	216
• [旋轉]/[旋轉顯示].....	217
• [我的最愛].....	218
• [列印設定].....	219
• [保護].....	221
• [臉部記錄編輯].....	222
• [清除確認].....	222

Wi-Fi/NFC

Wi-Fi® 功能 /NFC 功能	223
可以用 Wi-Fi 功能做什麼	226
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控制	227
• 安裝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應用程式 “Panasonic Image App”	227
• 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228
• 經由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拍攝（遙控拍攝）	232
• 保存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232
• 將相機中的影像傳送至 SNS	234
• 從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將位置資訊傳送至相機	234
• 經由控制相機將影像傳送至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235
在電視機上顯示圖片	238
將影像傳送至印表機時	239
將影像傳送至 AV 裝置時	240
將影像傳送至 PC 時	243
使用網路服務	247
• 將影像傳送至網路服務時	247
• 將影像傳送至 [雲端同步服務] 時	251
登錄到 “LUMIX CLUB”	253
• 關於 [LUMIX CLUB]	253
• 配置外接 AV 裝置設定	258
關於連接	259
• 從家裡連接（經由網路）	260
• 從遠離家的地方連接（直接連接）	262



• 用與以前相同的設定快速連接 ([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	263
[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	265
• 關於傳送影像的設定	265
[Wi-Fi 設定] 功能表	267

連接到其他設備

欣賞 3D 圖片	269
在電視螢幕上播放圖片	273
• 使用 VIERA Link (HDMI)	275
將靜態影像和動態影像保存到 PC 中	277
• 關於提供的軟體	278
將靜態影像和動態影像保存到錄影機中	283
列印圖片	284

其他

另購附件	289
顯示幕顯示	291
訊息顯示	295
功能表清單	299
• [拍攝]	299
• [動態影像]	302
• [自訂]	303
• [設定]	305
• [播放]	307
故障排除	308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325



使用之前

相機的注意事項

請勿使其受到劇烈震動、撞擊或壓力。

- 如果在下列情況下使用，可能會損壞鏡頭、顯示幕或外殼。
如果存在以下情況，也可能會發生故障或者可能無法錄製影像：
 - 跌落或撞擊相機。
 - 用力按壓鏡頭或顯示幕。



本相機不防塵 / 防滴 / 防水。

請避免在有很多灰塵、水、沙子等的場所使用本相機。

- 液體、沙子和其它異物可能會進入到鏡頭、按鈕等周圍的縫隙中。由於這不僅可能會導致故障，還可能會變得無法維修，因此請特別小心。
 - 有很多沙子或灰塵的場所。
 - 相機會接觸到水的場所，如在雨天或在海灘上使用本機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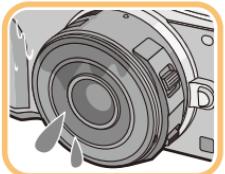


請勿將手放入數位相機機身的接口內。因為感測器元件是精密儀器，這樣做可能會造成故障或損壞。



■ 關於水氣凝結（當鏡頭或顯示幕霧化時）

- 周圍環境溫度或濕度變化大時，會發生水氣凝結。請注意水氣凝結，以免造成鏡頭和顯示幕變髒、發霉以及相機故障。
- 如果發生了水氣凝結，請關閉相機，將其放置約2小時。當相機溫度接近周圍環境溫度時，霧化將自然消失。



標準附件



在使用相機之前,請確認包裝內是否提供了所有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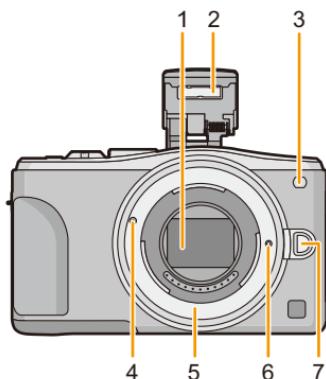
- 根據相機的購買地不同,附件及其形狀也會有所不同。
有關附件的詳情,請參閱“**基本使用說明書**”。
- 在本文中,電池組被稱為**電池組**或**電池**。
- 在本文中,電池充電器被稱為**電池充電器**或**充電器**。
- 在本文中,SD 記憶卡、SDHC 記憶卡和 SDXC 記憶卡統稱為**記憶卡**。
- **記憶卡為另購件。**
- 本使用說明書是以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為例來進行說明的。
- 如果不慎丟失了提供的附件,請向經銷商或 **Panasonic** 諮詢。(可以單獨購買附件。)

元件的名稱及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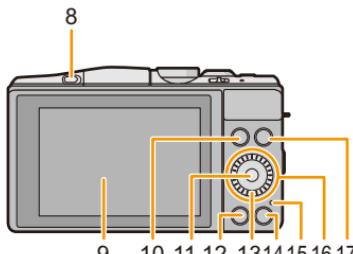
■ 機身

- 1 感測器
- 2 閃光燈 (P130)
- 3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 (P170)/
AF 輔助燈 (P155)
- 4 鏡頭安裝標記 (P21)
- 5 鏡頭接口
- 6 鏡頭鎖定梢
- 7 鏡頭釋放按鈕 (P22)



- 8 閃光燈開啓按鈕 (P130)
 - 閃光燈打開，可以進行用閃光燈拍攝。
- 9 觸控式螢幕 / 顯示幕 (P16)
- 10 [▶] (播放) 按鈕 (P64)
- 11 [MENU/SET] 按鈕 (P18, 38)
- 12 [Q.MENU] 按鈕 (P43)/[Fn1] 按鈕 (P46)/
[清除/取消] (P72)
- 13 控制轉盤 (P18)
- 14 [Wi-Fi] 按鈕 (P224)/[Fn2] 按鈕 (P46)
- 15 Wi-Fi® 連接指示燈 (P224)
- 16 游標按鈕 (P18)
 - ▲/ 曝光補償按鈕 (P84, 89, 90, 91, 138)
 - ▶/ WB (白平衡) (P142)
 - ◀/ AF 模式按鈕 (P147)
 - ▼/ [驅動模式] 按鈕

圖片拍攝模式下的此按鈕可以讓使用者在以下選項之間進行選擇。
單張 (P58)/ 連拍 (P164)/ 自動曝光包圍 (P167)/ 自拍計時器 (P170)
- 17 [DISP.] 按鈕 (P62, 70)
 - 每次按此按鈕，會切換顯示幕上的顯示。





18 立體聲麥克風 (P201)

- 請注意不要用手指擋住麥克風。否則，可能會難以錄音。

19 快門按鈕 (P58)

20 功能桿 (P19, 124, 138)

21 動態影像按鈕 (P194)

22 喇叭 (P50)

- 請注意不要用手指擋住喇叭。否則，可能會難以聽到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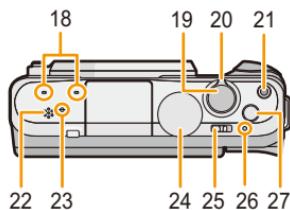
23 焦距基準標記 (P160)

24 模式轉盤 (P74)

25 相機 ON/OFF 開關 (P36)

26 狀態指示燈 (P36)

27 智能自動按鈕 (P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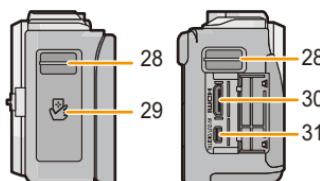
28 肩帶環 (P24)

- 為了防止相機跌落，使用相機時請務必安裝肩帶。

29 NFC 天線 [] (P230)

30 [HDMI] 端子 (P273)

31 [AV OUT/DIGITAL] 端子 (P273, 280, 283, 284)



32 三腳架插座 (P3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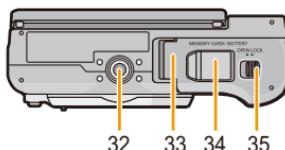
- 如果安裝螺釘長度 5.5 mm 以上的三腳架，可能會損壞本機。

33 記憶卡 / 電池蓋 (P30)

34 DC 電源組蓋

- 使用 AC 電源供應器時，請務必使用 Panasonic DC 電源組 (另購件) 和 AC 電源供應器 (另購件)。
(P289)

35 釋放開關 (P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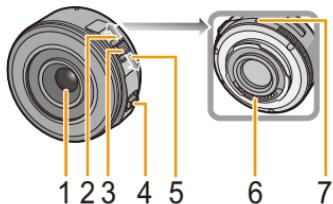




■ 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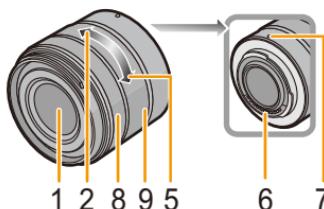
H-PS14042

(LUMIX G X VARIO PZ 14–42 mm/
F3.5–5.6 ASPH./POWER O.I.S.)



H-FS1442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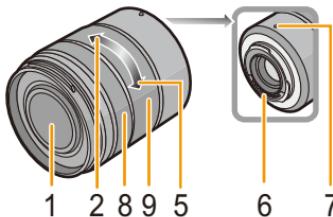
(LUMIX G VARIO 14–42 mm/
F3.5–5.6 II ASPH./MEGA O.I.S.)



H-FS45150

(LUMIX G VARIO 45–150 mm/
F4.0–5.6 ASPH./MEGA O.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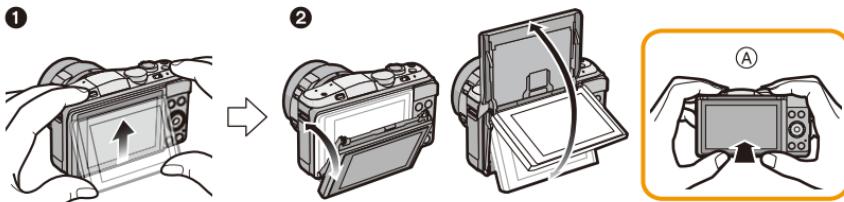
- 1 鏡頭面
- 2 遠攝
- 3 變焦桿 (P124)
- 4 對焦桿 (P157)
- 5 廣角
- 6 接點
- 7 鏡頭安裝標記 (P21)
- 8 對焦環 (P157)
- 9 變焦環 (P124)





顯示幕

可以調整顯示幕的角度。



Ⓐ 關閉時

① 將顯示幕的下部輕輕地推上去打開。

② 調整顯示幕的角度。

・請注意不要讓顯示幕夾到手指等。

・旋轉顯示幕時,請注意不要太用力。否則,可能會導致劃傷和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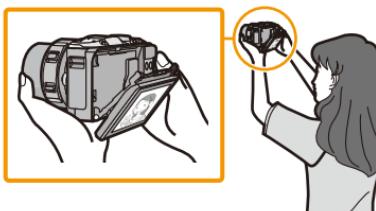
・不使用本機時,請將顯示幕完全關閉回到原來的位置。

■ 從各種角度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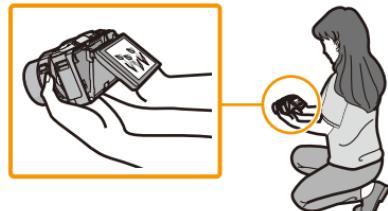
可以根據您的需要來旋轉顯示幕。經由調整顯示幕可以從各種角度進行拍攝,十分便利。

・請勿用手指或其他物體擋住 AF 輔助燈。

以高角度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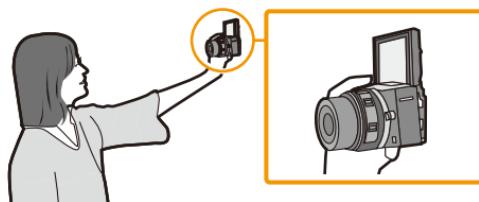


以低角度拍攝



自拍肖像拍攝

・如果像圖中所顯示的那樣旋轉顯示幕,自拍肖像模式開始。(P76)





■ 觸控式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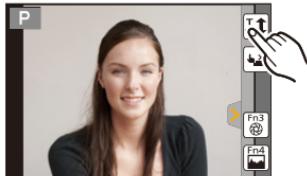
本機的觸控式螢幕是電容式。請用裸手指直接觸控面板。

■ 觸控

是指觸控後離開螢幕。

用於選擇項目或圖示。

- 使用觸控式螢幕選擇功能時，請務必觸控所需圖示的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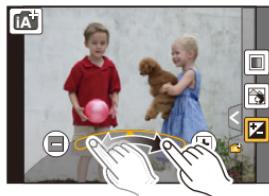


■ 拖曳

是指在不離開觸控式螢幕的情況下的移動。

用於移動 AF 區域、操作捲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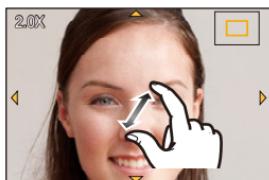
也可以用於在播放過程中移動到下一個影像等。



■ 捏拉 (放大 / 縮小)

在觸控式螢幕上將兩個手指張開 (放大) 或者合攏 (縮小)。

用於放大 / 縮小播放的影像或 AF 區域。





- 請用潔淨乾爽的手指觸控面板。
- 如果使用市售的顯示幕保護膜, 請按照保護膜附帶的使用說明進行操作。(某些顯示幕保護膜可能會削弱可見性或操作性。)
- 請勿用圓珠筆等又尖又硬的前端按壓顯示幕。
- 請勿用手指甲進行操作。
- 顯示幕被指印等弄髒時, 請用軟的乾布擦拭。
- 請勿劃傷或過於用力按壓顯示幕。
- 有關觸控式螢幕上顯示的圖示的資訊, 請參閱 P291 的“顯示幕顯示”。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 觸控式螢幕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 用戴著手套的手觸控時
 - 用濕手(水或護手霜等)觸控時
 - 觸控式螢幕是濕的時
 - 使用市售的顯示幕保護膜時
 - 多個手或手指同時觸控時

設定觸控操作的有效 / 無效

MENU → **[自訂]** → **[觸控設定]**

- 設定為 [OFF] 時, 螢幕上不會顯示相應的觸控標籤或觸控圖示。

選項	設定的說明
[觸控面板]	所有觸控操作。設定為 [OFF] 時, 僅可以使用按鈕和轉盤操作。 [ON]/[OFF]
[觸控 TAB 選項]	經由觸控畫面右側顯示的 [] 等標籤來顯示觸控圖示的操作。 [ON]/[OFF]
[觸控 AF]	使觸控的被攝物體的焦點或焦點和亮度兩者最佳化的操作。 [AF] (P153)/[AF+AE] (P139)/[OFF]



游標按鈕 / [MENU/SET] 按鈕

按游標按鈕：

進行項目的選擇或數值的設定等。

按 [MENU/SET]：

進行設定內容的確認等。

-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游標按鈕的上下左右用 **▲/▼/◀/▶** 進行說明。



即使在使用觸控式螢幕操作相機時，如右圖所示那樣當選項顯示在螢幕上時，用游標按鈕和 **[MENU/SET]** 按鈕也可以進行操作。

即使在不顯示指南的功能表畫面等上，也可以經由操作按鈕來進行設定和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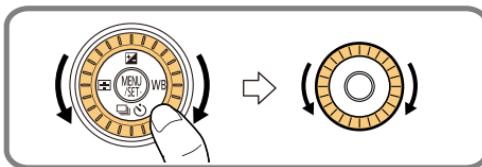


控制轉盤

轉動控制轉盤：

進行項目的選擇或數值的設定等。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轉動控制轉盤是像下圖所顯示的那樣進行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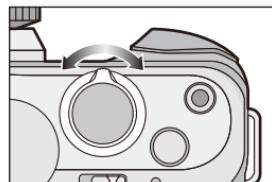




功能桿

功能桿的使用方法有 2 種,可以用作變焦操作 (P124) 和曝光補償 (P138)。

向左或向右移動桿進行操作。



要將功能分配到功能桿

MENU → **【自訂】→【功能桿】**

可以將功能分配到功能桿。初始設定為 **[AUTO]**。

選項	設定的說明
[AUTO]	更換鏡頭時,相機會自動分配適合於所使用的鏡頭的設定。 • 使用支援電動變焦(電動操作的變焦)的可互換鏡頭(H-PS14042)時,相機分配[ZOOM]操作。 • 使用不支援電動變焦的可互換鏡頭(H-FS1442A・H-FS45150)時,相機分配[EXP.]操作。
[ZOOM]	可以進行變焦操作。
[EXP.]	可以進行曝光補償。(在手動曝光模式下:可以進行光圈設定。)



顯示 / 不顯示操作指南

MENU → **【自訂】→【旋鈕操作說明】→【ON】/【OFF】**

- 設定了[ON]時,拍攝畫面上會顯示轉盤、按鈕、桿等的操作指南。



關於鏡頭



■ 微型 4/3™ 接口規格的鏡頭

本機可以使用與微型 4/3 系統 (Micro Four Thirds System) 鏡頭接口規格相容的專用鏡頭 (微型 4/3 接口)。



■ 4/3™ 接口規格的鏡頭

經由使用轉接環 (DMW-MA1: 另購件) 可以使用 4/3 接口規格的鏡頭。



■ Leica 接口規格的鏡頭

使用 M 轉接環或 R 轉接環 (DMW-MA2M, DMW-MA3R: 另購件) 時, 可以使用 Leica M 接口或 Leica R 接口的可互換鏡頭。

- 對於某些鏡頭, 將被攝物體對準在焦點上的實際距離可能與額定距離略有不同。
- 使用 Leica 鏡頭轉接環時, 請將 [無鏡頭拍攝] (P22) 設定為 [ON]。

關於鏡頭和功能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的不同, 有無法使用的功能, 或者操作可能會不同。

自動對焦 */自動光圈設定 */柔焦控制功能 (P82)/[穩定器] (P122)/[動力變焦鏡頭] (P127)/觸控式變焦 (P129)/[快速 AF] (P155)/[陰影補償] (P184)

* 在動態影像的錄製過程中, 可互換鏡頭 (H-PS14042、H-FS1442A 或 H-FS45150) 與自動對焦和自動光圈操作相容。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在使用電動變焦 (電動操作的變焦) 時, 由於強大的高 AF 追隨性能和靜音設計, 可以更加流暢且安靜地錄製動態影像。

有關所使用的鏡頭的詳情, 請參閱網站。

有關相容鏡頭的最新資訊, 請參閱目錄 / 網頁。

<http://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本網站為英文網站。)

- 根據正在使用的鏡頭光圈值的不同, 閃光燈的有效範圍等也有所不同。
- 所使用的鏡頭上標注的焦距, 換算為 35 mm 菲林相機時相當於 2 倍。(50 mm 鏡頭相當於 35 mm 相機 100 mm 鏡頭。)

有關 3D 可互換鏡頭的詳情, 請參閱網站。

更換鏡頭

經由更換鏡頭，表現的幅度擴大，相機的樂趣也擴大。請使用以下步驟更換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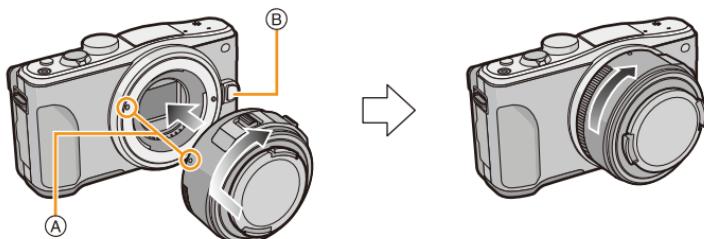
- 檢查相機是否已關閉。
- 請在污垢或灰塵不多的地方更換鏡頭。污垢或灰塵附著在鏡頭上時，請參閱 [P326](#)。

安裝鏡頭

準備： 從鏡頭上取下鏡頭後蓋。

- 如果相機上安裝了機身蓋，請將其取下。

對準鏡頭安裝標記 **(A)**，然後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



- 安裝鏡頭時，請勿按鏡頭釋放按鈕 **(B)**。
- 請勿將鏡頭以傾斜著的狀態安裝到機身上，否則鏡頭接口可能會被劃傷。
- 拍攝時，請務必取下鏡頭蓋。

- 從相機機身上取下了鏡頭和機身蓋時，請勿將手指插入接口內。
- 為了防止灰塵或碎屑附著在相機機身的內部部件上，請將機身蓋或鏡頭安裝到相機機身的接口上。
- 為了防止劃傷接點，未安裝時請將鏡頭後蓋安裝到鏡頭上或者將鏡頭安裝到相機機身上。
- 攜帶時，為了保護鏡頭表面，建議安上鏡頭蓋或安裝 MC 保護鏡（另購件）。([P2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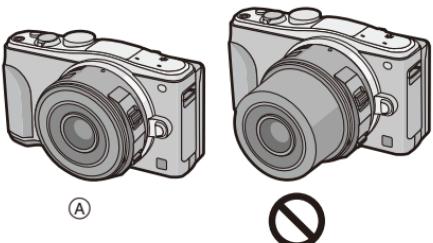


取下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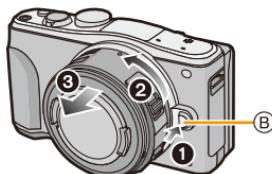
準備： 安裝鏡頭蓋。

- 使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請僅在關閉本機並確認鏡筒已縮回後更換鏡頭。（請勿用手指將鏡筒推入。否則，可能會損壞鏡頭。）

Ⓐ 縮回鏡筒時



按鏡頭釋放按鈕 Ⓛ 的同時，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直到停止為止，然後取下。



要設定無鏡頭時快門釋放的有效 / 無效。

[MENU] → [自訂]→[無鏡頭拍攝]

[ON]： 不管本機上是否安裝了鏡頭，快門都將工作。

[OFF]： 相機機身上沒有安裝鏡頭或沒有正確地安裝鏡頭時，無法按下快門按鈕。

• 使用 Leica 鏡頭轉接環 (DMW-MA2M, DMW-MA3R: 另購件) 時，請將其設定為 **[ON]**。



安裝鏡頭遮光罩

在強烈的背光下拍攝時，鏡頭內可能會發生不規則反射。鏡頭遮光罩會減少拍攝的影像中不需要的光的射入，減輕對比度的下降。鏡頭遮光罩會遮擋多餘的光線，並改善畫質。

- 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不帶鏡頭遮光罩。

要安裝隨可互換鏡頭 (H-FS1442A) 一起提供的鏡頭遮光罩（花瓣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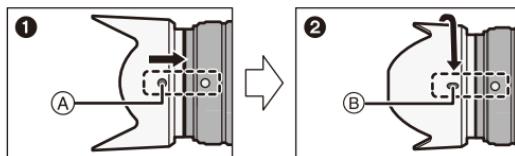
持拿鏡頭遮光罩時，您的手指要如圖所示那樣放置。

- 請勿以會使其彎曲這樣的方式持拿鏡頭遮光罩。



- 1 將鏡頭遮光罩的短的部分上的安裝標記 (A) 對準鏡頭頂端的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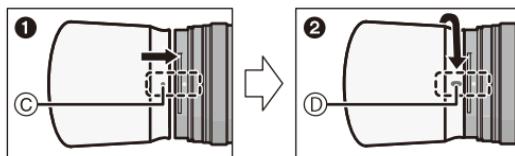
- 2 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遮光罩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將鏡頭遮光罩的長的部分上的停止標記 (B) 對準鏡頭頂端的標記。



要安裝隨可互換鏡頭 (H-FS45150) 一起提供的鏡頭遮光罩

- 1 將鏡頭遮光罩上的安裝標記 (C) 對準鏡頭頂端的標記。

- 2 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遮光罩直到停止為止，將鏡頭遮光罩上的停止標記 (D) 對準鏡頭頂端的標記。



- 搭帶時，可以以相反的方向暫時安裝鏡頭遮光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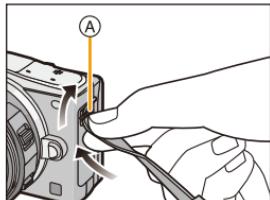
安裝肩帶

- 建議在使用相機時安裝上肩帶，以免相機跌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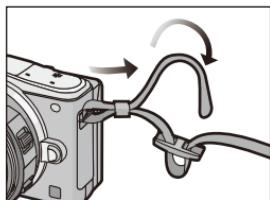
1 將肩帶從相機機身上的肩帶環中穿過。

Ⓐ: 肩帶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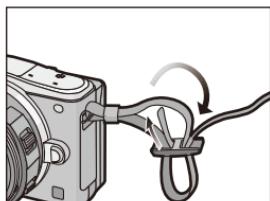
- 如果肩背帶難以穿過肩背帶環，在將其從環中穿過之前，請稍稍彎曲肩背帶頂端硬的部分。



2 按照箭頭指示的方向將肩帶的末端從環中穿過，然後再從鎖扣中穿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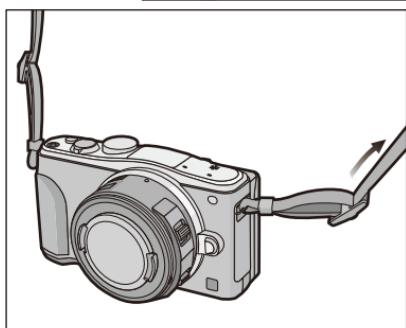


3 將肩帶的末端從鎖扣的另一側的孔中穿過。



4 拉肩帶的另一端，然後確認其不會鬆脫。

- 請執行步驟 1 至 4 安裝肩帶的另一端。



- 請將肩帶掛在您的肩膀上使用。
 - 請勿纏繞在頸部。
 - 否則可能會導致受傷或事故。
- 請勿將肩帶放在嬰幼兒可以接觸到的地方。
 - 誤將肩帶纏繞在頸部可能會導致事故。



給電池充電

關於本機可以使用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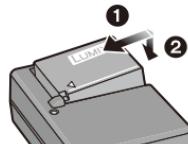
已經發現在某些市場購買時會購買到與正品非常相似的偽造電池組。在這些偽造的電池組中存在著不具備符合一定安全品質標準的保護裝置的電池組。若要使用這些電池組，可能會引起火災或發生爆炸。請知悉，我們對使用偽造電池組而導致的任何事故或故障概不負責。要想確保產品的使用安全，建議使用正品的 Panasonic 電池組。

- 請使用專用的充電器和電池。

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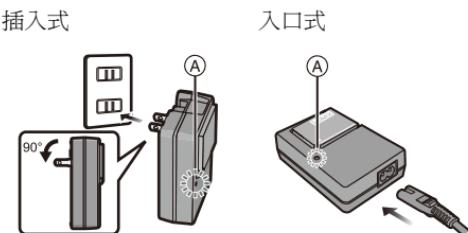
- 相機在出廠時，電池未充電。請在使用前給電池充電。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給電池充電。

1 安裝電池時，請注意電池的方向。



2 將充電器連接到電源插座上。

- [CHARGE] 指示燈④點亮，充電開始。





■ 關於 [CHARGE] 指示燈

[CHARGE] 指示燈點亮：

充電過程中，[CHARGE] 指示燈點亮。

[CHARGE] 指示燈熄滅：

充電正常完成時，[CHARGE] 指示燈就會熄滅。（充電完成後，請從電源插座上拔開充電器並取下電池。）

• [CHARGE] 指示燈閃爍時

- 電池溫度過高或過低。建議在周圍環境溫度介於 10 °C 至 30 °C 的範圍內重新給電池充電。
- 充電器或電池的端子變髒。在這種情況下，請用乾布擦拭乾淨。

■ 充電時間

充電時間

約 190 分鐘

- 顯示的充電時間是電池完全放電後的充電時間。充電時間可能會根據電池的使用情況變化。
炎熱 / 寒冷的環境下的電池的充電時間，或長時間不使用的電池的充電時間，可能會比平時長。

■ 電池指示



- 如果剩餘電池電量被耗盡，該指示會變成紅色並閃爍。（狀態指示燈也會閃爍）請給電池充電或用充滿電的電池進行更換。

- 請勿將任何金屬製品（如夾子）放置在電源插頭的接點附近。否則，可能會因短路或產生的熱量而導致火災或觸電。
- 儘管可以在電池中還有一點剩餘電量時就給電池充電，但是不建議在電池為充滿電的情況下繼續頻繁地給電池充電。（因為電池有膨脹的特性。）



大約工作時間和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 拍攝靜態影像 (基於 CIPA 標準, 在程式 AE 模式時)

使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約 330 張
拍攝時間	約 165 分鐘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1442A) 時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約 340 張
拍攝時間	約 170 分鐘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45150) 時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約 340 張
拍攝時間	約 170 分鐘

根據 CIPA 標準的拍攝條件

- CIPA 是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 的縮寫。
- 溫度: 23 °C / 濕度: 50%RH, 顯示幕開啓時。
- 使用 Panasonic SDHC 記憶卡時。
- 使用提供的電池。
- 相機開機 30 秒後開始拍攝。
(安裝與光學影像穩定器功能相容的可互換鏡頭時, 請將光學影像穩定器設定為 [()])
- 每 30 秒拍攝一次, 每兩次拍攝使用一次完全閃光。
- 安裝了與電動變焦 (電動操作的變焦) 相容的可互換鏡頭時, 每次拍攝時變焦從遠攝端向廣角端或從廣角端向遠攝端移動。
- 每拍攝 10 次, 關閉相機 1 次。放置相機, 直到電池冷卻下來。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根據拍攝的時間間隔發生變化。如果拍攝的時間間隔變長,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會減少。[例如, 每 2 分鐘拍攝 1 次時,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會減少到上述 (基於每 30 秒拍攝 1 次) 的圖片數量的約 1/4。]





■ 錄製動態影像

-[AVCHD] (在畫質設定為 [FHD/60i] 的情況下錄製)

使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

可拍攝的時間	約 130 分鐘
實際可拍攝的時間	約 65 分鐘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1442A) 時

可拍攝的時間	約 140 分鐘
實際可拍攝的時間	約 70 分鐘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45150) 時

可拍攝的時間	約 140 分鐘
實際可拍攝的時間	約 70 分鐘

-[MP4] (在畫質設定為 [FHD/30p] 的情況下錄製)

使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

可拍攝的時間	約 130 分鐘
實際可拍攝的時間	約 65 分鐘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1442A) 時

可拍攝的時間	約 140 分鐘
實際可拍攝的時間	約 70 分鐘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45150) 時

可拍攝的時間	約 140 分鐘
實際可拍攝的時間	約 70 分鐘

- 這些時間是周圍環境溫度為 23 °C 和濕度為 50%RH 時的時間。請注意，這些時間是估計值。
- 實際可拍攝的時間是指重複開啓和關閉本機、開始 / 停止錄製等動作時可拍攝的時間。
- 以 [MP4] 連續錄製動態影像的最長時間為 29 分 59 秒或最多高達 4 GB。檔案大小超過 4 GB 時，([MP4] 格式的 [FHD/30p] 時，由於檔案大小很大，因此可拍攝的時間會下降到 29 分 59 秒以下。)





■ 播放

使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

播放時間

約 190 分鐘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1442A) 時

播放時間

約 200 分鐘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45150) 時

播放時間

約 200 分鐘

- 操作時間和可拍攝的圖片數量會根據環境和操作條件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例如,在下列情況下,工作時間會變短,可拍攝的圖片數量會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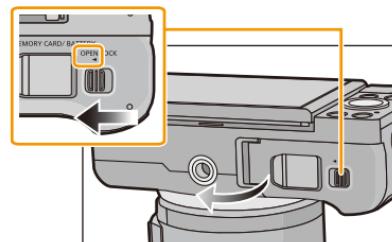
- 在低溫環境下,如在滑雪場。
 - 使用 [監視器明亮度] 的 [AUTO] 或 [監視器明亮度] 的 [MODE1]。
 - [即時取景模式] 設定為 [NORMAL] 時。
 - 反覆使用閃光燈時。
- 即使在正確地給電池充電後,相機的工作時間仍然變得極短時,電池可能已經達到壽命。請購買一塊新電池。

插入及取出記憶卡（另購件）/ 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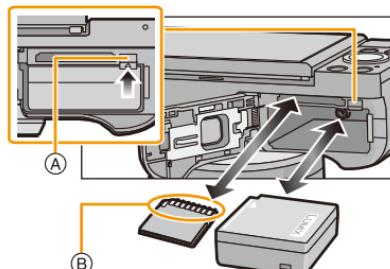


- 檢查是否已關機。
- 推薦使用 Panasonic 記憶卡。

- 1** 朝著箭頭指示的方向滑動釋放開關，開啓記憶卡 / 電池蓋。
- 請始終使用正品的 Panasonic 電池。
 - 如果使用其他品牌的電池，我們不能保證本產品的品質。



- 2** 電池：注意電池方向，完全插入直到聽到鎖住的聲音為止，然後確認是否被開關 A 鎖住。
要想取出電池，請朝箭頭指示的方向滑開開關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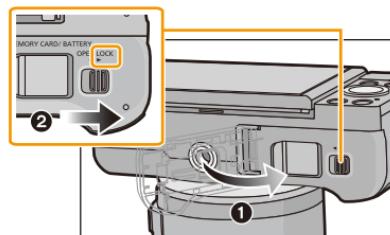


記憶卡：注意記憶卡插入時的方向，將記憶卡牢牢地完全插入直到聽到“喀噠”聲為止。

要想取出記憶卡，請按壓記憶卡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然後平直抽出記憶卡。

⑧：請勿觸摸記憶卡的連接端子。

- 3** ①：關閉記憶卡 / 電池蓋。
②：朝箭頭指示的方向滑動釋放開關。





- 使用後,請取出電池。(如果在充電完成後長時間放置電池,電池電量將被耗盡。)
- **使用後、充電過程中和充電後,電池都會變熱。在使用過程中,相機也變熱。這並非故障。**
- 在取出記憶卡或電池之前,請先關閉相機並一直等待直到狀態指示燈已經完全熄滅為止。(否則,本機可能無法再正常工作,記憶卡可能被損壞,或者拍攝的圖片可能會丟失。)

關於記憶卡

關於本機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本機可以使用符合 SD 標準的以下記憶卡。
(在本文中,這些記憶卡統稱為**記憶卡**。)

	特徵
SD 記憶卡 (8 MB 至 2 G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DHC 記憶卡和 SDXC 記憶卡只能在與其相容的裝置上使用。 使用 SDXC 記憶卡時,請確認 PC 和其他設備是否與其相容。 http://panasonic.net/avc/sdcard/information/SDXC.html
SDHC 記憶卡 (4 GB 至 32 G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機與 UHS-I 標準的 SDHC/SDXC 記憶卡相容。 僅可以使用左側列出的容量的記憶卡。
SDXC 記憶卡 (48 GB-64 GB)	

關於動態影像錄製和 SD 速度等級

錄製動態影像時,請確認記憶卡標籤等上的 SD 速度等級(關於連續寫入的速度標準)。
[AVCHD]/[MP4] 動態影像錄製時,請使用 SD 速度等級為“4 級”以上的記憶卡。

例如:

CLASS 4

4

- 請在此網站上確認最新資訊。
<http://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本網站為英文網站。)

存取記憶卡

正在向記憶卡中記錄圖片時,存取指示以紅色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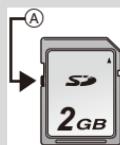


- 在存取(影像寫入、讀取、清除和格式化等)過程中,請勿關閉本機、取出電池、記憶卡或者拔開 AC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此外,請勿使本機受到震動、撞擊或靜電。
否則,可能會損壞記憶卡或記憶卡上的資料,本機可能無法再正常工作。
如果由於震動、撞擊或靜電而使操作失敗,請重新執行操作。





- 帶有寫保護開關 **(A)** (當此開關設定到 [LOCK] 位置時,無法進行資料的寫入、清除或格式化。當開關返回到其初始位置時,可以進行寫入、清除和格式化資料的操作。)
- 由於電磁波、靜電或者相機或記憶卡的故障,記憶卡上的資料可能會受損或丟失。建議將重要的資料保存到 PC 等設備中。
- 請勿在PC或其他設備上格式化記憶卡。為了確保正常工作,請僅在相機上格式化記憶卡。[\(P55\)](#)
- 請將記憶卡放在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以防兒童吞食。



格式化記憶卡 (初始化)

用本機拍攝圖片前,請格式化記憶卡。[\(P55\)](#)

由於格式化後無法恢復資料,因此請確保預先備份重要的資料。

在【設定】功能表中選擇【格式化】。[\(P38\)](#)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是】時執行。



大約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拍攝的時間

■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 如果剩餘數量超過 10000 張，會顯示 [9999+]。
- 寬高比 [4:3]，畫質 [■■■]

[圖片尺寸]	2 GB	8 GB	32 GB	64 GB
L (16M)	220	900	3640	7260
M (8M)	410	1650	6690	13000
S (4M)	690	2800	11360	21480

- 寬高比 [4:3]，畫質 [RAW ■■■]

[圖片尺寸]	2 GB	8 GB	32 GB	64 GB
L (16M)	68	270	1110	2230
M (8M)	79	320	1300	2580
S (4M)	86	340	1410	2800

■ 可拍攝的時間（錄製動態影像時）

- “h”是小時的縮寫，“m”是分的縮寫，“s”是秒的縮寫。
- 可拍攝的時間是包含錄製的所有動態影像的總時間。

- [AVCHD]

[錄影畫質]	2 GB	8 GB	32 GB	64 GB
[FHD/60i]	14m00s	1h1m	4h9m	8h26m
[HD/60p]	14m00s	1h1m	4h9m	8h26m

- [MP4]

[錄影畫質]	2 GB	8 GB	32 GB	64 GB
[FHD/30p]	11m00s	49m00s	3h22m	6h50m
[HD/30p]	22m00s	1h34m	6h27m	13h4m
[VGA/30p]	49m00s	3h28m	14h12m	28h45m





-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拍攝的時間是近似值。（這些會根據拍攝條件和記憶卡類型的不同而變化。）
- 根據被攝物體的不同，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拍攝的時間也會有所不同。
- 以 [MP4] 連續錄製動態影像的最長時間為 29 分 59 秒或最多高達 4 GB。
([MP4] 格式的 [FHD/30p] 時，由於檔案大小很大，因此可拍攝的時間會下降到 29 分 59 秒以下。)
- 螢幕上顯示最長可以連續錄製的時間。



在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拍攝的時間之間切換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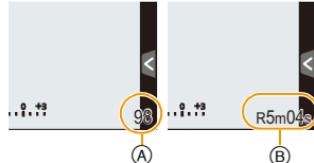
MENU → **【自訂】**→**【顯示剩餘量】**

[:] ([剩餘拍攝數]):

可以顯示靜態影像的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 ([剩餘拍攝時間]):

可以顯示動態影像的可拍攝的時間。



Ⓐ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 可拍攝的時間

設定日期 / 時間（時鐘設定）



- 相機在出廠時，時鐘沒有被設定。

1 開啓相機。

- 開啓本機時，狀態指示燈 ① 點亮。
- 如果不顯示語言選擇畫面，請進入到步驟 4。



2 觸控 [語言設定]。

3 選擇語言。

4 觸控 [時鐘設定]。



5 觸控想要設定的項目（年 / 月 / 日 / 時 / 分），並使用 [Ⓐ]/[Ⓑ] 進行設定。

- Ⓐ：本國區域的時間
- Ⓑ：行程目的地的時間
- 經由一直觸控著 [Ⓐ]/[Ⓑ]，可以連續切換設定內容。
- 觸控 [取消] 取消且不設定時鐘。



要設定顯示順序和時間顯示形式。

- 觸控 [樣式] 可以顯示設定顯示順序 / 時間顯示形式的設定畫面。

6 觸控 [設定] 進行設定。

7 在確認畫面上觸控 [設定]。

- 時鐘設定完成時，會顯示功能桿設定的確認畫面。選擇 [變更] 或 [退出]。（每次觸控 [這裡不要再次顯示]，可以選取 / 取消選取核取方塊。）
- 有關 [功能桿]，請參閱 P19。



改變時鐘設定

在【設定】功能表中選擇【時鐘設定】。(P38)

- 可以像步驟 5 和 6 中顯示的那樣重設時鐘。
- 即使不安裝電池，使用內置時鐘電池也能將時鐘設定保存 3 個月。（將充滿電的電池放在本機中 24 小時可以給內置電池充電。）
- 如果不設定時鐘，當使用【標示文字】在圖片上標示日期時或委託列印服務店列印圖片時，不能列印出正確的日期。
- 如果設定了時鐘，即使日期未顯示在相機的螢幕上，也可以列印出正確的日期。

設定功能表



本相機提供了可以讓您自定義操作的功能表選擇，給您帶來最佳的拍攝體驗。特別是【設定】功能表，包含了與相機的時鐘和電源相關的一些重要設定。在使用相機之前，請確認此功能表的設定。

設定功能表項

可以使用 2 種操作設定功能表 - 觸控螢幕的觸控操作，以及按游標按鈕和轉動控制轉盤的按鈕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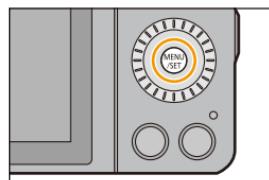


- 如果將【設定】功能表中的【恢復功能表】(P53)設定為[ON]，螢幕會顯示在上次關閉本機前最後所選擇的功能表項的畫面上。
購買時，此項被設定為[ON]。
- 【設定】功能表的【選單資訊】(P53)設定為[ON]時，功能表畫面上會顯示功能表項和設定內容的說明。

例如：在【拍攝】功能表中，將【畫質】從 [■■■] 改變為 [■■■■]

1 按 [MENU/SET]。

- 會顯示頂級功能表畫面。



2 觸控功能表圖示。





功能表	設定的說明
【拍攝】 (P172 至 191)	使用此功能表可以設定正在拍攝的圖片的寬高比、畫素數等。
【動態影像】 (P200 至 202)	使用此功能表可以為動態影像錄製設定【拍攝格式】、【錄影畫質】等。
【自訂】 (P303 至 304)	使用此功能表可以根據您的喜好來設定畫面的顯示及按鈕操作等本機的操作。此外，可以登錄變更的設定內容。
【設定】 (P48 至 55)	使用此功能表可以執行時鐘設定、操作音音調的設定以及使您更容易操作相機的其他設定。 也可以對與 Wi-Fi 相關的功能的設定進行配置。
【播放】 (P203 至 222)	使用此功能表可以對所拍攝的圖片設定保護、剪裁或列印設定等。

(操作按鈕時)

按游標按鈕的 ▲/▼/◀/▶ 或轉動控制轉盤選擇功能表，然後按 [MENU/SET]。

3 觸控功能表項。

- 可以經由觸控 [Ⓐ]/[Ⓑ] 來變更頁。



(操作按鈕時)

按游標按鈕的 ▲/▼ 或轉動控制轉盤選擇功能表項，然後按 [MENU/SET]。

- 到達最下面時會切換到下一页。
- 也可以經由移動功能桿移動到下一個畫面。
- 也可以經由按 [DISP.] 移動到下一個畫面。





4 觸控要設定的設定內容。

- 根據功能表項的情況,其設定可能不顯示或者以不同的方式顯示。



(操作按鈕時)

按游標按鈕的 **▲/▼** 或轉動控制轉盤選擇設定內容,然後按 **[MENU/SET]** 進行設定。



在步驟 3 和 4 中觸控功能表項 / 選項時,會顯示簡單的說明。

- 鬆開手指時,會被設定。
- 可以經由將手指拖曳到空白區域然後鬆開手指來避免選擇項目。

- 由於規格的原因,根據相機上所使用的模式或功能表設定的不同,會有無法設定或無法使用的功能。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設定功能表項的步驟是像下面所顯示的那樣進行說明的。

MENU → **[拍攝]**→**[畫質]**→**[...]**





■ 關閉功能表

觸控 [] 或半按快門按鈕。



(操作按鈕時)

按 []。

■ 切換到其他功能表

例如：從 [拍攝] 功能表切換到 [設定] 功能表。

觸控 [] 等的功能表切換圖示 A。

- 請繼續選擇功能表項進行設定。



(操作按鈕時)

- 1 按游標按鈕的 ◀。
- 2 按游標按鈕的 ▼ 或轉動控制轉盤選擇 [設定] 功能表圖示 []。
- 3 按游標按鈕的 ▶。



設定功能表畫面背景

可以根據您的喜好設定功能表畫面的背景。也可以將拍攝的靜態影像的其中一個設定為頂級功能表畫面的背景。

設定頂級功能表畫面背景

- 按 [MENU/SET] 顯示頂級功能表。
- 觸控 [背景影像]。



- 觸控選項。

[從 SD 卡]	從拍攝的影像中選擇背景。選擇的影像被登錄在本機中。(僅可以登錄 1 個影像。如果已經登錄了影像, 則會被覆蓋。)
[從內部記憶體]	將相機中的初始影像(1 個影像)設定為背景。
[已登錄影像]	將從 SD 卡中選擇的最後的影像設定為背景。
[無靜態影像]	設定為沒有影像的背景。

- 觸控 [從內部記憶體]、[已登錄影像] 或 [無靜態影像] 變成所選擇的背景。

- (選擇了 [從 SD 卡] 時) 水平拖曳畫面, 並選擇圖片。
- (選擇了 [從 SD 卡] 時) 觸控 [設定]。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使用其他設備拍攝的影像無法用作背景。

設定功能表畫面背景

- 在 [設定] 功能表上選擇 [選單背景色彩]。(P38)
- 選擇並觸控背景顏色。
 - 可以從 4 種顏色中選擇背景顏色。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立即調出常用的功能表（快速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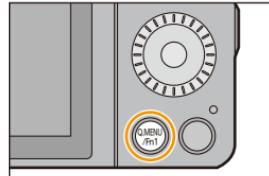


經由使用快速功能表，可以簡單地調出部分功能表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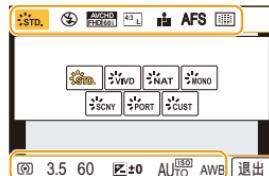
- 使用快速功能表可以調整的功能根據相機所處的模式或顯示方式來決定。

[Q.MENU]/[Fn1] 按鈕的使用方法有 2 種，可以用作 [Q.MENU] 或 [Fn1]（功能 1）。購買時，初始設定為 [Q.MENU]。
 • 有關功能按鈕的詳情，請參閱 **P46**。

1 按 [Q.MENU] 顯示快速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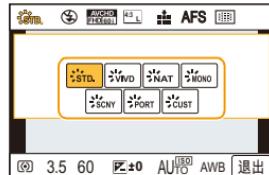
2 觸控功能表項。



3 觸控設定內容。

4 設定一完成，觸控【退出】退出功能表。

- 可以經由半按快門按鈕來關閉功能表。





- 也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的 **▲/▼/◀/▶** 來設定項目。
- 也可以經由移動功能桿來選擇設定內容。

切換設定快速功能表項的方式

MENU → **【自訂】**→**[Q.MENU]**

[PRESET]:

可以設定預先選擇了的項目。

[CUST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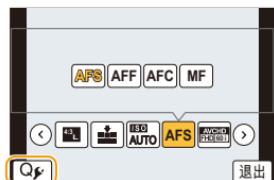
快速功能表會由所需的項目組成。(**P45**)



將快速功能表變更為您喜歡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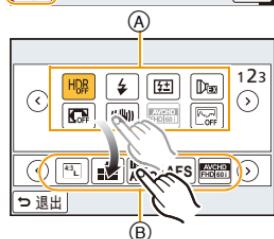
[自訂] 功能表中的 [Q.MENU] (P44) 設定為 [CUSTOM] 時, 可以根據需要變更快速功能表。可以將最多 10 個項目設定到快速功能表。

1 觸控 [Q.F.]。



2 在上面一行中選擇功能表, 將其拖曳到下面一行中。

- (A) 可以設定到快速功能表的項目。
- (B) 可以在快速功能表畫面中顯示的項目。
 - 如果下面一行中沒有空位, 請將其拖曳到要被取代的功能表項上。
 - 可以設定新項目取代舊項目。
 - 將項目從下面一行拖曳到上面一行時, 設定會被取消並且位置會變成空的。
 - 可以經由觸控 [(◎)]/[(◎)] 來切換功能表項或設定內容。
 - 可以設定的項目如下:



[拍攝] 功能表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照片樣式] (P172) • [圖片設定] ([寬高比] (P174)/ [圖片尺寸] (P174)) • [畫質] (P175) • [測光模式] (P176) • [感光度] (P140) • [對焦模式] (P148) • [智能動態] (P177) • [智能解析度] (P177)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HDR] (P178) • [閃光模式] (P132) • [閃光調整] (P135) • [擴展遠攝轉換] (靜態影像 / 動態影像) (P124) • [數位變焦] (P128) • [穩定器] (P122) |
|---|--|

[動態影像] 功能表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動態影像設定] ([拍攝格式] (P200)/ [錄影畫質] (P200)) |
|---|

[自訂] 功能表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直方圖] (P63) • [引導線] (P63) • [錄製區域] (P195) • [逐步放大] (P127) • [變焦速度] (P127) |
|---|

3 觸控 [退出]。

- 會返回到上面步驟 1 的畫面。觸控 [退出] 會切換到拍攝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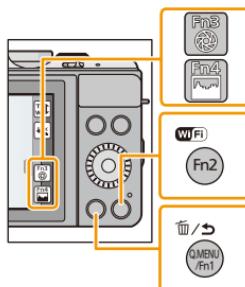
將常用的功能分配到按鈕（功能按鈕）



可以將拍攝功能等分配到特定的按鈕和圖示。

要使用那些功能,請按 [Fn1] 或 [Fn2] 或者觸控 [Fn3] 或 [Fn4]。

1 從【自訂】功能表的【Fn 按鈕設定】選擇想要分配功能的功能按鈕。 (P38)



2 觸控想要分配的功能。

- 將您喜愛的功能分配到各功能按鈕。

[拍攝] 功能表 / 拍攝功能	
• [Wi-Fi] (P224): [Fn2]*	• [對焦模式] (P148)
• [Q.MENU] (P43): [Fn1]*	• [智能動態] (P177)
• [AF/AE LOCK] (P161)	• [智能解析度] (P177)
• [按壓式 AE] (P94)	• [HDR] (P178)
• [預覽] (P93): [Fn3]*	• [閃光模式] (P132)
• [照片樣式] (P172)	• [閃光調整] (P135)
• [寬高比] (P174)	• [擴展遠攝轉換] (靜態影像 / 動態影像) (P124)
• [圖片尺寸] (P174)	• [數位變焦] (P128)
• [畫質] (P175)	• [穩定器] (P122)
• [測光模式] (P176)	• [恢復至預設] (P47)
• [感光度] (P140)	
[動態影像] 功能表	
• [動態影像設定] (P192)	• [影像模式] (P197)
[自訂] 功能表	
• [直方圖] (P63): [Fn4]*	• [逐步放大] (P127)
• [弓導線] (P63)	• [變焦速度] (P127)
• [錄製區域] (P195)	

*購買時的功能按鈕設定。

- 根據功能按鈕不同,無法分配某些功能。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根據模式或顯示的畫面不同，無法使用某些功能。
- 設定了【恢復至預設】時，功能按鈕設定會返回到初始配置。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創意控制模式的【模型效果】、【焦點色彩】和【陽光】下，無法使用 [Fn1]。

■ 用觸控操作使用功能按鈕

經由觸控功能按鈕使用 [Fn3] 和 [Fn4]。

- ❶ 觸控 [Fn]。



- ❷ 觸控 [Fn3] 或 [Fn4]。

- 分配的功能會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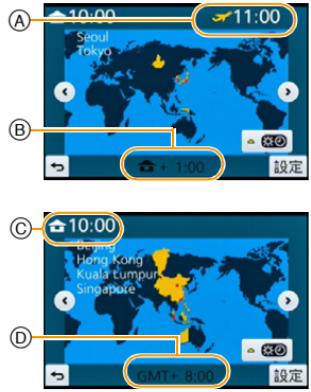
配置本機的基本設定（設定功能表）

有關選擇【設定】功能表設定的方法的詳情，請參閱 **P38**。

【時鐘設定】和【經濟】是重要的項目。請在使用前確認設定。

【時鐘設定】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36**。

<p>【世界時間】</p> <p>設定本國區域和行程目的地的時間。 可以顯示行程目的地的當地時間，並記錄在拍攝的圖片上。</p> <p>• 購買後，請首先設定【本國】。設定【本國】後，可以設定【目的地】。 選擇【目的地】或【本國】後，用【\leftarrow】/【\rightarrow】選擇您的區域，然後觸控【設定】。</p> <p>【目的地】： 行程目的地區域 ① 行程目的地區域的目前時間 ② 與本國區域的時差</p> <p>【本國】： 本國區域 ③ 目前時間 ④ 與 GMT（格林威治標準時間）的時差</p>	
---	--

• 如果使用夏令時，請觸控【 $\Delta \otimes \odot$ 】。（時間會提前1小時。）再次觸控會返回到標準時間。

• 如果無法在螢幕上顯示的區域中找到行程目的地，請經由與本國區域的時差進行設定。



可以設定旅行的出發日期和返回日期以及行程目的地的名字。可以在播放圖片時顯示已經經過的天數，並且可以用【標示文字】(P210) 在所拍攝的圖片上標示天數。

[行程設定]:

[SET]: 設定出發日期和返回日期。記錄旅行經過的天數(之後的天數)。

[OFF]

- 如果目前日期已超過了返回日期，會自動取消行程日期。如果將【行程設定】設定為 [OFF]，則【行程目的地】也會被設定為 [OFF]。

[行程目的地]:

[SET]: 拍攝時，記錄行程目的地。

[OFF]

- 有關如何輸入字符的詳情，請參閱 P56 的“輸入文字”。

- 使用CD-ROM(提供)中的套裝軟體“PHOTOfunSTUDIO”，可以列印出自出發日期開始已經經過的天數及行程目的地。
- 行程日期是根據您設定的時鐘設定中的日期和出發日期計算出來的。如果將【世界時間】設定為行程目的地，可以根據時鐘設定和行程目的地設定中的日期計算出行程日期。
- 即使關閉相機，也會保存行程日期設定。
- 錄製 [AVCHD] 動態影像時，【行程日期】功能無效。
- 錄製動態影像時，【行程目的地】功能無效。

[Wi-Fi]

[Wi-Fi 功能]/[Wi-Fi 設定]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226、267。

	設定電子音和電子快門音的音量。	
[操作音]	[操作音音量]: [](大) [](小) [](OFF)	[電子快門音量]: [](大) [](小) [](OFF)

- 僅當設定為連拍模式的 [SH] 時，[電子快門音量] 才工作。



【喇叭音量】	將喇叭的音量調整到 7 個等級中的任意一級。
• 相機連接到電視機時，無法改變電視機喇叭的音量。	
【顯示器】	<p>調整顯示幕的亮度、顏色或者紅色或藍色的色調。</p> <p>【】([亮度]): 調整亮度。</p> <p>【】([對比度・飽和度]): 調整對比度或顏色的鮮豔度。</p> <p>【】([紅色調]): 調整紅色的色調。</p> <p>【】([藍色調]): 調整藍色的色調。</p> <p>1 觸控項目。 2 拖曳捲軸進行調整。 • 也可以經由轉動控制轉盤來進行調整。 3 觸控【設定】。</p>

- 某些被攝物體在顯示幕上看起來可能與實際的不同。但是，這不會影響到所拍攝的圖片。

【監視器亮度】	根據周圍明亮度設定顯示幕亮度。
<p>[ AUTO]: 根據相機周圍的明亮程度，自動調整亮度。</p> <p>[ MODE1]: 使顯示幕更亮。</p> <p>[ MODE2]: 將顯示幕設定為標準亮度。</p> <p>[ MODE3]: 使顯示幕更暗。</p>	

- 由於顯示幕上顯示的圖片的亮度增加，因此顯示幕上的某些被攝物體看起來可能與實際的被攝物體不同。但是，這種增加不會影響到所拍攝的圖片。
- 用 **[MODE1]** 拍攝時，如果 30 秒沒有進行任何操作，顯示幕會自動恢復到標準亮度。經由按鈕或觸控操作，會再次明亮地點亮。
- 設定了 **[AUTO]** 或 **[MODE1]** 時，使用時間會縮短。
- [AUTO]** 僅在拍攝模式下可用。
- 使用 AC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時的初始設定為 **[MODE2]**。



	<p>可以設定本機以防止不必要的電池消耗。可以將本機設定為自動關閉本機、自動熄滅顯示幕、或以抑制顯示幕的電量消耗的方法顯示。</p>
<p>[經濟]</p>	<p>[休眠模式]: 如果相機在設定時所選擇的時間內一直沒有使用，相機會自動關閉。 [10MIN.]/[5MIN.]/[2MIN.]/[1MIN.]/[OFF]</p> <p>[顯示器自動關閉]: 如果相機在設定時所選擇的時間內一直沒有使用，顯示幕會自動關閉。 [5MIN.]/[2MIN.]/[1MIN.]</p> <p>[即時取景模式]: 設定顯示幕以抑制電量消耗的方法顯示。 [NORMAL]/[ECO]</p>

- 半按快門按鈕或者關閉相機後再開啟可以取消 [休眠模式]。
- 要再次開啟顯示幕，請按任意按鈕或觸控顯示幕。
- [即時取景模式] 設定為 [ECO] 時，拍攝畫面的畫質可能會比設定為 [NORMAL] 時的差，但這不會影響到所拍攝的影像。
- [即時取景模式] 設定為 [NORMAL] 時，使用時間會縮短。
- 在下列情況下，[經濟] 不工作。
 - 連接到 PC 或印表機時
 - 錄製或播放動態影像時
 - 投影片播放時
- 使用 AC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時，[休眠模式] 無效。
- 使用 AC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時，[顯示器自動關閉] 被固定為 [5MIN.]。
- 使用 AC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時，[即時取景模式] 被固定為 [NORMAL]。

	<p>在使用 USB 連接電纜（提供）將相機連接到 PC 或印表機的前後，請選擇 USB 通訊方式。</p>
<p>[USB 模式]</p>	<p>usb [連接時選擇]: 如果將相機連接到了 PC 或支援 PictBridge 的印表機，請選擇 [PC] 或 [PictBridge(PTP)]。</p> <p>pc [PictBridge(PTP)]: 在連接到支援 PictBridge 的印表機的前後進行設定。</p> <p>pc [PC]: 在連接到 PC 的前後進行設定。</p>



	設定本機連接到電視機等的方式。
	[TV 寬高比]: 配合電視機的類型進行設定。 [16:9]: 連接到 16:9 螢幕電視時。 [4:3]: 連接到 4:3 螢幕電視時。 • 將在連接了 AV 電纜 (另購件) 時工作。
	[HDMI 模式]: 當使用 HDMI mini 電纜 (另購件) 將本機連接到與 HDMI 相容的高畫質電視上進行播放時, 設定 HDMI 輸出的格式。 [AUTO]: 根據來自所連接電視的資訊, 自動設定輸出解像度。 [1080i]: 使用了有效掃描線數為 1080 的隔行掃描方式進行輸出。 [720p]: 使用了有效掃描線數為 720 的逐行掃描方式進行輸出。 [480p]: 使用了有效掃描線數為 480 的逐行掃描方式進行輸出。 • 將在連接了 HDMI mini 電纜 (另購件) 時工作。 • 如果設定為 [AUTO] 時影像沒有輸出到電視上, 請配合您的電視可以顯示的影像格式來選擇有效的掃描線數。(請閱讀電視的使用說明書。)
[輸出]	



[VIERA Link]	進行設定使得使用 HDMI mini 電纜(另購件)連接的本機與相容 VIERA Link 的裝置自動聯動，可以用 VIERA 裝置的遙控器控制本機。
	<p>[ON]: 與 VIERA Link 相容設備的遙控器操作變為可以使用。(並不是所有的操作都可以使用) 主機的按鈕操作會受到限制。</p> <p>[OFF]: 用本機的按鈕進行操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將在連接了 HDMI mini 電纜(另購件)時工作。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275。 	
[3D 播放]	<p>設定 3D 圖片的輸出方法。</p> <p>[3D]: 連接到相容 3D 的電視機時設定。</p> <p>[2D]: 連接到不相容 3D 的電視機時設定。 想要在相容 3D 的電視機上以 2D(傳統影像)觀看圖片時，請設定此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將在連接了 HDMI mini 電纜(另購件)時工作。 • 有關以 3D 播放 3D 圖片的方法，請參閱 P271。 	
[恢復功能表]	<p>儲存各功能表的最後使用的功能表項的位置。</p> <p>[ON]/[OFF]</p>
[選單背景色彩]	設定功能表畫面的背景顏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42。 	
[選單資訊]	功能表畫面上會顯示功能表項和設定內容的說明。
	[ON]/[OFF]



[語言]	設定螢幕上顯示的語言。 • 如果錯誤地設定了一種不同的語言, 請從功能表圖示中選擇 [Q], 然後設定所需的語言。
[版本顯示]	— • 使用此項可以確認相機及鏡頭的韌體版本。 • 未安裝鏡頭時, 鏡頭韌體版本顯示為 [- -]。 • 在版本顯示畫面上觸控 [軟體資訊] 會顯示有關本機的軟體的資訊。
[號碼重設]	將下一拍攝內容的檔案號碼重設為 0001。 • 資料夾號碼被更新, 檔案號碼從 0001 開始。 • 資料夾號碼在 100 ~ 999 之間按順序生成。 在到達 999 之前, 應該重設資料夾號碼。建議在將資料保存到 PC 等中後格式化記憶卡 (P55)。 • 要想將資料夾號碼重設為 100, 請先格式化記憶卡, 然後再使用本功能重設檔案號碼。 此後, 將出現一個資料夾號碼的重設螢幕。選擇 [是] 可以重設資料夾號碼。
[重設]	將拍攝或設定 / 使用者功能表設定重設為初始設定。 • 重設拍攝設定時, 也會重設以下設定的內容。 - [臉部辨識] 設定 • 重設設定 / 使用者功能表設定時, 也會重設以下設定。 - [世界時間] 的設定 - [行程日期] 的設定 (出發日期、返回日期、行程目的地) - [記錄設定] 設定 - 設定為頂級功能表畫面的背景的 [已登錄影像] (P42) • 不改變資料夾號碼和時鐘設定。
[重設 Wi-Fi 設定]	將 [Wi-Fi] 功能表中的所有設定重設為出廠時的初始設定。 • 為了防止保存在相機內的個人資訊被濫用, 廢棄或轉讓相機時, 請務必重設相機。 • 將相機送去維修時, 請務必在將個人資訊進行備份後重設相機。 * ([LUMIX CLUB] 除外) (P257)



【畫素更新】	會進行成像裝置及影像處理的最適化。
• 購買相機時的成像裝置及影像處理是最適化的。錄製上被攝物體上沒有的亮點時,請使用本功能。	
• 修正畫素後,請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啓。	
【清理感應器】	會進行除塵操作,震掉附著在影像感測器前面的碎屑和灰塵。
• 除塵功能會在開啓相機時自動工作,此外還可以在看到灰塵時使用此功能。 (P326)	
【格式化】	<p>格式化記憶卡。</p> <p>格式化將不可挽回地清除記憶卡上的全部資料。因此,使用本功能前,請確保所有圖片和動態影像都被保存到了其他地方。</p>
• 進行格式化處理時,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或AC電源供應器(另購件)。格式化過程中,請勿關閉相機。	
• 如果已在PC或其他設備上對記憶卡進行了格式化,請在相機上重新格式化此記憶卡。	
• 如果無法格式化記憶卡,請在聯繫Panasonic之前用其他記憶卡試一下。	

輸入文字



拍攝時，可以輸入孩子和寵物的名字以及行程目的地。顯示像右側的畫面時，可以輸入字符。（僅可以輸入英文字母、數字和符號。）



1 輸入字符。

- 觸控 [Aa] 在[A] (大寫字母) · [a] (小寫字母) · [1] (數字) 和 [&] (特殊字符) 之間轉換文字。
- 觸控 [◀]/[▶] 會左右移動文字輸入游標的位置。
也可以經由轉動控制轉盤來左右移動。
- 要想輸入空格，請觸控 []；要想清除已經輸入的字符，請觸控 [清除]。
- 最多可以輸入 30 位字符。（在 [臉部辨識] 中設定名字時，最多可以輸入 9 位字符）
對於 []、[]、[]、[•] 和 [-]，最多可以輸入 15 個字符（在 [臉部辨識] 中設定名字時，最多可以輸入 6 個字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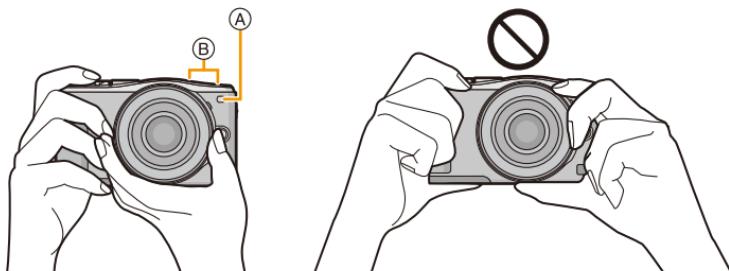
2 觸控 [設定]。

- 如果已輸入的文字太多而無法在螢幕上全部顯示，將會用滾動的方式顯示文字。

拍攝優質圖片的技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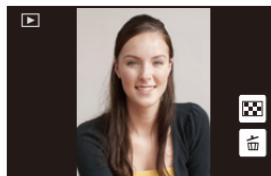
雙手平穩地持拿相機，兩臂放在身體兩側保持不動，兩腳稍微分開站立。

- 請勿用手指或其他物體擋住閃光燈・AF 輔助燈 ① 或麥克風 ②。
- 按下快門按鈕時，請注意切勿晃動相機。



檢測相機的方向（方向檢測功能）

相機縱向拍攝時，本功能會檢測出縱向。播放拍攝內容時，拍攝內容會自動以縱向顯示。（僅當【旋轉顯示】(P217) 設定為 [ON] 時有效。）



- 用本機拍攝時，即使使用與方向檢測功能不相容的鏡頭，也可以執行方向檢測。
- 豎直拿著相機明顯朝上或朝下拍攝時，方向檢測功能可能無法正確工作。
- 豎直拿著相機錄製的動態影像，播放時不會縱向顯示。
- 無法縱向拍攝 3D 圖片。



拍攝靜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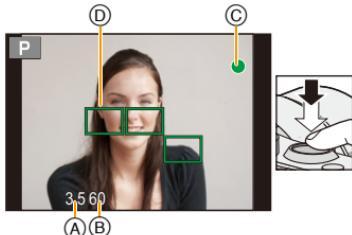
- 按 ▼(□) 將驅動模式設定到 [□] (單張)。

1 選擇拍攝模式。 (P74)

2 半按快門按鈕對焦。

- Ⓐ 光圈值
- Ⓑ 快門速度

- 顯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如果沒有獲得適當的曝光,它會以紅色閃爍,閃光燈啟動時除外。)
- 由於 [對焦 / 快門優先] (P156) 的初始設定為 [FOCUS],因此影像被正確對焦時,才能拍攝圖片。



對焦模式		AFS	
對焦		被攝物體被對焦時	
對焦指示	Ⓐ	點亮	閃爍
AF 區域	Ⓓ	綠色	—
聲音	—	2 聲嗶音	—

對焦模式		AFF/AFC	
對焦		被攝物體被對焦時	
對焦指示	Ⓐ	點亮	閃爍或熄滅
AF 區域	Ⓓ	綠色 *1	—
聲音	—	2 聲嗶音 *2	—

*1 AF 模式設定為 [■] 時,半按過程中僅在第一次焦點對準時,AF 區域會瞬間顯示。

*2 半按過程中僅在第一次焦點對準時,電子音會響。

- 在[AFF]或[AFC]下亮度不足時,相機會像設定了[AFS]一樣工作。在這種情況下,顯示會變成黃色的 [AFS]。
- 在昏暗的環境中對焦指示顯示為 [LOW],對焦花費的時間可能比平時長。

3 完全按下(再按下去)快門按鈕,拍攝圖片。





- 如果在對被攝物體對焦後放大/縮小,對焦可能會失去其準確性。在這種情況下,請重新調整焦點。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不同,對焦範圍也會有所不同。

- 使用可互換鏡頭(H-PS14042)時: 0.2 m (廣角端至焦距20 mm)至∞、0.3 m (焦距21 mm至遠攝端)至∞
- 使用可互換鏡頭(H-FS1442A)時: 0.2 m (廣角端至焦距20 mm)至∞、0.3 m (焦距21 mm至遠攝端)至∞
-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45150) 時: 0.9 m 至 ∞



難以對焦的被攝物體和拍攝條件

- 快速移動的被攝物體、極亮的被攝物體或缺少對比度的被攝物體。
- 隔著窗戶或在發光物體附近拍攝被攝物體時。
- 拍攝環境很暗或發生手震時。
- 相機太靠近被攝物體時或者同時拍攝遠處物體和近處物體時。



設定拍攝後圖片顯示的時間

MENU → **[自訂]** → **[自動檢視]** → **[HOLD]/[5SEC]/[4SEC]/[3SEC]/[2SEC]/[1SEC]/[OFF]**

[HOLD]:

在半按快門按鈕之前圖片一直顯示。

- 在**[自動檢視]**過程中,可以進行播放畫面的顯示的切換、清除圖片等。
- 錄製動態影像時,**[自動檢視]**不工作。



使用觸碰快門功能拍攝

只需觸控想要對焦的被攝物體，就會對被攝物體進行對焦並自動進行拍攝。

1 觸控 []。



2 觸控 []。

- 圖示會變成 []，可以使用觸碰快門功能進行拍攝。



3 觸控想要對焦的被攝物體，然後進行拍攝。

- 焦點對準了時，拍攝圖片。
- 如果直方圖顯示在想要觸控的被攝物體的上面，請先拖曳直方圖 (P16) 將其移走再觸控被攝物體。

■ 要取消觸碰快門功能

觸控 []。

- 如果用觸碰快門拍攝失敗，AF 區域變紅後消失。在這種情況下，請重試。
- 【測光模式】(P176) 設定為 [] 時，會在所觸控的地方進行亮度測量。在畫面的邊緣，測光可能會受到觸控點周圍的亮度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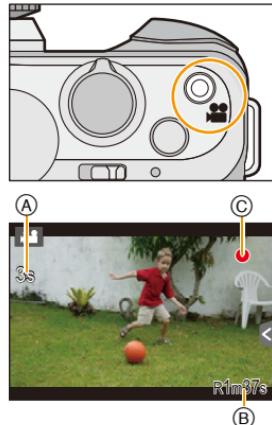


錄製動態影像

可以錄製與 AVCHD 格式相容的全高清動態影像或以 MP4 格式錄製的動態影像。
聲音會以立體聲進行錄製。

1 經由按動態影像按鈕開始錄製。

- Ⓐ 錄製經過的時間
- Ⓑ 可拍攝的時間
- 可以進行適合於各模式的動態影像錄製。
- 錄製動態影像時，錄製狀態指示燈（紅）Ⓒ 會閃爍。
- 如果約 1 分鐘沒有進行任何操作，部分顯示會消失。按 [DISP.] 或觸控顯示幕會使顯示再次顯示。
- 錄製動態影像時，請勿用手指或其他物體擋住麥克風。
- 按下動態影像按鈕後，請立即將其釋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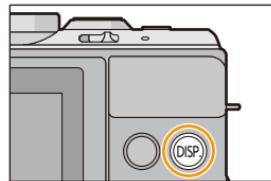


2 經由再次按動態影像按鈕停止錄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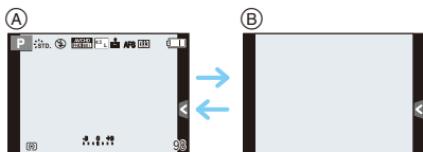
切換拍攝畫面上顯示的資訊



按 [DISP.] 切換。



• 畫面會切換如下：



Ⓐ 顯示資訊 *

Ⓑ 不顯示資訊

* [自訂] 功能表中的 [直方圖] 設定為 [ON] 時，會顯示直方圖。

經由將 [自訂] 功能表中的 [曝光表] 設定為 [ON]，也可以顯示曝光表。 (P87)

• 如果約 1 分鐘沒有進行任何操作，部分顯示會消失。按 [DISP.] 或觸控顯示幕會使顯示再次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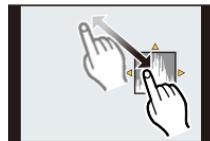




Fc 顯示 / 不顯示直方圖

MENU → [自訂] → [直方圖] → [ON]/[OFF]

可以經由拖曳直方圖來設定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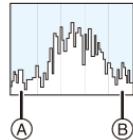


- 直方圖是顯示亮度分布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從暗部到亮部的亮度，左側較暗，右側較亮；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的畫素數量。使您更容易地檢查圖片的曝光。

- Ⓐ 暗
- Ⓑ 亮

- 在下列情況下拍攝的圖片與直方圖相互不一致時，直方圖會以橙色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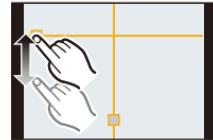
- 曝光補償時或在手動曝光模式下，手動曝光輔助為 [±0] 以外時
- 啓動了閃光燈時
- 因閃光燈關閉等而沒有獲得適當的曝光時
- 在暗處，螢幕的亮度不能正確地顯示時
- 在拍攝模式下，直方圖是近似值。
- 本相機中顯示的直方圖與在 PC 等設備上使用的圖片編輯軟體所顯示的直方圖不一致。



Fc 顯示 / 不顯示引導線 (構圖輔助線)

MENU → [自訂] → [引導線] → [■]/[■]/[■]/[OFF]

- 在全景拍攝模式下，不顯示引導線 (構圖輔助線)。
- 設定了 [■] 時，可以經由拖曳引導線 (構圖輔助線) 上的 [■] 來設定位置。
- 用觸控操作難以移動畫面邊緣的引導線 (構圖輔助線) 時，請使用游標按鈕設定位置。



播放圖片 / 動態影像



播放圖片

1 按 [▶]。



2 經由水平拖曳畫面前進或後退影像。

前進：從右向左拖曳

後退：從左向右拖曳

- 也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的 ◀/▶ 來前進或後退影像。
- 也可以經由轉動控制轉盤來前進或後退影像。
- 圖片前進 / 後退的速度根據播放狀態改變。
- 前進 / 後退圖片後，一直將手指放在畫面的左側或右側可以連續前進或後退圖片。
(圖片縮小顯示)



切換連續前進或後退圖片的速度

MENU → [自訂] → [觸碰式捲動] → [H] (高速) / [L] (低速)

■ 完成播放

再次按 [▶]、按動態影像按鈕或半按快門按鈕。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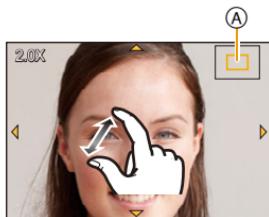
- 本相機符合由 JEITA “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 制定的 DCF 標準 “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以及 Exif “Exchangeable Image File Format”。本相機只能顯示符合 DCF 標準的圖片。
- 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圖片可能無法在本機上播放。



使用播放變焦

經由拉開(或捏攏) (P16) 畫面放大(或縮小)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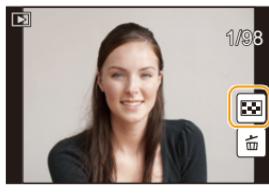
- 也可以經由移動功能桿來放大 / 縮小圖片。
- 變焦倍率時, 變焦位置指示 (A) 顯示約 1 秒鐘。
- 圖片放得越大, 畫質越差。
- 可以經由拖曳 (P16) 畫面來移動放大的部分。
- 也可以經由 2 次觸控想要放大的部分來放大 ($2\times$) 影像。如果 2 次觸控放大的影像, 倍率會重設為 $1\times$ 。
- 在播放變焦過程中轉動控制轉盤時, 可以在保持播放變焦的變焦倍率和變焦位置的同時切換顯示的圖片。



顯示多畫面(多張播放)

觸控 [■]。

- 經由觸控以下圖示, 可以切換播放畫面。
 - [■]: 1 畫面
 - [■]: 12 畫面
 - [■]: 30 畫面
 - [CAL]: 日曆畫面顯示
- 也可以經由移動功能桿來切換播放畫面。
- 轉動控制轉盤會移動影像選擇游標。
- 可以經由上下拖曳畫面來逐漸切換畫面。
- 無法播放顯示 [!] 的圖片。



■ 返回到標準播放

觸控圖片。



按照拍攝日期顯示圖片（日曆播放）

- 1 在多張播放畫面上觸控 **[CAL]**。
- 2 觸控 **[⊖]/[⊕]** 選擇要播放的月份。
 - 如果在一個月中沒有拍攝任何圖片，則不顯示此月份。
 - 觸控 **[.gridViewIcon]** 可以顯示多張播放畫面。
- 3 選擇想要播放的日期，然後觸控 **[設定]**。
- 4 觸控想要播放的圖片。
 - 要返回到日曆畫面，請執行以下操作之一。
 - 觸控 **[CAL]**。
 - 向左側移動功能桿。



- 播放螢幕上所選圖片的拍攝日期成為日曆螢幕最初被顯示時的選擇日期。
- 如果有多張具有相同拍攝日期的圖片，則顯示那一天拍攝的第一張圖片。
- 可以顯示從 2000 年 1 月至 2099 年 12 月之間的日曆。
- 如果未在相機中設定日期，拍攝日期會被設定為 2013 年 1 月 1 日。
- 如果在 **[世界時間]** 中設定了行程目的地後拍攝圖片，則在日曆播放時，圖片會以行程目的地的日期進行顯示。



播放動態影像

可以用本機播放的動態影像的檔案格式為 AVCHD、MP4 和 QuickTime Motion JPEG。

在播放模式下，選擇帶動態影像圖示 ([]) 的影像，然後觸控畫面中央的 []。

Ⓐ 動態影像錄製時間

- 播放開始後，螢幕上顯示播放經過的時間。
例如，8 分 30 秒顯示為 [8m30s]。
- 對於以 [AVCHD] 錄製的動態影像，不會顯示某些資訊（拍攝資訊等）。
- 按游標按鈕的 ▲ 可以播放動態影像。



■ 動態影像播放中的操作

[]	▲	播放 / 暫停	[]	▼	停止
[]	◀	快退 *	[]	▶	快進 *
[]		逐幅後退 (在暫停過程中)	[]		逐幅前進 (在暫停過程中)
[]	控制轉盤 (向左)	降低音量	[]	控制轉盤 (向右)	提高音量

• 如果約 2 秒沒有進行任何操作，控制台會消失。觸控螢幕會再次顯示控制台。

* 如果再次按 []/[]，快進 / 快退的速度會增加。

- 使用大容量記憶卡時，快退可能要比平常慢。
- 要在 PC 上播放用本機錄製的動態影像，請使用 CD-ROM（提供）中的“PHOTOfunSTUDIO”軟體。
- 用創意控制模式的 [模型效果] 錄製的動態影像以約 10 倍速播放。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用其他相機錄製的動態影像可能無法在本機上播放。



從動態影像中創建靜態影像

可以從錄製的動態影像中創建一個靜態影像。

1 在動態影像播放過程中觸控 [▶/II]。

2 觸控 [◆ ◇ □]。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 會以 [圖片尺寸] 設定為 [S] (2 M)、[寬高比] 設定為 [16:9] 和 [畫質] 設定為 [■■■] 進行保存。
- 從動態影像中創建的靜態影像的畫質可能比正常畫質差。
- 播放從動態影像中創建的靜態影像的過程中，會顯示 [■■■]。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不能從以 [MP4] 的 [VGA/30p] 錄製的動態影像中創建靜態影像。
- 可能無法從在其他設備上錄製的動態影像中保存靜態影像。

播放圖片群組

圖片群組由多張圖片組成。可以連續或逐個播放群組內的圖片。

[▲■]:

由用連拍速度 [SH] 的連拍模式拍攝的圖片組成的圖片群組。

(P164)

[▲■]:

由用停格動畫拍攝的圖片組成的圖片群組。(P179)



- 可以一次編輯或清除群組內的所有圖片。（例如，如果清除圖片群組，則該群組內的所有圖片都會被清除。）

- 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圖片可能無法被識別為圖片群組。

- 如果圖片是在未設定時鐘的情況下拍攝的，則不會被分組。



連續播放圖片群組

觸控群組圖片圖示 ([▲] 或 [▲])。

- 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的 ▲ 執行相同的操作。
- 一張一張地播放群組圖片時，會顯示選項。

[從第一個圖片] 從群組的第一張圖片開始連續播放圖片。

[從目前圖片] 從正在播放的圖片開始連續播放圖片。

■ 群組圖片播放中的操作

▶/⏸	▲	連續播放 / 暫停	⏸	▼	停止
◀	◀	快退	▶	▶	快進
◀		後退 (在暫停過程中)	▶		前進 (在暫停過程中)

播放各圖片群組

1 觸控群組顯示圖示 ([▼] 或 [▼])。

- 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的 ▼ 執行相同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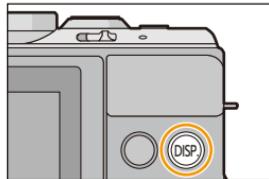
2 水平拖曳在影像間傳送。

- 觸控 [▼] 或再次按 ▼ 會返回到標準播放畫面。
- 播放時，群組內的各圖片可以與標準圖片一樣進行處理。（多張播放、播放變焦和清除影像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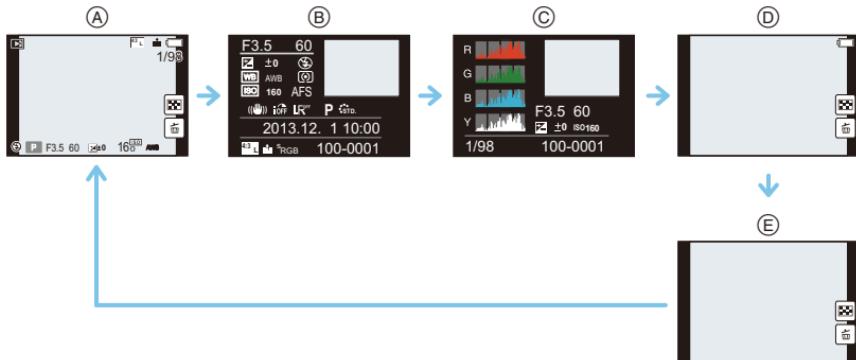


改變播放螢幕上顯示的資訊

按 [DISP.] 可以切換顯示幕畫面。



• 畫面會切換如下：



- Ⓐ 顯示資訊 ^{*1}
- Ⓑ 詳細的資訊顯示 ^{*2} (P294)
- Ⓒ 直方圖顯示 ^{*2} (P294)
- Ⓓ 不顯示資訊(突出顯示) ^{*1, 2, 3, 4}
- Ⓔ 不顯示資訊 ^{*4}

*1 如果約1分鐘沒有進行任何操作，部分顯示會消失。按[DISP.]或觸控顯示幕會使顯示再次顯示。

*2 使用播放變焦時或在動態影像播放、連續播放、全景播放或投影片播放過程中不顯示。

*3 [自訂] 功能表中的 [突出顯示] (P71) 設定為 [ON] 時顯示。

*4 如果數秒沒有進行任何操作，[Ⓜ] 和其他觸控圖示會消失。

• 播放時，直方圖以 R(紅色)、G(綠色)、B(藍色)和 Y(輝度)顯示。





顯示 / 不顯示白色飽和區域

MENU → [自訂] → [突出顯示] → [ON]/[OFF]

當啓動自動檢視功能時或當播放時，白色飽和區域會以黑白閃爍。
這不會影響到所拍攝的影像。

- 如果有任何白色飽和區域，建議參照直方圖 (P63) 負向調整曝光補償 (P138)，然後重新進行拍攝。這樣可能會獲得畫質更佳的圖片。
- 在多張播放、日曆播放或播放變焦過程中，此項不工作。

[ON]



[OFF]





清除圖片

一旦清除，圖片就無法被恢復。

- 無法清除不符合 DCF 標準或設定了保護的圖片。

要清除單張圖片

1 在播放模式下，選擇要清除的圖片，然後觸控 []。

- 可以經由按 [ / ] 執行相同的操作。



2 觸控 [清除單張]。

- 顯示確認畫面。
經由選擇 [是] 清除圖片。



 [播放] 功能表中的 [清除確認] 可以設定在清除確認畫面上 [是] 或 [否] 哪個選項會先突出顯示。初始設定為 [否]。 (P222)

要清除多張圖片（最多 100* 張）或全部圖片

* 圖片群組會被作為 1 張圖片處理。（將會清除所選擇的圖片群組內的全部圖片。）

1 在播放模式下，觸控 []。

2 觸控 [多張清除] 或 [全部清除]。

- [全部清除] → 顯示確認畫面。
經由選擇 [是] 清除圖片。
- 在設定 [全部清除] 的情況下選擇了 [除我的最愛外全部清除] 時，可以清除被設定為我的最愛的圖片以外的全部圖片。





3 (選擇了【多張清除】時) 觸控要清除的圖片。(重複此步驟)

- 所選擇的圖片上出現【】。再次觸控會取消設定。



4 (選擇了【多張清除】時) 觸控【執行】。

- 顯示確認畫面。
經由選擇【是】清除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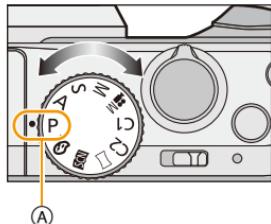
- 請勿在清除過程中關閉相機。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或 AC 電源供應器 (另購件)。
- 根據要清除的圖片的數量情況，清除這些圖片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選擇拍攝模式

■ 用模式轉盤選擇拍攝模式

經由轉動模式轉盤來選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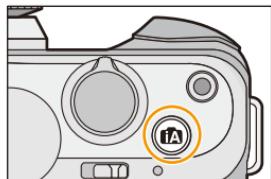
- 為了選擇所需的模式 (A)，請慢慢地轉動模式轉盤。



■ 要選擇智能自動模式

按 [IA]。

- 切換到智能自動模式時，[IA] 按鈕會點亮。
- [IA] 按鈕點亮時，用模式轉盤所選擇的拍攝模式無效。



IA 智能自動模式 (P78)

使用由相機自動選擇的設定進行拍攝。

IA+ 進階智能自動模式 (P84)

使得在智能自動模式下時可以調整亮度和色調。

P 程式 AE 模式 (P86)

以由相機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進行拍攝。

A 光圈先決 AE 模式 (P89)

根據設定的光圈值自動確定快門速度。

S 快門先決 AE 模式 (P90)

根據設定的快門速度自動確定光圈值。

M 手動曝光模式 (P91)

根據手動調整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調整曝光。





創意影片模式 (P198)

用手動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錄製動態影像。

* 無法拍攝靜態影像。

C1 C2 使用者設定模式 (P120)

使用本模式可以用預先登錄的設定進行拍攝。

全景拍攝模式 (P95)

使用本模式可以拍攝全景圖片。

场景指南模式 (P99)

使用本模式可以配合拍攝場景進行拍攝。

創意控制模式 (P108)

一邊確認影像效果一邊拍攝。

 模式轉盤切換到  /  時顯示 / 不顯示選擇畫面。

MENU → [自訂] → [功能表指南]

[ON]:

顯示場景指南或創意控制模式的選擇畫面。

[OFF]:

顯示場景指南或創意控制模式的目前所選擇的模式的拍攝畫面。

自拍 [自拍]



適用的模式：

想要在圖片中包含自己時，可以經由旋轉顯示幕自動設定自拍肖像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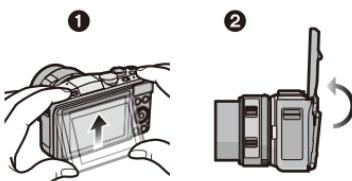


在自拍肖像模式下 ...

- 由於邊看螢幕邊進行拍攝，因此確定構圖較容易。
- 可以經由增加要拍攝的圖片數量一下拍攝不同姿勢和臉部表情的圖片。
- 使用柔膚效果可以使被攝對象的臉看起來更亮，膚色看起來更光滑。
- 自動啓用觸控操作。
- 其他設定按照各拍攝模式的設定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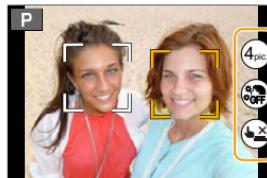


1 像圖中所顯示的那樣旋轉顯示幕。



2 觸控要拍攝的圖片數量和一種柔膚效果。

	要拍攝的圖片數量
	柔膚效果 [OFF] ([關閉]), [L] ([低]), [H] ([高]))



- 設定了場景指南模式的 [柔膚] 時，無法設定柔膚效果。
- 如果觸控了 []，用觸碰快門功能拍攝 (P60) 也會變得可用。





3 邊看顯示幕邊確定姿勢。

- 根據人臉偵測功能，AF 區域會圍著人的臉部顯示。

4 先半按快門按鈕對焦，然後再完全按下進行拍攝。

- 倒計時開始，結束時進行拍攝。如果設定了要拍攝多張圖片，拍攝會繼續直到達到設定的數量為止。
- 拍攝時，請看鏡頭。



設定自拍肖像模式的有效 / 無效

MENU → **【自訂】**→**【自拍】**→**[ON]/[OFF]**

- 設定了 [OFF] 時，即使旋轉顯示幕也不設定自拍肖像模式。

- 請注意不要直接看閃光燈和 AF 輔助燈發出的光。
- 旋轉顯示幕時，顯示幕上的影像被水平翻轉。
- 設定了柔膚效果時
 - 光滑效果也會被應用於與被攝對象的膚色有相似色調的部分。
 - 明亮度不足時，本模式可能沒有效果。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使用自拍肖像模式。
 - 錄製動態影像時
 - 使用 **【停格動畫】** 時
- 如果距離被攝物體太近，根據所使用的遠攝鏡頭等鏡頭，鏡頭可能無法對焦。

使用自動功能拍攝（智能自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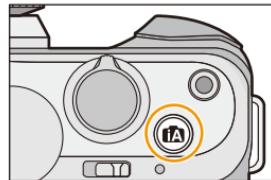


拍攝模式：

在本模式下，相機會根據被攝物體和場景進行最佳設定。因此，建議想要依靠相機已有的設定而不用考慮設定問題的用戶使用本模式。

1 按 []。

- 相機會切換到智能自動模式或進階智能自動模式中的任何一個最後使用的模式。購買時，模式被設定為智能自動模式。
- 切換到智能自動模式時， 按鈕會點亮。（拍攝過程中，燈熄滅）
- 再次按下時， 按鈕會熄滅，並且會被設定為用模式轉盤所選擇的拍攝模式。
- 模式轉盤設定到 時，可以經由按動態影像按鈕或快門按鈕開始 / 停止動態影像的錄製。（不能拍攝圖片）



2 使畫面對準被攝物體。

- 相機判別出最適當的場景時，相關場景的圖示先以藍色顯示 2 秒，然後顏色變成通常的紅色。
根據判別的場景，相機可能會顯示 ，可以選擇相機推薦的效果。有關詳情，請參閱 P81 的“用相機推薦的效果拍攝”。
- 觸控了被攝物體時，追蹤 AF 功能工作。也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的 ，然後半按快門按鈕來進行。有關詳情，請參閱 P151。



切換 按鈕的操作方法

MENU → [自訂] → [iA 按鈕切換]

[按一次鍵]:

經由按 會切換到智能自動（ 或 ）模式。

[按住]:

經由按一會兒 會切換到智能自動（ 或 ）模式。





■ 場景判別 拍攝圖片時

→ [i- 肖像]

[i- 風景]

[i- 微距]

[i- 夜間肖像]^{*1}

[i- 夜景]

[i- 食物]

[i- 孩子]^{*2}

[i- 日落]

*1 僅當選擇了 (自動) 時。

*2 將 [臉部辨識] 設定為 [ON] 時, 在已經設定了所登錄的人臉的生日的情況下, 只有在檢測出 3 歲以下的人物的臉部時才會顯示 .

錄製動態影像時

→ [i- 肖像]

[i- 風景]

[i- 低照度]

[i- 微距]

- 如果沒有適合的場景, 設定為 , 並設定標準的設定。
- 選擇了 , 或 時, 相機會自動檢測出人臉, 並調整焦點和曝光。**(人臉偵測)**
- 場景判別被判別為 時, 使用三腳架等, 相機判斷出相機震動極少時, 快門速度將比平時慢。請注意拍攝過程中不要移動相機。
- 設定為追蹤 AF 時, 將會給指定的被攝物體選擇最佳場景。
- [臉部辨識] 設定為 [ON], 並識別出與所登錄的人臉相似的人臉時, 會顯示在 , 和 的右上方。

• 由於以下條件, 同一被攝物體可能會被判別成不同的場景。

- 被攝物體條件: 人臉的明暗、被攝物體的大小、顏色和形狀、到被攝物體的距離、被攝物體的對比度、被攝物體正在移動時
- 拍攝條件: 日落、日出、在低亮度條件下、相機發生手震時、使用變焦時
- 要想拍攝到預期的場景, 建議用適當的拍攝模式進行拍攝。





■ 關於閃光燈

閃光燈關閉時閃光燈模式會設定為 [Off]，閃光燈打開時閃光燈模式會設定為 [iA] (自動)。閃光燈打開時，相機會自動設定為 [iA]、[iS] (自動 / 紅眼降低)、[iS] 或 [iS]，以配合被攝物體的種類和亮度。

• 要使用閃光燈時，請開啓閃光燈。 (P130)

- 設定了 [iS] 或 [iS] 時，啓動消除紅眼。
- 在 [iS] 或 [iS] 期間，快門速度將會變慢。

■ 自動工作的功能和無效的功能表選項

會自動執行以下功能，使得相機可以進行最佳設定。

- 場景判別/背光補償/人臉偵測/自動白平衡/智能 ISO 感光度控制/[消除紅眼]/[智能解析度]/[智能動態]/[慢速快門降噪]/[陰影補償]/[快速 AF]/[AF 輔助燈]

因為相機自動進行最佳設定，所以以下功能表無效。

- 對於[拍攝]功能表，請參閱“使用[拍攝]功能表” (P172)。對於[動態影像]功能表，請參閱“使用[動態影像]功能表” (P200)。
- [存儲使用者設定]/[曝光表]/[AF/AE 鎖]/[快速 AF]/[AF 輔助燈]/[AF+MF] ([自訂] 功能表)



背光補償

- 存在背光時，被攝物體看起來更暗，相機會經由增加圖片的亮度自動嘗試進行補正。在智能自動模式下，背光補償會自動工作。



用相機推薦的效果拍攝

根據自動判別的場景，可以一邊看範例影像一邊從相機自動推薦的數種不同的影像效果（濾鏡）中選擇。（僅當拍攝功能表中的【推薦濾鏡】設定為[ON]時有效。購買時，此設定為[ON]。）

1 觸控在自動判別後自動顯示的 []。

- 會顯示相機推薦的效果的選擇畫面。



2 觸控範例影像選擇影像效果（濾鏡）。

- 選擇的範例影像的影像效果會被應用於預覽顯示 A。



3 觸控 [設定]。

- 變成選擇的影像效果的創意控制模式。

- 拍攝畫面上會顯示 []。觸控會返回到智能自動（IA 或 IA+）模式。可以經由按 [IA] 按鈕執行相同的操作。
- 使用推薦的濾鏡時，不能使用在創意控制模式下不可用的功能表或拍攝功能。
- 有關調整影像效果的方法和其他資訊，請參閱P108的“用不同的影像效果拍攝（創意控制模式）”。





拍攝背景模糊的圖片(柔焦控制)

可以一邊確認畫面一邊輕鬆設定背景的模糊程度。

1 觸控 []。

2 觸控 [] 顯示設定畫面。

- 在拍攝畫面，也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 ▲ 來顯示設定畫面。



3 拖曳捲軸進行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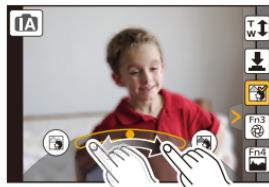
- 也可以經由轉動控制轉盤來進行設定。



強柔焦



弱柔焦



4 拍攝圖片或動態影像。

- 可以經由觸控 [] 結束柔焦控制操作。
- 也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 ▲ 結束柔焦控制操作。
- 也可以經由觸控 [] 進行拍攝。





- 在智能自動 ( 或 ) 模式的柔焦控制設定畫面上, AF 模式為  。可以經由觸控螢幕來設定 AF 區域的位置。(不能改變大小)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在使用柔焦控制時可能會聽到鏡頭發出的聲音,但這是因鏡頭的光圈的工作而產生的,而並非故障。
- 使用本功能時,根據所使用的鏡頭,在動態影像的錄製過程中可能會錄製上柔焦控制的操作音。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柔焦控制功能可能不工作。
有關相容的鏡頭,請參閱網站。



經由變更亮度或色調拍攝影像(進階智能自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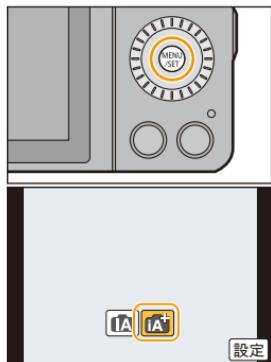
拍攝模式：

本模式可以將亮度和色調從在智能自動模式下由相機設定的設定變更為您喜歡的設定。

- 1 在智能自動模式下時,按 [MENU/SET]。
- 2 觸控 [iA 模式]。
- 3 選擇 [],然後觸控 [設定]。



在拍攝模式下觸控拍攝模式圖示，
也可以顯示選擇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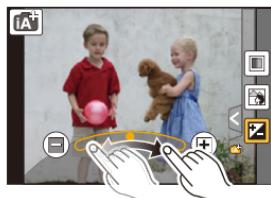


設定亮度

- 1 觸控 []。
- 2 觸控 [] 顯示設定畫面。
 - 也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 ▲ 從拍攝畫面顯示設定畫面。
 - 每次按游標按鈕 ▲ 會在亮度設定、柔焦控制 (P82) 和結束操作之間進行切換。



- 3 拖曳捲軸進行設定。
 - 可以調整影像的亮度。
 - 也可以經由轉動控制轉盤來進行設定。
 - 再次觸控 [] 會返回到拍攝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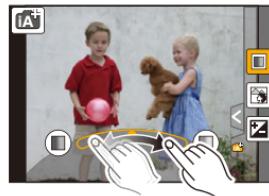


設定顏色

- 1 觸控 []。
- 2 觸控 [] 顯示設定畫面。
• 在拍攝畫面，也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 ▶ 來顯示設定畫面。



- 3 拖曳捲軸進行設定。
• 可以將影像的顏色從偏紅色調整到偏藍色。
• 也可以經由轉動控制轉盤來進行設定。
• 再次觸控 [] 會返回到拍攝畫面。也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 ▶ 返回到拍攝畫面。



- 如果在調整過程中觸控 []，經由觸控 [] 也可以進行拍攝。
- 關閉本機或者相機被切換到其他拍攝模式時，亮度和顏色設定會返回到初始設定（中心點）。



使用喜歡的設定拍攝（程式 AE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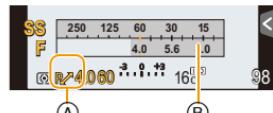
拍攝模式：P

相機會根據被攝物體的亮度情況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經由在【拍攝】功能表中改變各種設定，可以更自由地進行拍攝。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P]。

2 半按快門按鈕，在螢幕上顯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值。

- 在下列情況下，快門速度會在約20秒和1/4000秒之間被自動設定。
 - [感光度] 設定為 [ISO160] 時。
 - 光圈值設定為 F3.5 時 [當安裝了可互換鏡頭 (H-PS14042、H-FS1442A) 時]。
 - 光圈值設定為 F4.0 時 [當安裝了可互換鏡頭 (H-FS45150) 時]。



3 在顯示數值期間（約 10 秒），經由轉動控制轉盤執行程式偏移。

- 在顯示數值期間，每次按游標按鈕 ▲ 都會在程式偏移和曝光補償之間進行切換。[\(P138\)](#)
 - 轉動控制轉盤可以顯示 [曝光表] ⑧。[\(P87\)](#)
 - 螢幕上會顯示程式偏移指示 A。
 - 要取消程式偏移，請關閉相機或者轉動控制轉盤直到程式偏移指示消失為止。
- 經由將 [自訂] 功能表中的 [Fn 按鈕設定] 設定為 [按壓式 AE]，可以輕鬆取消程式偏移。[\(P94\)](#)





顯示 / 不顯示曝光表

MENU → **[自訂]**→**[曝光表]**→**[ON]/[OFF]**

- 如果設定為 [ON]，在補償曝光、執行程式偏移、設定光圈以及設定快門速度時會顯示 [曝光表]。
- 不適當的範圍以紅色顯示。
- 不顯示 [曝光表] 時，按 **[DISP.]** 會切換螢幕的顯示資訊。[\(P62\)](#)
- 如果在約 4 秒內未執行任何操作，[曝光表] 會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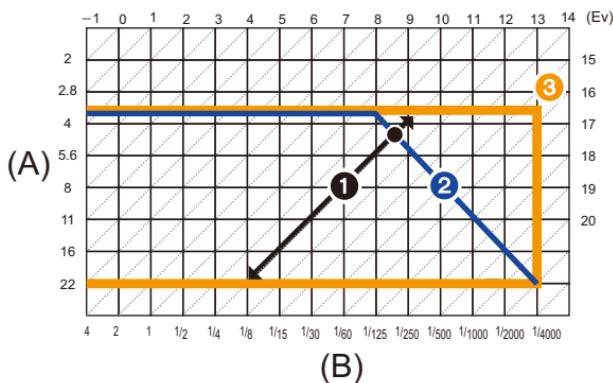
程式偏移

在程式 AE 模式下，可以改變預先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而不改變曝光。這被稱為程式偏移。

在程式 AE 模式下拍攝時，可以經由減小光圈值使背景變得更加模糊，或者經由減慢快門速度使拍攝的運動物體更具動感。

■ 程式偏移的示例

[使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



(A): 光圈值

(B): 快門速度

① 程式偏移量

② 程式偏移線形圖

③ 程式偏移限度

- EV 是 [Exposure Value] (曝光值) 的縮寫。

EV 隨著光圈值或快門速度而變化。

- 如果曝光不適當，在半按快門按鈕時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會變成紅色並閃爍。

- 程式偏移啓動後，如果經過 10 秒以上，程式偏移會被取消，並且相機會返回到通常的程式 AE 模式。但是，會保存程式偏移設定。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程式偏移僅當有充足的光量時可以調整。
- 在 [ISO] 以外的所有 [感光度] 設定下，程式偏移可用。

經由指定光圈 / 快門速度進行拍攝



拍攝模式： **A** **S** **M**

光圈先決 AE 模式

想要突出焦點的背景時,請將光圈值設定為較高數值。想要柔和焦點的背景時,請將光圈值設定為較低數值。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A]。

2 轉動控制轉盤設定光圈值。

- Ⓐ 光圈值
- Ⓑ 曝光表



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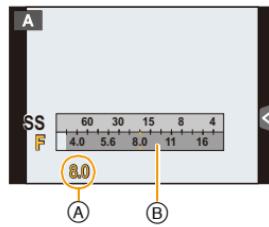
減小

更容易使背景明顯柔
焦。

光圈值：

增大

到背景為止更容易對
焦。



- 每次按游標按鈕 ▲ 都會在光圈設定和曝光補償之間進行切換。
- 在拍攝畫面上看不見設定的光圈值的效果。要在拍攝畫面上確認,請使用【預覽】。(P93)

- 螢幕的亮度可能與所拍攝的圖片的亮度不同。請在播放畫面上確認圖片。
- 轉動控制轉盤可以顯示【曝光表】。不適當的範圍以紅色顯示。
- 如果曝光不適當,在半按快門按鈕時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會變成紅色並閃爍。
- 使用帶光圈環的鏡頭時,請將光圈環的位置設定到[A]以啓用控制轉盤的設定。在[A]以外的位置,光圈環的設定會被優先。



快門先決 AE 模式

想要給快速移動的被攝物體拍攝出清晰的圖片時,請設定為較快的快門速度。想要創造出追蹤效果時,請設定為較慢的快門速度。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S]。

2 轉動控制轉盤設定快門速度。

- Ⓐ 快門速度
- Ⓑ 曝光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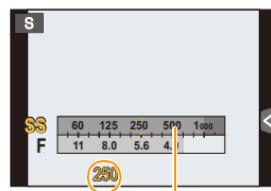


快門速度：
慢

更容易表現出動態的
狀態。

快門速度：
快

更容易讓動態呈現停
止狀態。



- 每次按游標按鈕 ▲ 都會在快門速度設定和曝光補償之間進行切換。
- 在拍攝畫面上看不見設定的快門速度的效果。要在拍攝畫面上確認,請使用【預覽】。(P93)

- 螢幕的亮度可能與所拍攝的圖片的亮度不同。請在播放畫面上確認圖片。
- 轉動控制轉盤可以顯示【曝光表】。不適當的範圍以紅色顯示。
- 如果曝光不適當,在半按快門按鈕時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會變成紅色並閃爍。
- 快門速度很慢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在【感光度】被設定為【ISO】(智能)的情況下將拍攝模式切換到快門先決 AE 模式時,【感光度】會被自動設定為【AUTO】。

🚫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啓動了閃光燈時,可以選擇的最快的快門速度為 1/160 秒。(P1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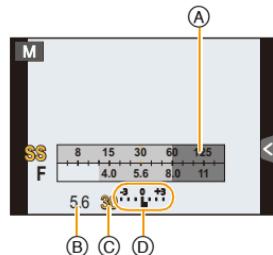


手動曝光模式

經由手動設定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決定曝光。
手動曝光輔助顯示在螢幕的下方以表示曝光。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 [M]。
- 2 轉動控制轉盤設定光圈值和快門速度。

- (A) 曝光表
(B) 光圈值
(C) 快門速度
(D) 手動曝光輔助



	(○)	(○)
光圈值	 減小 更容易使背景明顯柔焦。	 增大 到背景為止更容易對焦。
快門速度	 慢 更容易表現出動態的狀態。	 快 更容易讓動態呈現停止狀態。

- 每次按游標按鈕 ▲ 都會在光圈設定和快門速度設定之間進行切換。
- 在拍攝畫面上看不見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的效果。要在拍攝畫面上確認, 請使用 [預覽]。(P93)





手動曝光輔助

	曝光適當。
	設定更快的快門速度或更大的光圈值。
	設定更慢的快門速度或更小的光圈值。

- 手動曝光輔助是近似值。建議在播放螢幕上確認圖片。

- 螢幕的亮度可能與所拍攝的圖片的亮度不同。請在播放畫面上確認圖片。
- 轉動控制轉盤可以顯示【曝光表】。不適當的範圍以紅色顯示。
- 如果曝光不適當，在半按快門按鈕時光圈值和快門速度會變成紅色並閃爍。
- 快門速度很慢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在【感光度】被設定為【AUTO】或【ISO】(智能)的情況下將拍攝模式切換到手動曝光時，【感光度】會被自動設定為【ISO160】。
- 使用有光圈環的鏡頭時，光圈環設定優先。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啟動了閃光燈時，可以選擇的最快的快門速度為 1/160 秒。([P132](#))



確認光圈效果和快門速度效果 (預覽模式)

適用的模式：**T** **A** **TV** **P** **A** **S** **M** **SCN** **C1** **C2** **SCN** **6**

經由使用預覽模式，可以確認光圈效果和快門速度效果。

- **確認光圈效果：**經由將葉片快門調整到所設定的光圈值，可以在拍攝之前確認景深(有效的對焦範圍)。
- **確認快門速度效果：**經由顯示實際拍攝所用的快門速度的畫面，可以確認動態。快門速度設定為高速時，快門速度預覽的顯示會像慢速拍攝的菲林那樣顯示。請在捕捉水的流動等動態的情況下使用。

1 將 [自訂] 功能表中的 [Fn 按鈕設定] 設定為 [預覽]。 (P46)

- 以下步驟是 [預覽] 被分配到 [Fn3] 時的示例。

2 觸控 [**<**]。

3 經由觸控 [Fn3] 切換確認畫面。

- 每次觸控 [Fn3]，畫面就會切換。

正常拍攝畫面



光圈效果



快門速度效果



景深性質

	光圈值	小	大
*1	鏡頭的焦距	遠攝	廣角
	到被攝物體的距離	近	遠
	景深(有效的對焦範圍)	淺(窄) ^{*2}	深(寬) ^{*3}

*1 拍攝條件

*2 示例：要想將背景等拍攝得模糊時

*3 示例：要想將包括背景等在內的所有物體都拍攝得清晰時

- 在預覽模式下時，可以進行拍攝。
- 快門速度效果確認的範圍為 8 秒至 1/1000 秒。



輕鬆設定光圈 / 快門速度以獲得適當的曝光 (按壓式 A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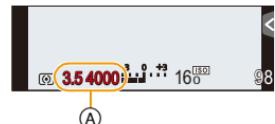
適用的模式 : **P A S M** **SM C1 C2** **REC** **REC**

曝光設定太亮或太暗時,可以使用按壓式 AE 獲得適當的曝光設定。



判斷曝光不適當的方法

- 半按快門按鈕時,如果光圈值和快門速度閃爍紅色 **A**。
- 在手動曝光模式下時,如果手動曝光輔助是 **OFF** 以外的設定。有關手動曝光輔助的更多詳情,請參閱 **P91**。



1 將 [自訂] 功能表的 [Fn 按鈕設定] 設定為 [按壓式 AE]。(**P46**)

• 以下步驟是 [按壓式 AE] 被分配到 [Fn1] 時的示例。

2 (曝光不當時)按 [Fn1]。



- 顯示曝光表,光圈和快門速度被變更以獲得適當的曝光。變更哪個設定項目會取決於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	變更的設定
A	光圈值
S	快門速度
M	光圈值 / 快門速度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設定適當的曝光。(顯示曝光表)

- 被攝物體極暗並且經由變更光圈值或快門速度無法獲得適當的曝光時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
- 在預覽模式下 (**P93**)
- 使用帶光圈環的鏡頭時

- 在程式 AE 模式下,可以經由按功能按鈕來取消程式偏移。

拍攝全景圖片（全景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

一邊水平或垂直移動相機一邊連續拍攝圖片，合成 1 張全景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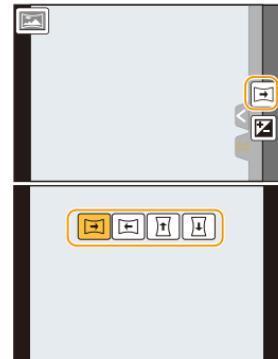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 .
- 2 確認拍攝方向，然後觸控 [開始]。

- 會顯示水平 / 垂直引導線（構圖輔助線）。



變更拍攝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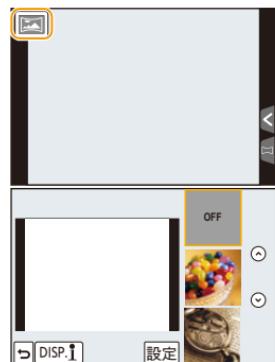
- 1 觸控 .
- 2 觸控 .
- 3 觸控拍攝方向。





💡 添加影像效果

❶ 觸控拍攝模式圖示。



❷ 觸控範例影像選擇影像效果 (濾鏡)。

- 用與創意控制模式相同的操作,可以添加與創意控制模式相同的影像效果。(P108) ([玩具攝影效果]、[玩具普普風]、[模型效果] 和 [陽光] 除外)
- 在全景圖片拍攝過程中,在畫面上看不見創意控制模式的以下影像效果:
 - [柔焦]/[星芒濾鏡]
 - 如果不想添加影像效果,請選擇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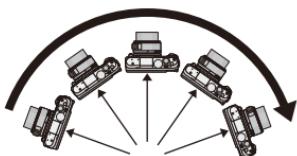
❸ 觸控 [設定]。

- 也可以在 [拍攝] 功能表的 [全景設定] 中設定拍攝方向和影像效果。

3 半按快門按鈕對焦。

4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朝畫面上箭頭指示的方向以小圈移動相機。

從左向右拍攝



- 請以勻速移動相機。

如果移動相機太快或太慢,可能無法正確拍攝圖片。

Ⓐ 拍攝方向和搖拍 (指引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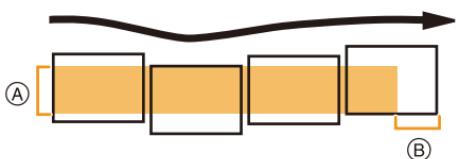




5 再次按下快門按鈕結束靜態影像拍攝。

- 拍攝過程中，也可以經由使相機保持靜止來結束拍攝。
- 也可以經由將相機移動到指引線的末端來結束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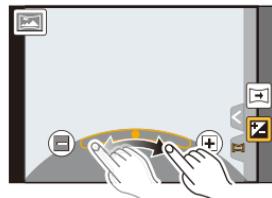
■ 全景拍攝模式的技巧



- Ⓐ 不要晃動相機，小心地朝著拍攝方向移動相機。如果相機晃動太大，可能無法拍攝圖片，或者拍攝的全景圖片可能會變得更窄（更小）。
- Ⓑ 將相機移動到攝影範圍的稍前的位置。（在最後一幅中，不會拍攝上範圍的邊緣）

設定亮度

- 1 觸控 []。
- 2 觸控 [] 顯示設定畫面。
- 3 拖曳捲軸進行設定。
• 再次觸控 [] 會返回到拍攝畫面。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不同，移動相機的最佳速度也會有所不同。
- 焦距長時，例如安裝了遠攝鏡頭時等，請慢慢地移動相機。
- [穩定器] 被固定為 [OFF]。
- 焦點、白平衡和曝光被固定為第一張圖片的最佳值。因此，如果在拍攝過程中焦點或亮度發生很大變化，可能無法以適當的焦點或亮度拍攝整個全景圖片。
- 應用了影像效果時，白平衡會被固定為 [AWB]。
- 將多張圖片合成 1 張全景圖片時，在某些情況下，被攝物體可能會看起來失真或者連接點可能會明顯。
- 根據拍攝方向和合成圖片的數量不同，全景圖片的水平方向和垂直方向的記錄畫素數也會有所不同。最大畫素數如下所示。

拍攝方向	水平解析度	垂直解析度
水平	8176 畫素	1920 畫素
垂直	2560 畫素	8176 畫素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拍攝以下被攝物體或在下列拍攝條件下時，可能無法創建全景圖片，或者可能無法正確合成圖片。
 - 單一、同一色或圖樣重複的被攝物體（天空或海灘等）
 - 移動的被攝物體（人、寵物、汽車、波浪、微風中吹拂的花等）
 - 在短時間內顏色或圖樣改變的被攝物體（顯示器上顯示的影像等）
 - 暗處
 - 螢光燈或燭光等光源閃爍的地方

■ 關於播放

觸控全景圖片上的 [▶/■] 會以與拍攝時相同的方向開始自動滾動播放。

- 觸控控制台時，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	▲	開始全景播放 / 暫停 *
[■]	▼	停止



* 播放暫停時，可以經由拖曳畫面來向前和向後滾動。觸控捲軸時，播放位置會跳到觸控的位置。

配合拍攝場景拍攝（場景指南模式）



拍攝模式：[SCN]

如果根據被攝物體和拍攝情況經由參考範例影像選擇場景，相機會設定最佳的曝光、色調和焦點，使得可以配合場景拍攝。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SCN]。

2 拖曳範例影像選擇場景。

- 也可以拖曳捲軸 **(A)** 選擇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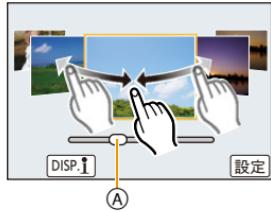
在拍攝模式下觸控拍攝模式圖示，
也可以顯示選擇畫面。



SCN

SCN

S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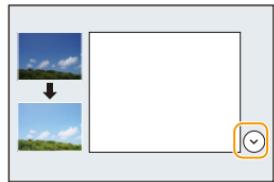
3 觸控 [設定]。



為了享受更多圖片效果的樂趣

在場景選擇畫面上觸控 **[DISP. 1]**，會顯示符合場景的圖片效果的說明等。要充分利用圖片效果，建議閱讀說明並嘗試拍攝。

- 可以經由觸控 **[Ⓐ]/[Ⓑ]** 來變更頁。



- 在場景指南模式下無法設定以下項目，因為相機會自動將其調整到最佳設定。
 - [照片樣式] 中的畫質調整以外的項目 / [感光度]/[測光模式]/[HDR]/[數位變焦]
 - 雖然某類場景時白平衡會被固定為 [AWB]，但如果在拍攝畫面上按游標按鈕 **▶**，就可以精細調整白平衡或使用白平衡曝光包圍。有關更多詳情，請閱讀 [P145, 146](#)。



[清晰人像]



調整臉部亮度，並使背景柔化，拍出清晰人像。



提示

- 如果使用的是帶變焦功能的鏡頭，可以經由盡可能地放大和拉近相機與被攝物體之間的距離來增強效果。

[柔膚]



亮化臉部、柔化肌膚色彩，呈現春青健康的感覺。



提示

- 如果使用的是帶變焦功能的鏡頭，可以經由盡可能地放大和拉近相機與被攝物體之間的距離來增強效果。
- 光滑效果也會被應用於與被攝對象的膚色有相似色調的部分。
- 亮度不足時，本模式可能沒有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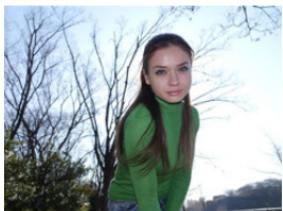
[柔和背光]



有背光時，提高整體畫面亮度，可柔化人像，溶入光線。



【清晰背光】



戶外拍攝時，利用閃光燈平均照亮拍攝主體臉部。



提示

- 請打開閃光燈。（可以設定為【】。）
- 如果被攝物體太近，會發生白色飽和。
- 如果閃光太近或者超出閃光的額定距離拍攝，可能會出現被拍攝得太亮或太暗的情況。

【悠閒色調】



使用暖色調，為影像創造悠閒的氣氛。

【活潑小孩】



使背景適度柔化，並增強肌膚色調，令小孩面孔更突出。

觸控臉部。

- 對觸控的地方設定焦點和曝光，拍攝靜態影像。



提示

- 如果使用的是帶變焦功能的鏡頭，可以經由盡可能地放大和拉近相機與被攝物體之間的距離來增強效果。



【清晰風景】



提高天空、樹木的色彩飽和度,使風景更為清楚分明。

【明亮藍天】



晴天拍攝時,提高整體畫面亮度,創造色彩鮮明的藍天影像。

【浪漫夕陽】



強化紫色調,展現日落天空的浪漫情調。

【鮮明餘暉】



強化紅色調,令日落顏色更鮮明。



【閃耀水面】



強化水面閃耀效果，令水面色調偏藍並更顯光亮。

- 拍攝畫面會比通常延遲顯示，像掉幅那樣。
- 本模式中使用的星芒濾鏡可能會導致水面以外的被攝物體上出現閃耀效果。

【清晰夜景】



提高夜間光線的色彩飽和度，突顯夜景。



提示

- 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
- 由於在拍攝完圖片後要進行信號處理，快門可能會保持為關閉狀態。這並非故障。
- 在暗處拍攝時，雜訊可能變得更明顯。

【冷調夜空】



強化藍色調，使日落後的夜空顯得沉靜細緻。



提示

- 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
- 由於在拍攝完圖片後要進行信號處理，快門可能會保持為關閉狀態。這並非故障。
- 在暗處拍攝時，雜訊可能變得更明顯。



【暖色調夜景】



利用暖色調創造溫暖的夜空影像。



提示

- 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
- 由於在拍攝完圖片後要進行信號處理，快門可能會保持為關閉狀態。這並非故障。
- 在暗處拍攝時，雜訊可能變得更明顯。

【藝術夜景】



使用較慢的快門速度捕捉光線軌跡，創造出藝術般的夜景。



提示

- 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
- 由於在拍攝完圖片後要進行信號處理，快門可能會保持為關閉狀態。這並非故障。
- 在暗處拍攝時，雜訊可能變得更明顯。

【閃爍燈光】



使用濾鏡強化星芒效果。



提示

- 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
- 拍攝畫面會比通常延遲顯示，像掉幅那樣。
- 由於在拍攝完圖片後要進行信號處理，快門可能會保持為關閉狀態。這並非故障。
- 在暗處拍攝時，雜訊可能變得更明顯。



[夜間人像]



使用閃光燈及長時間曝光，呈現較佳的夜間人像拍攝效果。



提示

- 請開啓閃光燈。（可以設定為 [S^\circledcirc]。）
- 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
- 選擇了[夜間人像]時，請在拍攝後讓被攝物體保持約1秒鐘靜止不動。
- 由於在拍攝完圖片後要進行信號處理，快門可能會保持為關閉狀態。這並非故障。
- 在暗處拍攝時，雜訊可能變得更明顯。

[柔和花卉]



利用柔焦功能，創造柔化影像。



提示

- 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
- 特寫拍攝時，建議關閉閃光燈並避免使用它。
- 拍攝畫面會比通常延遲顯示，像掉幅那樣。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不同，對焦範圍也會有所不同。有關對焦範圍，請參閱 P160 的“關於焦距基準標記”。
- 被攝物體離相機很近時，有效的對焦範圍會非常狹窄。因此，如果在被攝物體被對焦後改變了相機和被攝物體之間的距離，可能很難再次對焦。
- 拍攝時，特寫區域會被優先。因此，如果要拍攝遠處的被攝物體，對焦需要花費一些時間。
- 在近距離範圍拍攝時，圖片周邊的解像度可能會稍微下降。這並非故障。
- 如果由於指印或灰塵使鏡頭變髒，則鏡頭可能無法正確地對被攝物體對焦。



【美味佳餚】



提高整體畫面亮度，使食物更具吸引力。



提示

- 如果使用的是帶變焦功能的鏡頭，可以經由盡可能地放大和拉近相機與被攝物體之間的距離來增強效果。
- 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
- 特寫拍攝時，建議關閉閃光燈並避免使用它。

【精緻甜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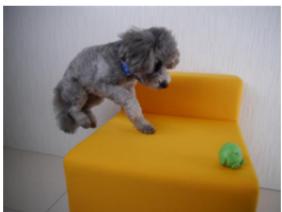
提高整體畫面亮度，令甜點賣相更精緻。



提示

- 如果使用的是帶變焦功能的鏡頭，可以經由盡可能地放大和拉近相機與被攝物體之間的距離來增強效果。
- 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
- 特寫拍攝時，建議關閉閃光燈並避免使用它。

【生態攝影】



使用較快的快門速度，避免影像模糊，清晰捕捉快速移動中的動物。



[運動攝影]



使用較快的快門速度，避免影像模糊，例如拍攝運動項目時。

[單色調]



以單色調影像捕捉現場氣氛。

用不同的影像效果拍攝（創意控制模式）



拍攝模式：

本模式用追加的影像效果來進行拍攝。可以經由選擇範例影像並在畫面上進行確認來設定要添加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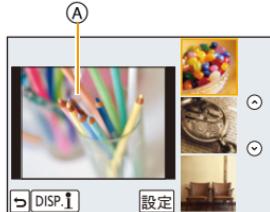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 []。

2 觸控範例影像選擇影像效果（濾鏡）。

- 選擇的範例影像的影像效果會被應用於預覽顯示 。
- 可以經由觸控 /[] 來切換影像效果。
- 要顯示所選擇的影像效果的說明，請按 [DISP.] 或觸控 。



在拍攝模式下觸控拍攝模式圖示，
也可以顯示選擇畫面。



3 觸控 [設定]。

- 即使關閉相機，也會保存創意控制設定。
- 白平衡會被固定為 [AWB]，[感光度] 會被固定為 [AUTO]。



調整效果以符合您的喜好

可以輕鬆調整效果的力度和顏色以符合您的喜好。

1 觸控 []。

2 觸控 [] 顯示設定畫面。

- 在拍攝畫面，也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 ▶ 來顯示設定畫面。



3 拖曳捲軸進行設定。

- 也可以經由轉動控制轉盤來進行設定。
- 根據目前設定的創意控制模式不同，可以設定的項目也會有所不同。
有關各影像效果的資訊，請參閱“可以設定的項目”。
- 再次觸控 [] 會返回到拍攝畫面。按 ▶ 也會返回到拍攝畫面。
- 進行效果設定時，螢幕上會顯示 []。
- 如果不變更設定，請選擇中心（標準）。





拍攝背景模糊的圖片（柔焦控制）

可以一邊確認畫面一邊輕鬆設定背景的模糊程度。

- 1 觸控 []。
- 2 觸控 [] 顯示設定畫面。
- 3 拖曳捲軸進行設定。
• 可以經由觸控 [] 結束柔焦控制操作。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創意控制模式的【模型效果】下，無法使用柔焦控制。

設定亮度

- 1 觸控 []。
- 2 觸控 [] 顯示設定畫面。
- 3 拖曳捲軸進行設定。
• 再次觸控 [] 會返回到拍攝畫面。





[生動]



此特效可強化色彩,製作出普普風照片。

可以設定的項目

鮮豔度	沉著的色調	←→	豔麗的色調
-----	-------	----	-------

[復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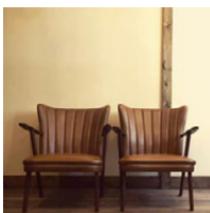


此特效令影像出現褪色效果。

可以設定的選項

顏色	偏於黃色的顏色	←→	偏於紅色的顏色
----	---------	----	---------

[舊時光]



此效果可給整個影像增添明亮、柔軟和懷舊的感覺。

可以設定的選項

對比度	低對比度	←→	高對比度
-----	------	----	------

[明調]



此效果可為整個影像增添輕柔明亮的感覺。

可以設定的選項

顏色	偏於粉色的顏色	←→	偏於淡藍色的顏色
----	---------	----	----------

- 如果用全景拍攝模式選擇了本效果,在亮度不足的地方效果可能不明顯。



【暗色調】



此效果可為整個影像增添放鬆不刺眼的感覺以及強調亮區。

可以設定的選項

顏色	偏於紅色的顏色	←→	偏於藍色的顏色
----	---------	----	---------

【復古色】



此效果可建立深棕色影像。

可以設定的選項

對比度	低對比度	←→	高對比度
-----	------	----	------

【動態黑白】



此效果可提高對比，創造鮮明的黑白圖片。

可以設定的選項

對比度	低對比度	←→	高對比度
-----	------	----	------

【深刻藝術】



此特效可讓相片畫面呈現強烈對比。

可以設定的選項

鮮豔度	黑白	←→	豔麗的色調
-----	----	----	-------

• 如果用全景拍攝模式選擇了本效果，圖片的接縫處可能會變得明顯。



【高動態】



此效果可在暗區及亮區產生最佳亮度。

可以設定的選項

鮮豔度	黑白	←→	豔麗的色調
-----	----	----	-------

【正片負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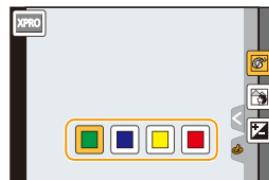


此特效可讓相片色彩效果更戲劇化。

可以設定的選項

顏色	綠色調 / 藍色調 / 黃色調 / 紅色調
----	-----------------------

- 觸控選擇想要生成的色彩平衡。



【玩具攝影效果】



此效果可降低周圍亮度,予人玩具相機的印象。

可以設定的選項

顏色	偏於橙色的顏色	←→	偏於藍色的顏色
----	---------	----	---------



【玩具普普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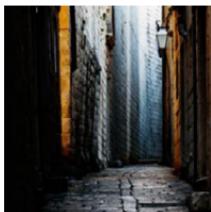


此效果可建立鮮豔而明亮的影像,好像玩具相機的感覺。

可以設定的選項

降低了周邊亮度的區域	小	↔	大
------------	---	---	---

【漂白效果】



此效果給人以更高的對比度和更低的飽和度,可建立素淡而質樸的圖片。

可以設定的選項

對比度	低對比度	↔	高對比度
-----	------	---	------



【模型效果】



此效果可模糊周圍區域，予人透視化的印象。

可以設定的選項

鮮豔度

沉著的色調



豔麗的色調

■ 設定柔焦的類型

使用【模型效果】，可以經由有意地創造柔焦和焦點對準的部分來突出被攝物體。可以設定拍攝方向（柔焦方向）和焦點對準的部分的位置和大小。

1 觸控 []。

2 觸控 [] 顯示設定畫面。

- 也可以經由在拍攝畫面上觸控畫面來顯示設定畫面。
- 也可以經由按 [Fn1] 來顯示設定畫面。

3 觸控 [] 設定拍攝方向（柔焦方向）。

4 觸控焦點對準的部分。

- 也可以用游標按鈕來移動焦點對準的部分。



5 拉開 / 捏攏 (P16) 變更焦點對準的部分的大小。

- 可以變為 3 種不同的大小。
- 也可以經由轉動控制轉盤來進行放大 / 縮小。
- 如果觸控 [重設]，不模糊的部分的設定會返回到初始設定。

6 觸控 [設定]。





- 拍攝畫面會比通常延遲顯示，像掉幅那樣。
- 動態影像時不錄音。
- 動態影像以約 1/10 的時間錄製。（如果錄製了 10 分鐘，最終的動態影像錄製會為約 1 分鐘長。）顯示的可拍攝的時間為約 10 倍。切換到拍攝模式時，請確認可拍攝的時間。
- [對焦模式] 設定為 [MF] 時，將對焦的位置移動到焦點對準的部分。



[柔焦]



此效果可模糊整個影像以產生柔和的感覺。

可以設定的選項

柔焦的程度	弱柔焦	↔	強柔焦
-------	-----	---	-----

- 拍攝畫面會比通常延遲顯示,像掉幅那樣。

[夢幻]



此效果可用淺色調建立虛幻的影像。

可以設定的選項

鮮豔度	沉著的色調	↔	豔麗的色調
-----	-------	---	-------

[星芒濾鏡]



此特效可將光點轉換成星形光芒。

可以設定的選項

光閃耀的長度	短	↔	長
--------	---	---	---

- 拍攝畫面會比通常延遲顯示,像掉幅那樣。



[焦點色彩]

此特效可留下單一色彩以加強視覺效果。

可以設定的選項

留下顏色的量	留下少量顏色	↔	留下大量顏色
--------	--------	---	--------



■ 設定要留下的顏色

選擇畫面上的位置設定要留下的顏色。

- 1 觸控 []。
- 2 觸控 [] 顯示設定畫面。
 - 也可以經由按 [Fn1] 來顯示設定畫面。
- 3 觸控想要留下的顏色的部分。
 - 觸控 [重設] 會使想要留下的顏色的設定返回到中央。
- 4 觸控 [設定]。



- 根據被攝物體，設定的顏色可能不會被留下。



[陽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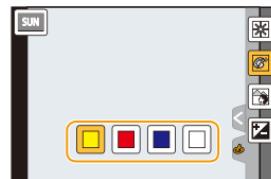


此效果可營造出光投射到場景那樣的氛圍。

可以設定的選項

顏色	黃色調 / 紅色調 / 藍色調 / 標準色調
----	------------------------

- 觸控選擇想要生成的色彩平衡。



■ 設定光源

可以改變光源的位置和大小。

1 觸控 []。

2 觸控 [] 顯示設定畫面。

- 也可以經由按 [Fn1] 來顯示設定畫面。

3 觸控想要放置光源中心的位置。

- 也可以用游標按鈕來移動光源的位置。

- 可以將光源的中心移動到畫面的邊緣。



放置光源的中心時的要點

經由將光源的中心放置在影像外，可以建立更自然的氛圍。

4 拉開 / 捏攏 (P16) 調整光源的大小。

- 可以變為 4 種不同的大小。
- 也可以經由轉動控制轉盤來進行放大 / 縮小。
- 觸控 [重設] 會將光源設定返回到初始設定。

5 觸控 [設定]。



- 拍攝畫面會比通常延遲顯示，像掉幅那樣。

登錄您喜歡的設定（使用者設定模式）



拍攝模式：**C1** **C2**

可以將目前的相機設定登錄為使用者設定。然後，如果用自定義模式拍攝，可以使用登錄的設定。

- 使用者設定中初始設定被登錄為程式 AE 模式。

登錄個人功能表設定（登錄使用者設定）

要想能夠使用相同的設定拍攝，可以使用【存儲使用者設定】登錄最多 4 組目前的相機設定。

準備： 請預先設定想要保存的拍攝模式，並在相機上選擇所需的功能表設定。

1 在【自訂】功能表中選擇【存儲使用者設定】。(P38)

2 觸控要登錄的使用者設定。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是】時執行。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使用者設定	設定的說明
C1	設定被登錄為模式轉盤的 C1 。 • 只需將模式轉盤轉動到相應的位置就可以拍攝。如果預先登錄經常使用的使用者設定，使用時會很便利。
C2-1	設定被登錄為模式轉盤的 C2 。
C2-2	• 可以登錄最多 3 組使用者設定，因此可以根據情況區分使用。
C2-3	



使用登錄的使用者設定拍攝

可以輕鬆調出使用 [存儲使用者設定] 登錄了的設定。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 [C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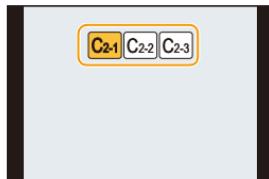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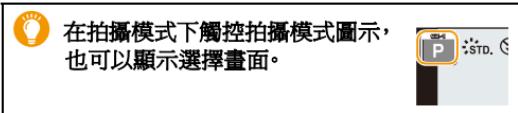
- 會調出登錄為 [C1] 的使用者設定。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 [C2]。

- 會調出登錄為 [C2-1]、[C2-2] 或 [C2-3] 的使用者設定。會調出最後使用的使用者設定。
- 要想變更使用者設定
→ 到步驟 2 和 3。

2 按 [MENU/SET]，然後觸控 [自訂模式]。

3 觸控使用者設定。



- 選擇的使用者設定顯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 顯示使用者設定



■ 變更設定

在模式轉盤設定到 C1 或 C2 的狀態下，即使暫時變更功能表設定，已經登錄的內容也不會變更。要想變更已經登錄的設定，請使用使用者設定功能表中的 [存儲使用者設定] 覆蓋已經登錄的內容。

- 由於以下功能表設定會反映到其他拍攝模式中，因此它們不能被登錄在使用者設定中。

【拍攝】功能表	【設定】功能表	【自訂】功能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 [臉部辨識] 登錄的資料 • [記錄設定] 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有功能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A 按鈕切換] • [觸碰式捲動] • [功能表指南]

光學影像穩定器



適用的模式：

相機檢測拍攝時的手震並自動進行補正，因此可以拍攝到手震減少的影像。

需要使用支援穩定器功能的鏡頭。

– 可互換鏡頭 (H-PS14042、H-FS1442A、H-FS45150) 支援穩定器功能。

■ 在 [拍攝] 功能表中設定穩定器

- 1 在 [拍攝] 功能表中選擇 [穩定器]。[\(P38\)](#)
- 2 觸控選項。

選項	設定的說明
([]) ([一般])	補正縱向和橫向的晃動。
([]) ([搖攝])	糾正相機的上 / 下移動。本模式最適合用於搖攝 (是一種經由移動相機來追蹤按一定方向移動的被攝物體的攝影方法)。
([OFF])	[穩定器] 不工作。 (只有在使用不帶 [O.I.S.] 開關的鏡頭時，才可以選擇此項。)

- 僅在所使用的鏡頭具有穩定器功能時，[穩定器] 功能可用。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防止手震 (相機晃動)

手震警告 [] 出現時，請使用 [穩定器]、三腳架或自拍計時器 [\(P170\)](#)。

- 在下列情況下，快門速度將明顯變慢。從按下快門按鈕的瞬間開始，直到螢幕上出現圖片為止，請保持相機穩定。建議使用三腳架。
 - 慢速同步
 - 慢速同步 / 紅眼降低
 - [清晰夜景]/[冷調夜空]/[暖色調夜景]/[藝術夜景]/[閃爍燈光]/[夜間人像] (場景指南模式)
 - 設定為慢速快門速度時





- 使用帶O.I.S.開關的另選購的可互換鏡頭時，經由將鏡頭上的O.I.S.開關切換到[ON]，可以進行設定使光學影像穩定器工作。（購買時，初始設定為[OFF]。）
- 使用三腳架時，建議不要使光學影像穩定器工作。此時，螢幕上會顯示[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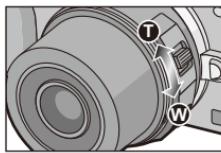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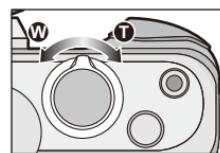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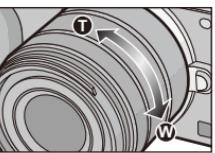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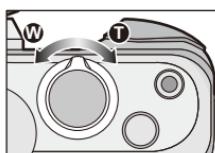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穩定器功能可能無效。按快門按鈕時，請注意手震。
 - 有激烈手震時
 - 變焦倍率很高時
 - 使用數位變焦時
 - 追蹤拍攝移動的被攝物體時
- 在下列情況下，更加難以獲得在[OFF]下的搖攝的效果。
 - 位於陽光充足的地方，比如夏日裡的晴天
 - 當快門速度比 1/100 秒更快時
 - 由於被攝物體移動太慢，致使相機移動過慢時（背景不會變模糊）
 - 當相機不能完全跟上被拍攝物體時

使用變焦拍攝

適用的模式：**FA** **PC** **P** **A** **S** **M** **SM** **C1** **C2** **SCN** **6**

可以縮小畫面以廣角方式拍攝風景等（廣角），或者可以放大畫面使人和物看起來更近（遠攝）。

<p>使用支援電動變焦（電動操作的變焦）的可互換鏡頭（H-PS14042）時</p>	<p>可互換鏡頭的變焦桿^{*1}</p> 	<p>本機的功能桿^{*1·2}</p> 
<p>使用不支援電動變焦的可互換鏡頭（H-FS1442A/H-FS45150）時</p>	<p>可互換鏡頭的變焦環</p> 	<p>本機的功能桿^{*2·3}</p> 

T 側：

放大遠處的被攝物體

W 側：

加寬視角

*1 根據移動變焦桿的距離不同，變焦速度也會有所不同。

*2 要用功能桿進行變焦操作，請將【自訂】功能表中的【功能桿】(P19) 設定為【ZOOM】。

*3 僅當【拍攝】功能表中的【擴展遠攝轉換】設定為【ZOOM】時，可以用功能桿進行操作。

提高望遠效果

[擴展遠攝轉換]

使用擴展遠攝轉換可以在進一步放大而不使畫質變差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拍攝圖片時	[擴展遠攝轉換]	最大 2×*
-------	----------	--------

* 選擇圖片尺寸 [S] (4 M)・寬高比 [4:3] 時。

放大倍率會根據 [圖片尺寸] 和 [寬高比] 設定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 將圖片尺寸設定為 [M] 或 [S] (用 EX 指示的圖片尺寸), 將畫質設定為 [■■■] 或 [■■■■]。

錄製動態影像時	[擴展遠攝轉換]	3.6× ([HD/60p]・[HD/30p]) 4.8× ([VGA/30p])
---------	----------	--

• 將畫質設定為 [FHD/60] 或 [FHD/30p] 時, 無法使用此項。



用擴展遠攝轉換逐步放大

MENU → [拍攝] → [擴展遠攝轉換] → [ZOOM]



Ⓐ 擴展遠攝轉換的放大倍率

可以經由使用變焦桿或功能桿來進行操作。

- 僅當拍攝圖片時, 才可以使用此項。
- 要用功能桿進行變焦操作, 請將 [自訂] 功能表中的 [功能桿] (P19) 設定為 [ZOOM]。
- 使用支援電動變焦的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 放大到光學變焦的遠攝端後擴展遠攝轉換變為可用。

Ⓑ 光學變焦範圍 (焦距)*

Ⓒ 靜態影像拍攝時的擴展遠攝轉換範圍 (變焦倍率)



* 使用支援電動變焦的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 會顯示此變焦滑動條。

* 表示的變焦倍率是近似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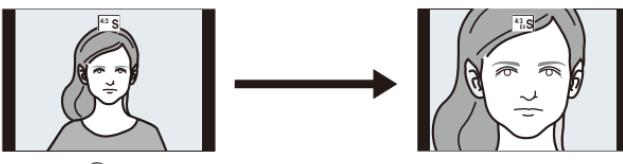




用擴展遠攝轉換簡單放大

MENU → [拍攝] → [擴展遠攝轉換] → [TELE CONV.]

MENU → [動態影像] → [擴展遠攝轉換] → [ON]



(A)

(A) [OFF]

- 使用擴展遠攝轉換時，由於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的變焦倍率不同，因此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的視角也會不同。經由使 [錄製區域] (P195) 的設定配合您想要拍攝的模式，可以事先確認拍攝時的視角。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擴展遠攝轉換不可用。
 - 全景拍攝模式
 - [玩具攝影效果]/[玩具普普風] (創意控制模式)
 - [畫質] 設定為 [RAW^{14.3M}]、[RAW^{5.6M}] 或 [RAW] 時
 - [連拍速率] 設定為 [SH] 時
 - [HDR] 設定為 [ON] 時





變更電動變焦鏡頭的設定

MENU → [自訂] → [動力變焦鏡頭]

僅當使用與電動變焦（電動操作的變焦）相容的鏡頭時，才可以選擇此項。

– 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與電動變焦相容。

– 可互換鏡頭 (H-FS1442A、H-FS45150) 與電動變焦不相容。

（有關相容的鏡頭，請參閱我們的網站。）

選項	設定內容
[顯示焦距]	變焦時，會顯示焦距並且可以確認變焦位置。 (A) 焦距指示 (B) 目前的焦距 [ON]/[OFF] 
[逐步放大]	在此設定為 [ON] 的情況下操作變焦時，變焦會在決定的各距離的位置停止。 (C) 逐步放大指示 • 動態影像錄製時，[逐步放大] 無效。 [ON]/[OFF] 
[恢復變焦]	開啓本機時，會自動恢復上次關閉本機時的變焦位置。 [ON]/[OFF]
[變焦速度]	可以設定變焦操作的變焦速度。 • 如果將 [逐步放大] 設定為 [ON]，變焦速度不會改變。 [照片]: [H] (高速) / [M] (中速) / [L] (低速) [動態影像]: [H] (高速) / [M] (中速) / [L] (低速)
[變焦環]	僅當安裝了帶變焦桿和變焦環的與電動變焦相容的鏡頭時，才可以選擇此項。設定為 [OFF] 時，為了防止意外操作，由變焦環控制的操作無效。 [ON]/[OFF]



【數位變焦】

雖然每次進一步放大畫質都會變差,但是可以最大放大到原變焦倍率的 4 倍。

MENU → **[拍攝]** → **[數位變焦]** → **[4×]/[2×]**

MENU → **[動態影像]** → **[數位變焦]** → **[4×]/[2×]**

- 使用數位變焦時,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 (P170) 進行拍攝。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使用 [數位變焦]:
 - 智能自動模式 (IA 或 IA⁺)
 - 全景拍攝模式
 - 場景指南模式
 - [玩具攝影效果]/[玩具普普風]/[模型效果] (創意控制模式)



用觸控操作進行變焦

可以經由觸控來執行變焦操作。（觸控式變焦）

（可以操作光學變焦和靜態影像拍攝時的擴展遠攝轉換）

• 使用與電動變焦不相容的可互換鏡頭（H-FS1442A 或 H-FS45150）時，經由設定以下項目僅可以操作圖片時的擴展遠攝轉換。

– 將 [拍攝] 功能表中的 [擴展遠攝轉換] 設定為 [ZOOM]

1 觸控 。

2 觸控 。

- 會顯示捲軸。



3 經由拖曳捲軸來執行變焦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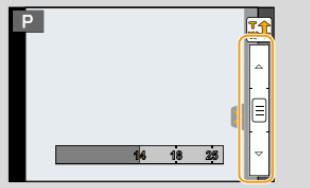
- 根據觸控的位置不同，變焦速度也會有所不同。

 / 	慢慢變焦
 / 	快速變焦

- 再次觸控  會結束觸控式變焦操作。



• [逐步放大] (P127) 設定為 [ON] 時，會顯示逐步變焦用的捲軸。



使用閃光燈拍攝

適用的模式：**FA** **PC** **P** **A** **S** **M** **SCN** **C1** **C2** **SCN** **手**

■ 打開 / 關閉內置閃光燈。

經由打開內置閃光燈，可以使用閃光燈拍攝。

(A) 要開啓閃光燈

按閃光燈打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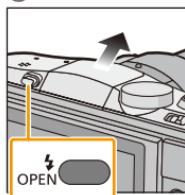
(B) 要關閉閃光燈

按閃光燈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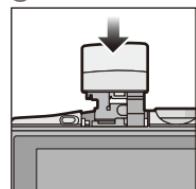
• 不使用內置閃光燈時，請務必將其關閉。

• 關閉閃光燈後，閃光燈設定被固定為 [④]。

(A)



(B)



• 由於閃光燈會彈出，因此在開啓閃光燈時請小心。

• 關閉閃光燈時，請注意不要夾到手指。

■ 閃光燈的有效範圍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如果與被攝物體的距離很近，由於閃光燈的光會被鏡頭遮住或者在閃光燈的光到達的範圍外，因此拍攝圖片的一部分會變暗。拍攝時，請確認與被攝物體的距離。根據使用的鏡頭不同，閃光燈的光被鏡頭遮住的距離和閃光燈的光到達的距離也會有所不同。

		使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	
		閃光燈的有效範圍	
		廣角	遠攝
[感光度] 的 [AUTO]	40 cm 至 5.7 m	30 cm 至 3.5 m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1442A) 時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45150) 時	
	閃光燈的有效範圍		閃光燈的有效範圍	
	廣角	遠攝	廣角	遠攝
【感光度】的 [AUTO]	1.0 m 至 5.7 m	30 cm 至 3.5 m	90 cm 至 5.0 m	90 cm 至 3.5 m

- 閃光燈的有效範圍為近似值。
- 這是 [ISO 上限設定] (P183) 設定為 [OFF] 時的範圍。



巧妙地使用閃光燈

- 用閃光燈拍攝時,如果被攝物體太近會發生白色飽和。如果將[自訂]功能表的[突出顯示]設定為[ON],播放或使用自動檢視時,白色飽和區域會以黑和白閃爍。在這種情況下,建議向負方向調整[閃光調整] (P135),然後重新進行拍攝。
- 在安裝著鏡頭遮光罩的情況下使用閃光燈拍攝時,由於閃光燈發出的光可能會被鏡頭遮光罩遮擋住,因此照片的下方可能會變暗,也可能無法控制閃光燈。建議取下鏡頭遮光罩。

- 請不要在閃光燈閃光時太靠近被攝物體或者關閉閃光燈。被攝物體可能會因閃光燈的熱度或光線而褪色。
- 由於強制閃光開 / 紅眼降低等在拍攝前閃光燈會預先啟動,因此請不要在閃光燈啟動後立即關閉閃光燈。否則,會導致相機發生故障。
- 如果反覆拍攝,閃光燈充電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請在存取指示消失後再進行拍攝。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距離太近或在閃光不充分的情況下拍攝被攝物體,將無法提供適當的曝光,可能會導致圖片過白或過暗。
- 閃光燈圖示閃爍為紅色時表示閃光燈正在充電,您必須先等一會兒才可以拍攝下一張圖片。
- 如果在閃光不充分的情況下拍攝被攝物體,可能無法正確調整白平衡。
- 使用某些鏡頭時,閃光燈發出的光可能會被遮擋住或者可能無法覆蓋鏡頭視場,從而導致成像圖片中出現暗區。
- 紅眼降低的效果因人而異。此外,如果被拍攝的人距離相機太遠,或在第一次閃光時沒有注視相機,效果可能不明顯。



改變閃光燈模式

適用的模式：

可以配合拍攝目的來設定內置閃光燈。

- 開啓閃光燈。

1 在 [拍攝] 功能表中選擇 [閃光]。[\(P38\)](#)

2 觸控 [閃光模式]。

3 觸控選項。

選項	設定的說明
⚡ ([強制閃光開])	不管拍攝條件如何，每次都啓動閃光燈。
⚡ (〔強制閃光開 / 紅眼降低〕) ^{*1}	• 本功能適合在拍攝背光或螢光燈下的被攝物體時使用。
⚡S ([慢速同步])	拍攝較暗背景景色的圖片時，本功能會在啓動閃光燈的同時將快門速度變慢。較暗背景的景色會看起來更亮。
⚡S (〔慢速同步 / 紅眼降低〕) ^{*1}	• 本功能適合在拍攝暗背景前的人物時使用。 • 使用較慢的速度可能會導致運動模糊。使用三腳架可以增強照片的清晰度。
⌚ ([強制閃光關])	在任何拍攝條件下，都不啓動閃光燈。 • 本功能適合在禁止使用閃光燈的地方拍攝時使用。 • 使用內置閃光燈時，要禁止發光，請關閉閃光燈。

*1 僅當 [閃光] 的 [無線] 設定為 [OFF] 時，才可以調整閃光燈發光量。

閃光燈閃光兩次。設定了 [⚡] 或 [⚡S] 時，從第一次閃光到第二次閃光的間隔會變長。到閃光燈第二次閃光為止，被攝物體不能移動。

■ 每種閃光燈設定的快門速度

閃光燈設定	快門速度(秒)
⚡	1/60 ^{*2} 至 1/160
⚡⌚	

閃光燈設定	快門速度(秒)
⚡S	
⚡S⌚	1 至 1/4000
⌚	60 至 1/4000

*2 在快門先決 AE 模式下變為 60 秒，在手動曝光模式下變為 60 秒。

- 啓動了閃光燈時，可以選擇的最快的快門速度為 1/160 秒。
- 在智能自動 (或) 模式下，快門速度根據判別的場景改變。





■ 拍攝模式下的可用閃光燈設定

根據拍攝模式不同，可用閃光燈設定也會不同。

(○：可以設定，—：不可以設定，●：場景指南模式的初始設定)

	闪光燈	闪光燈	闪光燈	闪光燈	闪光燈
iA 智能自動模式	—*	—*	—*	—*	○
iAT 進階智能自動模式	—*	—*	—*	—*	○
P 程式 AE 模式	○	○	○	○	○
A 光圈先決 AE 模式	○	○	○	○	○
S 快門先決 AE 模式	○	○	—	—	○
M 手動曝光模式	○	○	—	—	○
■M 創意影片模式	—	—	—	—	○
□ 全景拍攝模式	—	—	—	—	○
⌚ 創意控制模式	—	—	—	—	○

* 無法使用 [拍攝] 功能表進行設定。打開閃光燈時，[iA] 會被設定。[\(P80\)](#)





SCN
場景指南模式

	闪光燈	闪光燈	闪光燈	闪光燈	闪光燈
【清晰人像】	○	●	—	—	○
【柔膚】	○	●	—	—	○
【柔和背光】	—	—	—	—	●
【清晰背光】	●	—	—	—	○
【悠閒色調】	—	—	—	—	●
【活潑小孩】	○	●	—	—	○
【清晰風景】	—	—	—	—	●
【明亮藍天】	—	—	—	—	●
【浪漫夕陽】	—	—	—	—	●
【鮮明餘暉】	—	—	—	—	●
【閃耀水面】	—	—	—	—	●
【清晰夜景】	—	—	—	—	●
【冷調夜空】	—	—	—	—	●
【暖色調夜景】	—	—	—	—	●
【藝術夜景】	—	—	—	—	●
【閃爍燈光】	—	—	—	—	●
【夜間人像】	—	—	—	●	○
【柔和花卉】	●	—	—	—	○
【美味佳餚】	●	—	—	—	○
【精緻甜點】	●	—	—	—	○
【生態攝影】	●	—	—	—	○
【運動攝影】	●	—	—	—	○
【單色調】	●	○	○	○	○

- 如果改變拍攝模式，閃光燈設定可能會改變。如果必要時，請再次設定閃光燈設定。
- 即使關閉相機，也會保存閃光燈設定。使用場景指南模式變更場景時，場景指南模式的閃光燈設定會隨著場景的每次變更返回到初始設定。
- 錄製動態影像時，閃光燈不會閃光。



閃光燈的發光量調整

適用的模式： 

用閃光燈拍攝的圖片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時,請調整閃光燈亮度。

- 1 在【拍攝】功能表中選擇【閃光】。[\(P38\)](#)
- 2 觸控【閃光調整】。
- 3 拖曳捲軸設定閃光燈發光量,然後觸控【設定】。
 - 可以以每級 [1/3 EV] 在 [-2 EV] 至 [+2 EV] 之間進行調整。
 - 選擇 [± 0] 會返回到初始的閃光燈發光量。

- 調整閃光燈發光量時,螢幕上的閃光燈圖示中會顯示 [+] 或 [-]。
- 僅當【閃光】的【無線】設定為【OFF】時才可以設定。[\(P135\)](#)

設定無線閃光燈

適用的模式： 

經由使用支援無線控制的閃光燈 (DMW-FL360L:另購件),可以分別控制內置閃光燈和3群組內的各閃光燈的閃光。

準備： 經由按閃光燈打開按鈕打開本機的閃光燈。

- 1 將外置閃光燈設定配置為 RC 模式,然後放置外置閃光燈。
 - 設定外置閃光燈的頻道和群組。
- 2 在【拍攝】功能表上選擇【閃光】。[\(P38\)](#)
- 3 選擇【無線】，然後觸控【ON】。
 - 【無線】設定為【ON】時,拍攝畫面上的閃光燈圖示上會顯示【WL】。
 - 對無線閃光燈進行詳細的設定時,請從【閃光】設定以下。

【無線頻道】

選擇與想要控制的外置閃光燈的頻道一致的頻道。

設定內容: **[1CH]/[2CH]/[3CH]/[4CH]**

【無線 FP】

無線拍攝時,外置閃光燈 FP 閃光(閃光燈以高速反覆閃光)。即使是以快的快門速度,也可以進行閃光燈拍攝。

設定內容: **[ON]/[OFF]**

【通訊燈號】

設定無線拍攝時通訊發光的強度。

設定內容: **[HIGH]/[STANDARD]/[LOW]**





【無線設定】

- 按 [DISP.] 按鈕會進行測試閃光。

- Ⓐ 閃燈模式
- Ⓑ 閃光燈發光量
- Ⓒ 光量比



選項	設定的說明
【內置閃光】*	<p>【閃燈模式】</p> <p>[TTL]: 相機自動設定內置閃光燈的發光量。</p> <p>[OFF]: 內置閃光燈僅進行信號閃光。</p>
	<p>【閃光調整】</p> <p>手動設定內置閃光燈的發光量。</p>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p>【閃燈模式】</p> <p>[TTL]: 相機自動設定外置閃光燈的發光量。</p> <p>[AUTO]*: 由外置閃光燈設定閃光燈發光量。</p> <p>[MANUAL]: 手動設定外置閃光燈的光量比。</p> <p>[OFF]: 指定群組內的外置閃光燈不會閃光。</p>
	<p>【閃光調整】</p> <p>手動設定將【閃燈模式】設定為 [TTL] 時的外置閃光燈的發光量。</p> <p>【手動閃光調整】</p> <p>設定將【閃燈模式】設定為 [MANUAL] 時的外置閃光燈的光量比。</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以以 [1/3] 增量在 [1/1] (全亮度) 至 [1/128] 之間進行設定。

* 【無線 FP】設定為 [ON] 時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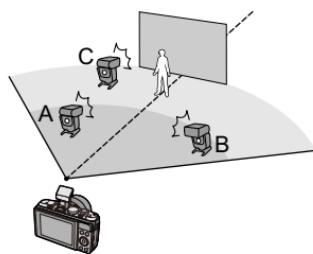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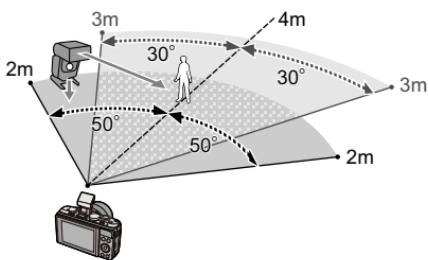




■ 無線閃光燈的可控制範圍

將無線感測器朝向相機來放置無線閃光燈。估計的可控制範圍如下圖所示。根據周圍環境不同，可控制範圍也會有所不同。

放置示例



- 建議的各群組的無線閃光燈數量為 3 個以下。
- 如果被攝物體太近，信號閃光可能會影響曝光。（可以用擴散器等減少輸出來緩和症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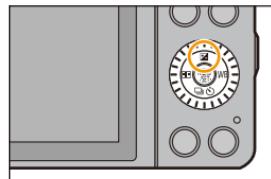
補償曝光



適用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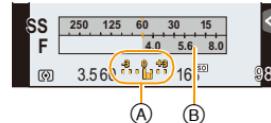
由於被攝物體和背景之間的亮度不同而無法得到合適的曝光時,請使用本功能。請看下面的示例。

1 按 () 切換到曝光補償操作。



2 轉動控制轉盤進行曝光補償。

- Ⓐ 曝光補償值
- Ⓑ [曝光表]



- 選擇 [0] 可返回到初始曝光。
- 轉動控制轉盤可以顯示 [曝光表]。[\(P87\)](#)

- 要使用功能桿補償曝光,請將 [自訂] 功能表中的 [功能桿] [\(P19\)](#) 設定為 [EXP.]。
- 即使關閉相機,也會保存設定的曝光值。
- 在程式 **AE** 模式下,在顯示光圈和快門速度的數值期間,每次按游標按鈕 都會在程式偏移和曝光補償之間進行切換。
- 在光圈先決 **AE** 模式下,每次按游標按鈕 都會在光圈設定 [\(P89\)](#) 和曝光補償之間進行切換。
- 在快門先決 **AE** 模式下,每次按游標按鈕 都會在快門速度設定 [\(P90\)](#) 和曝光補償之間進行切換。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根據被攝物體的亮度情況,曝光補償範圍將受限制。

輕鬆地使指定區域的亮度最佳化（觸控 AE）



適用的模式：**FA** **SCN** **P** **A** **S** **M** **SM** **C1** **C2** **SCN** **6**

經由在使用觸控 AF 時使亮度最佳化，可以使觸控的位置的焦點和亮度最佳化。被攝對象的臉看起來暗時，可以根據臉的亮度使畫面變亮。

1 在【自訂】功能表中選擇【觸控設定】。(P38)

2 選擇【觸控 AF】，然後觸控【AF+AE】。

3 觸控想要使其亮度最佳化的被攝物體。

- 顯示 AF 區域設定畫面。(P153)
- 亮度最佳化位置顯示在 AF 區域的中央。位置會跟隨 AF 區域的移動。
- 【測光模式】會被設定為觸控 AE 專用的 [AE]。
- 觸控【重設】會將亮度最佳化位置和 AF 區域返回到中央。



4 觸控【設定】。

- 在觸控的位置顯示與 [■] 具有相同功能的 AF 區域。
- 觸控 [AF OFF/AE] 會將【測光模式】返回到原設定並取消亮度最佳化位置。AF 區域設定也會被取消。
- 觸控 [AE] 會將【測光模式】返回到原設定並取消亮度最佳化位置。



背景變得太亮等時，可以經由補償曝光調整與背景的亮度對比。



• 用觸碰快門拍攝時，使觸控的位置的焦點和亮度最佳化然後拍攝。

• 在畫面的邊緣，測光可能會受到觸控點周圍的亮度的影響。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觸控 AE 功能不工作。
 - 使用手動對焦時
 - 使用數位變焦時
 - 使用游標按鈕設定了 AF 區域時

設定感光度

適用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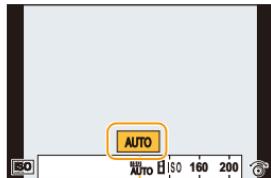
使用本模式可以設定對光的靈敏度 (ISO 感光度)。設定為較高的數值時，即使在暗處也可以拍攝出明亮的圖片。

1 從 [拍攝] 功能表中選擇 [感光度]。 (P38)

2 經由轉動控制轉盤選擇 ISO 感光度。

3 按 [MENU/SET] 進行設定。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ISO 感光度	設定的說明
AUTO	會根據亮度情況自動調整 ISO 感光度。 • 最大 [ISO3200] (使用閃光燈時 [ISO1600]) *1
ISO (智能)	相機會檢測被攝物體的移動，然後根據被攝物體的移動和場景的亮度自動設定最佳 ISO 感光度和快門速度，以使被攝物體的抖動控制到最低限度。 • 最大 [ISO3200] (使用閃光燈時 [ISO1600]) *1 • 半按快門按鈕時，快門速度不會被固定。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之前，會連續地改變以配合被攝物體的移動。
160/200/400/800/1600/3200/ 6400/12800/H.25600*2	ISO 感光度被固定為各種設定。 • [拍攝] 功能表中的 [ISO 增量] (P183) 設定為 [1/3 EV] 時，可以設定的 ISO 感光度的項目會增加。

*1 [拍攝] 功能表的 [ISO 上限設定] (P183) 設定為 [OFF] 以外的設定時，會在 [ISO 上限設定] 的設定值的範圍內自動進行設定。

*2 僅當設定了 [延伸 ISO] 時可用。





ISO 感光度的特性

	160  12800
拍攝場所 (推薦)	明亮時 (室外) 暗處時
快門速度	慢 快
雜訊	較少 較多
被攝物體的抖動	較多 較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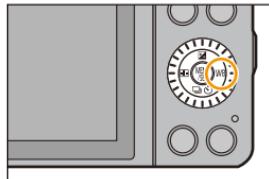
- 有關設定了 [AUTO] 時的閃光燈的對焦範圍, 請參閱 [P130](#)。
- 在創意動態影像模式下, 可以選擇以下設定項。
[AUTO]/[160] 至 [3200]

調整白平衡

適用的模式：        

在陽光、鹵素燈下或其他類似的條件下，拍攝到的白色看起來會顯得偏紅或偏藍，此項可以根據光源進行調整，使顏色看上去更接近白色。

1 按  (WB)。



2 經由轉動控制轉盤選擇白平衡。



3 按 [MENU/SET] 進行設定。

選項	拍攝條件
[AWB]	自動調整
[]	在晴天的室外拍攝時
[]	在多雲的室外拍攝時
[]	在晴天的室外的陰影下拍攝時
[]	在鹵素燈下拍攝時
[]*	只用閃光燈拍攝時
[]/[]	使用手動設定的值
[]	使用預先設定的色溫設定時

*動態影像錄製期間，它會作為 [AWB] 工作。





- 在螢光燈、LED 燈具等環境下，適合的白平衡會根據燈的類型改變，因此請使用 [AWB] 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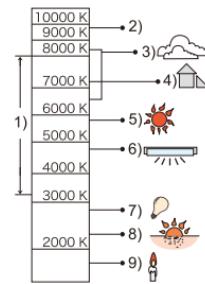
- 白平衡僅會對在相機的閃光的範圍內的被攝物體設定。
- 即使關閉相機，也會保存白平衡設定。（但是，改變場景模式時，場景模式的白平衡設定會返回到 [AWB]。）
- 在下列場景指南模式下，白平衡被固定為 [AWB]。
 - [柔和背光] / [悠閒色調] / [清晰風景] / [明亮藍天] / [浪漫夕陽] / [鮮明餘暉] / [閃耀水面] / [清晰夜景] / [冷調夜空] / [暖色調夜景] / [藝術夜景] / [閃爍燈光] / [夜間人像] / [美味佳餚] / [精緻甜點]

■ 自動白平衡

根據拍攝時的狀況，圖片可能會偏紅或偏藍。此外，當使用了多個光源或沒有接近白色的顏色時，自動白平衡可能無法正常工作。在這種情況下，請將白平衡設定為 [AWB] 以外的模式。

- 在此範圍內，自動白平衡會起作用。
- 晴天
- 陰天（雨天）
- 陰影
- 陽光
- 白色螢光燈
- 鹵素燈
- 日出和日落
- 燭光

K=Kelvin Color Temperature (開氏色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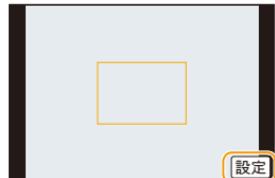




手動設定白平衡

設定白平衡的值。請配合拍攝時的狀況使用。

- 1 選擇 [] 或 []，然後觸控 [選取白色設定]。
- 2 將相機對準一張白紙等物體，使位於中心的框內僅被此白色物體填滿，然後觸控 [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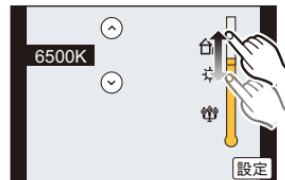


- 被攝物體太亮或太暗時，可能無法設定白平衡。請在調整到適當的亮度後重新設定白平衡。

設定色溫

在不同的光線條件下，可以手動設定色溫來拍攝自然色彩的圖片。光線的顏色是以開氏溫度為單位的數值進行測量的。隨著色溫提高，圖片變得偏藍；隨著色溫降低，圖片變得偏紅。

- 1 選擇 []，然後觸控 [色溫設定]。
- 2 拖曳色溫設定條。
 - 也可以經由觸控 [Ⓐ]/[Ⓑ] 或按游標按鈕的 ▲/▼ 來設定數值。
 - 可以在 [2500K] 至 [10000K] 之間設定色溫。
- 3 觸控 [設定]。





精細調整白平衡

當無法通過設定白平衡獲得所需的色調時，可以精細調整白平衡。

1 選擇白平衡，然後觸控【調整】。

2 在框內拖曳進行精細調整。

- 也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的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來進行精細調整。

\blacktriangleleft ：A (琥珀色：橙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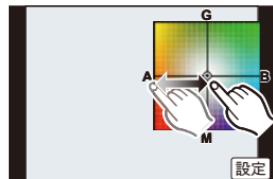
\blacktriangleright ：B (藍色：偏藍)

\blacktriangle ：G (綠色：偏綠)

\blacktriangledown ：M (洋紅色：偏紅)

- 如果不精細調整白平衡，請選擇中心點。

3 觸控【設定】。



- 如果將白平衡向 [A] (琥珀色) 方向進行精細調整，螢幕上的白平衡圖示將會變為橙色。如果將白平衡向 [B] (藍色) 方向進行精細調整，螢幕上的白平衡圖示將會變為藍色。
- 如果將白平衡向 [G] (綠色) 或 [M] (洋紅色) 方向進行精細調整，則在螢幕上的白平衡圖示旁邊會出現 [+](綠色) 或 [-](洋紅色)。
- 使用閃光燈時，白平衡精細調整設定可反映在圖片上。
- 可以為每個白平衡選項單獨進行白平衡精細調整。
- 即使關閉相機，也會保存白平衡精細調整設定。
- 在下列情況下，白平衡精細調整級別會返回到標準設定（中心點）。
 - 用 [] 或 [] 重設白平衡時
 - 用 [] 手動重設色溫時



白平衡曝光包圍

每次按下快門按鈕，會使用以白平衡的精細調整值為基準設定的曝光包圍來自動拍攝 3 張不同顏色的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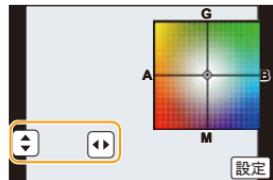
- 用“精細調整白平衡”步驟中的**步驟 2 精細調整白平衡**，然後觸控 **[↑]/[↓]** 設定曝光包圍。

[↑]: 水平方向 ([A] 至 [B])

[↓]: 垂直方向 ([G] 至 [M])

• 也可以經由轉動控制轉盤來進行曝光包圍設定。

- 觸控 [設定]**。



- 設定了白平衡曝光包圍時，螢幕上的白平衡圖示中會顯示 [BKT]。
- 關閉了本機（包括休眠模式）時，白平衡曝光包圍設定會被解除。
- 只會聽到一次快門音。

◎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白平衡曝光包圍不工作：
 - －全景拍攝模式
 - －錄製動態影像時
 - －[畫質] 設定為 [RAW^{±3}]、[RAW_{±3}] 或 [RAW] 時
 - －[HDR] 設定為 [ON]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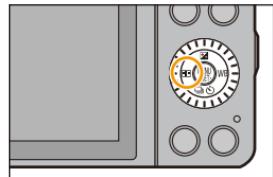
用自動對焦拍攝



適用的模式： **P** **A** **S** **M** **C1** **C2**

本模式可以配合被攝物體的位置和數量來選擇對焦方法。

- 1 將 [對焦模式] 設定為 [AFS]、[AFF] 或 [AFC]。([P148](#))
- 2 按 ()。



- 3 觸控項目。

- 選擇了 、、 或 時，如果按 ，會顯示AF區域選擇畫面。有關AF區域選擇畫面的操作，請參閱 [P153](#)。



- 4 觸控 [設定]。

- 在下列情況下，AF模式被固定為 。
 - 使用數位變焦時
 - [模型效果] (創意控制模式)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設定為 。
 - [清晰夜景]/[冷調夜空]/[暖色調夜景]/[藝術夜景]/[閃爍燈光]/[美味佳餚]/[精緻甜點] (場景指南模式)
- 在下列情況下， 無效。
 - [AFF]/[AFC] ([對焦模式])
- 在自拍肖像模式下，無法設定AF模式。



關於對焦模式 (AFS/AFF/AFC)

適用的模式：

1 從 [拍攝] 功能表中選擇 [對焦模式]。 (P38)

2 觸控項目。

- 請根據被攝物體的移動和要拍攝的場景選擇 [對焦模式]。



選項	被攝物體的移動和場景 (推薦)	設定的說明
AFS	被攝物體靜止 (風景、紀念照等)	“AFS”是“Auto Focus Single”（單次自動對焦）的縮寫。半按快門按鈕時，會自動設定焦點。半按時，焦點會被固定。
AFF	無法預測的移動 (兒童、寵物等)	“AFF”是“Auto Focus Flexible”（靈活自動對焦）的縮寫。在本模式下，半按快門按鈕時會自動進行對焦。如果在半按快門按鈕過程中被攝物體移動，會自動補正對焦以配合移動。
AFC	被攝物體正在移動 (運動、火車等)	“AFC”是“Auto Focus Continuous”（連續自動對焦）的縮寫。在本模式下，半按快門按鈕時，會一直進行對焦以配合被攝物體的移動。被攝物體正在移動時，經由預測拍攝時的被攝物體位置進行對焦。（移動預測）
MF	手動設定焦點。 (P157)	





使用 [AFF]、[AFC] 拍攝時

- 如果從廣角端向遠攝端操作變焦，或者突然從遠處的被攝物體改變到近處的被攝物體，對被攝物體對焦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 難以對被攝物體對焦時，請再次半按快門按鈕。
 - 半按快門按鈕時，可能會在畫面上看到晃動。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AFF] 和 [AFC] 可能不工作。請參閱 P20 的網站。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全景拍攝模式下，無法設定 [AFF] 和 [AFC]。



自動對焦模式的類型

關於 ([人臉偵測])

相機會自動檢測到人臉。不管人臉在圖片中的什麼位置，相機都可以配合人臉調整焦點和曝光。(最多 15 個區域)

相機檢測到人臉時，會顯示 AF 區域。

黃色：

半按快門按鈕時，如果相機對焦，框會變為綠色。

白色：

識別到多張人臉時顯示。也會對與黃色 AF 區域內的人臉相同距離的其他人臉進行對焦。



• 可以改變 AF 區域的位置和大小。 (P153)

• 選擇了 並且將 [測光模式] 設定為多區測光 時，相機會配合人臉調整曝光。 (P176)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包括下列情況的某些拍攝狀況下，人臉偵測功能可能會不起作用，以致無法偵測到人臉。AF 模式被切換為 。
 - 臉部沒有面向相機時
 - 歪著臉時
 - 臉部極亮或極暗時
 - 因為戴太陽鏡而隱藏了臉部的特徵時
 - 臉部在螢幕上看起來很小時
 - 臉部的對比度很低時
 - 快速移動時
 - 被拍攝的目標是物體時
 - 相機晃動時



設定 [] ([追蹤AF])

相機可以對指定的被攝物體調整焦點和曝光。即使被攝物體移動，也會繼續跟著被攝物體進行對焦和調整曝光。(動態追蹤)

■ 操作觸控式螢幕時

- 可以經由觸控被攝物體將其鎖定。
- 請在取消觸碰快門功能後執行操作。
 - 被攝物體被鎖定時，AF 區域變成黃色。
 - 觸控了 [] 時，會解除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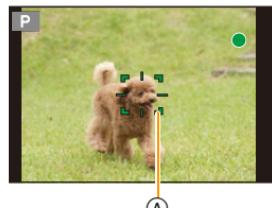


■ 操作按鈕時

將被攝物體放入追蹤 AF 框內，並半按快門按鈕鎖定被攝物體。

Ⓐ 追蹤 AF 框

- 當相機檢測到被攝物體時，AF 區域會變成綠色。
- 釋放快門按鈕時，AF 區域變成黃色。
- 按 [MENU/SET] 時，會解除鎖定。
- 在智能自動 (IA 或 IA+) 模式下，每次按 ⏪，追蹤 AF 和人臉偵測就會切換。



• [測光模式] 設定為 [] 時，會根據鎖定的被攝物體來調整曝光。([P176](#))

- 如果鎖定失敗，則 AF 區域將以紅色閃爍後消失。請重新進行鎖定。
- 在非常暗時等某些拍攝狀況下，追蹤 AF 可能無效。在這種情況下，AF 模式會作為 [] 工作。

🚫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 會作為 [] 工作。
 - [閃耀水面]/[閃爍燈光]/[柔和花卉]/[單色調] (場景指南模式)
 - [復古色]/[動態黑白]/[柔焦]/[星芒濾鏡]/[陽光] (創意控制模式)
 - [單色] ([照片樣式])
- 在下列情況下，動態追蹤功能可能不工作：
 - 被攝物體太小時
 - 拍攝場所太暗或太亮時
 - 被攝物體移動得太快時
 - 背景有與被攝物體相同或相似的顏色時
 - 發生手震時
 - 變焦操作時



關於 [■] ([23點])

可以對每個 AF 區域最多 23 點進行對焦。適合在被攝物體沒有位於螢幕中心時使用。
(AF 區域框會與影像寬高比的設定相同)

- 23 個 AF 區域可以被分成 9 個區域，並且可以設定要對焦的區域。[\(P153\)](#)

關於 [■] ([1點])

相機對位於螢幕中心 AF 區域內的被攝物體進行對焦。

- 可以改變 AF 區域的位置和大小。[\(P153\)](#)

• 當使用 [■] 時的被攝物體沒有位於構圖的中央時，可以使被攝物體進入 AF 區域內，經由半按快門按鈕固定焦點和曝光，在半按快門按鈕的狀態下移動相機獲得想要的構圖，然後拍攝圖片。(僅當 [對焦模式] 設定為 [AFS] 時。)

關於 [+] ([定位焦點])

可以在比 [■] 小的點上纖細地對焦。

- 可以在放大的畫面上設定對焦位置。[\(P154\)](#)

• 半按快門按鈕會顯示放大到初始尺寸的約 5 倍的確認對焦位置的畫面。
• 根據被攝物體，焦點對準後顯示的 AF 區域的大小可能會改變。
• 在下列情況下，[+] 會作為 [■] 工作。
- 錄製動態影像時



設定 AF 區域的位置 / 變更 AF 區域的大小

- 可以在觸控式螢幕上給指定的被攝物體設定焦點。
(將 [自訂] 功能表中的 [觸控設定] 的 [觸控 AF] 設定為 [AF]。)
• 請在取消觸碰快門功能後執行操作。

選擇 []、[] 時

可以變更 AF 區域的位置和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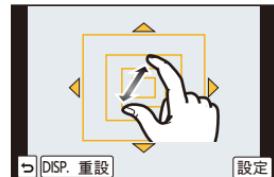
1 觸控被攝物體。

- 顯示 AF 區域設定畫面。
- 也可以經由按 \blacktriangleleft 然後按 \blacktriangledown 來顯示 AF 區域設定畫面。
- 在 AF 區域設定畫面，也可以用游標按鈕移動 AF 區域。
- 觸控 [重設] 會將 AF 區域返回到螢幕的中央。



2 拉開 / 捏攏 (P16) 變更 AF 區域框的大小。

- 可以變為 4 種不同的大小。
- 也可以經由轉動控制轉盤來進行放大 / 縮小。



3 觸控 [設定]。

- 也可以經由按 [MENU/SET] 來進行設定。

- 選擇了 [] 時，在觸控的地方顯示與 [] 具有相同功能的 AF 區域。觸控了 [] 時，會清除 AF 區域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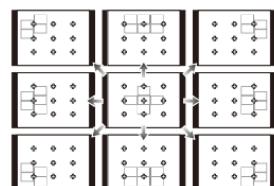
選擇 [] 時

23 個 AF 區域可以被分成 9 個區域，並且可以設定要對焦的區域。

觸控螢幕顯示 AF 區域設定畫面，並像右圖所示的那樣選擇

AF 區域框。

- 從觸控式螢幕上鬆開手指過一會兒後，AF 區域框會消失，只有 [+] 顯示 (所選擇的 AF 區域框的中心點) 會留在畫面上。
- 觸控了 [] 時，會取消 AF 區域框的設定。
- 經由按 \blacktriangleleft 然後按 \blacktriangledown 顯示 AF 區域設定畫面時，可以用游標按鈕選擇 AF 區域框。經由按 [MENU/SET] 來設定 AF 區域框。





選擇 [±] 時

可以經由放大畫面來精確地設定對焦位置。

- 對焦位置無法設定到畫面的邊緣。

1 觸控被攝物體。

- 設定對焦位置的輔助畫面放大到初始尺寸的約 5 倍。
- 也可以經由按◀・按▼顯示放大位置的設定畫面，然後使用游標按鈕選擇放大的位置並按 [MENU/SET] 來顯示輔助畫面。



2 拖曳畫面將被攝物體對準畫面中央的十字瞄準線的交叉點。

- 也可以用游標按鈕來移動對焦位置。
- 觸控 [重設] 會使對焦位置返回到中央位置。
- 在輔助畫面上，也可以經由觸控 [] 進行拍攝。



設定畫面放大的時間

MENU → [自訂] → [定位焦點 AF 時間] →

[LONG] (約 1.5 秒) /[MID] (約 1.0 秒) /[SHORT] (約 0.5 秒)

- [測光模式] (P176) 設定為 [] 時，也可以配合 AF 區域移動點測光目標。在畫面的邊緣，測光可能會受到 AF 區域周圍的亮度的影響。
- [觸控 AF] 設定為 [AF+AE] 時，亮度最佳化位置會跟隨 AF 區域的移動。（AF 區域作為 [] 工作。）(P139)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使用數位變焦時，無法改變 AF 區域的位置和大小。



設定所需的對焦方式

使用 [自訂] 功能表，可以詳細設定對焦方式。

預先對焦 / 不對焦

MENU → [自訂] → [快速 AF] → [ON]/[OFF]

只要將相機保持穩定狀態，相機就會自動調整焦距，並且在按下快門按鈕時焦距調整會變得更快。例如，在不想錯過圖片拍攝的時機時，這會非常有用。

- 電池會比平時消耗得更快。
- 難以對被攝物體對焦時，請重新半按快門按鈕。
- 在下列情況下，[快速 AF] 功能無效：
 - 在預覽模式下
 - 在低照度條件下
 - 用僅提供手動對焦的鏡頭時
 - 用某些不支援對比 AF 的 4/3 鏡頭時

點亮 / 不點亮 AF 輔助燈

MENU → [自訂] → [AF 輔助燈] → [ON]/[OFF]

半按快門按鈕時，AF 輔助燈會照亮被攝物體，使得相機在低照度條件下拍攝時更容易對焦。（根據拍攝條件，會顯示更大的 AF 區域。）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不同，AF 輔助燈的有效範圍也會有所不同。
 - 當安裝了可互換鏡頭 (H-PS14042・H-FS1442A・H-FS45150) 並且在廣角端時：約 1.0 m 至 3.0 m
- AF 輔助燈僅對螢幕中央的被攝物體有效。請將被攝物體置於螢幕中央使用。
- 請取下鏡頭遮光罩。
- 不想使用 AF 輔助燈時（例如，在暗處拍攝動物的圖片時），請將 [AF 輔助燈] 設定為 [OFF]。在這種情況下，對被攝物體對焦將變得更加困難。
- 使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H-FS1442A・H-FS45150) 時，AF 輔助燈會被遮擋住一點兒，但這不影響性能。
- 使用直徑大的鏡頭時，AF 輔助燈可能會被遮擋住較大一部分，並且可能會變得難以對焦。
- 在下列情況下，[AF 輔助燈] 的設定被固定為 [OFF]。
 - [清晰風景]/[明亮藍天]/[浪漫夕陽]/[鮮明餘暉]/[閃耀水面]/[清晰夜景]/[冷調夜空]/[暖色調夜景]/[藝術夜景]（場景指南模式）





焦點沒有對準時拍攝 / 不拍攝

MENU → [自訂] → [對焦 / 快門優先]

[FOCUS]:

在被攝物體被對焦之前，無法進行拍攝。

[RELEASE]:

該選項會以拍攝的最佳時機為優先，因此可以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後進行拍攝。

- 設定為 [RELEASE] 時，請注意：即使 [對焦模式] 設定為 [AFS]、[AFF] 或 [AFC]，可能也無法對準焦點。
- 動態影像錄製時，[對焦 / 快門優先] 無效。

完成自動對焦後手動調整 / 不調整焦點

MENU → [自訂] → [AF+MF] → [ON]/[OFF]

AF 鎖定為開時（[對焦模式] 設定為 [AFS] 時的半按快門按鈕，或使用 [AF/AE LOCK] 設定的 AF 鎖定），可以手動精細調整焦點。



使用手動對焦拍攝

適用的模式：**FA** **PC** **P** **A** **S** **M** **SM** **C1** **C2** **SCN** **手**

想要固定焦點或在鏡頭和被攝物體之間的距離已確定並且不想啓動自動對焦時,請使用本功能。

根據鏡頭不同,手動對焦使用的操作也會有所不同。

使用帶對焦桿的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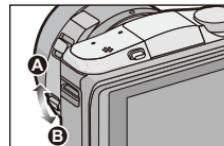
向 **A** 端移動：

對近處的被攝物體對焦

向 **B** 端移動：

對遠處的被攝物體對焦

• 根據移動對焦桿的距離不同,對焦速度也會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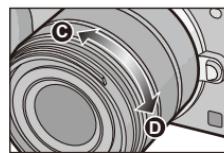
使用帶對焦環的可互換鏡頭 (H-FS1442A、H-FS45150) 時

向 **C** 端轉動：

對近處的被攝物體對焦

向 **D** 端轉動：

對遠處的被攝物體對焦



1 將 [拍攝] 功能表中的 [對焦模式] 設定為 [MF]。[\(P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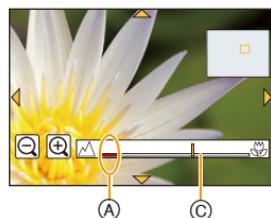
2 使用鏡頭上的對焦桿或對焦環來對焦。

A ∞ (無限遠) 的指示

• 手動對焦時,顯示會切換到輔助畫面並且影像會被放大 (MF 輔助 **B**)。

• [自訂]功能表中的[手動對焦線]設定為[ON]並手動對焦時,螢幕上會顯示 MF 線 **C**。可以確認焦點位置是在近距離側還是在遠距離側。

B





FC 設定 MF 輔助的顯示方法

MENU → [自訂] → [MF 輔助]

選項	設定內容
[MF]	經由轉動對焦環或移動對焦桿,或者經由按◀(■)來放大。
[MF FOCUS]	經由轉動對焦環或移動對焦桿來放大。
[■]	經由按◀(■)來放大。
[OFF]	不顯示 MF 輔助。

FC 顯示 / 不顯示 MF 線

MENU → [自訂] → [手動對焦線] → [ON]/[OFF]

MF 輔助

■ 顯示 MF 輔助

- 經由移動對焦桿、轉動對焦環或觸控螢幕來顯示。(在創意控制模式的[模型效果]下,無法經由觸控螢幕來顯示 MF 輔助)
- 也可以經由按◀顯示放大區域的設定畫面,使用游標按鈕確定要放大的區域,然後按[MENU/SET]來顯示。

■ 變更 MF 輔助的顯示

可以在約 4 倍、5 倍和 10 倍之間切換放大倍率。4 倍放大時,中央區域被放大。5 倍和 10 倍放大時,整個畫面被放大。

- 可以經由觸控[+] / [-]或轉動控制轉盤來改變倍率。

■ 移動放大的區域

- 可以經由拖曳畫面(P16)或按游標按鈕來移動放大的區域。
- 執行下列操作將使 MF 輔助返回到初始位置。
 - 將[對焦模式]設定為[MF]以外的設定時
 - 變更[寬高比]或[圖片尺寸]
 - 關閉相機
 - 在放大區域的設定畫面下觸控[重設]時





■ 關閉 MF 輔助

-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關閉。
- 也可以經由觸控畫面上的【退出】或按 [MENU/SET] 來關閉。
- 經由移動對焦桿或轉動對焦環顯示時，停止操作約 10 秒後會關閉。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MF 輔助或手動對焦線可能不會顯示，但可以經由相機的直接操作、使用觸控式螢幕或按鈕來使 MF 輔助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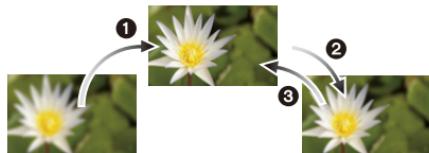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使用數位變焦或錄製動態影像時，MF 輔助無效。



使用手動對焦的技巧

- 經由移動對焦桿或轉動對焦環來對焦。
 - 向同一方向再稍微移動桿或轉動環一點。
 - 經由向相反方向稍微移動對焦桿或向相反方向稍微轉動對焦環來精細調整焦點。
- 如果在對被攝物體對焦後放大/縮小，對焦可能會失去其準確性。在這種情況下，請重新調整焦點。
 - 取消休眠模式後，請重新對被攝物體對焦。
 - 如果拍攝特寫圖片：
 - 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 (P170)。
 - 有效的對焦範圍 (景深) 會非常狹窄。因此，如果在被攝物體被對焦後改變了相機和被攝物體之間的距離，可能很難再次對焦。
 - 圖片周邊的解像度會稍微下降。這並非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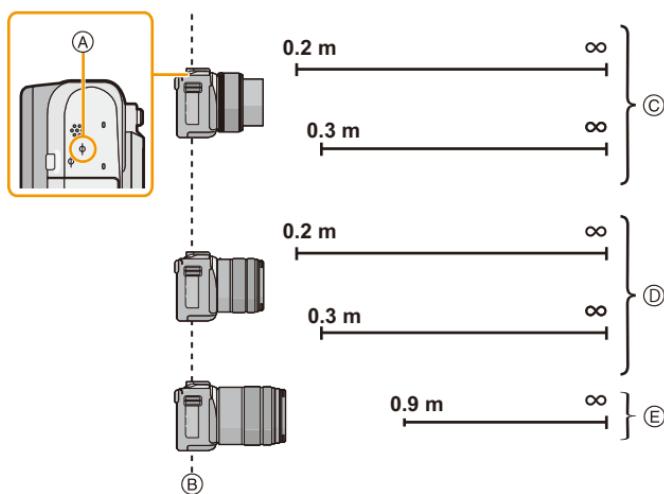




關於焦距基準標記

焦距基準標記是用於測量焦距的標記。
當用手動對焦拍攝圖片或拍攝特寫圖片時使用此項。

對焦範圍



- Ⓐ 焦距基準標記
- Ⓑ 焦距基準線
- Ⓒ 使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
 - 0.2 m (廣角端至焦距 20 mm)
 - 0.3 m (焦距 21 mm 至遠攝端)
- Ⓓ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1442A) 時
 - 0.2 m (廣角端至焦距 20 mm)
 - 0.3 m (焦距 21 mm 至遠攝端)
- Ⓔ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45150) 時
 - 0.9 m

固定焦點和曝光（AF/AE 鎖）

適用的模式：        

當想要拍攝位於 AF 區域外的被攝物體時，或者當被攝物體的對比度太強而無法獲得適當的曝光時，使用本功能十分便利。

1 將 [自訂] 功能表中的 [Fn 按鈕設定] 設定為 [AF/AE LOCK]。 (P46)

- 無法將 [AF/AE LOCK] 分配到 [Fn3] 和 [Fn4]。
- 以下步驟是 [AF/AE LOCK] 被分配到 [Fn1] 時的示例。

2 使畫面對準被攝物體。

3 按 [Fn1] 固定焦點或曝光。

- 再次按 [Fn1] 按鈕，會解除 AF/AE 鎖定。
- 在初始設定下，僅曝光被鎖定。

4 移動相機進行構圖，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A) AE 鎖指示

- 設定了 [AE LOCK] 時，半按快門按鈕對焦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FC 設定 [AF/AE LOCK] 的功能

MENU → [自訂] → [AF/AE 鎖]

選項	設定內容
[AE LOCK]	僅鎖定了曝光。 • 設定了曝光時，[AEL]、光圈值和快門速度點亮。
[AF LOCK]	僅鎖定了焦點。 • 被攝物體被對焦時，[AFL]、對焦指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點亮。
[AF/AE LOCK]	焦點和曝光都被鎖定。 • 被攝物體被對焦並設定了曝光時，[AFL]、[AEL]、對焦指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點亮。
[AF-ON]	自動對焦模式啓動。





- 執行 AE 鎖時，螢幕上顯示的拍攝畫面的亮度被固定。
- 用手動曝光模式拍攝時，只有 AF 鎖有效。
- 用手動對焦拍攝時，只有 AE 鎖有效。
- 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僅 AF 鎖定啓動。錄製過程中，一旦取消了 AF 鎖定，就無法再啓動 AF 鎖定。
- 即使被攝物體的亮度發生變化，也會設定曝光。
- 即使當 AE 鎖定時，也可以通過半按快門按鈕重新對被攝物體對焦。
- 即使當 AE 鎖定時，也可以設定程式偏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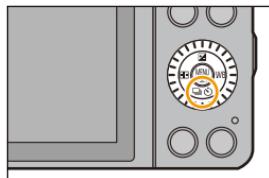
選擇驅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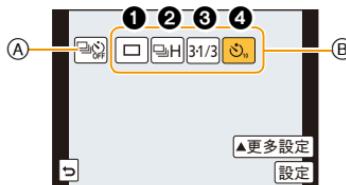
適用的模式：**T** **TV** **P** **A** **S** **M** **SCN** **C1** **C2** **SCN** **自拍**

經由選擇驅動模式，可以切換按快門按鈕時的連拍拍攝或自拍計時器等的工作。

1 按 **▼ (單)**。



2 選擇驅動模式。



(A) 觸控了此項時，驅動模式會返回到初始設定（單張）。

(B) 驅動模式

驅動模式	設定的說明
① [單張] (P58)	按快門按鈕時，僅拍攝 1 張圖片。
② [連拍] (P164)	按快門按鈕期間，連續進行拍攝。
③ [自動曝光包圍] (P167)	每次按下快門按鈕，會根據曝光補償範圍用不同的曝光設定進行拍攝。
④ [自拍計時器] (P170)	按快門按鈕時，經過設定的時間後進行拍攝。

• 觸控 [更多設定] 可以變更各驅動模式的設定。

3 觸控 [設定]。

使用連拍模式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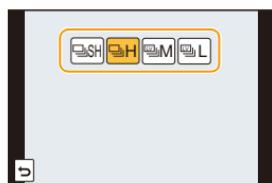


適用的模式：**Ta** **TV** **P** **A** **S** **M** **SCN** **C1** **C2** **SCN** **6**

在按下快門按鈕的期間連續地拍攝圖片。

在連拍速度為 [SH] 的情況下拍攝的圖片會作為一個連拍群組 (P68) 被記錄。

- 按 **▼ ()**。
- 選擇連拍圖示 ([**H**] 等)，然後觸控 [更多設定]。
- 觸控連拍速度。



	[SH] (超高速)	[H] (高速)	[M] (中速)	[L] (低速)
連拍速度 (張/秒)	20	4.2	3	2
連拍模式時的實時取景	無	無	有	有
*1 有 RAW 檔案	—		7 ^{*2, 3}	
*1 沒有 RAW 檔案	最大 39	取決於記憶卡的容量 ^{*3}		

*1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2 根據拍攝條件，連拍畫格數可能會減少。（例如，設定拍攝功能表的 [智能解析度] 時，連拍畫格數可能會減少）

*3 可以一直拍攝到記憶卡沒有可用空間為止。但是，連拍速度中途會變慢。精確的調速取決於寬高比、圖片尺寸、畫質的設定和所使用的記憶卡的種類。





- 根據下列設定的不同，連拍模式的速度可能會變慢。
 - [圖片尺寸] (P174)/[畫質] (P175)/[感光度] (P140)/[對焦模式] (P148)/[對焦 / 快門優先] (P156)
- 也可以用 [拍攝] 功能表中的 [連拍速率] 來設定連拍速度。
- 有關 RAW 檔案的資訊，請參閱 P175。

4 對被攝物體對焦並進行拍攝。

- 一直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用連拍模式連續地拍攝。



■ 取消連拍模式

從驅動模式中選擇 [] (單張拍攝) 或 [] (P163)。



連拍模式下的對焦

對焦會根據 [自訂] 功能表中的 [對焦 / 快門優先] (P156) 的設定和 [拍攝] 功能表中的 [對焦模式] (P148) 的設定改變。

對焦模式	對焦 / 快門優先	焦點
AFS	[FOCUS]	第一張圖片
	[RELEASE]	
AFF/AFC ^{*1}	[FOCUS]	正常的焦點 ^{*2}
	[RELEASE]	預測的焦點 ^{*3}
MF	—	用手動對焦設定的焦點

*1 被攝物體較暗時或者連拍速度設定為 [SH] 時，焦點會被固定在第一張圖片上。

*2 由於相機連續對焦物體，連拍速度可能會變慢。

*3 連拍速度優先，在可能的範圍內進行焦點的預測。





- 連拍速度設定為[SH]或[H]([對焦模式]為[AFS]或[MF]時)時,後面圖片的曝光和白平衡被固定為第一張圖片所使用的設定。根據被攝物體的亮度情況,第二張圖片以及後面的圖片可能會更亮或更暗。連拍速度設定為[H]([對焦模式]為[AFF]或[AFC]時)、[M]或[L]時,每次拍攝都要調整曝光和白平衡。
- 由於在暗處快門速度會變慢,連拍速度(張/秒)可能會變得更慢。
- 如果反覆拍攝,根據使用條件,到拍攝下一張圖片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 要在記憶卡上保存用連拍模式拍攝的圖片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如果在保存過程中繼續連拍,最多可拍攝的圖片數量會減少。連續拍攝時,建議使用高速類型的記憶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連拍模式無效。
 - [閃耀水面]/[閃爍燈光]/[柔和花卉](場景指南模式)
 - [模型效果]/[柔焦]/[星芒濾鏡]/[陽光](創意控制模式)
 - 在自拍肖像模式下
 - 設定了白平衡曝光包圍時
 - 錄製動態影像時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
 - [HDR]設定為[ON]時
 - 在[停格動畫]下(僅當設定了[自動拍攝]時)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使用連拍模式的[SH]。
 - [畫質]設定為[RAW~~***~~]/[RAW~~**~~]或[RAW]時
 - 在[停格動畫]下

使用自動曝光包圍拍攝



適用的模式：**Ta** **tv** **P** **A** **S** **M** **SCN** **C1** **C2** **SCN** **6**

每次按下快門按鈕，會根據曝光補償的範圍用不同的曝光設定進行拍攝，最多可以拍攝 5 張圖片。

用自動曝光包圍

【調整幅度】: [3·1/3], 【順序】: [0/-/+]

第 1 張圖片



±0 EV

第 2 張圖片



-1/3 EV

第 3 張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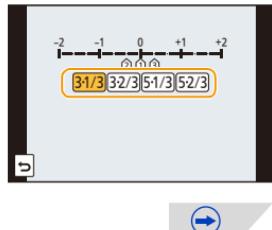
+1/3 EV

1 按 ▼ (■○)。

2 選擇自動曝光包圍圖示 ([3·1/3] 等)，然後觸控【更多設定】。



3 觸控調整幅度。





4 對被攝物體對焦並進行拍攝。

- 如果完全按住快門按鈕，就會以所設定的數量拍攝圖片。
- 直到所設定的圖片數量都被拍攝完為止，自動曝光包圍指示會一直閃爍。
- 如果在所設定的圖片數量都被拍攝完前改變自動曝光包圍的設定或者關閉相機，則圖片計數會被重設為 [0]。



■ 取消自動曝光包圍

從驅動模式中選擇 [] (單張拍攝) 或 [] ( OFF)。 (P163)

■ 改變自動曝光包圍的 [單張 / 連拍設定]、[調整幅度] 和 [順序] 的設定

- 在 [拍攝] 功能表中選擇 [自動曝光包圍]。 (P38)
- 觸控 [單張 / 連拍設定]、[調整幅度] 或 [順序]。
- 觸控設定內容。

選項	設定
[單張 / 連拍設定]	[] (單張)
	[] (連拍)
[調整幅度]	[3•1/3] (3 張)
	[3•2/3] (3 張)
	[5•1/3] (5 張)
	[5•2/3] (5 張)
[順序]	[0/-/+]
	[-/0/+]

- 設定為 [] 時，1 次可以拍攝 1 張圖片。
- 設定為 [] 時，可以連續拍攝到設定的張數。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當在設定了曝光補償範圍後使用自動曝光包圍拍攝時，會基於所選的曝光補償範圍來拍攝圖片。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根據被攝物體的亮度情況，曝光可能被補償得不正確。
- 在下列情況下，自動曝光包圍無效。
 - [閃耀水面]/[閃爍燈光]/[柔和花卉]（場景指南模式）
 - [模型效果]/[柔焦]/[星芒濾鏡]/[陽光]（創意控制模式）
 - 在自拍肖像模式下。
 - 設定了白平衡曝光包圍時。
 - 錄製動態影像時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
 - [HDR] 設定為 [ON] 時
 - 在 [停格動畫] 下（僅當設定了 [自動拍攝] 時）

用自拍計時器拍攝



適用的模式：**PA** **P** **A** **S** **M** **SCN** **C1** **C2** **SCN** **短**

- 1 按 **▼** ()。
- 2 選擇自拍計時器圖示 ([ 10] 等)，然後觸控 [更多設定]。



- 3 觸控自拍計時器的時間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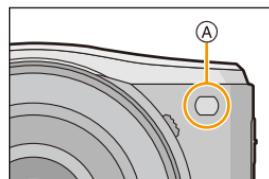
選項	設定的說明
 10	按下快門 10 秒後拍攝圖片。
 10s	相機會在 10 秒後以約 2 秒的間隔拍攝 3 張圖片。
 2	<p>按下快門 2 秒後拍攝圖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三腳架等時，此設定是防止因按下快門按鈕而引起抖動的便捷方法。





4 先半按快門按鈕對焦，然後再完全按下進行拍攝。

- 直到被攝物體被對焦後才可以拍攝圖片。半按快門按鈕時，將會設定焦點和曝光。
- 如果想要在被攝物體沒有被對好焦時就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拍攝，請將【自訂】功能表中的【對焦 / 快門優先】設定為【RELEASE】。[\(P156\)](#)
-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 **(A)** 閃爍，10 秒（或 2 秒）後啓動快門。
- 選擇了 **[]** 時，在拍攝完第一張圖片和第二張圖片後自拍計時器指示燈會再次閃爍，在閃爍 2 秒後啓動快門。



■ 取消自拍計時器

從驅動模式中選擇 **[]**（單張拍攝）或 **[]**。[\(P163\)](#)

- 也可以經由關閉本機來取消。

(C) 關閉本機時取消 / 不取消自拍計時器

MENU → 【自訂】→【自拍計時器自動關閉】→【ON】/【OFF】

- 購買時，此項設定為【ON】，因此如果關閉本機會取消自拍計時器。



- 用自拍計時器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也可以經由【拍攝】功能表中的【自拍計時器】來設定自拍計時器的時間設定。
- 選擇了 **[]** 時，根據拍攝條件的不同，拍攝的時間間隔可能會超過 2 秒。
- 選擇了 **[]** 時，閃光燈發光量可能會稍微改變。

(D)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設定了白平衡曝光包圍時，**[]** 無效。
- 在下列情況下，自拍計時器無效。
 - 在自拍肖像模式下
 - 錄製動態影像時
 - 在【停格動畫】下（僅當設定了【自動拍攝】時）

使用【拍攝】功能表

有關【拍攝】功能表設定的詳情,請參閱 [P38](#)。

- 【照片樣式】、【感光度】、【對焦模式】、【測光模式】、【智能動態】、【智能解析度】和【數位變焦】是【拍攝】功能表和【動態影像】功能表通用的功能表項。在一個功能表中變更這些設定,也會反映在另一個功能表中。

【照片樣式】

適用的模式：

可以從 6 種效果中進行選擇以配合想要拍攝的影像。可以調整效果的顏色或畫質等項目來滿足您的需要。

設定內容	設定的說明
STD.【標準】	此項為標準設定。
VIVID【鮮明】*	高飽和度和對比度的鮮豔效果。
NAT【自然】*	低飽和度的柔和效果。
MONO【單色】	去除了色調的單色效果。
SCNY【風景】*	使藍天和綠色鮮豔,適合風景拍攝的效果。
PORT【人像】*	使膚色健康和美麗,適合肖像拍攝的效果。
CUST【自訂】*	使用預先登錄的設定。

* 選擇了智能自動 (或) 模式時無效。

- 在智能自動 (或) 模式下,相機被切換到其他拍攝模式時或者開啓和關閉本機時,此設定會被重設為【標準】。
- 在場景指南模式下,符合各場景的照片樣式被固定。





■ 調整畫質

- 在智能自動 (IA 或 IA+) 模式下，不能調整畫質。

1 觸控 [(?)]/[(?)] 選擇照片樣式的種類。

- 在場景指南模式下，無法選擇照片樣式。

2 觸控項目。

3 拖曳捲軸進行調整。



選項	效果	
C [對比度]	[+]	增強圖片中亮度和暗度的差異。
	[-]	減弱圖片中亮度和暗度的差異。
S [清晰度]	[+]	圖片輪廓鮮明。
	[-]	圖片對焦柔和。
S [飽和度]	[+]	圖片中的色彩變得鮮豔。
	[-]	圖片中的色彩變得自然。
NR [降噪]	[+]	降低雜訊的效果增強。圖片解像度可能會稍微有所下降。
	[-]	降低雜訊的效果降低。可以獲得高解像度的圖片。

- 即使關閉相機，也會保存登錄的設定。

- 如果調整畫質，則在螢幕上的照片樣式圖示旁邊會顯示 [+]。

- 選擇了 [單色] 時，可以經由 [飽和度] 改變顏色。

4 觸控 [自訂設定]。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 可以用 [自訂] 登錄設定。



【寬高比】

適用的模式：

使用本模式可以配合列印或播放的方法來選擇圖片的寬高比。

設定內容	設定的說明
[4:3]	4:3 電視機的【寬高比】
[3:2]	35 mm 菲林相機的【寬高比】
[16:9]	高畫質電視等的【寬高比】
[1:1]	正方形寬高比

- 列印時，可能會切掉所拍攝圖片的邊。因此，請在列印前進行確認。[\(P322\)](#)

【圖片尺寸】

適用的模式：

設定畫素數。畫素數越高，在大的紙張上列印時，圖片的精細部分看上去越清晰。

寬高比為 [4:3] 時。

設定內容	影像尺寸
[L] (16M)	4592×3448
[EX M] (8M)	3232×2424
[EX S] (4M)	2272×1704

寬高比為 [3:2] 時。

設定內容	影像尺寸
[L] (14M)	4592×3064
[EX M] (7M)	3232×2160
[EX S] (3.5M)	2272×1520

寬高比為 [16:9] 時。

設定內容	影像尺寸
[L] (12M)	4592×2584
[EX M] (6M)	3232×1824
[EX S] (2M)	1920×1080

寬高比為 [1:1] 時。

設定內容	影像尺寸
[L] (11.5M)	3424×3424
[EX M] (6M)	2416×2416
[EX S] (3M)	1712×1712

- 設定了【擴展遠攝轉換】[\(P124\)](#) 時，各寬高比的 [L] 以外的圖片尺寸上會顯示 [EX]。
- 【連拍速率】設定為 [SH] 時，圖片尺寸會被固定為 [S]。



【畫質】

適用的模式：

設定保存圖片時的壓縮率。

設定內容	檔案格式	設定的說明
	JPEG	畫質優先的 JPEG 影像。
		標準畫質的 JPEG 影像。 在不改變畫素數的情況下增加拍攝張數時, 使用此項很便利。
	RAW+JPEG	可以同時拍攝 RAW 影像和 JPEG 影像 (或)。*1
	RAW	僅可以拍攝 RAW 影像。*2

*1 如果從相機中清除 RAW 檔案, 則相應的 JPEG 影像也會被清除。

*2 被固定為各影像寬高比的最大可記錄畫素 ()。

- 如果使用 RAW 檔案, 則可以享受到更高級的圖片編輯。可以將 RAW 檔案保存成能夠在 PC 等上顯示的檔案格式 (JPEG、TIFF 等)。RAW 檔案的成像和編輯可以使用 CD-ROM (提供) 中由 Ichikawa Soft Laboratory 研發的 “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 軟體。

- [RAW] 影像可以比 或 小的資料容量記錄。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以下效果不會反映在 RAW 影像中:
 - [照片樣式]/[智能動態]/[消除紅眼]/[智能解析度]/[色彩空間] ([拍攝] 功能表)
 - 自拍肖像模式的柔膚效果
 - 噴景指南模式
 - 創意控制模式
- 在下列情況下, 無法設定 , 和 [RAW] 。
 - 全景拍攝模式

【感光度】

- 有關詳情, 請參閱 [P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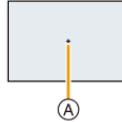
【對焦模式】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48](#)。

【測光模式】

適用的模式：

可以切換測定亮度的測光的方式。

設定內容	設定的說明
 (多區測光)	此方法是指相機經由判斷整個畫面的亮度分配情況,自動測量出最合適的曝光。通常,建議使用此方法。
 (中央偏重測光)	此方法是指對畫面中央的物體重點對焦,並均勻地測量整個畫面的亮度。
 (點測光)	此方法是用來對點測光目標  處的被攝物體的亮度進行測定的。

【連拍速率】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64](#)。

【自動曝光包圍】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68](#)。



【自拍計時器】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70**。

【智能動態】(智能動態範圍控制)

適用的模式 : 

背景與被攝物體的亮度差很大時等,會補正對比度和曝光。

設定內容: **[AUTO]/[HIGH]/[STANDARD]/[LOW]/[OFF]**

- **[AUTO]** 會根據拍攝條件自動設定效果的強度。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根據光線條件,本功能可能會自動無效。
- 在下列情況下,【智能動態】不工作:
 - **[HDR]** 設定為 **[ON]** 時
 - ISO 感光度設定為 **[H.16000]**、**[H.20000]** 或 **[H.25600]** 時

【智能解析度】

適用的模式 : 

使用智能解析度技術,可以拍攝出輪廓更加清晰、更有解像感的圖片。

設定內容: **[HIGH]/[STANDARD]/[LOW]/[EXTENDED]/[OFF]**

- 使用 **[EXTENDED]** 可以拍攝出更高解像度的顏色自然的圖片。
- 錄製動態影像時, **[EXTENDED]** 會變成 **[LOW]**。



[HDR]

適用的模式：            

可以將曝光等級不同的 3 張圖片合成 1 張層次豐富的圖片。背景與被攝物體的明暗差大時等，可以使亮部和暗部的層次丟失最小化。

可以用 HDR 合成的影像以 JPEG 記錄。

設定內容: [ON]/[OFF]

■ 什麼是 HDR？

HDR 是 High Dynamic Range (高動態範圍) 的縮寫, 是用來表示明暗差比較大的照片合成技術的。

- 請勿在按下快門按鈕後連續拍攝過程中移動相機。
 - 在圖片合成完成之前，無法拍攝下一張圖片。
 - 移動的被攝物體可能會被拍攝得模糊不自然。
 - [HDR] 設定為 [ON] 時，視角會稍微變窄。
 - 閃光燈被固定為 [(強制閃光關)]。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對於在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拍攝的圖片，[HDR] 不工作。
 - 在下列情況下，[HDR] 不可用。
 - 在自拍肖像模式下
 - [畫質] 設定為 [RAW^{Hi}]、[RAW^{Lo}] 或 [RAW] 時
 - 在 [停格動畫] 下（僅當設定了 [自動拍攝] 時）



[停格動畫]

適用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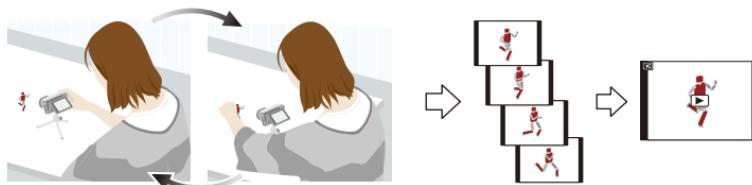
經由將圖片接合在一起來建立停格動態影像。

- 預先設定日期和時間設定。 (P36)
- 用 [停格動畫] 拍攝的圖片作為一組群組圖片顯示。 (P68)



用 [停格動畫] 建立動態影像之前

用 [停格動畫]，可以經由每次小幅度地活動木偶等進行拍攝然後將拍攝內容接合在一起，製作被攝物體看起來像正在活動著的動態影像。



- 用本機，動態影像的每秒需要拍攝 1 至 30 畫格的圖片。
- 為了獲得更流暢的活動，請盡可能細小地拍攝活動，並將每秒的畫格數（畫格率）設定為大數值。

1 選擇拍攝方式，然後觸控 [開始]。



選項	設定的說明	
[自動拍攝]	[ON]	以設定的拍攝間隔自動進行拍攝。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拍攝開始。
	[OFF]	此項用於手動逐畫格拍攝。
[攝影間隔]	(僅當 [自動拍攝] 設定為[ON] 時) 設定自動拍攝的間隔。可以以 1 秒的間隔設定 1 至 60 秒之間的數值。選擇拍攝間隔的數字(秒)，觸控 [Ⓐ]/[Ⓑ]，然後觸控 [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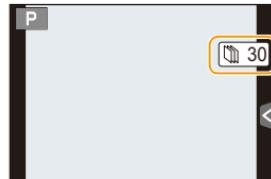
- 2 觸控【新增】。
- 3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可以拍攝最多 9999 畫格。
- 4 活動被攝物體確定構圖。
 - 以相同的方式重複拍攝。
 - 如果在拍攝過程中關閉了本機，會顯示恢復拍攝的訊息。選擇【是】可以從中斷點繼續拍攝。



巧妙地拍攝素材

- 拍攝畫面會顯示最多 2 張以前拍攝的圖片。請將其作為活動量的參考使用。
- 按【】可以確認拍攝的圖片。不要的圖片可以經由按【】來清除。再次按【】會返回到拍攝畫面。

- 5 觸控【】結束拍攝。
 - 也可以經由從【拍攝】功能表中選擇【停格動畫】然後按【MENU/SET】來結束。
 - 【自動拍攝】設定為【ON】時，請選擇確認畫面上的【退出】。（如果選擇了【暫停】，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會恢復拍攝。）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是】時結束。
 - 接下來顯示建立動態影像的確認畫面，因此請選擇【是】。
- 6 選擇建立動態影像的方式。
 - 錄製格式被設定為【MP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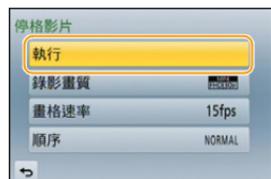
選項	設定的說明
【錄影畫質】	設定動態影像的畫質。 [FHD/30p]/[HD/30p]/[VGA/30p]
【畫格速率】	設定每秒的畫格數。數越大，動態影像會越流暢。 [30fps]/[15fps]/[10fps]/[7.5fps]/[6fps]/[3fps]/[1fps]
【順序】	[NORMAL]: 按拍攝順序將圖片接合在一起。
	[REVERSE]: 按拍攝的相反順序將圖片接合在一起。





7 觸控【執行】。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是】時執行。
- 也可以從【播放】功能表的【停格影片】建立動態影像。(P214)



■ 將圖片添加到停格動畫群組中

在步驟 2 中選擇【其他】會顯示用【停格動畫】拍攝的群組圖片。選擇一組群組圖片，觸控【設定】，然後選擇確認畫面上的【是】。

- 由於在使用閃光燈進行拍攝時等某些拍攝條件下拍攝會花費時間，因此可能無法以設定的間隔進行自動拍攝。
- 選擇了與原圖片的寬高比不同的畫質時，動態影像的上下或左右會顯示黑帶。
- 選擇了比原圖片大的圖片尺寸的畫質時，動態影像的解析度會降低。
- 建議使用充滿電的電池或 AC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和 DC 電源組（另購件）。
- 正使用 AC 電源供應器建立動態影像時，如果由於拔開 AC 電源供應器或停電而使供電中斷，則正在建立的動態影像將不會被記錄下來。
- 無法建立錄製時間超過 29 分 59 秒的動態影像和檔案大小超過 4 GB 的動態影像。
- 少於 1 秒的動態影像在動態影像錄製時間 (P67) 上會顯示為“0s”。
- 如果僅拍攝了 1 張圖片，圖片不會以群組圖片保存。如果圖片是拍攝的唯一 1 張圖片，無法從【其他】選擇圖片。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停格動畫】不可用。
 - 在自拍肖像模式下。



【全景設定】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95](#)。

【閃光】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32](#) 至 [P137](#)。

【消除紅眼】

適用的模式 :        

選擇了紅眼降低 ([]· []) 時,只要使用閃光燈就會執行消除紅眼。相機會自動檢測出紅眼並修正圖片。

設定內容: [ON]/[OFF]

- 設定為 [ON] 時,圖示上顯示 []。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某些情況下,無法修正紅眼。



[ISO 上限設定]

適用的模式：

根據被攝物體的亮度情況，會以選擇的值作為上限來設定最佳 ISO 感光度。

設定內容: [200]/[400]/[800]/[1600]/[3200]/[6400]/[12800]/[OFF]

- 當 [感光度] 設定為 [AUTO] 或 [ISO] 時，此功能會工作。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ISO 上限設定] 無效：
 - [清晰夜景]/[冷調夜空]/[暖色調夜景]（場景指南模式）
 - 錄製動態影像時

[ISO 增量]

適用的模式：

可以以每級 1/3 EV 調整 ISO 感光度設定。

設定內容	
[1/3 EV]	[160]/[200]/[250]/[320]/[400]/[500]/[640]/[800]/[1000]/[1250]/[1600]/[2000]/ [2500]/[3200]/[4000]/[5000]/[6400]/[8000]/[10000]/[12800]/[H.16000] [*] / [H.20000] [*] /[H.25600] [*]
[1 EV]	[160]/[200]/[400]/[800]/[1600]/[3200]/[6400]/[12800]/[H.25600] [*]

* 僅當設定了 [延伸 ISO] 時可用。

- 將設定從[1/3 EV]改變到[1 EV]時，[感光度]會被設定為最接近於[1/3 EV]時的設定值。（再次將設定改回為[1/3 EV]時，設定值不會返回。會保留[1 EV]時選擇的設定值。）

[延伸 ISO]

適用的模式：

可以將 ISO 感光度設定到最大 [ISO25600]。

設定內容: [ON]/[OFF]



【慢速快門降噪】

適用的模式：

相機會自動除去在夜景拍攝等時因快門速度變慢而出現的雜訊，因此可以拍攝出精美的圖片。

設定內容：[ON]/[OFF]

- 如果設定為[ON]，按下快門按鈕時會顯示倒計時畫面。請勿在此時移動相機。倒計時結束後，為了進行信號處理，顯示【慢速快門降噪正在進行中】的時間與所選擇的快門速度相同。
- 將快門速度變慢進行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慢速快門降噪]不工作：
 - 錄製動態影像時
 - [連拍速率]設定為[SH]時

【陰影補償】

適用的模式：

因鏡頭特性使畫面邊緣變暗時，可以在修正了畫面邊緣的亮度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設定內容：[ON]/[OFF]

- 根據拍攝條件，本功能可能會自動無效。
- 更高的ISO感光度可能會使圖片邊緣的雜訊明顯。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以下情況不能進行補正：
 - 錄製動態影像時
 - 在錄製動態影像的同時拍攝靜態影像【僅當設定為[]（影片優先）時】。
 - [連拍速率]設定為[SH]時。
-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陰影補償]可能不工作。
有關相容的鏡頭，請參閱網站。



【擴展遠攝轉換】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25](#)。

【數位變焦】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28](#)。

【色彩空間】

適用的模式：

要想在將拍攝的圖片用 PC、印表機等再現時進行色彩修正,請設定該項。

設定內容	設定的說明
[sRGB]	色彩空間被設定為 sRGB 色彩空間。 這被廣泛用於與 PC 相關的設備。
[AdobeRGB]	色彩空間被設定為 AdobeRGB 色彩空間。 由於 AdobeRGB 比 sRGB 具有更大的色彩再現範圍,因此主要被用於商業印刷等業務用途。

- 根據色彩空間設定的不同,所拍攝圖片的檔案名稱會如下所示的那樣有所不同。

P1000001.JPG

└ P: sRGB
 └ : AdobeRGB

- 如果不是很熟悉 AdobeRGB,請設定為 sRGB。
- 在下列情況下,此設定被固定為 [sRGB]。
 - 錄製動態影像時

【穩定器】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22](#)。



【臉部辨識】

適用的模式：

臉部辨識是指找到與所登錄的人臉相似的人臉並自動優先調整焦點和曝光的功能。在集體照片中，即使人物在後面或隊伍的末尾，相機仍可以將該人物拍攝得很清晰。

設定內容： [ON]/[OFF]/[MEMORY]

在本相機中，[臉部辨識] 的初始設定為 [OFF]。

登錄了臉部影像時，[臉部辨識] 會自動設定為 [ON]。

• 以下功能也會與臉部辨識功能一起工作。

在拍攝模式下

– 相機檢測出所登錄的人臉時顯示相應的名字*（如果為所登錄的人臉設定了名字）

在播放模式下

– 顯示名字和年齡（如果登錄了資訊）

– 選擇性播放從用臉部辨識登錄的圖片中選擇的圖片（[類別播放] (P206)）

* 最多顯示 3 個人的名字。拍攝時顯示的名字根據登錄的順序決定。





•僅當將 AF 模式設定為 時, [臉部辨識] 才工作。

- 連拍模式期間, [臉部辨識] 圖片資訊只可以添加到第一張圖片中。
- 臉部特徵的相似性會導致一個人被辨識成另一個人。
- 由於臉部辨識要選擇並辨識臉部特徵,因此可能要比普通的人臉偵測花費更多的時間。
- 即使登錄了臉部辨識資訊,在[名字]設定為[OFF]的情況下拍攝的圖片也不能被分類到[類別播放]的臉部辨識中。
- 即使改變了臉部辨識資訊 (P190),已拍攝的圖片的臉部辨識資訊也不會被改變。
例如,如果改變了名字,在改變前拍攝的圖片不能被分類到[類別播放]的臉部辨識中。
- 要改變已拍攝的圖片的名字資訊,請執行 [臉部記錄編輯] (P222) 中的 [REPLACE]。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使用 [臉部辨識]。
 - [清晰夜景]/[冷調夜空]/[暖色調夜景]/[藝術夜景]/[閃爍燈光]/[美味佳餚]/[精緻甜點] (場景指南模式)
 - [模型效果] (創意控制模式)
 - 錄製動態影像時



臉部設定

最多可以為 6 個人的臉部影像登錄名字和生日等資訊。

經由為每個人拍攝多張臉部影像，可以使登錄更容易（對於 1 個登錄，最多登錄 3 張臉部圖片）。

■ 登錄臉部影像時的拍攝要點

- 登錄時，請在眼睛睜開嘴巴閉合的狀態下正面朝向相機，確保臉部的輪廓、眼睛或眉毛不被頭髮遮住。
- 登錄時，確保人臉上沒有過度的陰影。（登錄過程中，閃光燈不會閃光。）

（登錄時的好示例）



■ 拍攝過程中不能辨識人臉時

- 登錄在室內和室外，或者不同表情或角度的同一個人的人臉。（P189）
- 在拍攝處追加登錄。
- 沒有辨識出登錄的人時，請經由重新登錄進行修正。
- 根據臉部表情和環境，即使對登錄過的人臉，也可能無法進行臉部辨識或者臉部辨識可能無法正確辨識人臉。

1 觸控 [MEMO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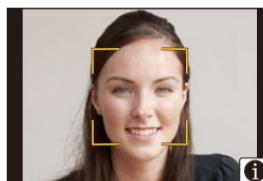
2 觸控 [新建]。

- 如果已經登錄了 6 個人，則不會顯示 [新建]。要登錄 1 個新人物，請清除 1 個已登錄的人物。



3 將人臉對準輔助線進行拍攝。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 無法登錄人以外的物體（寵物等）的臉。
- 觸控 [i] 時，會顯示拍攝臉部影像的資訊。





4 設定選項。

- 最多可以登錄 3 個臉部影像。

選項	設定的說明
[名字]	可以登錄名字。 ① 觸控 [SET]。 ② 輸入名字。 • 有關如何輸入字符的詳情,請參閱 P56 的“輸入文字”部分。
[年齡]	可以登錄生日。 ① 觸控 [SET]。 ② 觸控每個選項的 [Ⓐ]/[Ⓑ] 設定年 / 月 / 日,然後觸控 [設定]。
[新增影像]	要追加登錄臉部影像。 (新增影像) ① 觸控 [新增]。 ② 執行“臉部設定”的步驟 3 。 要清除臉部影像。 (清除) 觸控要清除的臉部影像。 • 登錄的圖片只有一張時,無法清除。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改變或清除已登錄的人的資訊

可以變更已登錄的人的圖片或資訊。也可以清除已登錄的人的資訊。

- 1 觸控 [MEMORY]。
- 2 觸控要編輯或清除的臉部影像。
- 3 設定選項。

選項	設定的說明
[編輯資訊]	變更已登錄的人的資訊。 執行“臉部設定”的步驟 4。
[優先順序]	對優先順序更高的人臉優先調整焦點和曝光。 觸控想要變更的登錄順序的位置。
[清除]	清除已登錄的人物的資訊。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是]時執行。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記錄設定】

適用的模式：**IA** **PA** **P** **A** **S** **M** **SCN** **C1** **C2** **SCN** **REC**

如果預先設定了孩子或寵物的名字和生日，可以將名字和月齡 / 年齡記錄到影像中。可以在播放時顯示這些資訊或者使用 [標示文字] (P210) 標示拍攝的影像。

設定內容: **[男¹] ([孩子 1])/[男²] ([孩子 2])/[女¹] ([寵物])/[OFF]/[SET]**

■ 設定 [年齡] 或 [名字]

- 1 觸控 [SET]。
- 2 觸控 [孩子 1]/[孩子 2] 或 [寵物]。
- 3 觸控 [年齡] 或 [名字]。
- 4 觸控 [SET]。

輸入 [年齡]

對於各項目，觸控 [Ⓐ]/[Ⓑ]，設定生日的年 / 月 / 日，然後觸控 [設定]。

輸入 [名字]

有關如何輸入字符的詳情，請參閱 P56 的“輸入文字”。

- 5 觸控 [退出]。

■ 要取消 [年齡] 和 [名字]

在步驟 1 中選擇 [OFF] 設定。

• 使用 CD-ROM (提供) 中的套裝軟體“PHOTOfunSTUDIO”，可以列印出年齡和名字。

◎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拍攝的靜態影像 ([REC] (影片優先)) (P197) 不會記錄年齡或名字。



【推薦濾鏡】

適用的模式：**IA** **PA** **P** **A** **S** **M** **SCN** **C1** **C2** **SCN** **REC**

設定在智能自動 (IA 或 PA) 模式下是否顯示相機推薦的效果 (濾鏡)。

設定內容: **[ON]/[OFF]**

錄製動態影像

適用的模式：        

可以錄製與 AVCHD 格式相容的全高清動態影像或以 MP4 格式錄製的動態影像。

聲音會以立體聲進行錄製。

錄製動態影像時可用的功能會根據正在使用的鏡頭不同而有所不同，並且可能會錄製上鏡頭的操作音。

有關詳情，請參閱 [P20](#)。

設定格式、尺寸和畫格率

1 在 [動態影像] 功能表中選擇 [拍攝格式]。[\(P38\)](#)

2 觸控項目。

選項	格式
[AVCHD]	該資料格式適合於在高畫質電視等上播放。
[MP4]	該資料格式適合於在 PC 等上播放。

3 在 [動態影像] 功能表中選擇 [錄影畫質]。

4 觸控項目。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選擇了 [AVCHD] 時

選項	尺寸	畫格率	位元率
[FHD/60i]	1920×1080	60i*	17 Mbps
[HD/60p]	1280×720	60p*	17 Mbps

* 感測器輸出為 30 畫格 / 秒

選擇了 [MP4] 時

選項	尺寸	畫格率	位元率
[FHD/30p]	1920×1080	30p	20 Mbps
[HD/30p]	1280×720		10 Mbps
[VGA/30p]	640×480		4 Mbps

■ 關於錄製的動態影像的相容性

即使使用相容的裝置，錄製的動態影像可能也會以變差的畫質和音質播放，或者可能無法播放。

此外，拍攝資訊可能無法正確顯示。在這種情況下，請使用本機播放

■ 圖示的表示

- (A) 格式
- (B) 尺寸
- (C) 畫格率



• 什麼是位元率

位元率是一定時間內的資料量，數量越大，畫質越高。本機採用的是“VBR”記錄方式。“VBR”是“Variable Bit Rate”（可變位元率）的縮寫，並且位元率（一定時間內的資料量）會根據被攝物體的情況自動改變。因此，拍攝快速運動的被攝物體時，錄製時間會被縮短。



錄製動態影像時設定焦點的方法(連續 AF)

對焦會根據 [動態影像] 功能表中的 [對焦模式] 和 [連續 AF] 的設定改變。

對焦模式	設定
AFS/AFF/AFC	拍攝過程中, 相機會自動連續對被攝物體對焦。 • 要重新調整焦點, 請半按快門按鈕。
MF	可以手動對焦。

* [連續 AF] 設定為 [OFF] 時, 焦點被鎖定在拍攝開始時設定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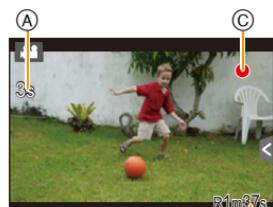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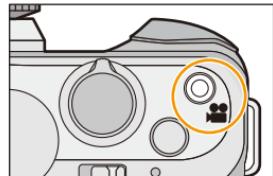
- 根據拍攝條件或所使用的鏡頭的不同, 如果錄製動態影像時自動對焦工作, 可能會錄製上操作音。如果您介意操作音, 建議在 [動態影像] 功能表中的 [連續 AF] 設定為 [OFF] 的情況下進行錄製, 以免錄製上鏡頭雜音。
- 在錄製動態影像期間操作變焦時, 對準焦點可能會花費一些時間。

錄製動態影像

1 經由按動態影像按鈕開始錄製。

- (A) 錄製經過時間
(B) 可拍攝的時間

- 可以進行適合於各模式的動態影像錄製。
- 錄製動態影像時, 錄製狀態指示燈(紅)(C)會閃爍。
- 如果約 1 分鐘沒有進行任何操作, 部分顯示會消失。按 [DISP.] 或觸控顯示幕會顯示再次顯示。
- 錄製動態影像時, 請勿用手指或其他物體擋住麥克風。
- 按下動態影像按鈕後, 請立即將其釋放。



2 經由再次按動態影像按鈕停止錄製。

- 在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 也可以經由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靜態影像拍攝。(P197)





 **設定動態影像按鈕的有效 / 無效**

MENU → **[自訂] → [影片按鈕] → [ON]/[OFF]**

- 本功能用於防止按鈕的意外操作。

 在拍攝圖片的視角和錄製動態影像的視角之間進行切換

MENU → **[自訂] → [錄製區域] → [CAMERA] (圖片)/[MOVIE] (動態影像)**

- 靜態影像和動態影像的寬高比設定不同時，視角會在動態影像錄製開始時改變。[錄製區域] 設定為 [MOVIE] 時，會顯示動態影像錄製時的視角。
- 顯示的錄製區域是估計值。





- 在動態影像的錄製過程中進行操作時，可能會錄製上變焦或按鈕操作的操作音。
- 使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如果在動態影像的錄製過程中將手指從變焦桿、對焦桿或功能桿上拿開，可能會錄製上桿返回的聲音。將桿返回到其開始位置時，請靜靜地進行。
- 使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錄製動態影像時，變焦速度可能會比平時慢。
- 顯示在螢幕上的可拍攝的時間可能不會有規律地減少。
- 根據記憶卡類型的不同，錄製動態影像後，記憶卡存取指示可能會顯示一會兒。這並非故障。
- 使用擴展遠攝轉換時，由於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的變焦倍率不同，因此在靜態影像畫面和動態影像畫面之間進行切換時，視角會變化。[\(P124\)](#)
- 使用創意控制模式的[模型效果]時，如果短時間後結束動態影像錄製，相機可能會繼續錄製一定時間。請繼續持拿相機直到錄製結束為止。
- 錄製動態影像時，[感光度]會被設定為[AUTO]（對於動態影像）。此外，[ISO 上限設定]將不工作。
- 錄製動態影像時，即使將[穩定器]設定為[]，也會被固定為[]。
- 錄製動態影像時，建議使用充滿電的電池或 AC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P289\)](#)
- 正使用 AC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錄製動態影像時，如果由於停電或拔開 AC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等而使供電被中斷，則動態影像將不會被記錄下來。
- 對於某些拍攝模式，會按以下分類進行錄製。對於下面未列出的模式，會進行適合各拍攝模式的動態影像錄製。

選擇的拍攝模式	錄製動態影像時的拍攝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程式 AE 模式 光圈先決 AE 模式 快門先決 AE 模式 手動曝光模式 	標準動態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清晰背光]（場景指南模式） 	肖像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清晰夜景]/[藝術夜景]/[夜間人像]（場景指南模式） 	低照度模式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錄製動態影像。
 - [閃耀水面]/[閃爍燈光]/[柔和花卉]（場景指南模式）
 - [柔焦]/[星芒濾鏡]/[陽光]（創意控制模式）
 - 使用[停格動畫]時



在錄製動態影像的同時拍攝靜態影像

適用的模式：**IA** **IV** **P** **A** **S** **M** **SCN** **C1** **C2** **SCN** **6**

即使在錄製動態影像時，也可以拍攝靜態影像。（同步錄製）

動態影像錄製期間，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靜態影像。

- 拍攝靜態影像時，會顯示同步錄製指示 **A**。
- 也可以用觸碰快門功能（P60）拍攝。



■ 設定影片優先和照片優先

適用的模式：**IA** **IV** **P** **A** **S** **M** **SCN** **C1** **C2** **SCN** **6**

可以用【動態影像】功能表中的【影像模式】設定在錄製動態影像的同時拍攝的靜態影像的拍攝方式。

選項	設定的說明
(影片優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圖片會以圖片尺寸 [S] (2 M) 進行拍攝。畫質可能與標準圖片的 [S] (2 M) 不同。 [畫質] 設定為 [RAW_{mini}]、[RAW_{all}] 或 [RAW] 時，僅錄製 JPEG 影像。（設定為 [RAW] 時，靜態影像會以 [畫質] 的 [RAW] 進行錄製。） 在動態影像的錄製過程中，最多可以拍攝 30 張靜態影像。 在創意控制模式的【模型效果】下，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與錄製之間可能會有些微的延遲。
(照片優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圖片會以設定的圖片尺寸和畫質進行拍攝。 在拍攝圖片期間，畫面會變暗。在此期間，靜態影像會被錄製到動態影像中，不錄製聲音。 在動態影像的錄製過程中，最多可以拍攝 4 張靜態影像。

- 圖片寬高比會被固定為 [16:9]。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進行同步錄製：
 - 【拍攝格式】設定為 [MP4] 的 [VGA/30p] 時
 - 【動態影像】功能表的【擴展遠攝轉換】設定為 [ON] 時 [僅當設定了 [HD]/[] (照片優先) 時]



用手動設定的光圈值 / 快門速度錄製動態影像 (創意影片模式)

拍攝模式 :

可以手動改變光圈和快門速度並錄製動態影像。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 .
- 2 在 [動態影像] 功能表中選擇 [曝光模式]。[\(P38\)](#)
- 3 觸控 [P]、[A]、[S] 或 [M] 中的任何一個。

• 變更光圈值或快門速度的操作與將模式轉盤設定到 P、A、S 或 M 的操作相同。



在拍攝模式下觸控拍攝模式圖示，也可以顯示選擇畫面。



- 4 開始錄製。
- 按動態影像按鈕或快門按鈕開始錄製動態影像。（不能拍攝靜態影像。）
- 5 停止錄製。
- 按動態影像按鈕或快門按鈕停止錄製動態影像。

• 光圈值

– 想要突出焦點的背景時，請將光圈值設定為較高數值。想要柔和焦點的背景時，請將光圈值設定為較低數值。

• 快門速度

- 想要給快速移動的被攝物體拍攝出清晰的圖片時，請設定較快的快門速度。想要創建追蹤效果時，請設定較慢的快門速度。
- 由於較高的感光度的原因，手動設定較高的快門速度可能會增加畫面上的雜訊。
- 在極亮的地方或在螢光燈 /LED 燈環境下拍攝被攝物體時，影像的色調或亮度可能會改變，或者畫面上可能會出現水平條紋。在這種情況下，請變更拍攝模式或者手動調整快門速度到 1/60 或 1/100。
- 可以在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改變設定。在這種情況下，可能會錄製上操作者。建議使用 [靜音操作]。[\(P199\)](#)



將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的操作音降至最低

在動態影像的錄製過程中進行操作時，可能會錄製上變焦或按鈕操作的操作音。
使用觸控圖示可以在錄製動態影像時靜音操作。

- 將 [動態影像] 功能表中的 [靜音操作] 設定為 [ON]。

1 開始錄製。

2 觸控 []。

3 觸控圖示顯示設定畫面。

	變焦 (使用與電動變焦相容的可互換鏡頭時)
	光圈值
	快門速度
	曝光補償
	ISO 感光度
	麥克風音量調整

4 拖曳捲軸進行設定。

- 根據觸控的位置不同，變焦操作的速度也會有所不同。

[▲]/[▼] 慢慢改變設定

[▲]/[▼] 快速改變設定

5 停止錄製。



使用【動態影像】功能表

◎ 有關【動態影像】功能表設定的詳情,請參閱 [P38](#)。

- [照片樣式]、[感光度]、[對焦模式]、[測光模式]、[智能動態]、[智能解析度]和[數位變焦]是[拍攝]功能表和[動態影像]功能表通用的功能表項。在一個功能表中變更這些設定,也會反映在另一個功能表中。
 - 有關詳情,請參閱[拍攝]功能表中相應設定的說明。
- 在下列情況下,不顯示[動態影像]功能表。
 - [閃耀水面]/[閃爍燈光]/[柔和花卉](場景指南模式)
 - [柔焦]/[星芒濾鏡]/[陽光](創意控制模式)

【拍攝格式】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92](#)。

【錄影畫質】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92](#)。

【曝光模式】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98](#)。

【影像模式】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97](#)。

【連續 AF】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94](#)。



【擴展遠攝轉換】

- 有關詳情, 請參閱 [P124](#)。

【降低閃爍】

適用的模式 :

可以固定快門速度以降低動態影像中的閃爍或水平條紋。

設定內容: **[1/50]/[1/60]/[1/100]/[1/120]/[OFF]**

【靜音操作】

- 有關詳情, 請參閱 [P199](#)。

【麥克風音量顯示】

適用的模式 :

設定是否在螢幕上顯示麥克風音量。

設定內容: **[ON]/[OFF]**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創意控制模式的 [模型效果] 時不可用。



【麥克風音量調整】

適用的模式：

將聲音輸入電平調整到 4 個不同的等級。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創意控制模式的【模型效果】時不可用。

【消除風聲】

適用的模式：

使用此項可以自動防止風切聲的錄製。

設定內容: **[AUTO]/[OFF]**

•【消除風聲】設定為 [AUTO] 時，音質可能會與平時的不同。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創意控制模式的【模型效果】時不可用。



播放 / 編輯

使用【播放】功能表

用此功能表，可以使用剪裁拍攝的影像等的編輯、保護設定等各種播放功能。

- 用【清除修片】、【標示文字】、【停格影片】、【調整大小】或【剪裁】，會建立編輯後的新圖片。如果記憶卡上沒有可用空間，則不能建立新圖片。因此，建議在編輯圖片前先確認是否有足夠的可用空間。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設定功能表項的步驟是像下面所顯示的那樣進行說明的。

MENU → **【播放】** → **【投影片播放】**

【2D/3D 設定】

可以切換 3D 圖片的播放方法。

- 這是僅在可以進行 3D 播放時顯示的功能表。有關詳情，請參閱 [P271](#)。

【投影片播放】

可以將拍攝好的圖片同時配著音樂並且在各圖片之間留有一定的間隔依次播放。

此外，還可以以投影片播放形式播放僅靜態影像、僅動態影像、僅 3D 圖片等。

經由將相機連接到電視機來瀏覽圖片時，建議使用此功能。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投影片播放】**

2 觸控要播放的群組。

- 有關以 3D 播放 [3D] 圖片的方法，請參閱 [P271](#)。
- [類別選擇] 時，請觸控想要播放的類別。
有關類別的詳情，請參閱 [P206](#)。

3 觸控【開始】。





■ 投影片播放中的操作

		播放 / 暫停			退出投影片播放
		返回到上一張圖片 (在暫停 / 播放動態影像 / 播放圖片群組過程中)			前進到下一張圖片 (在暫停 / 播放動態影像 / 播放圖片群組過程中)
	控制轉盤 (向左)	降低音量		控制轉盤 (向右)	提高音量

- 投影片播放結束後會返回到標準播放。

■ 改變投影片播放設定

經由在投影片播放功能表螢幕上選擇 [效果] 或 [設定]，可以更改投影片播放的設定。

【效果】

使用此項可以選擇從一張圖片轉換到下一張圖片時的螢幕效果。

[AUTO]、[NATURAL]、[SLOW]、[SWING]、[URBAN]、[OFF]

- 選擇了 [URBAN] 時，作為螢幕效果圖片可能會以黑白顯示。
- 僅當選擇了 [類別選擇] 時，才可以使用 [AUTO]。用各類別中推薦的效果播放圖片。
- 在 [僅限動態影像] 時或者 [類別選擇] 的 、 的投影片播放時，[效果] 被固定為 [OFF]。
- 在圖片群組的投影片播放時，即使設定了 [效果]，它也不工作。
- 播放縱向顯示的圖片時，[效果] 功能中的部分選擇無效。





【設定】

可以設定播放時圖片的間隔【時間】或【重複】。

選項	設定內容
【時間】	[1SEC]/[2SEC]/[3SEC]/[5SEC]
【重複】	[ON]/[OFF]
【聲音】	<p>[AUTO]: 在播放靜態影像時播放音樂,在播放動態影像時播放聲音。</p> <p>[音樂]: 播放音樂。</p> <p>[聲音]: 播放聲音(僅對於動態影像)。</p> <p>[OFF]: 不會有聲音。</p>

• 僅在【效果】被設定為【OFF】時,才可以設定【時間】。

• 播放以下圖片時,【時間】設定無效。

- 動態影像
- 全景圖片
- 圖片群組



[播放模式]

可以選擇[標準播放]、[僅限圖形]、[僅限動態影像]、[3D 播放]、[類別播放]或[我的最愛播放]播放。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播放模式]

2 觸控要播放的群組。

- 有關以 3D 播放 [3D 播放] 圖片的方法, 請參閱 [P271](#)。

在上面的步驟 2 中選擇 [類別播放] 時

3 觸控要播放的類別。

- 圖片是按下列類別進行分類的。

場景判別或場景指南模式等的拍攝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臉部辨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場景判別的 [i- 肖像]、[i- 夜間肖像]、[i- 孩子] [清晰人像]/[柔膚]/[柔和背光]/[清晰背光]/[悠閒色調]/[活潑小孩]/[夜間人像] (場景指南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場景判別的 [i- 風景]、[i- 日落] [清晰風景]/[明亮藍天]/[浪漫夕陽]/[鮮明餘暉]/[閃耀水面] (場景指南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場景判別的 [i- 夜間肖像]、[i- 夜景] [清晰夜景]/[冷調夜空]/[暖色調夜景]/[藝術夜景]/[閃爍燈光]/[夜間人像] (場景指南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運動攝影] (場景指南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場景判別的 [i- 食物] [美味佳餚]/[精緻甜點] (場景指南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行程日期]
	在連拍速度設定為 [SH] 的情況下連續拍攝的靜態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停格動畫]/[停格影片]

*經由選擇和觸控想要播放的人的圖片來進行播放。

至於群組圖片, 整個群組會被作為 1 張帶有臉部辨識資訊的圖片處理。

• 根據拍攝模式不同, 動態影像的分類會與靜態影像的不同。某些動態影像可能無法播放。

4 觸控 [設定]。



【紀錄位置】

可以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取得的位置資訊（經度 / 緯度）傳送至相機並寫入到影像中。
準備：

從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將位置資訊傳送至相機。

- 需要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安裝“Panasonic Image App”。(P227)
- 有關操作方法的更多詳情，請閱讀“Image App”功能表中的【說明】。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紀錄位置】→【新增位置資料】

2 觸控想要寫入位置資訊的期間。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是】時執行。
- 位置資訊被記錄到影像上。
- 帶有位置資訊的影像用【GPS】指示。

■ 要暫停位置資訊的記錄

在正在寫入位置資訊時，觸控【取消】。

- 在中斷的期間，會顯示【○】。

選擇顯示了【○】的期間，會從中斷的圖片再開始記錄。

■ 要清除接收的位置資訊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紀錄位置】→【刪除位置資料】

2 觸控想要清除位置資訊的期間。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是】時執行。

• 位置資訊僅可以寫入到用本相機拍攝的影像中。

◎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位置資訊不會被寫入到位置資訊傳送後拍攝的圖片上 (P234)。
- 位置資訊不會被寫入到在【拍攝格式】設定為【AVCHD】時拍攝的影像上。
- 記憶卡上的可用空間不足時，可能無法寫入位置資訊。
- 記憶卡被鎖定時，無法將位置資訊寫入到影像上或者無法清除接收的位置資訊。



[清除修片]

可以清除拍攝的圖片上記錄的不要的部分。

- 清除操作僅可以經由觸控進行。[清除修片]會自動啓用觸控操作。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清除修片]

2 水平拖曳畫面選擇圖片，然後觸控 [設定]。

3 將手指拖過想要清除的部分。

- 要清除的部分會被著色。
- 觸控 [還原] 會使著色的部分恢復到先前的狀態。



清除細節 (放大顯示)

① 觸控 [SCALING]。

- 畫面被放大。
- 拉開 / 捏攏 (P16) 畫面可以放大 / 縮小。
- 也可以經由移動功能桿來放大 / 縮小圖片。
- 拖曳畫面可以移動放大的部分。



② 觸控 [REMOVE]。

- 操作會返回到選擇想要清除的部分的操作。可以在保持放大的狀態下選擇想要清除的部分。

4 觸控 [設定]。

- 顯示預覽畫面。

5 觸控 [保存]。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由於清除的部分的背景屬於人為建立的，因此圖片可能會看起來不自然。

- 對於群組圖片，在各圖片上執行 [清除修片]。（不能一下編輯。）

- 在群組圖片上執行了 [清除修片] 時，會作為新圖片與原圖片分開保存。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以下影像上，無法進行 [清除修片]。

- 動態影像

- 用全景拍攝模式拍攝的圖片

- 用 [RAW_{Hi}]、[RAW_{Lo}] 或 [RAW] 拍攝的圖片

- 用其他設備拍攝的圖片



【編輯標題】

可以給圖片添加文字（注釋）。記錄了文字後，使用【標示文字】(P210)可以在列印時將記錄的文字標示在圖片上。

1 選擇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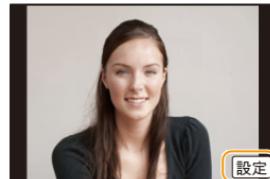
MENU → [播放] → [編輯標題] → [單張]/[多張]

2 選擇要添加文字的圖片。

- 已記錄了標題的圖片會顯示 。

【單張】設定

- 水平拖曳畫面，並選擇圖片。
- 觸控【設定】。



【多張】設定

- 觸控圖片（重複）。
 - 再次觸控同一圖片會取消選擇。
- 觸控【執行】。



3 輸入文字。 (P56)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要清除標題，請清除文字輸入畫面中的所有文字。
- 使用 CD-ROM（提供）中的套裝軟體“PHOTOfunSTUDIO”，可以列印出文字（注釋）。
- 用【多張】，一次最多可以設定 100 張圖片。

🚫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以下圖片無法使用【編輯標題】。
 - 動態影像
 - 用 [RAW[±]]、[RAW_±] 或 [RAW] 拍攝的圖片
 - 用其他設備拍攝的圖片



[標示文字]

可以在拍攝的圖片上標示拍攝日期 / 時間、名字、行程目的地、行程日期或標題。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標示文字] → [單張]/[多張]

2 選擇想要標示文字的圖片。

• 如果是標示了文字的圖片，螢幕上會出現 。

[單張] 設定

- ① 水平拖曳畫面，並選擇圖片。
- ② 觸控 [設定]。



[多張] 設定

- ① 觸控圖片 (重複)。
 - 再次觸控同一圖片會取消選擇。
- ② 觸控 [執行]。



3 觸控 [設定]。





4 選擇要標示的選項。

選項	設定的說明
[攝影日期]	[無時間]: 標示年、月、日。 [顯示時間]: 標示年、月、日、時、分。 [OFF]
[名字]	[]: 標示用 [臉部辨識] 登錄的名字。 ([人臉識別]) []: 標示用 [記錄設定] 登錄的名字。 ([嬰兒 / 寵物]) [OFF]
[地點]	[ON]: 標示在 [行程目的地] 下設定的行程目的地的名字。 [OFF]
[行程日期]	[ON]: 標示在 [行程日期] 下設定的行程日期。 [OFF]
[標題]	[ON]: 標示用 [編輯標題] 輸入的標題。 [OFF]

5 觸控 [○]。

6 觸控 [執行]。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列印標示了文字的圖片時，如果您委託了照片列印店進行日期列印或在印表機上設定了日期列印，則日期將列印在標示的文字上（重疊）。
- 用【多張】，一次最多可以設定 100 張圖片。
- 進行了文字標示時，畫質可能會變差。
- 根據所用印表機的不同，列印時可能會切掉某些字符。請在列印前仔細進行確認。
- 標示群組內的圖片時，標示後的圖片會與群組內的原始圖片分開保存。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以下圖片無法使用【標示文字】。
 - 動態影像
 - 用全景拍攝模式拍攝的圖片
 - 在未設定時鐘和標題的情況下拍攝的圖片
 - 用【標示文字】標示過的圖片
 - 用【RAW^編】、【RAW^編】或【RAW】拍攝的圖片
 - 用其他設備拍攝的圖片



【影片分割】

可以將錄製的動態影像分割成兩部分。想要分割成需要的部分和不需要的部分時，建議使用本功能。

分割動態影像是永久性的。請在分割前作出決定！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影片分割】**

2 水平拖曳畫面選擇動態影像，然後觸控【設定】。

3 在要分割的位置觸控【▶/II】。

- 再次觸控【▶/II】時，會從同一位置開始播放動態影像。
- 在動態影像暫停過程中，經由觸控【◀/II】/【II▶】來對分割位置進行精細調整。



4 觸控【[✖✖]】。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是】時執行。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如果在進行分割的過程中取出記憶卡或電池，動態影像可能會丟失。

- 對於【MP4】動態影像，如果分割，圖片的順序會改變。

建議使用日曆播放 (P66) 或【播放模式】中的【僅限動態影像】檢索這些動態影像。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影片分割】功能僅對用本相機錄製的動態影像有效。
- 請避免在靠近動態影像的起點或終點的位置分割動態影像。
- 以下圖片無法使用【影片分割】。
 - 錄製時間很短的動態影像



[停格影片]

從用 [停格動畫] 拍攝的群組圖片中建立動態影像。建立的動態影像以 MP4 錄製格式保存。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停格影片]

2 水平拖曳畫面選擇停格動畫群組，然後觸控 [設定]。

3 經由選擇建立動態影像的方式建立動態影像。

- 與 [停格動畫] 的拍攝後繼續建立動態影像的步驟相同。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180](#) 的步驟 6 以後。

- 有關建立的動態影像，也請參閱 [P181](#) 的注意事項。

- 如果用 [停格動畫] 僅拍攝了 1 張圖片，無法選擇圖片。



【調整大小】

為了能夠輕鬆地貼到網頁上、添附到 e-mail 中等，縮小圖片尺寸（畫素數）。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調整大小] → [單張]/[多張]

2 選擇圖片和尺寸。

[單張] 設定

- ① 水平拖曳畫面選擇圖片，然後觸控 [設定]。
- ② 觸控想要改變到的尺寸，然後觸控 [設定]。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多張] 設定

- ① 觸控想要改變到的尺寸。
- ② 觸控圖片（重複）。
 - 再次觸控同一圖片會取消選擇。
- ③ 觸控 [執行]。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用 [多張]，一次最多可以設定 100 張圖片。
- 調整了大小的圖片的畫質將變差。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用其他設備拍攝的圖片，可能無法調整大小。
- 以下圖片無法使用 [調整大小]。
 - 動態影像
 - 用全景拍攝模式拍攝的圖片
 - 圖片群組
 - 用 [標示文字] 標示了的圖片
 - 用 [RAW⁺]、[RAW⁺⁺] 或 [RAW] 拍攝的圖片



[剪裁]

可以將拍攝的圖片先放大，然後再剪裁圖片的重要部分。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剪裁]

2 水平拖曳畫面選擇圖片，然後觸控 [設定]。

3 選擇要剪裁的部分。

觸控 [+]：放大

觸控 [-]：縮小

拖曳：移動

- 也可以使用游標按鈕 ▲/▼/◀/▶ 移動。
- 也可以經由移動功能桿來放大 / 縮小圖片。

4 觸控 [設定]。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經過剪裁的圖片的畫質會變差。

• 想要剪裁圖片群組內的圖片時，一次剪裁 1 張圖片。（無法一下編輯群組內的所有圖片。）

• 剪裁群組內的圖片時，剪裁後的圖片會與群組內的原始圖片分開保存。

• 原始圖片中的關於臉部辨識的資訊不會被複製到進行了 [剪裁] 的影像中。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用其他設備拍攝的圖片，可能無法進行剪裁。

• 以下圖片無法使用 [剪裁]。

– 動態影像

– 用全景拍攝模式拍攝的圖片

– 用 [標示文字] 標示了的圖片

– 用 [RAW⁺]、[RAW₊₊] 或 [RAW] 拍攝的圖片



【旋轉】/[旋轉顯示]

如果圖片是豎直拿著相機拍攝的，或是以 90° 增量手動旋轉的圖片，使用本模式可以自動縱向顯示圖片。

【旋轉】(手動旋轉圖片)

- [旋轉顯示] 設定為 [OFF] 時，[旋轉] 功能無效。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旋轉]

2 水平拖曳畫面選擇圖片，然後觸控 [設定]。

- 對於圖片群組，[旋轉] 功能無效。

3 選擇旋轉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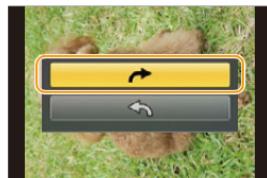
觸控 ：

圖片順時針旋轉 90°。

觸控 ：

圖片逆時針旋轉 90°。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旋轉顯示】(自動旋轉並顯示圖片)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旋轉顯示] → [ON]

- 選擇 [OFF] 時，圖片不會被旋轉顯示。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PC上播放圖片時，除非操作系統或軟體與Exif相容，否則無法以旋轉的方向顯示。Exif是靜態影像的一種檔案格式，可以添加拍攝資訊等內容，它是由“JEITA (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制定的。
- 用其他設備拍攝的圖片，可能無法旋轉。
- 多張播放時，[旋轉顯示] 無效。



【我的最愛】

如果圖片上已添加了標記並被設定為我的最愛圖片，可以執行下列操作。

- 僅將設定為我的最愛的圖片以投影片播放的方式進行播放。
- 僅將設定為我的最愛的圖片進行播放。([我的最愛播放])
- 將未設定為我的最愛的圖片全部清除。([除我的最愛外全部清除])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我的最愛] → [單張]/[多張]

2 選擇圖片。

[單張] 設定

水平拖曳畫面選擇圖片，然後觸控【標記／取消標記】。

- 再次觸控【標記／取消標記】會取消設定。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多張] 設定

觸控想要設定為我的最愛的圖片。

- 再次觸控同一張圖片會取消設定。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取消全部 [我的最愛] 設定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我的最愛] → [取消]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是】時執行。
-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在【播放模式】下，[取消] 無效。

- 最多可以將 999 張圖片設定為我的最愛圖片。

- 將群組內的圖片設定為【我的最愛】時，群組的最前面圖片的【我的最愛】圖示上會顯示【我的最愛】圖片的數量。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用其他設備拍攝的圖片，可能無法設定為我的最愛圖片。
- 以下圖片無法使用【我的最愛】。
 - 用 [RAW] 拍攝的圖片



【列印設定】

DPOF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數位列印命令格式）是一個當使用與 DPOF 相容的照片印表機或在照片列印店時，可以幫助用戶選擇列印哪些圖片、每張圖片列印多少份以及是否在圖片上列印拍攝日期的系統。有關詳情，請向您列印照片的照片列印店諮詢。給圖片群組設定【列印設定】時，列印數量的列印設定將應用於群組內的每張圖片。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列印設定] → [單張]/[多張]

2 選擇圖片。

【單張】設定

水平拖曳畫面選擇圖片，然後觸控【設定】。



【多張】設定

觸控想要列印的圖片。



3 觸控【Ⓐ]/[Ⓑ】設定列印數量，然後觸控【設定】。

- 選擇了【多張】時
 - 請對每張圖片都重複步驟 2 和 3。（不能一下設定多張圖片。）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取消全部 [列印設定] 設定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列印設定] → [取消]**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列印日期

設定完列印數量後，經由觸控 [日期] 設定 / 取消拍攝日期的列印。

- 根據照片列印店或印表機的不同，即使設定了列印日期，也可能不列印日期。有關更多資訊，請諮詢您列印照片的照片列印店，或參閱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 對於標示了文字的圖片，日期列印功能無效。

- 列印數量可以在 0 至 999 之間進行設定。

- 根據印表機不同，印表機的日期列印設定可能會被優先，因此請先進行確認。

- 用其他設備設定的列印設定可能無法使用。在這種情況下，請取消所有的設定後重新進行設定。

- 給群組內的圖片設定 [列印設定] 時，群組的最前面圖片的 [列印設定] 圖示上會顯示添加了 [列印設定] 的圖片數量和要列印的圖片總數。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以下圖片無法使用 [列印設定]。

- 動態影像

- 用 [RAW] 拍攝的圖片

- 不符合 DCF 標準的檔案



【保護】

為了防止誤清除圖片，可以給不想清除的圖片設定保護。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保護] → [單張]/[多張]

2 選擇圖片。

[單張] 設定

水平拖曳畫面選擇圖片，然後觸控 [標記／取消標記]。

- 再次觸控 [標記／取消標記] 會取消設定。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多張] 設定

觸控想要保護的圖片。

- 再次觸控同一張圖片會取消設定。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取消全部 [保護] 設定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保護] → [取消]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即使沒有給記憶卡中的圖片設定保護，當記憶卡的寫保護開關設定到 [LOCK] 時，圖片也不會被清除。

- [保護] 設定僅在本相機有效。

- 即使給記憶卡中的圖片設定了保護，如果格式化記憶卡，這些圖片也會被清除。

- 給群組內的圖片設定 [保護] 時，群組的最前面圖片的 [保護] 圖示上會顯示設定了 [保護] 的圖片數量。



【臉部記錄編輯】

可以清除和取代有關所選擇影像中的臉部辨識的所有資訊。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臉部記錄編輯】** → **[REPLACE]/[DELETE]**

2 水平拖曳畫面選擇圖片，然後觸控【設定】。

3 觸控想要編輯的人物的名字。

4 (選擇了 [REPLACE] 時) 觸控要更換的人物。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已經清除的與【臉部辨識】相關的資訊，無法恢復。

• 圖片中所有的臉部辨識資訊被清除時，該圖片就無法被分類在【類別播放】的臉部辨識中。

• 必須一次編輯群組內的圖片的臉部辨識資訊。(無法一次編輯 1 張圖片。)

【清除確認】

可以設定在顯示清除圖片的確認畫面時【是】或【否】哪個選項會先突出顯示。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播放】** → **【清除確認】**

2 觸控項目。

【先選擇“是”】	[是] 先突出顯示，因此可以快速進行清除。
-----------------	-----------------------

【先選擇“否”】	[否] 先突出顯示。避免圖片的意外清除。
-----------------	----------------------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Wi-Fi® 功能 /NFC 功能

■ 將本相機作為無線 LAN 裝置使用

以比無線 LAN 裝置有更高可靠性要求的裝置或 PC 系統等用途使用時,請確保對所使用的系統的安全設計和故障採取了妥善處理。對於在將本相機用作無線 LAN 裝置以外的任何用途時而發生的任何損害, Panasonic 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相機的 Wi-Fi 功能以在出售本相機的國家使用為前提

如果在出售本相機的國家以外的國家使用,有相機違反無線電波法規的危險, Panasonic 公司對任何違反不承擔責任。

■ 經由無線電波傳送和接收的資料有被攔截的危險

請注意: 經由無線電波傳送和接收的資料有被第三方攔截的危險。

■ 請勿在有磁場、靜電或干擾的地方使用本相機

- 請勿在微波爐附近等有磁場、靜電或干擾的地方使用本相機。無線電波可能無法到達本相機。
- 在使用 2.4 GHz 無線電波頻段的微波爐或無繩電話等裝置附近使用本相機, 可能會導致裝置雙方的性能都變差。

■ 請勿連接到沒有被授權使用的無線網路

本相機利用 Wi-Fi 功能時, 會自動檢索無線網路。出現這種情況時, 可能會顯示沒有被授權使用的無線網路 (SSID*), 但請勿嘗試連接到該網路, 因為這可能會被視為未經授權的訪問。

* SSID是用來識別經由無線 LAN 連接的網路的名稱。如果兩個裝置的SSID一致, 可以進行傳輸。

■ 使用之前

- 要使用本機的 Wi-Fi 功能, 需要用到無線熱點或帶無線 LAN 功能的目的地裝置。





■ 本機與 NFC 相容

使用 NFC “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功能，可以在本相機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之間簡單地傳輸 Wi-Fi 連接所需要的資料。



相容的機型

本功能可以用於 Android (作業系統版本 2.3.3 以上) 的與 NFC 相容的裝置。(部分機型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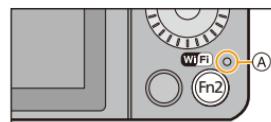
• 有關與 NFC 相容的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操作和設定的資訊，請參閱您的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 關於 Wi-Fi 連接指示燈

Ⓐ Wi-Fi 連接指示燈

以藍色點亮： Wi-Fi 連接處於待機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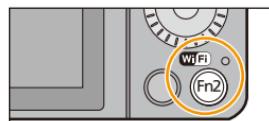
以藍色閃爍： 經由 Wi-Fi 連接傳送 / 接收資料中



■ 關於 [Wi-Fi] 按鈕

[Wi-Fi]/[Fn2] 按鈕的使用方法有 2 種，可以用作 [Wi-Fi] 或 [Fn2] (功能 2)。購買時，初始設定為 [Wi-Fi]。

• 有關功能按鈕的詳情，請參閱 P46。



■ 連接到 Wi-Fi 時可以用 [Wi-Fi] 按鈕做什麼

連接到了 Wi-Fi 時，如果按 [Wi-Fi]，可以進行以下操作。

• [遙控拍攝及檢視] 過程中，按 [Wi-Fi] 會終止 Wi-Fi 連接。

選項	設定的說明
【終止連線】	終止 Wi-Fi 連接。
【變更目的地】	終止 Wi-Fi 連接，並且可以選擇其他 Wi-Fi 連接。
【變更傳送影像的設定】*	有關詳情，請參閱 P266。
【將目前的目的地登錄至我的最愛】	登錄目前的連接目的地或連接方式，下次可以用相同的連接方式輕鬆地連接。
【網路位址】	顯示本機的 MAC 位址和 IP 位址。

* [在電視上播放] 或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的目的地設定為 [印表機] 時不顯示。





■ 記述方式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設定功能表項的步驟是像下面所顯示的那樣進行說明的。

Wi-Fi → **【新連線】→【遙控拍攝及檢視】**

在步驟中記述了“選擇【智慧手機】”等時，請執行以下任何一種操作。

觸控操作： 觸控【智慧手機】。

按鈕操作： 用游標按鈕選擇【智慧手機】，然後按【MENU/SET】。



- 無法將本相機用於連接到公共無線 LAN 連接。
- 使用無線熱點時，請使用與 IEEE802.11b、IEEE802.11g 或 IEEE802.11n 相容的裝置。
- 強烈建議您設定加密以保護資訊安全。
- 傳送影像時，建議使用充滿電的電池。
- 電池指示以紅色閃爍時，與其他裝置的連接可能沒開始或者連接可能被中斷。（顯示【通訊錯誤】等訊息。）
- 用行動電話網路傳送影像時，根據合同內容，可能會產生高額的通訊費。
- 根據無線電波的狀況，圖片可能不會被完整傳送。如果在傳送圖片過程中連接終止，可能會傳送缺少部分的圖片。
- 傳送影像過程中，請勿取出記憶卡或電池或者移動到沒有任何接收信號的區域。**
- 連接到服務時，顯示幕顯示可能瞬間變得失真，但這不會影響正在傳送的影像。

可以用 Wi-Fi 功能做什麼



可以做什麼

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控制

- 用智慧手機拍攝。
- 保存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將影像傳送至 SNS。



簡易連接、簡易傳輸

可以經由按住 [Wi-Fi] 或者使用 NFC 功能輕鬆地建立連接。也可以輕鬆地傳輸影像。



P227



在電視機上顯示圖片

P238



將影像傳送至印表機時

P239



將影像傳送至 AV 裝置時

P240



將影像傳送至 PC 時

P243



使用網路服務

可以經由 “LUMIX CLUB” 將圖片和動態影像傳送至 SNS 等。經由進行向 [雲端同步服務] 自動傳輸圖片和動態影像的設定，可以用 PC 或智慧手機接收傳輸的圖片或動態影像。

P247

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控制



可以使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遙控操作相機。

需要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安裝“Panasonic Image App”（從現在開始被稱為“Image App”）。



安裝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應用程式“Panasonic Image App”

“Image App”是由 Panasonic 提供的應用程式。

		對於 Android™ 應用程式	對於 iOS 應用程式
操作系統	Android 2.2~Android 4.2*	iOS 4.3~iOS 6.1	
安裝步驟	<p>1 將 Android 裝置連接到網路。 2 選擇“Google Play™ Store”。 3 將“Panasonic Image App”輸入到搜尋框中。 4 選擇“Panasonic Image App”，然後進行安裝。</p> <p>• 該圖示會被添加到功能表中。</p>	<p>1 將 iOS 裝置連接到網路。 2 選擇“App Store™”。 3 將“Panasonic Image App”輸入到搜尋框中。 4 選擇“Panasonic Image App”，然後進行安裝。</p> <p>• 該圖示會被添加到功能表中。</p>	

- 請使用最新的版本。
- 根據所使用的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類型，可能無法正常使用服務。有關 Image App 的資訊，請參閱下面的支援網站。

<http://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本網站為英文網站。)

- 用行動電話網路下載應用程式時，根據合同內容，可能會產生高額的通訊費。

* 要用 [Wi-Fi Direct] 連接到本機，需要Android OS 4.0 以上並且支援 Wi-Fi Direct™。



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可以經由按住 [Wi-Fi] 或者使用 NFC 功能輕鬆地建立連接。

準備：

- 預先安裝 “Image App”。(P227)

1 按住 [Wi-Fi]。

- 顯示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直接連接到本機所需的資訊 (SSID 和密碼)。
- 第一次連接時除外，會顯示以前連接的畫面。
- 要改變連接方式，請按 [DISP.]，然後選擇連接方式。
- 可以經由選擇以下功能表項來顯示相同的畫面。

Wi-Fi → [新連線] → [遙控拍攝及檢視]

2 操作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 開啟 Wi-Fi 功能。
- 選擇與本機的螢幕上顯示的一致的 SSID，然後輸入密碼。
- 啟動 “Image App”。(P227)
 - 連接完成時，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會顯示相機所捕捉的實時影像。





■ 改變連接方式

要改變連接方式, 請按 [DISP.], 然後選擇連接方式。



在相機上

選擇 [透過網路] 或 [直接], 然後連接。([P259](#))

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

用 [透過網路] 連接時：

- 1 開啓 Wi-Fi 功能。
- 2 選擇想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 然後進行設定。
- 3 啓動“Image App”。([P227](#))

用 [直接] 的 [Wi-Fi Direct] 或 [WPS 連線] 連接時：

啓動“Image App”。([P227](#))



經由使用 NFC 功能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使用 NFC “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功能，可以在本相機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之間簡單地傳輸 Wi-Fi 連接所需要的資料。

■ 相容的機型

本功能可以用於 Android (作業系統版本 2.3.3 以上) 的與 NFC 相容的裝置。(部分機型除外)

準備：

(在相機上)

- 將 [NFC 操作] 設定為 [ON]。[\(P268\)](#)

(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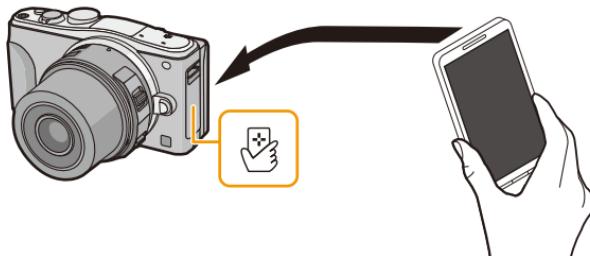
- 確認您的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是否是相容的機型。
- 開啓 Wi-Fi 功能。
- 預先安裝 “Image App”。[\(P227\)](#)

1 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啓動 “Image App”。

- 啓動後，會顯示選擇連接目的地的畫面。

2 “Image App”的連接畫面上顯示 [] 時，向本機的 [] 接觸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 完成連接可能會花費一些時間。
- 連接了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時，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會顯示本相機的影像。
- 如果經由觸控的連接嘗試失敗，請重新啓動 “Image App”，然後再次顯示步驟 1 中的畫面。
- 如果在 1 張圖片播放過程中建立了連接，圖片會被傳輸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P233\)](#)





第一次連接時，會顯示連接確認畫面

- 1 本機上顯示連接確認畫面時，請選擇【是】。
- 2 再次向相機的【】接觸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 所連接的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被登錄到本相機中。

- 可以登錄最多 20 個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數量超過 20 時，會從最早接觸的開始清除登錄。
- 執行【重設 Wi-Fi 設定】會清除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登錄。
- 如果即使接觸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也不識別相機，請改變位置然後重試。
- 請勿使本相機強烈觸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 有關與 NFC 相容的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操作和設定的資訊，請參閱您的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 如果在本相機和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之間有金屬物體，讀取可能會失敗。此外，將貼紙粘貼在 NFC 區域周圍可能會使通訊性能變差。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使用本功能。
 - 連接到 PC 或印表機時
 - 錄製動態影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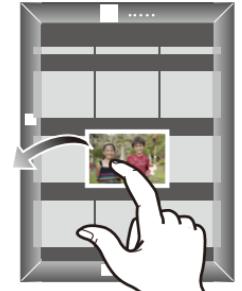
經由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拍攝 (遙控拍攝)

- 1 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P228)**
 - 2 選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 []。
- 拍攝的影像保存在相機中。
 - 也可以錄製動態影像。
 - 某些設定不可用。
 - 本機在全景拍攝模式下時，無法進行遙控拍攝。
 - 根據操作系統不同，畫面也會有所不同。



保存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1 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P228)**
- 2 選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 []。
- 3 拖曳影像進行保存。
 - 如果觸控了影像，圖片會以放大的尺寸進行播放。（無法播放動態影像。）
 - 可以根據您的喜好將本功能分配到上、下、左或右。





用 NFC 簡易傳輸 / 保存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使用 NFC 功能，可以將相機中的影像傳輸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中。

拍攝後可以立即現場傳送影像，因此可以輕鬆地將其傳送至您的家人或朋友的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 要使用，需要安裝“Image App”。

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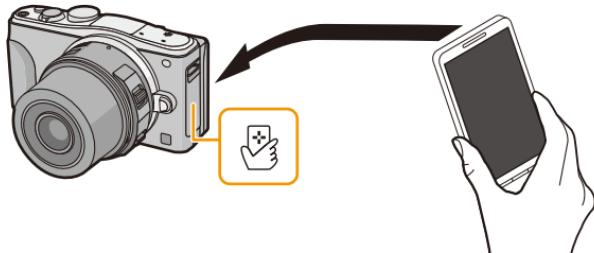
(在相機上)

- 將 [NFC 操作] 設定為 [ON]。([P268](#))
- 將 [觸控分享] 設定為 [ON]。([P268](#))

(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

- 確認您的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是否是相容的機型。
- 開啓 Wi-Fi 功能。
- 預先安裝“Image App”。([P227](#))

- 1 播放相機中的想要傳輸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中的圖片。
- 2 在傳輸目的地的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啓動“Image App”。
 - 啓動後，會顯示選擇連接目的地的畫面。
- 3 “Image App”的連接畫面上顯示[]時，向本機的[]接觸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 完成連接可能會花費一些時間。
 - 如果經由觸控的連接嘗試失敗，請重新啓動“Image App”，然後再次顯示步驟 2 中的畫面。
 - 傳輸多個影像時，請重複步驟 1 和 3。(不能批量進行傳輸)



- 根據所使用的環境，完成影像傳輸可能會花費幾分鐘的時間。



將相機中的影像傳送至 SNS

- 1 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P228\)](#)
- 2 選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 []。
- 3 拖曳影像將其傳送至 SNS 等。
 - 影像被傳送至 SNS 等網路服務。
 - 可以根據您的喜好將本功能分配到上、下、左或右。



從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將位置資訊傳送至相機

可以從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取得位置資訊，然後將其寫入到影像上。有關將位置資訊寫入到用本機拍攝的影像上的方法，請參閱 [P207](#)。

- 有關操作方法的更多詳情，請閱讀“Image App”功能表中的 [說明]。
- 要退出 [遙控拍攝及檢視]，請按 [Wi-Fi]。

注意事項：

- 使用本功能時，請務必特別注意被攝對象的隱私、肖像權等。請客戶自負責任。**
- 如果在 [時間同步] 後變更了本機或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時鐘設定，請重新執行 [時間同步]。
 - 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可以設定位置資訊的取得間隔和確認位置資訊的傳輸狀態。有關詳情，請參閱“Image App”功能表中的 [說明]。
 - (對於 iOS，使用“Image App”時)

如果在 [記錄定位資訊] 工作時按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 Home (主螢幕) 或 On/Off (開 / 關) 按鈕，位置資訊記錄會停止。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在中國和中國鄰國的邊境地區，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可能無法取得位置資訊。（截至 2013 年 3 月）



經由控制相機將影像傳送至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 傳送的方式和可以傳送的影像

	JPEG	RAW	MP4	AVCHD	3D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input type="radio"/>	—	—	—	—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

- 根據裝置不同，可能無法播放或傳送某些影像。
- 有關影像的播放的資訊，請確認目的地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 有關傳送影像的方法的詳情，請參閱 [P265](#)。

準備：

- 預先安裝“Image App”。([P227](#))

單擊以下項目會跳到各功能表的開始。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P236](#)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P237](#)

- 用行動電話網路傳送影像時，根據合同內容，可能會產生高額的通訊費。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1 選擇功能表。

Wi-Fi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 [智慧手機]

2 選擇 [透過網路] 或 [直接]，然後連接。 (P259)

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

用 [透過網路] 連接時：

- ① 開啓 Wi-Fi 功能。
- ② 選擇想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然後進行設定。
- ③ 啓動 “Image App”。* (P227)

用 [直接] 的 [Wi-Fi Direct] 或 [WPS 連線] 連接時：

- ① 啓動 “Image App”。* (P227)

用 [直接] 的 [手動連線] 連接時：

- ① 開啓 Wi-Fi 功能。
- ② 選擇與本機的螢幕上顯示的一致的 SSID，然後輸入密碼。
- ③ 啓動 “Image App”。* (P227)

* 會顯示表示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正連接到相機的視窗。如果使用的是 Android 裝置，請按返回鍵。如果使用的是 iOS 裝置，請關閉視窗。

3 選擇想要連接的裝置。

• 連接完成時，會顯示畫面。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 (P266)

4 拍攝圖片。

- 拍攝後，自動傳送圖片。
- 要變更設定或斷開連接，請按 [Wi-Fi]。 (P224)
無法在傳送圖片過程中變更設定。請等到傳送完成。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1 選擇功能表。

Wi-Fi → [新連線] →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智慧手機]

2 選擇 [透過網路] 或 [直接]，然後連接。 (P259)

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

用 [透過網路] 連接時：

- ① 開啓 Wi-Fi 功能。
- ② 選擇想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然後進行設定。
- ③ 啓動 “Image App”。* (P227)

用 [直接] 的 [Wi-Fi Direct] 或 [WPS 連線] 連接時：

- ① 啓動 “Image App”。* (P227)

用 [直接] 的 [手動連線] 連接時：

- ① 開啓 Wi-Fi 功能。
- ② 選擇與本機的螢幕上顯示的一致的 SSID，然後輸入密碼。
- ③ 啓動 “Image App”。* (P227)

* 會顯示表示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正連接到相機的視窗。如果使用的是 Android 裝置，請按返回鍵。如果使用的是 iOS 裝置，請關閉視窗。

3 選擇想要連接的裝置。

• 連接完成時，會顯示畫面。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 (P266)

4 選擇 [單幅選擇] 或 [多幅選擇]。

• 要變更設定或斷開連接，請按 [Wi-Fi]。 (P224)

[單幅選擇] 設定

- ① 選擇圖片。
- ② 選擇 [設定]。



[多幅選擇] 設定

- ① 選擇圖片。(重複)
 - 再次選擇該圖片時，設定會被取消。
- ② 選擇 [執行]。
 - 用 [多幅選擇] 可以傳送的圖片數量有限制。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在電視機上顯示圖片

可以在支援 DLNA 標準的 Digital Media Renderer (DMR) 功能的電視機上顯示圖片。



準備：

將電視機設定為 DLNA 等待模式。

- 請閱讀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有關相容的裝置的詳情, 請參閱下面的支援網站。
<http://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本網站為英文網站。)

1 選擇功能表。

Wi-Fi → [新連線] → [在電視上播放]

2 選擇 [透過網路] 或 [直接], 然後連接。 (P259)

3 選擇想要連接的裝置。

- 建立了連接時, 會顯示畫面。

4 用本機拍攝或播放圖片。

- 要變更設定或斷開連接, 請按 [Wi-Fi]。 (P224)

• 將電視連接到本機時, 電視畫面可能會暫時返回到連接前的狀態。拍攝或播放圖片時, 會再次顯示圖片。

• 投影片播放的 [效果] 和 [聲音] 無效。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無法播放動態影像。
- 多張 / 日曆播放過程中, 本機螢幕上顯示的圖片不在電視上顯示。

將影像傳送至印表機時

可以將圖片傳送至相容的印表機，然後將其無線列印。



■ 傳送的方式和可以傳送的影像

	JPEG	RAW	MP4	AVCHD	3D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	—	—	—

- 根據裝置不同，可能無法傳送某些影像。
- 有關傳送影像的方法的詳情，請參閱 [P265](#)。

準備：

- 可以從 PictBridge (與無線 LAN 相容)* 印表機無線地列印出拍攝的圖片。
 - 符合 DPS over IP 標準。
- 有關 PictBridge (與無線 LAN 相容) 印表機的詳情，請與各自的公司聯繫。

1 選擇功能表。

Wi-Fi → [新連線] →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印表機]

2 選擇 [透過網路] 或 [直接]，然後連接。[\(P259\)](#)

3 選擇想要連接的印表機。

4 選擇圖片，然後列印。

- 選擇圖片的步驟與連接了 USB 連接電纜時的步驟相同。有關詳情，請參閱 [P285](#)。
- 要變更設定或斷開連接，請按 [Wi-Fi]。[\(P224\)](#)

- 用行動電話網路傳送影像時，根據合同內容，可能會產生高額的通訊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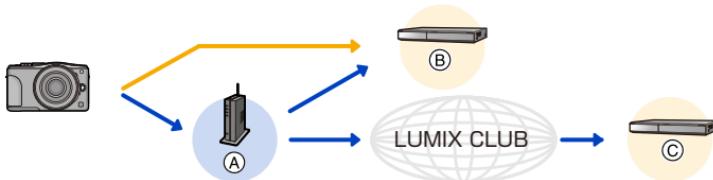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無法列印出動態影像。

將影像傳送至 AV 裝置時



可以將圖片和動態影像傳送至家中的 AV 裝置(家用 AV 裝置)。也可以經由“LUMIX CLUB”將其傳送至遠方的您的家人或朋友的裝置(外接 AV 裝置)。



(A) 無線熱點

(B) AV 裝置([家用])

(C) AV 裝置([外接])

■ 傳送的方式和可以傳送的影像

	JPEG	RAW	MP4	AVCHD	3D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input type="radio"/>	—	—	—	<input type="radio"/>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input type="radio"/>	—	—	—	<input type="radio"/>

- 根據裝置不同，可能無法播放或傳送某些影像。
- 有關影像的播放的資訊，請確認目的地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 有關傳送影像的方法的詳情，請參閱 [P265](#)。





準備：

將圖片傳送至 [家用] 時，請將您的裝置設定為 DLNA 等待模式。

- 有關詳情，請閱讀您的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將影像傳送至 [外接] 時，需要以下：

- 登錄到 “LUMIX CLUB” (P253)
- 經由目的地的外接 AV 裝置取得的位址號碼和訪問號碼。 (P258)

單擊以下項目會跳到各功能表的開始。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P241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P242

- 用行動電話網路傳送影像時，根據合同內容，可能會產生高額的通訊費。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1 選擇功能表。

Wi-Fi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 [AV 裝置]

2 選擇 [家用] 或 [外接]。

3 選擇 [透過網路] 或 [直接]，然後連接。 (P259)

- 選擇了 [外接] 時，無法選擇 [直接]。

4 選擇想要連接的裝置。

- 連接完成時，會顯示畫面。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 (P266)

5 拍攝圖片。

- 要變更設定或斷開連接，請按 [Wi-Fi]。 (P224)

無法在傳送圖片過程中變更設定。請等到傳送完成。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1 選擇功能表。

[Wi-Fi] → [新連線] →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AV 裝置]

2 選擇 [家用] 或 [外接]。

3 選擇 [透過網路] 或 [直接]，然後連接。 (P259)

• 選擇了 [外接] 時，無法選擇 [直接]。

4 選擇想要連接的裝置。

• 連接完成時，會顯示畫面。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 (P266)

5 選擇 [單幅選擇] 或 [多幅選擇]。

• 要變更設定或斷開連接，請按 [Wi-Fi]。 (P224)

[單幅選擇] 設定

① 選擇圖片。

② 選擇 [設定]。



[多幅選擇] 設定

① 選擇圖片。(重複)

• 再次選擇該圖片時，設定會被取消。

② 選擇 [執行]。

• 用 [多幅選擇] 可以傳送的圖片數量有限制。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將影像傳送至 PC 時

可以將用本機拍攝的圖片和動態影像傳送至 PC。



■ 傳送的方式和可以傳送的影像

	JPEG	RAW	MP4	AVCHD*	3D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	<input type="radio"/>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input type="radio"/>				

* 以 [AVCHD] 錄製的動態影像，如果檔案大小為 4 GB 以下，可以傳送至 [個人電腦]。如果檔案大小超過 4 GB，無法傳送。

- 根據裝置不同，可能無法播放或傳送某些影像。
- 有關影像的播放的資訊，請確認目的地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 有關傳送影像的方法的詳情，請參閱 [P265](#)。

準備：

- 開啓 PC。
- 在將圖片傳送至 PC 前，請在 PC 上準備接收影像的資料夾。[\(P244\)](#)
- 如果從標準設定改變了目的地 PC 的工作群組，也需要在 [個人電腦連線] 中改變本機的設定。[\(P267\)](#)

單擊以下項目會跳到各功能表的開始。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P245](#)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P246](#)

- 用行動電話網路傳送影像時，根據合同內容，可能會產生高額的通訊費。



要建立接收影像的資料夾

- 建立由字母數字字符組成的PC使用者帳戶[帳戶名(最多254個字符)和密碼(最多32個字符)]。如果帳戶包含非字母數字字符,建立接收資料夾的嘗試可能會失敗。

■ 使用“PHOTOfunSTUDIO”時

1 將“PHOTOfunSTUDIO”安裝到PC中。

- 有關硬體要求和安裝的詳情,請閱讀“關於提供的軟體”(P278)。

2 用“PHOTOfunSTUDIO”建立接收影像的資料夾。

- 要自動建立資料夾,請選擇[Auto-create]。要指定資料夾、建立新的資料夾或者給資料夾設定密碼,請選擇[Create manually]。
- 有關詳情,請參閱“PHOTOfunSTUDIO”的使用說明書(PDF)。

■ 不使用“PHOTOfunSTUDIO”時

(對於Windows)

支援的操作系統: Windows XP/Windows Vista/Windows 7/Windows 8

例如: Windows 7

1 選擇想要用於接收的資料夾,然後單擊滑鼠右鍵。

2 選擇[內容],然後對資料夾設定共用。

- 有關詳情,請參閱PC的使用說明書或操作系統上的Help(說明)。

(對於Mac)

支援的操作系統: OS X v10.4至v10.8

例如: OS X v10.8

1 選擇想要用於接收的資料夾,然後按以下順序單擊項目。

[檔案] → [簡介]

2 對資料夾設定共用。

- 有關詳情,請參閱PC的使用說明書或操作系統上的Help(說明)。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1 選擇功能表。

[Wi-Fi]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 [個人電腦]

2 選擇 [透過網路] 或 [直接]，然後連接。 (P259)

3 選擇想要連接到的 PC。

- 不顯示想要連接到的 PC 時，請選擇 [手動輸入]，然後輸入 PC 的電腦名 (Apple Mac 電腦時，NetBIOS 名)。

4 選擇想要傳送的資料夾。

- 連接完成時，會顯示畫面。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 (P266)

5 拍攝圖片。

- 要變更設定或斷開連接，請按 [Wi-Fi]。 (P224)

無法在傳送圖片過程中變更設定。請等到傳送完成。



傳送選擇的影像（[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1 選擇功能表。

[Wi-Fi] → [新連線] →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個人電腦]

2 選擇 [透過網路] 或 [直接]，然後連接。 (P259)

3 選擇想要連接到的 PC。

- 不顯示想要連接到的 PC 時，請選擇 [手動輸入]，然後輸入 PC 的電腦名 (Apple Mac 電腦時，NetBIOS 名)。

4 選擇想要傳送的資料夾。

- 連接完成時，會顯示畫面。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 (P266)

5 選擇 [單幅選擇] 或 [多幅選擇]。

- 要變更設定或斷開連接，請按 [Wi-Fi]。 (P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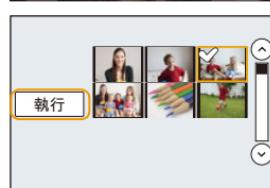
[單幅選擇] 設定

- 選擇圖片。
- 選擇 [設定]。



[多幅選擇] 設定

- 選擇圖片。(重複)
 - 再次選擇該圖片時，設定會被取消。
- 選擇 [執行]。
 - 用 [多幅選擇] 可以傳送的圖片數量有限制。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 在指定的資料夾中建立按傳送日期分類的資料夾，圖片被保存在那些資料夾中。
- 如果顯示使用者帳戶和密碼的輸入畫面，請輸入在 PC 上設定的使用者帳戶和密碼。
- 電腦名 (Apple Mac 電腦時，NetBIOS 名) 包含空格 (空白字符) 等時，可能無法被正確識別。如果連接嘗試失敗，建議將電腦名 (或 NetBIOS 名) 變更為僅由最多 15 個字母數字字符組成的名稱。

使用網路服務



可以經由“LUMIX CLUB”將圖片和動態影像傳送至 SNS 等。經由進行向【雲端同步服務】自動傳輸圖片和動態影像的設定，可以用 PC 或智慧手機接收傳輸的圖片或動態影像。



Ⓐ 無線熱點

Ⓑ 【網路服務】

Ⓒ 【雲端同步服務】

單擊以下項目會跳到各功能表的開始。

將影像傳送至網路服務時 [P247](#)

將影像傳送至【雲端同步服務】時 [P251](#)

- 用行動電話網路傳送影像時，根據合同內容，可能會產生高額的通訊費。

將影像傳送至網路服務時

■ 傳送的方式和可以傳送的影像

	JPEG	RAW	MP4	AVCHD	3D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input type="radio"/>	—	—	—	<input type="radio"/>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根據裝置不同，可能無法播放或傳送某些影像。
- 有關影像的播放的資訊，請確認目的地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 有關傳送影像的方法的詳情，請參閱 [P265](#)。





準備：

要將圖片傳送至網路服務，需要登錄到“LUMIX CLUB” (P253)。

要將影像傳送至網路服務，需要登錄網路服務。 (P247)

單擊以下項目會跳到各功能表的開始。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P249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P250

- 上傳至網路服務的影像無法用本相機顯示或清除。請經由用智慧手機/平板裝置或PC訪問網路服務來確認影像。
 - 如果傳送影像失敗，陳述失敗的概要的報告電子郵件會被傳送至用“LUMIX CLUB”登錄的電子郵件地址。
 - 影像可能會包含可以用來識別使用者的個人資訊，例如，標題、拍攝影像時的時間和日期、影像的拍攝地。請在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之前確認此資訊。
-
- 對於因上傳至網路服務的影像的洩漏、丢失等而導致的損失，Panasonic 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 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時，即使完成了傳送，也請勿從本相機中清除影像，直到確認過影像已經被正確上傳至網路服務為止。對於因保存在本機中的影像的清除而導致的損失，Panasonic 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登錄網路服務

將影像傳送至網路服務時，必須用“LUMIX CLUB”登錄所使用的網路服務。

- 有關相容的網路服務，請在下面的網站上確認“問與答 / 留言板”。

http://lumixclub.panasonic.net/tch/c/lumix_faqs/

準備：

確保在想要使用的網路服務上建立了帳戶，並且有可用的登入資訊。

- 1 使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或 PC 連接到“LUMIX CLUB”網站。

<http://lumixclub.panasonic.net/tch/c/>

- 2 輸入您的“LUMIX CLUB”登入 ID 和密碼，然後登入到服務。 (P253)

- 3 登錄您的電子郵件地址。

- 4 選擇要使用的網路服務，然後登錄。

- 請按照畫面上的指示登錄服務。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 1 選擇功能表。

Wi-Fi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 [網路服務]

- 2 選擇 [透過網路]，然後連接。 (P260)

- 3 選擇想要連接的網路服務。

- 連接完成時，會顯示畫面。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 (P266)

- 4 拍攝圖片。

- 要變更設定或斷開連接，請按 [Wi-Fi]。 (P224)

無法在傳送圖片過程中變更設定。請等到傳送完成。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1 選擇功能表。

Wi-Fi → [新連線] →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網路服務]

2 選擇 [透過網路]，然後連接。([P260](#))

3 選擇想要連接的網路服務。

• 連接完成時，會顯示畫面。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P266](#))

4 選擇 [單幅選擇] 或 [多幅選擇]。

• 要變更設定或斷開連接，請按 [Wi-Fi]。([P224](#))

[單幅選擇] 設定

① 選擇圖片。

② 選擇 [設定]。



[多幅選擇] 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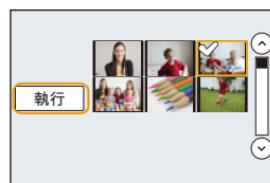
① 選擇圖片。(重複)

• 再次選擇該圖片時，設定會被取消。

② 選擇 [執行]。

• 用 [多幅選擇] 可以傳送的圖片數量有限制。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將影像傳送至【雲端同步服務】時

■ 傳送的方式和可以傳送的影像

	JPEG	RAW	MP4	AVCHD	3D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input type="radio"/>	—	—	—	<input type="radio"/>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根據裝置不同，可能無法播放或傳送某些影像。
- 有關影像的播放的資訊，請確認目的地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 有關傳送影像的方法的詳情，請參閱 [P265](#)。

準備：

要將圖片傳送至雲端資料夾，需要登錄到“LUMIX CLUB” ([P253](#)) 和配置雲端同步設定。

單擊以下項目會跳到各功能表的開始。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P252](#)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P252](#)

■ 關於經由【雲端同步服務】的使用傳送至雲端資料夾的影像

(截至 2013 年 3 月)

要將影像傳送至雲端資料夾，需要進行雲端同步設定。用“PHOTOfunSTUDIO”在 PC 上對設定進行配置，或者用“Image App”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對設定進行配置。

- 如果將圖片的目的地設定為【雲端同步服務】，傳送的圖片會暫時保存在雲端資料夾中，並且可以與 PC 或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等使用的裝置同步。
- 雲端資料夾會保存傳輸的影像 30 天 (最多 1000 張圖片)。傳輸 30 天後，傳輸的影像會被自動清除。此外，保存的影像的數量超過 1000 時，即使在傳輸後的 30 天內，根據【雲端限制】 ([P266](#)) 設定，某些影像可能也會被清除。
- 從雲端資料夾到所有指定的裝置的影像的下載完成時，即使在傳輸後的 30 天內，影像可能也會被從雲端資料夾中清除。



每次進行了拍攝就傳送影像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1 選擇功能表。

Wi-Fi → [新連線] → [在拍攝時傳送影像] → [雲端同步服務]

2 選擇 [透過網路]，然後連接。 (P260)

3 確認傳送設定。

- 連接完成時，會顯示畫面。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 (P266)

4 拍攝圖片。

- 要變更設定或斷開連接，請按 [Wi-Fi]。 (P224)

無法在傳送圖片過程中變更設定。請等到傳送完成。

傳送選擇的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1 選擇功能表。

Wi-Fi → [新連線] →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雲端同步服務]

2 選擇 [透過網路]，然後連接。 (P260)

3 確認傳送設定。

- 連接完成時，會顯示畫面。要變更傳送設定，請按 [DISP.]。 (P2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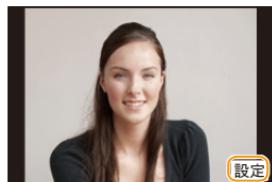
4 選擇 [單幅選擇] 或 [多幅選擇]。

- 要變更設定或斷開連接，請按 [Wi-Fi]。 (P224)

[單幅選擇] 設定

- ① 選擇圖片。

- ② 選擇 [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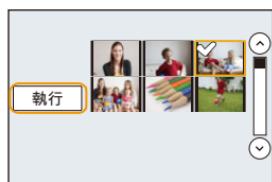
[多幅選擇] 設定

- ① 選擇圖片。(重複)

- 再次選擇該圖片時，設定會被取消。

- ② 選擇 [執行]。

- 用 [多幅選擇] 可以傳送的圖片數量有限制。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登錄到 “LUMIX CLUB”

關於 [LUMIX CLUB]

取得 “LUMIX CLUB” 登入 ID (免費)。

如果將本機登錄到 “LUMIX CLUB”，可以在所使用的裝置之間同步影像，或者將這些影像傳輸到網路服務。

將圖片上傳至網路服務或外接 AV 裝置時，請使用 “LUMIX CLUB”。

- 可以為本機和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設定相同的 “LUMIX CLUB” 登入 ID。 (P256)

有關詳情，請參閱 “LUMIX CLUB” 網站。

<http://lumixclub.panasonic.net/tch/c/>

請注意：

- 服務可能會因定期維護或意外故障而中斷，服務內容可能會在不預先通知使用者的情況下變更或增加。
- 服務可能會在合理的預先通知期的情況下全部或部分停止。

取得新的登入 ID ([新帳戶])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設定] → [Wi-Fi] → [Wi-Fi 設定] → [LUMIX CLUB]

2 選擇 [新增 / 變更帳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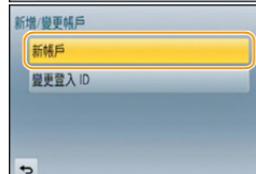


3 選擇 [新帳戶]。

- 連接到網路。經由選擇 [下一張] 進入到下一個。
- 如果已經為相機取得了登入 ID，會顯示確認畫面。要取得新的登入 ID，請選擇 [是]，如果不需要取得新的登入 ID，請選擇 [否]。

4 選擇連接到無線熱點的方式，然後進行設定。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260。
- 僅當第一次連接時，會顯示設定畫面。一旦設定了連接方式，就會被保存到本機中並在下次連接時使用。要變更想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請按 [DISP.]，然後變更連接目的地。





5 通讀“LUMIX CLUB”使用條款，然後選擇 [同意]。

- 可以經由 **▲/▼** 切換頁。
- 可以經由向右側移動功能桿來放大 (2×) 顯示。
- 可以經由向左側移動功能桿來將放大的顯示重設為初始尺寸 (1×)。
- 可以用 **▲/▼/◀/▶** 移動放大的顯示的位置。
- 按 **[■/△]** 會不取得登入 ID 而取消過程。

6 輸入密碼。

- 請輸入任意 8 至 16 位字母和數字的組合的密碼。
- 有關如何輸入字符的詳情，請參閱 **P56** 的“輸入文字”部分。

7 確認登入 ID，然後選擇 [OK]。

- 會自動顯示登入 ID (12 位數字)。用 PC 登入到“LUMIX CLUB”時，只需要輸入數字。
- 連接完成時，會顯示訊息。選擇 **[OK]**。
- **請務必記錄下登入 ID 和密碼。**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使用取得的登入 ID/ 確認或變更登入 ID 或密碼 ([變更登入 ID])

準備：

使用取得的登入 ID 時,請確認 ID 和密碼。

要變更本相機上的“LUMIX CLUB”密碼,請從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或 PC 訪問“LUMIX CLUB”網站,預先變更“LUMIX CLUB”密碼。

- 無法在本機上變更登錄到“LUMIX CLUB”的登入 ID 和密碼。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設定] → [Wi-Fi] → [Wi-Fi 設定] → [LUMIX CLUB]

2 選擇 [新增 / 變更帳戶]。

3 選擇 [變更登入 ID]。

- 顯示登入 ID 和密碼。
- 密碼顯示為“*”。
- 如果只是確認登入 ID,請關閉功能表。

4 選擇要變更的項目。

- 變更登入 ID 時,會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5 輸入登入 ID 或密碼。

- 有關如何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P56)。
- 請將在智慧手機/平板裝置或 PC 上建立的新密碼輸入到本相機中。如果密碼與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或 PC 上建立的密碼不同,將無法上傳影像。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要為相機和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設定相同的登入 ID

- 在本機和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設定相同的登入 ID 對將本機上的影像傳送至其他裝置或網路服務十分便利。

本機或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取得了登入 ID 時：

- 1 將本機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P228)**
 - 2 從“Image App”功能表，設定通用的登入 ID。
 - 本機和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登入 ID 變成一樣的。
- 將本機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後，顯示播放畫面時，可能會顯示通用的登入 ID 的設定畫面。也可以按照畫面上的指示設定通用的登入 ID。
- 對於 [Wi-Fi Direct] 連接，此操作不可用。

本機和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取得了不同的登入 ID 時：

(想要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登入 ID 用於本機時)

將本機的登入 ID 和密碼變更為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取得的登入 ID 和密碼。

(想要將本機的登入 ID 用於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時)

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登入 ID 和密碼變更為用本機取得的登入 ID 和密碼。

確認“LUMIX CLUB”使用條款

如果更新了使用條款，請確認內容。

-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設定] → [Wi-Fi] → [Wi-Fi 設定] → [LUMIX CLUB]

- 2 選擇 [使用條款]。

- 相機會連接到網路，並會顯示使用條款。確認使用條款後關閉功能表。



從“LUMIX CLUB”中清除登入 ID 和帳戶

將相機轉讓給其他人或廢棄時，請從相機中清除登入 ID。也可以清除您的“LUMIX CLUB”帳戶。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設定] → [Wi-Fi] → [Wi-Fi 設定] → [LUMIX CLUB]

2 選擇 [刪除帳戶]。

- 顯示訊息。選擇 [下一張]。

3 在登入 ID 清除確認畫面中，選擇 [是]。

- 顯示訊息。選擇 [下一張]。

4 在清除“LUMIX CLUB”帳戶的確認畫面上，選擇 [是]。

- 如果想要繼續使用服務，選擇 [否] 會僅清除登入 ID。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5 選擇 [下一張]。

- 登入 ID 被清除，然後會顯示通知帳戶清除的訊息。選擇 [OK]。

-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對登入 ID 進行變更和其他動作僅能對用本相機取得的登入 ID 進行。



配置外接 AV 裝置設定

可以經由“LUMIX CLUB”將影像傳送至親戚和熟人的 AV 裝置。

- 有關與“LUMIX CLUB”相容的 AV 裝置,請參閱下面的網站。

<http://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本網站為英文網站。)

準備:

確認由“LUMIX CLUB”分配的目的地 AV 裝置的位址號碼 (16 位數字) 和訪問號碼 (4 位數字)。

(有關詳情,請參閱 AV 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設定] → [Wi-Fi] → [Wi-Fi 設定] → [外接 AV 裝置]

2 選擇 [新增裝置]。

3 輸入位址號碼。

4 輸入訪問代碼。

5 輸入任意名稱。

- 最多可以輸入 28 個字符。雙字節字符被視為 2 個字符。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有關如何輸入文字的資訊,請參閱“輸入文字”(P56)。

變更或清除登錄的 AV 裝置上的資訊

可以變更或清除已經登錄的 AV 裝置上的資訊。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設定] → [Wi-Fi] → [Wi-Fi 設定] → [外接 AV 裝置]

2 選擇想要變更或清除的 AV 裝置。

3 選擇 [編輯] 或 [清除]。

選項	設定的說明
[編輯]	變更已經登錄的 AV 裝置上的資訊。 執行“配置外接 AV 裝置設定”的步驟 3 至 5。
[清除]	清除已經登錄的 AV 裝置上的資訊。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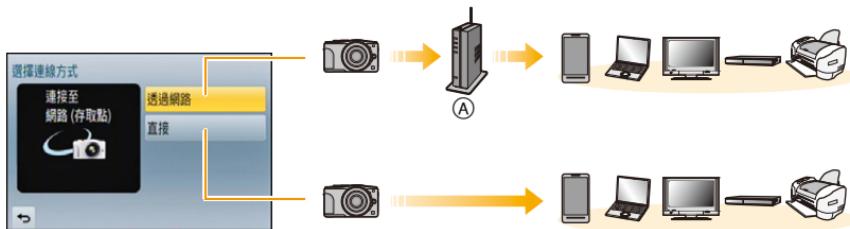
關於連接



可以在選擇 Wi-Fi 功能和目的地後選擇連接方式。

在無線熱點不可用的遠離家的地方時，或者暫時連接到不經常使用的裝置時，進行直接連接很便利。

用與以前相同的設定連接時，可以經由用【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或【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連接快速地使用 Wi-Fi 功能。



(A) 無線熱點

連接方式	設定的說明	
[透過網路]	經由無線熱點連接。	P260
[直接]	您的裝置直接連接到本機。	P2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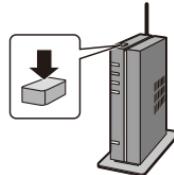


從家裡連接 (經由網路)

可以選擇連接到無線熱點的方式。

- * WPS 是指可以簡單地配置與無線 LAN 裝置的連接和安全相關的設定的功能。要確認所使用的無線熱點是否與 WPS 相容，請參閱無線熱點的說明書。



連接方式	設定的說明
[WPS (按鈕)]	<p>登錄帶 WPS 標誌的與 Wi-Fi Protected Setup™ 相容的按鈕方式的無線熱點。</p> <p>按無線熱點的 WPS 按鈕直到切換到 WPS 模式為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詳情，請參閱無線熱點的使用說明書。 
[WPS (PIN 碼)]	<p>登錄帶 WPS 標誌的與 Wi-Fi Protected Setup 相容的 PIN 碼方式的無線熱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 將相機螢幕上顯示的 PIN 碼輸入到無線熱點中。 按 [MENU/SE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詳情，請參閱無線熱點的使用說明書。
[手動連線]	<p>不確定 WPS 相容性時或者想要檢索並連接到無線熱點時選擇此選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詳情，請參閱 P261。



如果不確定 WPS 相容性 (用 [手動連線] 連接)

搜尋可用的無線熱點。

- 如果網路認證被加密, 請確認所選擇的無線熱點的加密金鑰。
- 經由 [手動輸入] 連接時, 請確認所使用的無線熱點的 SSID、加密方式、加密金鑰。

1 選擇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

- 按 [DISP.] 會重新搜尋無線熱點。
- 如果找不到無線熱點, 請參閱 [P261](#) 的“用 [手動輸入] 連接時”。

2 (如果網路認證被加密)

輸入加密金鑰。

- 有關如何輸入字符的詳情, 請參閱 [P56](#) 的“輸入文字”部分。



■ 用 [手動輸入] 連接時

- 在“如果不確定 WPS 相容性 (用 [手動連線] 連接)”的步驟 1 中所顯示的畫面上, 選擇 [手動輸入]。
- 輸入要連接到的無線熱點的 SSID, 然後選擇 [設定]。
 - 有關如何輸入字符的詳情, 請參閱 [P56](#) 的“輸入文字”部分。
- 選擇網路認證方式。
 - 有關網路認證的資訊, 請參閱無線熱點的說明書。
- 選擇加密方式。
 - 根據網路認證的設定內容, 可以設定的方式可能也會有所不同。

網路認證方式	可以設定的加密方式
[WPA2-PSK]/[WPA-PSK]	[TKIP]/[AES]
[共用金鑰]	[WEP]
[開放]	[未加密]/[WEP]

5 (選擇了 [未加密] 以外的選項時)

輸入加密金鑰。

- 登錄無線熱點時, 請確認無線熱點的使用說明書和設定。
- 如果無法建立任何連接, 無線熱點的無線電波可能太弱。有關詳情, 請參閱“訊息顯示”([P295](#))和“故障排除”([P308](#))。
- 根據使用的環境, 傳輸速度可能會下降, 或者可能無法使用。



從遠離家的地方連接(直接連接)

可以選擇連接到所使用的裝置的方式。

選擇您的裝置支援的連接方式。



連接方式	設定的說明
[Wi-Fi Direct]	<p>1 將裝置設定為 Wi-Fi Direct™ 模式。</p> <p>2 選擇 [Wi-Fi Direct]。</p> <p>3 選擇要連接到的裝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詳情, 請閱讀您的裝置的使用說明書。
[WPS 連線]	<p>[WPS (按鈕)]</p> <p>1 選擇 [WPS (按鈕)]。</p> <p>2 將裝置設定為 WPS 模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以經由按本機的 [DISP.] 按鈕更長地等待連接。
	<p>[WPS (PIN 碼)]</p> <p>1 選擇 [WPS (PIN 碼)]。</p> <p>2 將裝置的 PIN 碼輸入到本機中。</p>
[手動連線]	將 SSID 和密碼輸入到裝置中。SSID 和密碼顯示在本機的連接等待畫面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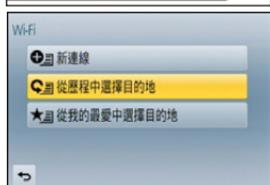
用與以前相同的設定快速連接 ([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

使用 Wi-Fi 功能時，記錄保存在歷程中。可以將記錄登錄為我的最愛。從歷程或我的最愛中連接，可以用與以前相同的設定輕鬆地連接。

1 按 [Wi-Fi]。



2 選擇 [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 或 [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



選項	設定的說明
[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	用與以前相同的設定連接。
[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	用登錄為我的最愛的設定連接。

3 選擇項目。



將記錄登錄為我的最愛

- 按 [Wi-Fi]。
- 選擇 [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
- 選擇想要登錄到我的最愛的項目，然後按 ▶。
- 輸入登錄名。
 - 有關如何輸入字符的詳情，請參閱 P56 的“輸入文字”部分。
 - 最多可以輸入 30 個字符。雙字節字符被視為 2 個字符。



編輯登錄到我的最愛的項目

- 1 按 [Wi-Fi]。
- 2 選擇 [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
- 3 選擇想要編輯的我的最愛項目，然後按 ►。
- 4 選擇項目。

選項	設定的說明
[從我的最愛中移除]	—
[變更我的最愛中的順序]	選擇目的地。
[變更登錄名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如何輸入字符的詳情，請參閱 P56 的“輸入文字”部分。 最多可以輸入 30 個字符。雙字節字符被視為 2 個字符。



將常用的 Wi-Fi 連接設定登錄為我的最愛

歷程中可以保存的數量有限制。建議經由將常用的 Wi-Fi 連接設定登錄為我的最愛進行保存。[\(P263\)](#)



確認記錄或我的最愛的連接詳情

如果在選擇歷程或我的最愛中的項目時按 [DISP.]，可以顯示連接的詳情。

- 執行 [重設 Wi-Fi 設定] 會清除歷史紀錄和用 [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 保存的內容。
- 經由使用 [從歷程中選擇目的地] 或 [從我的最愛中選擇目的地] 連接到連接了多台 PC 的網路時，由於會從多個裝置中識別出以前連接的裝置，因此連接嘗試可能會失敗。如果連接嘗試失敗，請經由使用 [新連線] 重新連接。



關於傳送影像的設定

傳送影像時,請在選擇【新連線】後選擇傳送影像的方式。
連接完成後,也可以變更傳送的影像尺寸等傳送的設定。



- 用行動電話網路傳送影像時,根據合同內容,可能會產生高額的通訊費。

邊拍攝邊傳送影像

每次拍攝,圖片都可以被自動傳送至指定的裝置。

- 由於相機優先拍攝,在拍攝過程中傳送可能會花費更長的時間。

- 用【在拍攝時傳送影像】連接了時,拍攝畫面上會顯示【】;在傳送檔案過程中會顯示【】。
- 如果在傳送完成前關閉本機或 Wi-Fi 連接,未傳送的圖片不會被重新傳送。
- 在傳送過程中,可能無法清除檔案或者使用播放功能表。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無法傳送動態影像。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拍攝後,可以選擇並傳送影像。

- 不會傳送播放功能表【我的最愛】或【列印設定】設定的內容。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可能無法傳送用其他相機拍攝的某些影像。
- 可能無法傳送用 PC 修改過或編輯過的影像。



變更傳送影像的設定

在完成連接後按 [DISP.], 可以變更傳送的影像尺寸等傳送的設定。

選項	設定的說明
[大小]	調整要傳送的影像的大小。 [原始]/[自動]¹/[變更] • 如果選擇 [自動], 影像尺寸會根據目的地的環境來決定。 • [變更] 的影像尺寸可以從 [M]·[S] 或 [VGA] 中選擇。 寬高比不會改變。
[檔案格式]	[JPG]/[RAW + JPG]/[RAW]
[刪除位置資料]²	選擇在傳送前是否從影像中清除位置資訊。 [ON]: 清除位置資訊, 然後傳送。 [OFF]: 保留位置資訊, 然後傳送。 • 此操作僅會從被設定為傳送的影像中清除位置資訊。(不會從保存在本機中的原始影像中清除位置資訊。)
[雲端限制]³	可以選擇雲端資料夾的可用空間用完時是否傳送影像。 [ON]: 不傳送影像。 [OFF]: 從最舊的影像中清除影像, 然後傳送新的影像。

*1 僅當目的地設定為 [網路服務] 時可用。

*2 僅當選擇了 [傳送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並且目的地設定為 [雲端同步服務]、[網路服務] 或 [AV 裝置] 的 [外接] 時可用。

*3 僅當目的地設定為 [雲端同步服務] 時可用。

[Wi-Fi 設定] 功能表



配置 Wi-Fi 功能所需的設定。

連接到 Wi-Fi 時,無法變更 [Wi-Fi 設定]。([網路位址]除外)

選擇功能表。

[MENU] → [設定] → [Wi-Fi] → [Wi-Fi 設定] → 要設定的所需的項目

[LUMIX CLUB]

取得或變更“LUMIX CLUB”登入 ID。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253](#)。

[個人電腦連線]

可以設定工作群組。
要將影像傳送至 PC,需要連接到與目的地 PC 相同的工作群組。
(初始設定為“WORKGROUP”。)

[變更工作群組名稱]:

輸入連接 PC 的工作群組。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恢復至預設]:

恢復初始狀態。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 有關如何輸入字符的詳情,請參閱 [P56](#) 的“輸入文字”部分。
- 如果使用的是標準設定的 PC,不需要改變工作群組。

[裝置名稱]

可以變更本機的名稱。

- 按 [DISP.]。
- 輸入所需的裝置名稱。

- 有關如何輸入字符的詳情,請參閱 [P56](#) 的“輸入文字”部分。
- 最多可以輸入 32 個字符。

[外接 AV 裝置]

可以經由“LUMIX CLUB”將影像傳送至親戚和熟人的 AV 裝置。

- 有關詳情,請參閱 [P258](#)。



[NFC 操作]	配置 NFC 功能的設定。
	[ON]: NFC 功能工作。 [OFF]
[觸控分享]	設定使用 NFC 功能的圖片傳輸。
	[ON]: 在 1 張圖片播放過程中,用 NFC 功能建立了連接時,可以傳輸圖片。 [OFF]
[Wi-Fi 密碼]	為了防止第三方不正確操作或使用 Wi-Fi 功能以及為了保護保存的個人資訊,建議用密碼保護 Wi-Fi 功能。 設定密碼會在使用 Wi-Fi 功能時自動顯示密碼輸入畫面。
	[設定]: 輸入任意 4 位數字作為密碼。 設定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刪除]: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執行完成後退出功能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如何輸入字符的詳情,請參閱 P56 的“輸入文字”部分。 請抄錄密碼。如果忘記密碼,可以用 [設定] 功能表中的 [重設 Wi-Fi 設定] 重設,但其他設定也會被重設。([LUMIX CLUB] 除外) 	
[網路位址]	顯示本機的 MAC 位址和 IP 位址。

- “MAC 位址”是用於識別網路裝置的唯一位址。
- “IP 位址”是指識別連接到網際網路等網路的 PC 的號碼。通常,主機的位址經由無線熱點等 DHCP 功能自動分配。(例如: 192.168.0.87)

拍攝 3D 圖片

將 3D 可互換鏡頭 (H-FT012: 另購件) 安裝到相機上, 可以拍攝出具有震撼力的 3D 圖片。要想觀看 3D 圖片, 需要使用支援 3D 的電視機。

- 1 將 3D 可互換鏡頭安裝到相機上。
- 2 將畫面對準被攝物體, 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拍攝。

- 拍攝 3D 圖片時, 無須進行對焦。
- 在安裝了 3D 可互換鏡頭的狀態下所拍攝的靜態影像, 會以 MPO 格式 (3D) 進行保存。

為了確保可以安全地觀看 3D 圖片, 在拍攝時請注意以下幾點。

- 請盡可能地將本機以水平方向進行拍攝。
- 建議距離被攝物體 0.6 m 以上。
- 請在乘車或步行時注意手震。



- 為了能穩定地拍攝圖片, 建議使用三腳架或閃光燈。

• 1張2 GB的記憶卡最多可拍攝約490張3D圖片。(寬高比設定為[4:3]並且畫質設定為[3D ■■]時。)
• 有關詳情, 請閱讀 3D 可互換鏡頭的使用說明書。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無法縱向拍攝 3D 圖片。
- 到被攝物體的距離為 0.6 m 至約 1 m 時, 水平視差會變大, 圖片的邊緣可能無法獲得 3D 效果。





■ 拍攝 3D 圖片時無法使用的功能

使用 3D 可互換鏡頭 (H-FT012: 另購件) 進行拍攝時, 以下功能將無效:

(拍攝功能)

- 自動對焦 / 手動對焦操作
- 光圈設定
- 變焦操作
- 錄製動態影像^{*1}
- 全景拍攝模式
- [閃耀水面]/[閃爍燈光](場景指南模式)
- [深刻藝術]/[高動態]/[玩具攝影效果]/[玩具普普風]/[星芒濾鏡]/[焦點色彩]/[陽光](創意控制模式)
- 柔焦控制功能

*1 動態影像按鈕、創意動態影像模式和 [動態影像] 功能表將無效或無法使用。

([拍攝] 功能表)

- [圖片尺寸]^{*2}/[畫質]^{*3}/[對焦模式]/[HDR]/[智能動態]/[全景設定]/[消除紅眼]/[智能解析度]/[陰影補償]/[擴展遠攝轉換]/[數位變焦]/[SH] of [連拍速率]/[穩定器]

*2 設定被固定如下。

寬高比	圖片尺寸
[4:3]	1824×1368 畫素
[3:2]	1824×1216 畫素
[16:9]	1824×1024 畫素
[1:1]	1712×1712 畫素

*3 安裝了 3D 可互換鏡頭後, 會顯示以下圖示。

[3D ■]: [3D+ 細緻] (MPO 影像和精細的 JPEG 影像兩者被同時錄製。)

[3D □]: [3D+ 標準] (MPO 影像和標準的 JPEG 影像兩者被同時錄製。)

([自訂] 功能表)

- [AF/AE 鎮]/[快速 AF]/[對焦 / 快門優先]/[定位焦點 AF 時間]/[AF 輔助燈]/[AF+MF]/[MF 輔助]/[手動對焦線]/[動力變焦鏡頭]/[影片按鈕]/[錄製區域]/[顯示剩餘量]/[觸控設定] 的 [觸控 AF]



播放 3D 圖片

將相機連接到與 3D 相容的電視機上播放以 3D 拍攝的圖片，即可以欣賞到具有震撼力的 3D 圖片。

也可以經由將 SD 卡插入到與 3D 相容並帶 SD 卡插槽的電視機上來播放所拍攝的 3D 圖片。

- 準備： 將 [HDMI 模式] 設定為 [AUTO] 或 [1080i]。 (P52)
 將 [3D 播放] 設定為 [3D]。 (P53)

使用 HDMI mini 電纜將本機連接到與 3D 相容的電視機，顯示播放畫面。 (P273)

- [VIERA Link] (P53) 設定為 [ON] 並將本相機連接到支援 VIERA Link 的電視上時，電視的輸入會自動進行切換，顯示播放畫面。有關詳情，請參閱 P275。
- 以 3D 拍攝的圖片，在播放時的螢幕畫面指引顯示上會顯示 [3D]。

■ 僅選擇以 3D 拍攝的靜態影像進行 3D 播放

在 [播放] 功能表中選擇 [播放模式] 的 [3D 播放]。 (P206)

■ 僅選擇以 3D 拍攝的靜態影像以投影片播放的形式進行 3D 播放

在 [播放] 功能表中選擇 [投影片播放] 的 [3D]。 (P203)

■ 切換以 3D 拍攝的靜態影像的播放方法

- 1 選擇以 3D 拍攝的圖片。
- 2 在 [播放] 功能表上選擇 [2D/3D 設定]。 (P38)

- 如果正以 2D (傳統影像) 進行播放，則播放方法能切換到 3D；如果正以 3D 進行播放，則播放方法能切換到 2D。
- 如果在觀看 3D 拍攝的圖片時感覺疲勞、不舒服或有其他不適感，請設定為 2D 進行播放。

■ 對於 3D 圖片，無法設定 / 不工作的功能

- [突出顯示]* ([自訂] 功能表)
- 播放變焦 *
- [播放] 功能表的編輯功能 ([紀錄位置]*/[清除修片]/[編輯標題]/[標示文字]/[影片分割]/[停格影片]/[調整大小]/[剪裁]/[旋轉]/[我的最愛]*/[列印設定]*/[保護]*/[臉部記錄編輯]*)

* 以 2D 顯示時可以使用。





- 在本機上顯示以 3D 拍攝的圖片時，會以 2D（傳統影像）進行播放。
- 在 3D 與 2D 圖片之間來回切換播放時，會顯示幾秒鐘的黑色畫面。
- 選擇 3D 圖片螢幕畫面指引時，播放開始可能要花費幾秒鐘。並且在播放後再次顯示螢幕畫面指引顯示時，也可能要花費幾秒鐘。
- 觀看 3D 圖片時，如果太靠近電視螢幕，會使您的眼睛出現疲勞。
- 如果您的電視機沒有切換到 3D 圖片，請在電視機上進行必要的設定。（有關詳情，請參閱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可以將 3D 圖片保存到 PC 或 Panasonic 設備中。[\(P277, 283\)](#)

在電視螢幕上播放圖片



用本機拍攝的圖片可以在電視畫面上播放。

準備： 關閉本機和電視。

• 確認電視機上的端子，使用與端子相容的電纜。畫質可能會根據所連接的端子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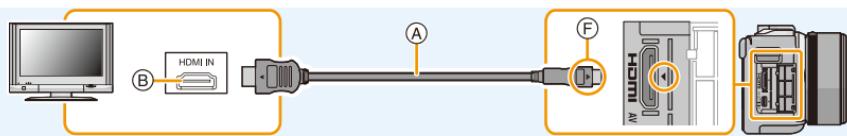
- ① 高畫質
- ② HDMI 端子
- ③ 視頻端子



1 連接相機和電視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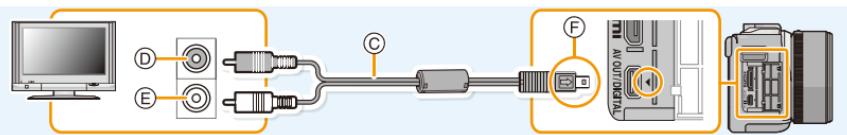
- 請確認端子的方向，握住插頭平直插入 / 拔出。（如果將其傾斜地插入或以錯誤的方向插入，可能會因端子變形而導致故障。）

使用 HDMI mini 電纜 (另購件) 連接



- 請始終使用正品的 Panasonic HDMI mini 電纜 (RP-CHEM15、RP-CHEM30: 另購件)。
部件號: RP-CHEM15 (1.5 m)、RP-CHEM30 (3.0 m)
- 確認 [HDMI 模式]。[\(P52\)](#)
- 聲音會以立體聲 (2 聲道) 進行播放。
- 沒有圖片顯示在本機的螢幕上。

使用 AV 電纜 (另購件) 連接



- 請始終使用正品的 Panasonic AV 電纜 (DMW-AVC1: 另購件)。
- 確認 [TV 寬高比]。[\(P52\)](#)
- 聲音會以單聲道進行播放。

Ⓐ HDMI mini 電纜 (另購件)

Ⓑ HDMI 端子

Ⓒ AV 電纜 (另購件)

Ⓓ 黃色: 連接到視頻輸入端子

Ⓔ 白色: 連接到音頻輸入端子

Ⓕ 對準標記，並插入。





- 2 開啓電視機，選擇與所使用的連接器相適合的輸入。**
- 3 開啓相機，然後按 [■]。**

• 在[VIERA Link] (P53) 設定為[ON]的情況下使用HDMI mini電纜連接到與VIERA Link相容的電視機時，電視的輸入會自動切換，並會顯示播放畫面。 (P275)

- 由於[寬高比]的不同，圖片的上下或左右可能會顯示出黑帶。
- 如果圖片以上下邊被切掉的形式顯示，請變更電視的畫面模式的設定。
- 同時連接了AV電纜(另購件)和HDMI mini電纜(另購件)時，HDMI mini電纜(另購件)的輸出優先。
- 同時連接了USB連接電纜(提供)和HDMI mini電纜(另購件)時，以USB連接電纜(提供)所進行的連接會被優先。
- 縱向播放圖片時，圖片可能會變得模糊。
- 適合的播放將取決於用於觀看的電視機。
- 不會從相機的喇叭輸出聲音。
- 請閱讀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可以用帶 SD 記憶卡插槽的電視播放拍攝的圖片

- 根據電視機機型不同，圖片可能無法以全螢幕顯示。
- 根據電視的機型不同，可以播放的動態影像的檔案格式也會有所不同。
- 在某些情況下，無法播放全景圖片。此外，全景圖片的自動滾動播放可能無法工作。
- 有關與播放相容的記憶卡，請參閱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使用 VIERA Link (HDMI)

什麼是 VIERA Link (HDMI) (HDAVI Control™) ?

- 使用本功能可以在使用 HDMI mini 電纜 (另購件) 將本機連接到與 VIERA Link 相容的設備進行自動聯鎖操作時，使用 Panasonic 電視機的遙控器進行簡單的操作。(並不是所有的操作都能執行。)
- VIERA Link 是以使用標準的 HDMI CEC (消費者電子控制) 技術規格的 HDMI 控制功能為基礎而創建的 Panasonic 獨有的功能。不保證與由其他公司製造的相容 HDMI CEC 的設備的聯鎖操作。使用由其他公司製造的與 VIERA Link 相容的設備時，請參閱各設備的使用說明書。
- 本機支援“VIERA Link Ver.5”功能。“VIERA Link Ver.5”是與 VIERA Link 相容的 Panasonic 裝置的標準。此標準與 Panasonic 的傳統 VIERA Link 裝置相容。

準備： 將 [VIERA Link] 設定為 [ON]。 [\(P53\)](#)

- 1 用 HDMI mini 電纜 (另購件) 將本機連接到與 VIERA Link 相容的 Panasonic 電視上 [\(P273\)](#)。
- 2 開啓相機，然後按 **[■]**。
- 3 用電視的遙控器進行操作。

- 請將畫面上顯示的操作圖示作為參考進行操作。

- 要播放動態影像的聲音，請將投影片播放的設定螢幕中的 [聲音] 設定為 [AUTO] 或 [聲音]。
- 如果電視上有 2 個以上的 HDMI 輸入端子，建議將本機連接到 HDMI1 以外的 HDMI 端子上。
- 本機上的使用按鈕的操作會受到限制。





■ 其他聯鎖操作

關閉本機：

如果使用電視的遙控器關閉電視，本機也會被關閉。

自動輸入切換：

- 如果用 HDMI mini 電纜連接然後開啓本機，然後按 [■]，電視的輸入頻道會自動切換為本機的畫面。如果電視的電源處於待機狀態，會自動開啓（電視的 [Power on link] 設定為 [Set] 時）。
- 根據電視機的 HDMI 端子的不同，可能需要手動選擇所使用的 HDMI 連接。在這種情況下，請使用電視的遙控器來切換輸入頻道。（有關切換輸入的方法的詳情，請閱讀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如果 VIERA Link 無法正常工作，請參閱 [P321](#)。

- 如果不確定所使用的電視機是否與 VIERA Link 相容，請閱讀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由於 Panasonic 電視的類型不同，即使電視與 VIERA Link 相容，本機與 Panasonic 電視之間可以進行的聯鎖操作也會有所不同。有關電視所支援的操作，請參閱電視的使用說明書。
- 請務必使用 HDMI 認證的電纜。
請務必使用正品的 Panasonic HDMI mini 電纜（RP-CHEM15・RP-CHEM30：另購件）。
部件號：RP-CHEM15 (1.5 m)・RP-CHEM30 (3.0 m)
- VIERA Link 工作時，本機的 [HDMI 模式] 被自動判別。

將靜態影像和動態影像保存到 PC 中



可以經由連接相機和 PC 將拍攝的圖片導入到 PC 中。

- 某些 PC 可以從相機中取出的記憶卡直接讀取。有關詳情,請參閱 PC 的使用說明書。
- 如果所使用的 PC 不支援 SDXC 記憶卡,可能會顯示提示您格式化的訊息。(格式化會導致錄製的影像被清除。因此,請勿選擇格式化。)

如果記憶卡不被識別,請參閱下面的支援網站。

<http://panasonic.net/avc/sdcard/information/SDXC.html>

■ 可以使用的 PC

可以將本機連接到能夠識別大容量儲存設備的任何 PC 上。

• Windows 支援: Windows XP/Vista/7/8

• Mac 支援: OS X v10.1 ~ v10.8



以檔案或資料夾複製時,AVCHD 動態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導入

- Windows 時,請務必使用 CD-ROM (提供) 中的一個程式“PHOTOfunSTUDIO”導入 AVCHD 動態影像。
- Mac 時,可以使用“iMovie'11”導入 AVCHD 動態影像。
(有關 iMovie'11 的詳情,請與 Apple Inc. 聯繫)



關於提供的軟體

提供的 CD-ROM 包含以下軟體。
使用前,請將軟體安裝到 PC 上。

• **PHOTOfunSTUDIO 9.2 AE (Windows XP/Vista/7/8)**

使用本軟體可以管理影像。例如,可以將圖片和動態影像傳送至 PC 和按照拍攝日期或型號名將其進行分類。也可以進行將影像寫入到 DVD 中、加工和補正影像以及編輯動態影像等操作。

• **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

(Windows XP/Vista/7/8, Mac OS X v10.4/v10.5/v10.6/v10.7/v10.8)

這是一個用來編輯 RAW 格式影像的軟體。

編輯的影像能以可以在個人 PC 上顯示的格式 (JPEG, TIFF, 等) 保存起來。

關於包括如何使用 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 的詳情,請參閱“幫助”或 Ichikawa Soft Laboratory 的支援網站:

<http://www.isl.co.jp/SILKYPIX/english/p/support/>

• **LoiLoScope 30 天完全體驗版 (Windows XP/Vista/7/8)**

LoiLoScope 是一款充分利用您的 PC,簡單易用的視頻編輯軟體。建立視頻就像在桌子上組織卡一樣容易。可以使用您的音樂、圖片和視頻檔案來建立視頻,經由將視頻燒錄到 DVD、上傳至網站或者用 e-mail 傳送來與您的朋友和家人一起分享。

– 可以安裝的僅為到體驗版下載網站的捷徑。

有關 LoiLoScope 的使用方法的更多資訊,請閱讀下面鏈接中可供下載的 LoiLoScope 說明書。

說明書 URL: <http://loilo.tv/product/20>





■ 安裝提供的軟體

- 插入 CD-ROM 之前, 請關閉所有正在運行的應用程式。

1 確認 PC 的環境。

• “PHOTOfunSTUDIO 9.2 AE”的操作環境

– 操作系統：

Windows® XP (32 位元) SP3、
Windows Vista® (32 位元) SP2、
Windows® 7 (32 位元 /64 位元) 或 SP1、
Windows® 8 (32 位元 /64 位元)

– CPU：

Pentium® III 500 MHz 以上 (Windows® XP)、
Pentium® III 800 MHz 以上 (Windows Vista®)、
Pentium® III 1 GHz 以上 (Windows® 7/Windows® 8)

– 顯示器：

1024×768 畫素以上 (推薦 1920×1080 畫素以上)

– RAM：

512 MB 以上 (Windows® XP/Windows Vista®)、
1 GB 以上 (Windows® 7 32 位元 /Windows® 8 32 位元)、
2 GB 以上 (Windows® 7 64 位元 /Windows® 8 64 位元)

– 可用硬碟空間：

450 MB 以上, 用於安裝軟體

- 有關操作環境的更多資訊, 請參閱 “PHOTOfunSTUDIO”的使用說明書 (PDF)。
- 有關 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 3.1 SE 的詳情, 請閱讀 [P278](#) 上給出的支援網站。

2 插入帶有提供的軟體的 CD-ROM。

- 插入了提供的 CD-ROM 時, 安裝功能表將會啓動。

3 單擊 [Recommended Installation]。

- 請按照畫面上顯示的訊息繼續進行安裝。

- 與 PC 相容的軟體會被安裝。
 - 在 Mac 上, 可以手動安裝 SILKYPIX。
- ① 插入帶有提供的軟體的 CD-ROM。
 - ② 雙擊自動顯示的資料夾。
 - ③ 雙擊應用程式資料夾中的圖示。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PHOTOfunSTUDIO”和“LoiLoScope”與 Mac 不相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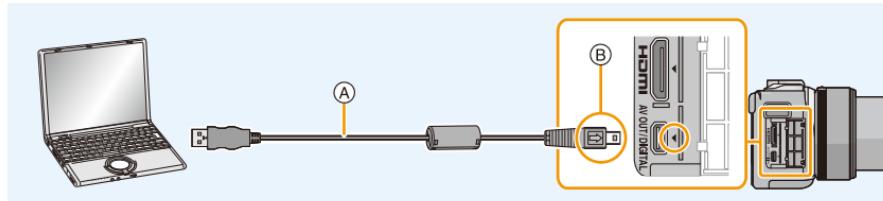


■ 將圖片傳輸到 PC

準備： 將“PHOTOfunSTUDIO”安裝到 PC 上。

1 用 USB 連接電纜（提供）連接 PC 和本相機。

- 連接前, 請開啓本機和 PC。
- 請確認端子的方向, 將插頭平直插入或平直拔出。（否則, 端子可能會變形, 從而會導致故障。）
- 請勿使用其他任何 USB 連接電纜, 只使用提供的 USB 連接電纜或正品的 Panasonic USB 連接電纜 (DMW-USBC1: 另購件)。



- Ⓐ USB 連接電纜（提供）
Ⓑ 對準標記, 並插入。

2 觸控本機螢幕上的 [PC]。

- 如果預先在[設定]功能表中將[USB 模式] (P51) 設定為[PC], 相機會被自動連接到PC而不顯示[USB 模式]的選擇畫面。
- 在[USB 模式]設定為[PictBridge(PTP)]的情況下將相機連接到PC時, PC螢幕上可能會顯示訊息。在這種情況下, 請關閉訊息, 安全地拔下USB 連接電纜 (P282), 然後將[USB 模式]設定為[PC]。

3 使用“PHOTOfunSTUDIO”將影像複製到 PC 中。

- 請勿用Windows Explorer清除或移動複製的檔案或資料夾。用“PHOTOfunSTUDIO”觀看時, 將無法播放或編輯。

- 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或AC電源供應器（另購件）。相機和PC正在通訊時, 如果剩餘電池電量變少, 狀態指示燈會閃爍並會發出警告聲。
請在參照“安全地拔開USB 連接電纜” (P282) 的基礎上, 拔開USB 連接電纜。否則, 資料可能會被損壞。
- 在連接或拔開AC電源供應器（另購件）之前, 請關閉相機。
- 在插入或取出記憶卡前, 請關閉相機並拔開USB 連接電纜。否則, 資料可能會被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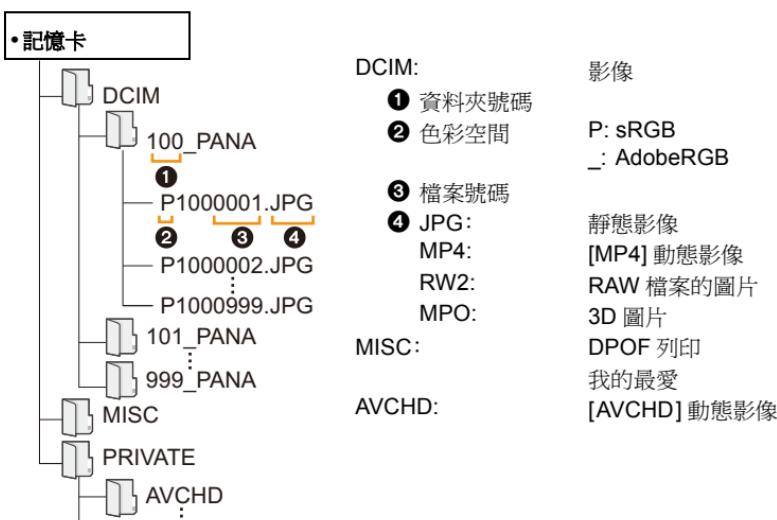
■ 不使用“PHOTOfunSTUDIO”向 PC 中複製

如果不能安裝“PHOTOfunSTUDIO”，可以經由從本機拖放檔案將檔案和資料夾複製到 PC 中。

- 本機的記憶卡上的內容（資料夾結構）如下。

對於 Windows：驅動器（[抽取式磁碟]）顯示在 [電腦] 中

對於 Mac：驅動器（[NO_NAME]）顯示在桌面上



- 以檔案或資料夾複製時，AVCHD 動態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導入。建議使用 CD-ROM（提供）中的“PHOTOfunSTUDIO”導入檔案。有關詳情，請參閱 [P277](#)。
- 在下列情況下拍攝圖片時，會建立新的資料夾。
 - 執行 [設定] 功能表中的 [號碼重設] ([P54](#)) 後
 - 插入的記憶卡中含有相同資料夾號碼的資料夾時（例如，圖片是使用其他廠家的相機拍攝的）
 - 資料夾內有檔案號碼為 999 的圖片時





■ 安全地拔開 USB 連接電纜

選擇 PC 工作列中顯示的 [] 圖示，然後單擊 [退出 DMC-XXX] (XXX 因機型而異)。

- 根據 PC 的設定，可能不顯示此圖示。
- 如果不顯示此圖示，請在確認了數位相機的顯示幕上沒有顯示 [存取] 之後再移除硬體。

■ 在 PTP 模式下連接

將 [USB 模式] 設定為 [PictBridge(PTP)]。

- 現在，僅可以從記憶卡向 PC 中讀取資料。
- 在 PTP 模式下，當記憶卡中有 1000 張以上的圖片時，可能無法導入圖片。
- 在 PTP 模式下，動態影像無法播放。

將靜態影像和動態影像保存到錄影機中



如果將含有用本機拍攝的內容的記憶卡插入到 Panasonic 錄影機中，可以將內容複製到 Blu-ray 光碟或 DVD 等中。

根據檔案格式 (JPEG、RAW、MPO、AVCHD 或 MP4) 的不同，向其他設備輸出靜態影像和動態影像的方法也會有所不同。

有關與各自檔案格式相容的 Panasonic 設備 (Blu-ray Disc 錄影機等) 的詳情，請參閱下面的支援網站。

<http://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本網站為英文網站。)

* 在某些國家和地區，可能不銷售某些相容的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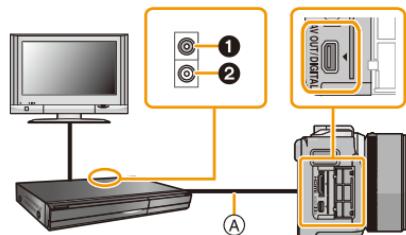


- 有關複製和播放的詳情，請參閱錄影機的使用說明書。

■ 用不相容的設備複製

經由使用 AV 電纜 (另購件) 將本機連接到不相容的設備，可以將使用本機播放的內容複製到錄影機和視頻播放機等不相容的設備中。不相容的設備也可以播放內容。在進行複製分配時等很便利。在這種情況下，內容會以標準畫質而非高清畫質播放。

- 用 AV 電纜 (另購件) 連接本機和記錄設備。
- 開始本機的播放。
- 開始記錄設備上的記錄。
 - 結束記錄 (複製) 時，在停止記錄設備上的記錄後停止本機上的播放。



① 黃色：連接到視頻輸入端子

② 白色：連接到音頻輸入端子

(A) AV 電纜 (另購件)

- 在寬高比為 4:3 的電視上播放動態影像時，在開始複製前必須將本機上的 [TV 寬高比] (P52) 設定為 [4:3]。如果在寬高比為 [4:3] 的電視上播放設定為 [16:9] 時複製的動態影像，影像會被豎直拉長。
- 請始終使用正品的 Panasonic AV 電纜 (DMW-AVC1: 另購件)。
- 有關複製和播放的詳情，請參閱記錄設備的使用說明書。

列印圖片



如果將相機連接到支援 PictBridge 的印表機，可以在相機的顯示幕上選擇要列印的圖片和指示列印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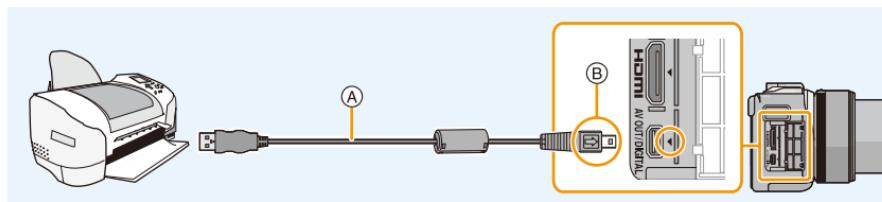
- 圖片群組單獨顯示。
- 某些印表機可以從相機中取出的記憶卡直接列印。有關詳情，請參閱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準備：開啓相機和印表機。

在列印圖片之前，請預先在印表機上設定列印品質和其他設定。

1 用 USB 連接電纜（提供）連接印表機和本相機。

- 請確認端子的方向，將插頭平直插入或平直拔出。（否則，端子可能會變形，從而會導致故障。）
- 請勿使用其他任何 USB 連接電纜，只使用提供的 USB 連接電纜或正品的 Panasonic USB 連接電纜（DMW-USBC1：另購件）。



Ⓐ USB 連接電纜（提供）

Ⓑ 對準標記，並插入。

2 觸控 [PictBridge(PTP)]。

- 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或 AC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相機和印表機相連時，如果剩餘電池電量變少，狀態指示燈會閃爍並會發出警告聲。如果在列印過程中出現了這種情況，請立即停止列印。如果不列印了，請拔開 USB 連接電纜。
- 顯示 []（禁止拔開電纜的警告圖示）期間，請勿拔開 USB 連接電纜。（根據所使用的印表機的類型，可能不顯示。）
- 在連接或拔開 AC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之前，請關閉相機。
- 在插入或取出記憶卡前，請關閉相機並拔開 USB 連接電纜。

②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無法列印出錄製的動態影像。



選擇 1 張圖片進行列印

1 水平拖曳畫面選擇圖片，然後觸控【列印】。



2 觸控【列印開始】。

- 有關在開始列印圖片之前可以設定的項目，請參閱 [P286](#)。
- 列印結束後，請拔開 USB 連接電纜。

選擇多張圖片進行列印

1 觸控【多張列印】。

2 觸控選項。

選項	設定的說明
[多幅選擇]	一次列印多張圖片。 • 選擇想要列印的圖片。(再次觸控同一圖片會取消選擇) • 選擇完圖片後，請觸控【執行】。
[全選]	列印保存的全部圖片。
[列印設定 (DPOF)]	只列印用 [列印設定] 設定的圖片。 (P219)
[我的最愛]	只列印設定為我的最愛的圖片。 (P218)

3 觸控【列印開始】。

- 如果出現了列印確認螢幕，請選擇【是】，然後列印圖片。
- 有關在開始列印圖片之前可以設定的選項，請參閱 [P286](#)。
- 列印結束後，請拔開 USB 連接電纜。



列印設定

請在“選擇 1 張圖片進行列印”過程的步驟 2 和“選擇多張圖片進行列印”過程的步驟 3 的螢幕上選擇並設定各自的選項。

- 想要以相機不支援的紙張大小或頁面佈局列印圖片時,請將【紙張大小】或【頁面佈局】設定為【】，然後在印表機上設定紙張大小或頁面佈局。(有關詳情,請參閱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 選擇了【列印設定 (DPOF)】時,不顯示【列印日期】和【列印數量】選項。

■ [列印日期]

選項	設定的說明
[ON]	列印日期。
[OFF]	不列印日期。

- 如果印表機不支援日期列印,則無法將日期列印在圖片上。
- 根據印表機不同,印表機的日期列印設定可能會被優先,因此請先進行確認。
- 列印標示了文字的影像時,請記住將列印日期設定為 [OFF],否則日期將列印在標示的文字上(重疊)。
- 用某些印表機,寬高比設定為 [1:1] 時拍攝的圖片的圖片日期會被縱向列印。

委託照片列印店列印圖片時

- 在去照片列印店之前就經由使用【標示文字】(P210) 標示了日期時或者經由【列印設定】(P219) 設定了日期列印時,可以在照片列印店列印出日期。

■ [列印數量]

可以設定的列印數量最多為 999 張。

- 也可以使用控制轉盤進行設定。





■ [紙張大小]

選項	設定的說明
	印表機上的設定優先。
[L/3.5"×5"]	89 mm×127 mm
[2L/5"×7"]	127 mm×178 mm
[POSTCARD]	100 mm×148 mm
[16:9]	101.6 mm×180.6 mm
[A4]	210 mm×297 mm
[A3]	297 mm×420 mm
[10×15cm]	100 mm×150 mm
[4"×6"]	101.6 mm×152.4 mm
[8"×10"]	203.2 mm×254 mm
[LETTER]	216 mm×279.4 mm
[CARD SIZE]	54 mm×85.6 mm

• 不顯示印表機不支援的紙張大小。

■ [頁面佈局] (本機可以設定的列印佈局)

選項	設定的說明
	印表機上的設定優先。
	1 頁 1 張無框圖片
	1 頁 1 張有框圖片
	1 頁 2 張圖片
	1 頁 4 張圖片

• 如果是印表機不支援的頁面佈局，則無法選擇選項。

■ 佈局列印

在 1 張紙上列印幾張相同的圖片時。

例如，如果您想要在 1 張紙上列印 4 張相同的圖片，請將 [頁面佈局] 設定為 ，然後將您想要列印的圖片的 [列印數量] 設定為 4。

在 1 張紙上列印幾張不同的圖片時。

例如，如果您想要在 1 張紙上列印 4 張不同的圖片，請將 [頁面佈局] 設定為 ，然後將 4 張圖片中的每一張的 [列印數量] 都設定為 1。





- 在列印過程中 [●] 指示點亮為橙色時，表示相機正在接收一條來自印表機的錯誤訊息。列印結束後，請確保印表機沒有任何問題。
- 如果列印數量很多，圖片可能會被分幾次列印。在這種情況下，顯示的剩餘列印數量可能會與設定的數量不同。
- 僅可以列印以 JPEG 格式拍攝的圖片。列印以 RAW 拍攝的圖片時，與該檔案同時在本機中記錄的 JPEG 圖片會被列印。沒有 JPEG 圖片時不能列印。

AC 電源供應器 (另購件)/DC 電源組 (另購件)

經由連接 AC 電源供應器 (另購件)，然後將其插入到電源插座中，可以將本機連接到 PC 或印表機放心地使用而不必擔心電池的消耗。要想使用 AC 電源供應器，需要用到 DC 電源組 (另購件)。

- 請始終使用正品的 **Panasonic AC 電源供應器 (另購件)**。
- 使用 AC 電源供應器時，請使用隨 AC 電源供應器提供的 AC 電源線。
- 也請閱讀 AC 電源供應器和 DC 電源組的使用說明書。

轉換鏡頭 (另購件)

可以經由安裝相容的鏡頭輕鬆地拓寬本機的表現範圍。

- | | |
|---------|-----------------|
| 廣角轉換鏡頭： | 廣角效果可以獲得更廣闊的視野。 |
| 望遠轉換鏡頭： | 望遠效果可以獲得更高的倍率。 |
| 微距轉換鏡頭： | 可以用更高的倍率拍攝小物體。 |
| 魚眼轉換鏡頭： | 可以使影像的拍攝強調遠近感。 |

- 建議使用與本機相容的轉換鏡頭。使用不相容的轉換鏡頭或轉接器可能會導致鏡頭的破損或損傷。
- 有關詳情，請參閱相關的轉換鏡頭的使用說明書。



濾鏡(另購件)

MC 保護鏡是透明的濾光鏡，既不會影響色彩也不會影響光量，因此它可以始終用於保護相機的鏡頭。

ND 濾鏡在不影響色彩平衡的情況下，可以將光量減少到約 1/8 (相當於調節 3 次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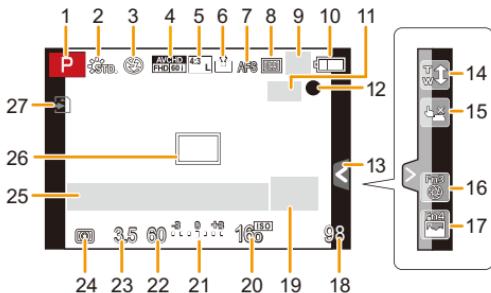
PL 偏光鏡會抑制來自金屬或非球面(平的非金屬表面、水蒸氣或空氣中的不可見微粒等)的反射光線，因此可以拍攝出強調對比度的圖片。

- 使用可互換鏡頭 (H-PS14042) 時，在安裝或取下濾鏡前，請關閉本機並確保鏡筒已縮回。
- 請勿同時安裝多個濾鏡。
- 安裝了濾鏡時，可以安裝鏡頭蓋或鏡頭遮光罩。
- 有關詳情，請參閱各濾鏡的說明書。

顯示幕顯示

■ 拍攝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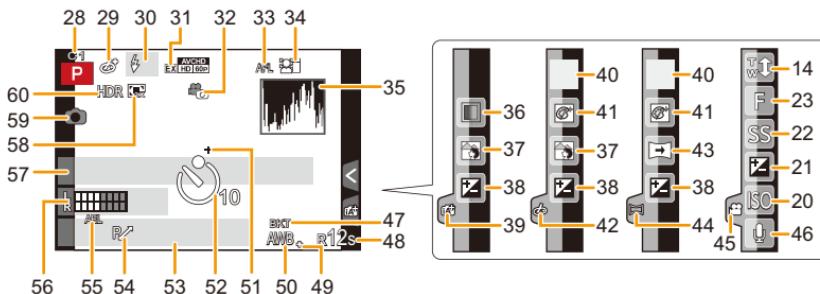
在程式 AE 模式 [P] 下拍攝時



- | | |
|---|--|
| 1 拍攝模式 (P74) | 17 Fn4 (功能按鈕) (P47) |
| 2 照片樣式 (P172) | 18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2 (P34) |
| 3 閃光模式 (P130) | 19 轉盤操作指南 (P19) |
| 4 錄製格式 / 畫質 (P192) | 20 ISO 感光度 (P140) |
| 5 圖片尺寸 /
寬高比 (P174)
■: 擴展遠攝轉換 (拍攝靜態影像時)
(P125) | 21 曝光補償值 (P138)
亮度 (P84)
手動曝光輔助 (P92) |
| 6 畫質 (P175) | 22 快門速度 (P58) |
| 7 對焦模式 (P148) | 23 光圈值 (P58) |
| 8 AF 模式 (P147) | 24 測光模式 (P176) |
| 9 : 連拍 (P164)
: 自動曝光包圍 (P167)
: 自拍計時器 (P170) | 25 曝光表 (P87)
顯示焦距 (P127)
逐步放大 (P127) |
| 10 電池指示 (P26) | 26 AF 區域 (P58, 153) |
| 11 : 光學影像穩定器 *1 (P122)
: 手震警告 (P122) | 27 記憶卡 (P32) (僅在記錄過程中顯示)
錄製經過的時間 (P194): 8m30s *3 |
| 12 拍攝狀態 (閃爍為紅色)/
對焦 (P58) (點亮為綠色) | |
| 13 觸控標籤 (P17) | |
| 14 觸控式變焦 (P129) | |
| 15 觸碰快門 (P60) | |
| 16 Fn3 (功能按鈕) (P47) | |



■ 拍攝時（設定後）



- 28 使用者設定 (P120)
 - 29 創意控制調整顯示 (P109)
 - 30 閃光燈 (P135)
 - 31 擴展遠攝轉換 (錄製動態影像時)
(P124)
 - 32 影像模式 (照片優先) (P197)
 - 33 AF 鎖 (P161)
 - 34 臉部辨識 (P186)
 - 35 直方圖 (P63)
 - 36 顏色 (P85)
 - 37 柔焦控制功能 (P82)
 - 38 亮度 (P84)
 - 39 觸控標籤 (AF+) (P17, 84)
 - 40 : 柔焦的類型 ([模型效果]) (P115)
: 單點色彩 (P118)
: 光源的位置 (P119)

- 41 創意控制調整 (P109)
 - 42 觸控標籤 (⌚) (P17, 109)
 - 43 拍攝方向 (P95)
 - 44 觸控標籤 (▣) (P17, 95)
 - 45 觸控標籤 (🎥) (P17, 199)
 - 46 麥克風音量調整 (P202)
 - 47 白平衡曝光包圍 (P146)
 - 48 可拍攝的時間^{*2} (P34): R8m30s^{*3}
 - 49 白平衡精細調整 (P145)
 - 50 白平衡 (P142)
 - : 顏色 (P85)
 - 51 點測光目標 (P176)
 - 52 自拍計時器^{*4} (P170)
 - 53 目前的日期和時間 / ⚡: 行程目的地設定^{*5} (P48)
 - 54 程式偏移 (P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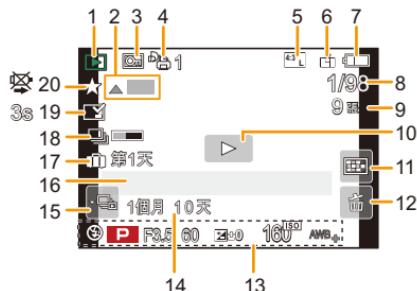
- 55 AE 鎖 (P161)
- 56 麥克風音量顯示 (P201)
 - 年齡 *6 (P191)
 - 行程目的地 *5 (P49)
- 57 名字 *6 (P191)
 - 自出發日期開始已經經過的天數 *5 (P49)
- 58 數位變焦 (P128)
- 59 同步錄製指示 (P197)
- 60 HDR (P178)

- *1 僅當安裝了支援穩定器功能的鏡頭時有效。
- *2 用【自訂】功能表中的【顯示剩餘量】設定，可以在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拍攝的時間之間切換顯示。
- *3 “h”是小時的縮寫，“m”是分的縮寫，“s”是秒的縮寫。
- *4 在倒計時過程中顯示此指示。
- *5 開啓相機時，設定完時鐘後以及從播放模式切換到拍攝模式後，此指示會顯示約 5 秒鐘。
- *6 如果設定了【記錄設定】設定，開啓本相機時，此指示會顯示約 5 秒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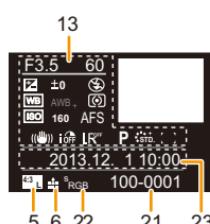


■ 播放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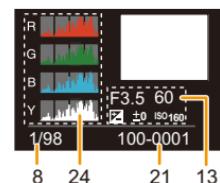


- 1 播放模式 ([P206](#))
- 2 動態影像播放 ([P67](#))
- 播放全景 ([P98](#))
- 連拍圖片群組連續播放 ([P69](#))
- 停格動畫群組的連續播放 ([P69](#))
- 受保護的圖片 ([P221](#))
- 列印數量 ([P219](#))
- 圖片尺寸 /
寬高比 ([P174](#))
- 錄製格式 /
[AVCHD]: 錄影畫質 ([P192](#))
- 畫質 ([P175](#))
- 電池指示 ([P26](#))
- 圖片號碼 / 總圖片數
- 連拍張數
- 動態影像錄製時間 ([P67](#)): 8m30s^{*1}
- 播放 (動態影像) ([P67](#))
- 多張播放 ([P65](#))
- 清除 ([P72](#))
- 拍攝資訊^{*2}
[i]: 智能動態範圍控制 ([P177](#))
[HDR]: HDR ([P178](#))
[IR]: 智能解析度 ([P177](#))
[]: 陰影補正 ([P184](#))

詳細的資訊顯示



直方圖顯示



- 14 年齡 ([P191](#))
 - 15 連拍圖片群組顯示 ([P69](#))
[]: 停格動畫群組的顯示 ([P69](#))
 - 16 名字^{*3} ([P189, 191](#))
 - 行程目的地^{*3} ([P49](#))
 - 標題^{*3} ([P209](#))
 - 17 自出發日期開始已經經過的天數 ([P49](#))
 - 18 清除修飾完成圖示 ([P208](#))
 - 正在獲取資訊圖示 ([P297](#))
 - 19 標示文字指示 ([P210](#))
 - 播放經過的時間 ([P67](#)): 8m30s^{*1}
 - 20 我的最愛 ([P218](#))
 - 禁止拔開電纜的警告圖示 ([P284](#))
 - 21 資料夾 / 檔案號碼^{*2} ([P281](#))
 - 22 色彩空間^{*4} ([P185](#))
 - 23 拍攝的日期和時間 / 世界時間 ([P48](#))
 - 24 直方圖 ([P70](#))
- *1 "h" 是小時的縮寫, "m" 是分的縮寫, "s" 是秒的縮寫。
- *2 對於以[AVCHD]錄製的動態影像,不顯示此項。
- *3 按照[標題]、[行程目的地]、[名字]([孩子1]、[孩子2]、[寵物])、[名字]([臉部辨識])的順序顯示。
- *4 動態影像時不顯示。



訊息顯示

在某些情況下，螢幕上會顯示出確認訊息或錯誤訊息。

下面舉例說明一些主要的訊息。

【此圖片處於保護狀態】

→ 請在取消保護設定後清除圖片。[\(P221\)](#)

【無法清除此圖片】/【無法清除某些圖片】

• 本功能只能用於符合 DCF 標準的圖片。

→ 請在將重要的資料保存到 PC 等中後用本機進行格式化。[\(P55\)](#)。

【無法設定此圖片】

• 不是基於 DCF 標準的圖片，無法設定【編輯標題】、【標示文字】、【列印設定】等。

【記憶卡錯誤 將此卡格式化？】

• 此記憶卡的格式是本機無法使用的格式。

→ 請插入不同的記憶卡。

→ 請在將重要的資料保存到 PC 等設備中後用本相機重新格式化記憶卡。[\(P55\)](#) 資料會被清除。

【無法辨識鏡頭，或自訂功能表之無鏡頭拍攝設為關閉】

• 使用 Leica 鏡頭轉接環 (DMW-MA2M, DMW-MA3R: 另購件) 時，請將自訂功能表中的【無鏡頭拍攝】[\(P22\)](#) 設定為 [ON]。

【未確實安裝鏡頭。裝上鏡頭時，請勿按鏡頭拆卸鈕。】

• 請先取下鏡頭，然後在未按著鏡頭釋放按鈕的情況下重新安裝鏡頭。[\(P21\)](#) 重新開啓本機，如果仍然顯示此訊息，請與經銷商聯繫。

【鏡頭連接失敗。請檢查連接處是否出現髒污。】

• 請從相機機身上取下鏡頭，使用乾棉棒輕輕擦拭鏡頭及相機機身上的接點。安裝鏡頭，重新開啓本機，如果仍然顯示此訊息，請與經銷商聯繫。

【鏡頭連線錯誤。請再開啓相機一次。】

• 鏡頭由於被手等接著而停止了正常工作時顯示。

→ 請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啓。如果仍顯示此訊息，請與經銷商或 **Panasonic** 聯繫。



【記憶卡錯誤】/【記憶卡參數錯誤】/【無法使用此記憶卡。】

- 請使用與本機相容的記憶卡。[\(P32\)](#)
- SD 記憶卡 (8 MB 至 2 GB)
- SDHC 記憶卡 (4 GB 至 32 GB)
- SDXC 記憶卡 (48 GB、64 GB)

【再次插入 SD 卡】/【嘗試其他記憶卡】

- 存取記憶卡時出現了錯誤。
- 請重新插入記憶卡。
- 請插入不同的記憶卡。

【讀取錯誤 / 寫入錯誤】

請檢查此卡】

- 讀取或寫入資料失敗。
- 請在關閉本機後取出記憶卡。請重新插入記憶卡，開啟本機，然後試著重新讀取或寫入資料。
- 記憶卡可能被損壞。
- 請插入不同的記憶卡。

【因為此記憶卡中的資料格式 (NTSC/PAL) 不相容、無法拍攝。】

- 請在將重要的資料保存到 PC 等中後用本機進行格式化 [\(P55\)](#)。
- 請插入不同的記憶卡。

【由於受到卡的寫入速度限制，動態錄製被取消】

- 錄製動態影像時，請使用 SD 速度等級為“4 級”以上的記憶卡。
- 即使使用“4 級”以上的記憶卡動態影像錄製也停止時，則表示資料的寫入速度已經降低，因此建議先備份然後進行格式化 [\(P55\)](#)。
- 根據記憶卡的種類不同，動態影像錄製可能會在中途停止。

【無法建立資料夾】

- 因為沒有可以使用的剩餘資料夾號碼，所以無法建立資料夾。
- 請在將重要的資料保存到 PC 等中後用本機格式化記憶卡。[\(P55\)](#) 如果在格式化後執行【設定】功能表中的【號碼重設】，資料夾號碼會被重設為 100。[\(P54\)](#)



【顯示的圖片用於 16:9 TV】/[顯示的圖片用於 4:3 TV]

- 如果想要變更 TV 寬高比, 請選擇 [設定] 功能表中的 [TV 寬高比]。([P52](#))
 - 當 USB 連接電纜僅連接了相機時, 也會出現此訊息。
- 在這種情況下, 請將 USB 連接電纜的另一端連接到 PC 或印表機。([P280, 284](#))

【資訊正在處理時, 編輯作業無法繼續。】

- 有太多影像檔案時, 播放畫面上可能會長時間顯示正在取得資訊圖示 ([] 或 [])。在此期間, 不能清除和使用 [播放] 功能表。
- 如果在正在取得資訊的過程中關閉本機, 僅取得了資訊的圖片會以群組保存。重新開啓本機時, 資訊取得會繼續再開始。

【無法使用此電池】

- 請使用正品的 Panasonic 電池。如果即使使用正品的 Panasonic 電池也顯示此訊息時, 請與經銷商或 Panasonic 聯繫。
- 如果電池的端子變髒, 請清潔並除去異物。

【無法連線無線熱點】/[連線失敗] / [找不到目的地]

- 請確認關於無線熱點的以下內容。
 - 本機上設定的無線熱點資訊錯誤。請確認認證方式、加密方式和加密金鑰。([P261](#))
 - 無線熱點的電源未開啓。
 - 本機不支援無線熱點的設定。
- 請確認目的地的網路設定。
- 來自其他裝置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妨礙連接到無線熱點。請確認連接到無線熱點的其他裝置和使用 2.4 GHz 頻段的裝置。

【無照片可傳送】

- 因目的地的限制而沒有要傳輸的影像時顯示。
- 請確認要傳送的影像的檔案格式。([P235, 239, 240, 243, 247, 251](#))

【連線失敗。請在數分鐘內重試。】/[網路連線中斷。已停止傳輸。】

- 來自無線熱點的無線電波變弱。請更靠近無線熱點進行連接。
- 伺服器沒有反應或者超過了通訊處理時間。請稍後重試。
- 根據無線熱點, 過了一定時間後連接可能會自動斷開。請重新進行連接。

**【在可下載的裝置如個人電腦或智慧手機上完成雲端同步設定後，即可上傳至雲端資料夾。】**

- 從雲端資料夾下載影像的裝置未被登錄。
- 請執行雲端同步設定。用“PHOTOfunSTUDIO”在PC上對設定進行配置，或者用“Image App”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對設定進行配置。有關【雲端同步服務】的詳情，請參閱 [P251](#)。

【連線失敗】

- 請確認關於想要連接的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以下內容。
 - 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不工作。
 - 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端的 Wi-Fi 設定中，將連接的熱點變更為本相機。
 - 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沒有可用儲存空間。

【登入失敗。請檢查登入 ID 與密碼。】

- “LUMIX CLUB”的登入 ID 或密碼不正確。請重新輸入。如果忘記了登入 ID 或密碼，“LUMIX CLUB”網站的登入畫面中會有資訊。

【因為目的地限制，無法傳送某些檔案】/[傳輸完成。因為目的地限制，未傳送某些檔案。】

- 請確認要傳送的影像的檔案格式。[\(P235, 239, 240, 243, 247, 251\)](#)
- 如果檔案大小太大，傳送動態影像可能會失敗。請使用【影片分割】分割動態影像。[\(P213\)](#)

【無法使用。請在 LUMIX CLUB 網站上設定登入設定。】

- 請從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或 PC 登入到“LUMIX CLUB”，然後設定目的地網路服務的登入內容。

【無法同時選取相片和視訊分享服務。】

- 無法同時選擇圖片專用的網路服務和動態影像專用的網路服務。請將其中一個服務取消選擇。

【無法取得 IP 位址。請將無線熱點的 IP 位址設定為 DHCP。】

- 請開啟所連接的無線熱點的 IP 位址的 DHCP 設定。

【無法連線伺服器。】

- 如果顯示要求更新根證明書的訊息，請同意更新根證明書。

功能表清單



單擊以下項目會跳到各功能表的開始。

[拍攝] P299	[動態影像] P302
[自訂] P303	[設定] P305
[播放] P307	

【拍攝】

使用此功能表可以設定正在拍攝的圖片的寬高比、畫素數等。

• [照片樣式]、[感光度]、[對焦模式]、[測光模式]、[智能動態]、[智能解析度]和[數位變焦]是[拍攝]功能表和[動態影像]功能表通用的功能表項。在一個功能表中變更這些設定，也會反映在另一個功能表中。

[照片樣式]	可以選擇效果以配合想要拍攝的影像的類型。可以調整效果的顏色和畫質。	P172
[寬高比]	設定影像的寬高比。	P174
[圖片尺寸]	設定畫素數。	P174
[畫質]	設定保存圖片時的壓縮率。	P175
[感光度]	可以設定對光的靈敏度 (ISO 感光度)。	P140
[對焦模式]	設定對焦方式。	P176
[測光模式]	設定測定亮度的測光方式。	P176
[連拍速率]	設定連拍拍攝的連拍速度。	P164
[自動曝光包圍]	設定自動曝光包圍拍攝時的單張 / 連拍拍攝、補償範圍和拍攝順序。	P167





[自拍計時器]	設定自拍計時器拍攝的時間延遲。	P170
[智能動態] (智能動態範圍控制)	調整對比度和曝光。	P177
[智能解析度]	用更加分明的輪廓和清晰度進行拍攝。	P177
[HDR]	可以將曝光等級不同的 3 張圖片合成 1 張層次豐富的圖片。	P178
[停格動畫]	經由將圖片接合在一起來建立停格動態影像。	P179
[全景設定]	設定全景拍攝的拍攝方向和影像效果。	P95
[閃光]	設定閃光燈工作的方式。	P182
[消除紅眼]	自動檢測出因閃光燈引起的紅眼，並相應地修正影像資料。	P182
[ISO 上限設定]	ISO 感光度設定為 [AUTO] 或 [ISO] 時，在將選擇的數值作為上限的情況下設定最佳 ISO 感光度。	P183
[ISO 增量]	ISO 感光度設定值以每級 1/3 EV 或 1 EV 進行改變。	P183
[延伸 ISO]	可以將 ISO 感光度設定到最大 [ISO25600]。	P183
[慢速快門降噪]	可以除去因用較慢的快門速度進行拍攝而產生的雜訊。	P184





[陰影補償]	如果因鏡頭特性使畫面邊緣變暗，會補正此區域的亮度。	P184
[擴展遠攝轉換]	畫素數設定為 [L] 以外的任何設定時，會在畫質不變差的情況下增強遠攝效果。	P125
[數位變焦]	增強遠攝效果。倍率越高，畫質越差。	P128
[色彩空間]	要想在將拍攝的圖片用 PC、印表機等再現時進行色彩修正，請設定該項。	P185
[穩定器]	拍攝過程中檢測出相機晃動時，相機會自動補正。	P122
[臉部辨識]	對已登錄的人臉優先自動設定焦點和曝光。	P186
[記錄設定]	如果預先設定了孩子或寵物的名字和生日，可以將名字和月齡 / 年齡記錄到影像中。	P191
[推薦濾鏡]	設定在智能自動 (IA 或 IA+) 模式下是否顯示相機推薦的效果 (濾鏡)。	P191



【動態影像】

使用此功能表可以為動態影像錄製設定【拍攝格式】、【錄影畫質】等。

•【照片樣式】、【感光度】、【對焦模式】、【測光模式】、【智能動態】、【智能解析度】和【數位變焦】是【拍攝】功能表和【動態影像】功能表通用的功能表項。在一個功能表中變更這些設定，也會反映在另一個功能表中。

– 有關詳情，請參閱【拍攝】功能表中相應設定的說明。

【拍攝格式】	設定錄製的動態影像的檔案格式。	P192
【錄影畫質】	使用本模式可以設定動態影像的畫質。	P192
【曝光模式】	選擇在創意動態影像模式下設定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的方法。	P198
【影像模式】	設定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的靜態影像的拍攝方式。	P197
【連續AF】	對焦點對準了的被攝物體連續對焦。	P194
【擴展遠攝轉換】	增強遠攝效果。	P124
【降低閃爍】	可以固定快門速度以降低動態影像中的閃爍或水平條紋。	P201
【靜音操作】	啓用觸控操作可以在錄製動態影像時靜音使用。	P199
【麥克風音量顯示】	設定是否在螢幕上顯示麥克風音量。	P201
【麥克風音量調整】	將聲音輸入電平調整到 4 個不同的等級。	P202
【消除風聲】	使用此項可以自動防止風切聲的錄製。	P202



[自訂]

使用此功能表可以根據您的喜好來設定畫面的顯示及按鈕操作等本機的操作。此外，可以登錄變更的設定內容。

[存儲使用者設定]	將目前的相機設定登錄為使用者設定。	P120
[AF/AE 鎖]	設定 AF/AE 鎖為開時對焦和曝光的固定內容。	P161
[快速 AF]	提高按快門按鈕時進行對焦的速度。	P155
[定位焦點 AF 時間]	設定在自動對焦模式設定為 [■] 的情況下半按快門按鈕時放大畫面的時間。	P154
[AF 輔助燈]	半按快門按鈕時，AF 輔助燈會照亮被攝物體，使得相機在低照度條件下拍攝時更容易對焦。	P155
[對焦 / 快門優先]	可以設定為在沒有對準焦點的情況下不進行拍攝。	P156
[AF+MF]	可以在完成自動對焦後手動設定焦點。	P156
[MF 輔助]	設定 MF 輔助（放大的畫面）的顯示方法。	P158
[手動對焦線]	手動設定焦點時，顯示可以確認對準焦點的方向的 MF 引導線。	P157
[直方圖]	可以設定是否顯示直方圖。	P63
[引導線]	可以設定拍攝時所顯示的引導線（構圖輔助線）的樣式。	P63





[突出顯示]	當啓動自動檢視功能時或當播放時，白色飽和區域會以黑白閃爍。	P71
[曝光表]	設定是否顯示曝光表。	P87
[旋鈕操作說明]	設定是否顯示轉盤操作指南。	P19
[錄製區域]	可以在動態影像錄製時的視角和靜態影像拍攝時的視角之間進行切換。	P195
[顯示剩餘量]	可以在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拍攝的時間之間切換顯示。	P35
[自動檢視]	設定拍攝靜態影像後圖片所顯示的時間長度。	P59
[Fn 按鈕設定]	可以將各種拍攝及其他功能分配到功能按鈕。	P46
[功能桿]	可以設定分配到功能桿的功能。	P19
[Q.MENU]	切換快速功能表的設定方式。	P44
[iA 按鈕切換]	可以設定切換到智能自動 (iA 或 iA⁺) 模式時的 [iA] 按鈕的操作方法。	P78
[影片按鈕]	可以將動態影像按鈕設定為有效 / 無效。	P195
[動力變焦鏡頭]	設定使用與電動變焦 (電動操作的變焦) 相容的可互換鏡頭時的畫面顯示和鏡頭工作。	P127
[自拍]	設定旋轉顯示幕是否設定自拍肖像模式。	P77
[自拍計時器自動關閉]	設定關閉本機時是否取消自拍計時器。	P171
[觸控設定]	設定觸控操作的有效 / 無效。	P17
[觸碰式捲動]	可以設定使用觸控操作連續前進或後退圖片的速度。	P64
[功能表指南]	設定模式轉盤設定到 SCN 和 手 時所顯示的畫面。	P75
[無鏡頭拍攝]	設定主機上沒有安裝鏡頭時是否可以按下快門。	P22



【設定】

使用此功能表可以執行時鐘設定、操作音音調的設定以及使您更容易操作相機的其他設定。也可以對與 Wi-Fi 相關的功能的設定進行配置。

【時鐘設定】	設定日期 / 時間。	P36
【世界時間】	設定您所居住區域及渡假目的地的時間。	P48
【行程日期】	可以設定旅行的出發日期和返回日期以及行程目的地的名字。	P49
【Wi-Fi】	配置 Wi-Fi 功能的各設定。	P267
【操作音】	設定電子音和電子快門音的音量。	P49
【喇叭音量】	將喇叭的音量調整至 7 個階段中的任意一個。	P50
【顯示器】	調整顯示幕的亮度、顏色或者紅色或藍色的色調。	P50
【監視器明亮度】	設定顯示幕亮度以適合周圍的光量。	P50





[經濟]	抑制本機電量消耗以防止電池電量被耗盡。	P51
[USB 模式]	設定使用 USB 連接電纜(提供)連接時的通訊方式。	P51
[輸出]	設定本機連接到電視機等的方式。	P52
[VIERA Link]	支援 VIERA Link 的設備會自動聯結。	P53
[3D 播放]	設定 3D 圖片的輸出方法。	P53
[恢復功能表]	儲存各功能表的最後使用的功能表項的位置。	P53
[選單背景色彩]	設定功能表畫面的背景顏色。	P42
[選單資訊]	功能表畫面上會顯示功能表項或其設定內容的說明。	P53
[語言]	設定螢幕上顯示的語言。	P54
[版本顯示]	可以檢查相機和鏡頭的軋體版本。	P54
[號碼重設]	將影像檔案號碼返回到 0001。	P54
[重設]	將拍攝或設定 / 使用者功能表設定重設為初始設定。	P54
[重設 Wi-Fi 設定]	將 [Wi-Fi] 功能表中的所有設定重設為出廠時的初始設定。([LUMIX CLUB]除外)	P54
[畫素更新]	會進行成像裝置及影像處理的最適化。	P55
[清理感應器]	會進行除塵操作，震掉附著在影像感測器前面的碎屑和灰塵。	P55
[格式化]	格式化記憶卡。	P55



[播放]

使用此功能表可以對所拍攝的圖片設定保護、剪裁或列印設定等。

[2D/3D 設定]	切換 3D 影像的播放方式。	P203
[投影片播放]	選擇影像的類型等，按順序播放。	P203
[播放模式]	選擇影像的類型等，播放僅特定的影像。	P206
[紀錄位置]	可以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取得的位置資訊（經度 / 緯度）傳送至相機並寫入到影像中。	P207
[清除修片]	可以清除拍攝的圖片上記錄的不要的部分。	P208
[編輯標題]	將文字（注釋）輸入到拍攝的圖片上。	P209
[標示文字]	用拍攝日期和時間、名字、行程目的地、行程日期等標示拍攝的圖片。	P210
[影片分割]	將錄製的動態影像分割成兩部分。	P213
[停格影片]	從停格動畫群組建立動態影像。	P214
[調整大小]	縮小影像尺寸（畫素數）。	P215
[剪裁]	剪裁拍攝的影像。	P216
[旋轉]	以 90° 增量手動旋轉圖片。	P217
[旋轉顯示]	如果圖片是豎直拿著相機拍攝的，使用本模式可以縱向顯示圖片。	P217
[我的最愛]	可以給影像添加標記，可以將影像設定為我的最愛。	P218
[列印設定]	設定要列印的影像和列印數量。	P219
[保護]	保護影像以防止誤清除。	P221
[臉部記錄編輯]	清除或變更有關個人身份的資訊。	P222
[清除確認]	可以設定在顯示清除圖片的確認畫面時【是】或【否】哪個選項會先突出顯示。	P222



故障排除

首先,請嘗試以下方法 (P308 至 324)。

即使那樣也無法解決問題時,經由選擇 [設定] 功能表中的 [重設] (P54) 可能會改善症狀。

電池和電源

即使開啓相機時,也不能操作相機。

相機開啓後立即關閉。

- 電池被耗盡。
- 請給電池充電。
- 如果任由相機開著,電池將被耗盡。
→ 請使用 [經濟] 等頻繁關閉相機。 (P51)

本機自動關閉。

- 如果用HDMI mini電纜(另購件)將本機連接到與VIERA Link相容的電視上,然後用電視的遙控器關閉電視,則本機也會被關閉。
→ 如果不使用 VIERA Link,請將 [VIERA Link] 設定為 [OFF]。 (P53)

記憶卡 / 電池蓋不關閉。

- 請將電池牢牢地完全插入。 (P30)

電池電量很快用完。

- 是否長時間使用 Wi-Fi 連接? 連接到 Wi-Fi 時,電池電量會很快用完。
→ 請使用 [經濟] 等頻繁關閉相機。 (P51)

拍攝

無法進行拍攝。

按下快門按鈕時,快門不會立即工作。

- 被攝物體是否被對焦?
→ 購買時[對焦/快門優先]被設定為[FOCUS],因此直到被攝物體被對準在焦點上時才可以拍攝圖片。如果想要在即使被攝物體沒有被對焦的情況下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也能進行拍攝,請將 [自訂] 功能表中的 [對焦 / 快門優先] 設定為 [RELEASE]。 (P156)



拍攝的圖片發白。

- 鏡頭或影像感測器被指印等污垢弄髒時，圖片可能會看起來發白。
 - 如果鏡頭變髒，請關閉相機，然後用軟的乾布輕輕擦拭鏡頭表面。
 - 影像感測器變髒時，請參閱 [P326](#)。

拍攝的圖片太亮或太暗。

- 請確認曝光是否補償適當。[\(P138\)](#)
- AE 鎖 [\(P161\)](#) 使用得不適當嗎？

一次拍攝多張圖片。

- 請解除白平衡曝光包圍 [\(P146\)](#) 的設定。
- 是否設定了連拍 [\(P164\)](#) 或自動曝光包圍 [\(P167\)](#)？
 - 請將驅動模式設定到單張。[\(P58\)](#)
- 自拍計時器 [\(P170\)](#) 是否設定為 ？

不能正確對被攝物體對焦。

- 被攝物體超出了相機的對焦範圍。[\(P59\)](#)
- 發生手震（抖動）或被攝物體輕微地移動。[\(P122\)](#)
- 是否將【自訂】功能表中的【對焦 / 快門優先】設定成【RELEASE】了？[\(P156\)](#)
在這種情況下，即使在【對焦模式】中設定了【AFS】、【AFF】或【AFC】，圖片可能也無法被正確對焦。
- AF 鎖 [\(P161\)](#) 使用得不適當嗎？



拍攝的圖片模糊。光學影像穩定器不起作用。

- 在特別暗的地方拍攝時，快門速度會變慢，光學影像穩定器功能可能無法充分地發揮作用。
 - 建議在拍攝時用雙手好好地拿穩相機。[\(P57\)](#)
 - 以慢速快門速度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P170\)](#)
- 是否使用的是支援穩定器功能的鏡頭？[\(P20\)](#)

不能使用白平衡曝光包圍進行拍攝。

- 記憶卡上是否有剩餘儲存容量？

拍攝的圖片看起來很粗糙。

圖片上出現雜訊。

- 是否 ISO 感光度太高或快門速度太慢？
(相機出廠時，[感光度] 被設定為 [AUTO]。因此，在室內等地方拍攝時，會出現雜訊。)
 - 降低 ISO 感光度。[\(P140\)](#)
 - 提高 [照片樣式] 下的 [降噪] 的設定，或者降低 [降噪] 以外的各項目的設定。[\(P173\)](#)
 - 在明亮的地方拍攝。
 - 將 [慢速快門降噪] 設定為 [ON]。[\(P184\)](#)
- 是否將 [圖片尺寸] [\(P174\)](#) 或 [畫質] [\(P175\)](#) 設定得過低？
- 是否設定了 [數位變焦]？[\(P128\)](#)



在螢光燈和 LED 燈具等環境下，可能會出現水平條紋或閃爍。

- 這是作為相機的影像感測器的 MOS 感測器的特性。
這並非故障。
- 在錄製動態影像過程中看到明顯的閃爍或水平條紋時，可以經由設定 [降低閃爍] (P201) 並固定快門速度來降低閃爍或水平條紋。可以從 [1/50]、[1/60]、[1/100] 或 [1/120] 中選擇快門速度。
在創意動態影像模式下，可以手動設定快門速度。 (P198)



所拍攝圖片的亮度或色調與實際場景中的不同。

- 在螢光燈或 LED 燈具等環境下拍攝時，增加快門速度可能會使亮度和顏色稍微改變。這是由光源的特性引起的，並不表示有故障。
- 在極亮的地方拍攝被攝物體時，或在螢光燈、LED 燈具、水銀燈、鈉燈等環境下拍攝時，顏色和畫面亮度可能會改變，或者畫面上可能會出現水平條紋。

錄製的被攝物體上沒有的亮點。

- 影像感測器可能有壞點。請執行 [畫素更新] (P55)。

功能桿不工作。

→ 請將 [功能桿] 設定為 [AUTO]。 (P19)

無法鎖定被攝物體。 (無法進行追蹤 AF)

- 如果被攝物體含有與周圍的顏色不同的部分，請觸控那些部分或被攝物體的主要顏色來設定 AF 框 (P151)。

操作音很小。

- 是否手指擋住了喇叭？ (P13)

用全景拍攝模式的拍攝在完成前結束。

- 如果移動相機的速度太慢，相機會判斷停止了相機的活動而會結束靜態影像拍攝。
- 移動相機時，如果向拍攝方向的晃動大，會結束拍攝。



動態影像

無法錄製動態影像。

- 使用大容量記憶卡時，開啓本機後可能短時間內無法進行錄製。

動態影像錄製在中途停止。

- 錄製動態影像時，請使用 SD 速度等級為“4 級”以上的記憶卡。
- 由於記憶卡類型的不同，錄製可能會中途停止。
→ 即使使用“4 級”以上的記憶卡動態影像錄製也停止時，或者使用重複了多次記錄和清除的記憶卡時，或者使用用 PC 或其他設備格式化的記憶卡時，資料的寫入速度下降。在這種情況下，建議先進行資料備份然後用本機格式化 (P55) 記憶卡。

錄製動態影像時，畫面可能會變暗。

- 錄製動態影像時，為了減少電池消耗一定時間後畫面可能會變暗，但這不會影響所錄製的動態影像。

畫面可能會瞬間變黑或者本機可能會錄製上雜音。

- 根據動態影像錄製的環境不同，由於靜電或電磁波等的原因，畫面可能會瞬間變黑或者本機可能會記錄上雜訊。

被攝物體看起來好像歪斜。

- 由於本機使用的是 MOS 影像感測器，所以當被攝物體非常快速地穿過影像時，被攝物體看上去會有點歪斜。這並非故障。

動態影像中錄製了異常的喀噠聲和嗡嗡聲。

錄製的聲音非常輕。

- 在安靜的環境下錄製時，根據所使用的鏡頭，光圈和對焦的操作音可能會被錄製到動態影像中。這並非故障。動態影像錄製中的對焦動作為 [連續 AF] (P194)，可以設定為 [OFF]。
- 如果在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使用變焦功能、按鈕或轉盤，可能會錄製上操作音。如果您介意操作音，建議使用 [靜音操作]。 (P199)
- 錄製動態影像時，用手指堵住麥克風的孔可能會降低錄音的音量或者可能根本無法錄音。另外，由於此時很容易錄製上鏡頭的操作音，因此請注意。



鏡頭

拍攝的影像可能會變形，或者被攝物體的周圍有實際上不存在的顏色。

- 根據使用的鏡頭不同，由於變焦倍率的關係，圖片可能會發生略微變形或輪廓會塗有顏色，這是由鏡頭的特性引起的。此外，由於使用廣角時會增強遠近感，因此影像的周邊可能看上去會變形。這並非故障。

將鏡頭安裝到其他數位相機上時，穩定器功能無法關閉或者穩定器功能無法工作。

- 只有在支援的相機上，可互換鏡頭(H-PS14042、H-FS1442A、H-FS45150)的光學影像穩定器功能才能正確工作。
 - 使用舊機型的Panasonic數位相機(DMC-GF1、DMC-GH1、DMC-G1)時，無法將[拍攝]功能表中的[穩定器] (P122) 設定為[OFF]。建議在下面的網站上更新數位相機的韌體。
<http://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download/>
- 在其他廠家生產的數位相機上使用此鏡頭時，光學影像穩定器功能不工作。（截至 2013 年 3 月）
 有關詳情，請與各自的公司聯繫。

閃光燈

不啓動閃光燈。

- 是否關閉了閃光燈？
 → 請按閃光燈打開按鈕打開閃光燈。 (P130)

閃光燈啓動 2 次。

- 閃光燈閃光 2 次。尤其是在設定了紅眼降低 (P132) 時，第一次閃光與第二次閃光之間的間隔變長。因此，到閃光燈第二次閃光為止，被攝物體不能移動。



顯示幕

顯示幕太亮或太暗。

- 請確認 [監視器明亮度] 的設定。[\(P50\)](#)
- 請執行 [顯示器]。[\(P50\)](#)

可能瞬間閃爍，或者畫面的亮度可能瞬間變化很大。

- 這是由半按快門按鈕時或被攝物體的亮度改變時鏡頭的光圈改變引起的。這並非故障。

顯示幕上出現黑、紅、藍和綠的點。

- 這並非故障。
這些畫素不影響拍攝的圖片。

顯示幕上出現雜訊。

- 在暗處，為了維持顯示幕的亮度，可能會出現雜訊。



播放

顯示時，正在播放的圖片不旋轉，或者以出乎意料的方向旋轉。

- [旋轉顯示] (P217) 設定為 [OFF] 時，可以以不旋轉的方式顯示圖片。
- 可以用 [旋轉] 功能旋轉圖片。 (P217)

不播放圖片。
沒有拍攝的圖片。

- 按 [REC] 了嗎？
- 是否插入了記憶卡？
- 記憶卡上是否有圖片？
- 這是用 PC 處理過的資料夾或圖片嗎？如果是，則無法用本機播放。
→ 建議使用 CD-ROM (提供) 中的 “PHOTOfunSTUDIO” 軟體將圖片從 PC 寫入到記憶卡中。
- 播放是否設定為 [播放模式]？
→ 請更改為 [標準播放]。 (P206)

資料夾號碼和檔案號碼顯示為 [-]，螢幕變黑。

- 此圖片是否為非標準圖片、使用 PC 編輯過的圖片或用其他廠家的數位相機拍攝的圖片？
- 是否在拍攝後立即取出了電池，或者是否在拍攝時使用了剩餘電池電量很少的電池？
→ 要想清除上面提到的圖片，請格式化資料。 (P55)
(同時也會清除其他圖片，並且無法恢復。因此，請在格式化之前仔細進行確認。)

播放聲音或操作音太小。

- 有沒有什麼物體堵塞了喇叭？ (P13)

在日曆播放時播放的影像的日期與拍攝日期不同。

- 相機中的時鐘是否設定正確？ (P36)
- 用 PC 編輯過的影像或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在日曆播放時可能會顯示與拍攝日期不同的日期。



拍攝的圖片上出現像肥皂泡一樣的白色圓點。

- 如果在暗處或室內用閃光燈拍攝，可能會由於空氣中的灰塵微粒反射閃光而導致圖片上出現白色圓點。這並非故障。
此現象的特性是每張圖片上圓點的數量和位置都不同。



螢幕上顯示【縮略圖顯示】。

- 圖片是否是用其他設備拍攝的？在這種情況下，這些圖片所顯示的畫質可能會較差。

所拍攝的影像的紅色部分的顏色變成了黑色。

- 數位紅眼修正([]·[])工作時，如果被攝物體有與膚色接近的顏色且帶有紅色的圖案等，則該紅色部分可能會被數位紅眼修正功能修正為黑色。
→ 建議在閃光燈關閉·閃光燈模式設定為[]或者【消除紅眼】設定為[OFF]的情況下進行拍攝。
(P182)

用本機型錄製的動態影像無法在其他設備上播放。

- 以[AVCHD]或[MP4]錄製的動態影像，即使用了與這些格式相容的設備來進行播放，播放的畫質或音質可能會較差或者可能無法播放。此外，可能無法正確地顯示拍攝資訊。



Wi-Fi 功能

無法將其連接到無線 LAN。無線電波中斷。

- 請在無線 LAN 網路的通訊範圍內使用。
- 根據無線熱點不同，連接方式和安全設定方式也會有所不同。
→ 請參閱無線熱點的使用說明書。
- 無線電波中斷時，經由移動位置或改變無線熱點的角度，狀況可能會得到改善。
- 無線熱點的網路 SSID 設定為不通知時，可能不會自動連接。
→ 請將無線熱點的網路 SSID 設定為通知。
- 使用 2.4 GHz 頻率的微波爐、無繩電話等任何裝置在附近工作嗎？
→ 同時使用時，無線電波可能會中斷。請足夠遠離裝置進行使用。
- 5 GHz/2.4 GHz 可切換的無線熱點連接到使用 5 GHz 頻段的其他裝置了嗎？
→ 建議使用可以同時使用 5 GHz/2.4 GHz 的無線熱點。如果不相容，無法與本相機同時使用。
- 電池指示以紅色閃爍時，與其他裝置的連接可能沒開始或者連接可能被中斷。（顯示[通訊錯誤]等訊息。）

不顯示無線熱點。或者無法連接。

- 請確認要連接的無線熱點是否在工作狀態。
- 根據無線電波的狀況，本相機可能不顯示無線熱點或者無法連接到無線熱點。
→ 請更靠近無線熱點進行連接。
- 根據無線熱點的設定，即使有無線電波可能也不會顯示。
→ 請確認無線熱點的設定。
- 根據無線電波的狀況，可能找不到無線熱點。
→ 請執行 [手動連線]。([P261](#))
- 無線熱點的網路 SSID 是否設定為不通知？
→ 設定為不通知時，可能無法檢測到。請輸入並設定網路 SSID。([P261](#))
- 請嘗試以下：
 - 將本機更靠近無線熱點。
 - 移除本機與無線熱點之間的障礙物。
 - 改變本機的方向。



每次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要花費很長時間。

- 根據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 Wi-Fi 連接設定，連接可能要花費很長時間，但這並非故障。

本機沒有顯示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 Wi-Fi 設定畫面中。 設定連接要花費一些時間。

→ 請試著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 Wi-Fi 設定中切換 Wi-Fi 功能的 ON/OFF。

忘記了“LUMIX CLUB”的登入 ID 或密碼。

- 請在“LUMIX CLUB”的登入畫面中確認資訊。

<http://lumixclub.panasonic.net/tch/cl/>

自己家中沒有無線熱點，但想要進行“LUMIX CLUB”的服務使用者登錄。

- 在沒有無線熱點的環境中，無法進行“LUMIX CLUB”的服務使用者登錄。

無法將影像傳輸到 PC。

- 啓用了作業系統的防火牆、安全軟體等時，可能無法連接到 PC。

無法將影像傳輸到網路服務。

- 請確認登錄資訊（登錄 ID/ 用戶名 / 電子郵件地址 / 密碼）是否正確。
- 網路服務的伺服器或網路可能繁忙。
- 請稍後重試。
- 請確認影像所傳送到的網路服務的網站。

將影像傳輸到網路服務要花費一些時間。

- 影像的尺寸太大嗎？
 - 請經由 [大小] (P266) 縮小影像尺寸，然後傳送。
 - 請在用 [影片分割] (P213) 分割動態影像後傳輸。
- 距離無線熱點遠時，傳輸可能要花費很長時間。
 - 請更靠近無線熱點傳輸。



應該已經上傳至網路服務的影像不在那兒。

- 傳輸影像過程中中斷了時,上傳可能沒有完成。
- 根據伺服器的狀態,上傳影像後反映在網路服務中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 請稍後重試。
- 可以經由登入到“LUMIX CLUB”在網路服務連接設定上確認傳輸狀態。

想要使網路服務中的影像返回到相機中。

- 無法將網路服務中的影像保存(下載)到本機中。請勿清除上傳的影像,並將其備份。

無法用本機顯示或清除上傳至網路服務的影像。

- 上傳至網路服務的影像無法用本機顯示或清除。
→ 請用智慧手機/平板裝置或PC執行任務。

“LUMIX CLUB”登入ID和密碼在將相機送去維修後被清除了。

- 根據維修的類型,保存在相機中的設定可能會被清除。
→ 請務必抄錄重要的設定。

有無法傳輸的影像。

- 影像的尺寸太大嗎?
→ 請使用[影片分割](P213)分割動態影像。
→ 請經由[大小](P266)縮小影像尺寸,然後傳送。
- 網路服務中影像的容量或數量已滿。
→ 請登入到“LUMIX CLUB”,在網路服務連接設定上確認目的地的狀態。

忘記了Wi-Fi的密碼。

- 執行[設定]功能表中的[重設Wi-Fi設定]。(P54)
- 但是,[Wi-Fi設定]功能表上設定了的所有資訊,包括“LUMIX CLUB”登入設定,會被重設。([LUMIX CLUB]除外)



影像的傳輸中途失敗。

- 影像的尺寸太大嗎？
 - 請在用 [影片分割] (P213) 分割動態影像後傳輸。
 - 請經由 [大小] (P266) 縮小影像尺寸，然後傳送。
 - 電池指示以紅色閃爍時，無法傳輸影像。

無法傳輸動態影像。

- 根據目的地不同，可以傳送的動態影像的檔案格式也會有所不同。 (P235, 239, 240, 243, 247, 251)
- 影像的尺寸太大嗎？
 - 請在用 [影片分割] (P213) 分割動態影像後傳輸。

無法將影像傳送至 AV 裝置。

- 根據 AV 裝置的工作狀態，傳送可能會失敗。
此外，傳送可能會花費一些時間。

無法使用 NFC 連接。

- 您的智慧手機是否與 NFC 相容？
 - 本機可以用於 Android (作業系統版本 2.3.3 以上) 的與 NFC 相容的終端。
- 請確保您的智慧手機的 NFC 功能為開。
- 是否將 [NFC 操作] 設定為 [OFF]？ (P268)
- 某些智慧手機即使接觸也難以識別。如果即使接觸也不識別相機，請改變位置然後重新試著慢慢地接觸。
- 如果接觸時間短，可能不識別智慧手機。請持續接觸一會兒智慧手機。



電視機、PC 和印表機

電視上不顯示圖片。

- 相機是否被正確連接到電視上？
→ 請將電視輸入設定為外部輸入模式。

電視螢幕上的顯示區域與相機的顯示幕上的顯示區域不同。

- 根據電視機的機型不同，圖片可能會被水平或豎直拉伸，或者圖片可能會以邊被切掉的形式顯示。

不能在電視上播放動態影像。

- 是否試著經由直接將記憶卡插入到電視機的記憶卡插槽中來播放動態影像？
→ 用 AV 電纜（另購件）或用 HDMI mini 電纜（另購件）將相機連接到電視上，然後用本相機播放動態影像。[\(P273\)](#)

圖片沒有完全顯示在電視上。

- 請確認 [TV 寬高比] 的設定。[\(P52\)](#)

VIERA Link 不工作。

- HDMI mini 電纜（另購件）是否被正確連接？[\(P273\)](#)
 - 請確認 HDMI mini 電纜（另購件）是否被牢固地插入。
 - 請按本機上的 [**▶**]。
- 是否將本機的 [VIERA Link] 設定為 [ON]？[\(P53\)](#)
 - 根據電視的 HDMI 端子的不同，可能無法自動切換輸入頻道。在這種情況下，請使用電視的遙控器來切換輸入。（有關切換輸入的方法的詳情，請閱讀電視的使用說明書。）
 - 請確認所連接設備的 VIERA Link 設定。
 - 請關閉本機，然後重新開啓。
 - 請將電視機的 [HDAVI Control] 設定為 [Off]，然後重新設定為 [On]。（有關詳情，請參閱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無法與 PC 通訊。

- 相機是否被正確連接到 PC 上？
- 相機是否被 PC 正確識別？
 - 請將 [USB 模式] 設定為 [PC]。[\(P51, 280\)](#)
 - 請關閉本機，然後重新開啓。



記憶卡不被 PC 識別。

- 請拔開 USB 連接電纜。請在相機中插入了記憶卡的狀態下重新連接。
- 如果 1 台 PC 上有 2 個以上的 USB 端子, 請嘗試將 USB 連接電纜連接到另一個 USB 端子上。

記憶卡不被 PC 識別。(使用的是 SDXC 記憶卡)。

- 請確認您的 PC 是否與 SDXC 記憶卡相容。
<http://panasonic.net/avc/sdcard/information/SDXC.html>
- 連接時可能會顯示提示格式化記憶卡的訊息, 但請不要格式化。
- 如果顯示幕上顯示的 [存取] 不消失, 請在關閉本機後拔開 USB 連接電纜。

相機和印表機相連時, 不能列印圖片。

- 不能使用不支援 PictBridge 的印表機列印圖片。
 - 請將 [USB 模式] 設定為 [PictBridge(PTP)]。(P51, 284)

列印圖片時, 邊被切掉。

- 使用具有剪裁功能或者無邊距列印功能的印表機時, 請在列印前取消此功能。(有關詳情, 請參閱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 當您委託照片列印店列印圖片時, 請事先詢問該店是否可以列印 16:9 的圖片。

不能正確列印全景圖片。

- 由於全景圖片的寬高比與標準圖片的不同, 因此有時無法正確列印。
 - 請使用支援全景圖片的印表機。(有關詳情, 請參閱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 建議使用 CD-ROM (提供) 中的 "PHOTOfunSTUDIO" 軟體將靜態影像的尺寸調整為列印紙張尺寸。



其他

開啓本機時，相機發出聲音。

- 這是除塵功能工作的聲音 (P326); 而並非故障。

鏡頭元件發出聲音。

- 這是開啓或關閉本機時鏡頭移動或光圈工作的聲音，而並非故障。
 - 由於變焦操作或移動相機等亮度發生變化時，可能會聽到鏡頭發出的聲音，顯示幕中的影像可能會突然變化，但並不影響拍攝。
- 聲音是由於自動調整光圈而產生的。這並非故障。

錯誤地選擇了無法讀取的語言。

→ 請按 [MENU/SET]，選擇 [設定] 功能表圖示 [], 然後選擇 [Q] 圖示設定所需的語言。 (P54)

圖片的一部分以黑色和白色閃爍。

- 這是突出顯示功能，用來顯示白色飽和區域。 (P71)

半按快門按鈕時，有時亮紅燈。

- 在暗處時，為了更容易地對被攝物體對焦，AF 輔助燈 (P155) 點亮為紅色。

AF 輔助燈不開啓。

- 是否將 [AF 輔助燈] 設定為 [ON]？ (P155)
- 在亮處時，AF 輔助燈不開啓。



相機變熱。

- 在使用過程中，相機的表面和顯示幕的背面可能會稍微變熱。這不影響相機的性能或品質。

時鐘被重設。

- 如果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鐘可能會被重設。
→ 會顯示 [請設定時鐘] 訊息；請重新設定時鐘。[\(P36\)](#)

沒有連續記錄檔案號碼。

- 當在執行完某個特定的動作後執行一個操作時，圖片可能記錄在與上一操作使用的資料夾號碼不同的資料夾中。

用以前使用的號碼記錄檔案號碼。

- 如果在關閉本機前插入或取出電池，不會保存拍攝的圖片的資料夾號碼和檔案號碼。重新開啓本機進行拍攝時，圖片可能會以應該被分配給以前圖片的檔案號碼進行保存。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相機的最佳使用方法

使本機盡可能遠離電磁設備（如微波爐、電視機、視訊遊戲機等）。

- 如果在電視機上方或其附近使用本機，本機上的圖片和 / 或聲音可能會受到電磁波輻射的干擾。
- 請勿在行動電話附近使用本機，因為這樣可能會產生對圖片和 / 或聲音的品質有負面影響的雜訊。
- 喇叭或大型電機產生的強磁場，可能會損壞拍攝的資料或使圖片失真。
- 由微處理器產生的電磁波輻射，可能會對本機產生負面影響，以致干擾圖片和 / 或聲音。
- 如果本機由於受電磁設備的影響而停止正常工作，請關閉本機，並取出電池或拔下 AC 電源供應器（另購件）。然後，重新插入電池或者重新連接 AC 電源供應器並開啟本機。

請勿在無線電發射器或高壓線附近使用本機。

- 如果在無線電發射器或高壓線附近拍攝，拍攝的圖片和 / 或聲音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請務必使用提供的接線和電纜。如果使用另購附件，請使用隨附件一起提供的接線和電纜。

請勿延長接線或電纜。

請勿用殺蟲劑或揮發性化學藥品噴灑相機。

- 如果用此類化學藥品噴灑相機，可能會損壞相機的機體，表面漆可能也會脫落。
- 請勿讓橡膠或塑膠製品與相機長期接觸。



清潔

清潔相機之前,請先取出電池或 DC 電源組(另購件),或從電源插座上拔開電源插頭。然後用軟的乾布擦拭相機。

- 當相機被弄得非常髒時,可以先用擰乾的濕布擦去污垢,然後再用乾布擦拭。
- 請用無塵的乾布擦去變焦環和對焦環上的污垢或灰塵。
- 請勿使用汽油、稀釋劑、酒精、廚房清潔劑等溶劑清潔相機,否則可能會損壞外殼,或塗層可能會剝落。
- 使用化學除塵布時,請務必按照附帶的說明書進行操作。

關於影像感測器上的污垢

本相機的特點是採用了可互換鏡頭系統,因此當更換鏡頭時污垢可能會進入相機內部。根據拍攝條件的不同,影像感測器上的污垢可能會出現在拍攝的圖片上。

為了防止碎屑或灰塵附著在相機機身的內部部件上,請避免在灰塵多的環境下更換鏡頭,並且在存放相機時,請務必安裝上機身蓋或鏡頭。安裝前,請除去機身蓋上的污垢。

除塵功能

本機具有除塵功能,使用本功能可以震掉附著在成像裝置前面的碎屑和灰塵。本功能會在開啓相機時自動工作,但是如果看到灰塵時,請執行【設定】功能表中的【清理感應器】(P55)。

除去影像感測器上的污垢

由於影像感測器非常精確及精密,因此當您不得不自己進行清潔時,請務必遵守以下各項。

- 請使用市售的吹塵球吹掉影像感測器表面上的灰塵。請注意不要太過用力地吹。
- 請勿將吹塵球放進鏡頭接口內。
- 請勿讓吹塵球碰觸到影像感測器,否則影像感測器可能會被劃傷。
- 請勿使用吹塵球以外的任何物品來清潔影像感測器。
- 如果使用吹塵球也無法除去污垢或灰塵,請向經銷商或 Panasonic 諮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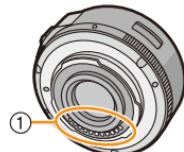
關於顯示幕

- 請勿用力按壓顯示幕。顯示幕上可能會出現不均勻的色彩，並且可能會出現故障。
- 如果在相機溫度很低時將其開啟，最初顯示幕上的圖片可能會比通常情況下的圖片稍微暗一些。但是，在相機的內部溫度升高後，圖片將恢復到正常亮度。

顯示幕螢幕採用了極高的精密技術製造。但是，螢幕上可能會有一些黑點或亮點（紅、藍、綠）。這並非故障。儘管顯示幕螢幕部件採用了高控制的精密技術製造，但是某些畫素可能不亮或總是亮著。這些壞點不會記錄到記憶卡中的圖片上。

關於鏡頭

- 請勿用力按壓鏡頭。
- 請勿將相機的鏡頭對著太陽放置，因為太陽的光線可能會導致相機發生故障。將相機放在室外或窗戶附近時也要小心。
- 鏡頭表面有污垢（水、油和指印等）時，可能會影響圖片。請在拍攝前後用軟乾布輕輕擦拭鏡頭的表面。
- 請勿將鏡頭接口面朝下放置。請勿使鏡頭接口的接點 ① 變髒。





電池

電池是可充電的鋰離子電池。其發電的能量來自內部發生的化學反應。此反應易受周圍環境溫度和濕度的影響。如果溫度過高或過低，電池的工作時間將會變短。

使用後，請務必取出電池。

- 請將取出的電池放在塑料袋中，遠離金屬物體（夾子等）存放。

如果意外將電池跌落，請檢查一下電池本身和端子是否損壞。

- 在相機中插入損壞的電池會損壞相機。

外出時，請攜帶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 請注意，在低溫條件下電池的工作時間會變短，例如在滑雪場。
- 當您旅行時，請不要忘記帶上電池充電器（提供），這樣就可以在旅行的地方給電池充電了。

廢棄電池的處理。

- 電池的使用壽命是有限的。
- 請勿將電池擲入火中，可能會引起爆炸。

請勿讓電池端子與金屬物體（項鏈、髮夾等）接觸。

- 否則，可能會導致短路或產生熱量，從而可能會因觸摸電池而嚴重灼傷。

充電器

- 在靜電或電磁波的影響下，[CHARGE] 指示燈可能會閃爍。此現象對充電沒有影響。
- 如果在無線電附近使用電池充電器，無線電的接收信號可能會受到干擾。
- 請使充電器與無線電保持 1 m 以上的距離。
- 正在使用充電器時，充電器可能會發出嗡嗡聲。這並非故障。
- 使用後，請務必從電源插座上拔開電源裝置。（如果保持連接，會損耗微量電量。）
- 請保持充電器和電池端子的清潔。



關於 3D

■ 關於 3D 拍攝

在安裝著 3D 可互換鏡頭的狀態下, 請勿拍攝在最短對焦距離以內的被攝物體。

- 3D 效果可能會更加明顯, 從而引起疲勞或不舒服。
- 使用 3D 可互換鏡頭 (H-FT012: 另購件) 時, 最短對焦距離為 0.6 m。

在安裝著 3D 可互換鏡頭的狀態下進行拍攝時, 請注意不要晃動本機。

- 乘車時或者步行中等大的晃動, 可能會引起疲勞或不舒服。
- 建議使用三腳架。

■ 關於 3D 觀看

有光過敏的既往症的人、患有心臟病的人或者健康狀態不良的人, 請不要收看 3D 圖片。

- 這樣可能會導致病情惡化。

觀看 3D 圖片時, 如果您感覺疲勞、不舒服或者其他不適感, 請立即停止觀看。

- 繼續觀看可能會導致生病。
- 請在停止觀看後適當地休息一下。

觀看 3D 圖片時, 建議每 30 至 60 分鐘休息一下。

- 長時間觀看可能會引起眼睛疲勞。

近視或遠視的人、左右視力不同的人和散光的人請經由佩戴眼鏡等適當地矯正視力。

在觀看 3D 圖片時, 如果能清晰地看到重影, 請停止觀看。

- 在 3D 圖片的觀看方法上有個人差別。在觀看 3D 圖片前, 請適當地矯正您的視力。
- 可以將電視機的 3D 設定或本機的 3D 輸出設定改變為 2D。



記憶卡

請勿將記憶卡放置在高溫、容易產生電磁波或靜電或被陽光直射的地方。

請勿彎曲或跌落記憶卡。

- 可能會損壞記憶卡或者可能會損壞或清除拍攝的內容。
- 使用後及存放或攜帶記憶卡時,請將記憶卡放在記憶卡盒或存放袋中。
- 請勿讓污垢、灰塵或水進入到記憶卡背面的端子內,請勿用手觸摸端子。

將記憶卡轉讓給其他人或進行處理時的注意事項

- 使用相機或 PC 的功能來進行“格式化”或“清除”只會更改檔案管理資訊,而無法完全清除記憶卡中的資料。

在轉讓給其他人或處理之前,建議物理銷毀記憶卡或使用市售的 PC 資料清除軟體完全清除記憶卡中的資料。

管理記憶卡中的資料是用戶的責任。

關於個人資訊

如果在【記錄設定】/臉部辨識功能中設定了名字或生日,則此個人資訊會保留在相機內以及錄製在影像中。

為了保護個人資訊,建議設定 Wi-Fi 密碼。[\(P268\)](#)

免責聲明

- 由於操作不當、靜電的影響、意外事件、故障、維修或其他處理,包含個人資訊在內的資訊可能會被更改或可能會消失。
- 請預先知悉:對於因資訊或個人資訊的變更或消失而造成的任何直接的或間接的損失,Panasonic 公司概不負責。





委託維修、轉讓給其他人或處理時。

- 抄錄個人資訊後,請務必用 [重設 Wi-Fi 設定]/[刪除帳戶] (P54, 257) 清除保存在本相機內的個人資訊和無線 LAN 連接設定等資訊。
- 為了保護個人資訊,請重設設定。 (P54)
- 委託維修時,請從相機中取出記憶卡。
- 維修相機時,設定可能會恢復為出廠時的初始設定。
- 如果由於故障的原因而無法進行上述操作,請與您購買相機時的經銷商或 Panasonic 聯繫。

要將記憶卡轉讓給其他人或廢棄時,請參閱“將記憶卡轉讓給其他人或進行處理時的注意事項”。(P330)

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時

- 影像可能會包含可以用來識別個人的資訊,例如,標題、拍攝日期和位置資訊等。將影像上傳至網路服務時,請先仔細確認,然後再上傳。

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

- 請將電池存放在溫度相對穩定,並且涼爽、乾燥的地方: (推薦的溫度: 15 °C 至 25 °C, 推薦的濕度: 40%RH 至 60%RH)
- 請務必從相機中取出電池和記憶卡。
- 如果將電池留在相機中,即使相機是關著的,電池也會放電。如果繼續將電池留在相機中,電池會過度放電,即使充電也可能無法使用。
- 長時間存放電池時,建議每年給電池充一次電。完全放電後,從相機中取出電池,再存放起來。
- 建議您在把相機存放在壁櫃或櫥櫃中保存時,一起放入一些乾燥劑(矽膠)。
- **長時間未使用過相機時,請在拍攝前檢查所有部件。**



關於圖片資料

- 如果由於不適當的操作而損壞相機，拍攝的資料可能會損壞或丟失。對於因拍攝資料的丟失所造成 any 損失，Panasonic 將不承擔責任。

關於三腳架或獨腳架

- 使用三腳架時，請務必確保在將相機安裝到三腳架上時三腳架是穩定的。
- 使用三腳架或獨腳架時，可能無法取出記憶卡或電池。
- 安裝或取下相機時，請確保三腳架或獨腳架上的螺釘不是歪斜的。如果過於用力轉動，可能會損壞相機上的螺母。此外，如果將相機過緊地安裝到三腳架或獨腳架上，可能會損壞或劃傷相機機體和銘牌。
- 在安裝著大直徑鏡頭的狀態下使用本機時，根據三腳架 / 獨腳架的不同，鏡頭可能會接觸到台座。在鏡頭與台座互相接觸的情況下將螺釘擰緊，可能會損壞本機或鏡頭。因此，建議在安裝到三腳架 / 獨腳架上之前先安裝三腳架轉接器 (DMW-TA1: 另購件)。
- 請仔細閱讀三腳架或獨腳架的使用說明書。

關於肩帶

- 如果將一個很重的可互換鏡頭 (大約 1 kg 以上) 安裝到相機機身上，請勿僅依靠肩帶來攜帶相機。請在攜帶的同時握住相機及鏡頭。



- G MICRO SYSTEM 是 LUMIX 的鏡頭互換式數位相機系統，基於微型 4/3 系統 (Micro Four Thirds System) 標準。
- Micro Four Thirds™ 和 Micro Four Thirds 標誌是 Olympus Imaging Corporation 在日本、美國、歐盟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Four Thirds™ 和 Four Thirds 標誌是 Olympus Imaging Corporation 在日本、美國、歐盟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SDXC 標誌是 SD-3C, LLC 的商標。
- “AVCHD” 和 “AVCHD” 標誌是 Panasonic Corporation 和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標。
- 本產品經過杜比實驗室的授權而製造。Dolby 和雙 D 記號是杜比實驗室的註冊商標。
- HDMI®-HDMI 標誌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sing LL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HDAVI Control™ 是 Panasonic Corporation 的商標。
- Adobe 是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iMovie、Mac 和 Mac OS 是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 Apple Inc. 的商標。
- App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務標記。
- 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AVCHD™



- QuickTime 和 QuickTime 標誌是 Apple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經 Apple Inc. 授權使用。
- Android 和 Google Play 是 Google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Wi-Fi CERTIFIED 標誌是 Wi-Fi Alliance 的認證標誌。
- Wi-Fi Protected Setup 標誌是 Wi-Fi Alliance 的商標。
- “Wi-Fi”、“Wi-Fi Protected Setup”、“Wi-Fi Direct”、“WPA”和“WPA2”是 Wi-Fi Alliance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DLNA, the DLNA Logo and DLNA CERTIFIED are trademarks, service marks, or certification marks of the Digital Living Network Alliance.
- 本產品使用 DynaComware Corporation 的 “DynaFont”。DynaFont 是 DynaComware Taiwan Inc. 的註冊商標。
- 本說明書中提到的其他公司名稱和產品名稱是各個公司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本產品在 AVC 專利許可證包的授權範圍內；許可消費者在個人及非商業性使用中：(1) 遵照 AVC 標準 (“AVC Video”) 編碼視訊，和 / 或 (2) 解碼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性活動的消費者編碼的 AVC 視訊，和 / 或解碼從經授權提供 AVC 視訊的視訊供應商處獲得的 AVC 視訊。除此之外的任何其他使用情況一律不授權或者不包含在內。其他資訊可以從 MPEG LA, LLC 獲取。請訪問 <http://www.mpeglallc.com> 。